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MAKER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Maker Bio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16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Sher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Co., Ltd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公开发行业股票数量	4,6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3,750 万股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900 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27.96 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5 年 5 月 19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18,600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5 年 4 月 23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除重大事项提示外，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和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或者相关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1）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①共同持有发行人控制权的四名股东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②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持有发行人控制权的

四名股东除外) 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除前述锁定期外, 本人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③其他股东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相关承诺

①共同持有发行人控制权的四名股东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承诺: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②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王传英、陈梅、吕磊分别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一年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 100 万股（含 100 万股）；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2、稳定股价预案

发行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 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在不违反证券法规并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票价格：

（1）共同持有公司控制权的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增持股份。其中，共同持有公司控制权的股东在 6 个月内累计增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共同持有公司控制权的股东在此期间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2 年内不得出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的未来 6 个月内，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2 年内不得出售。

（2）公司回购股份。公司以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 为限在证券交易所以市场价格实施连续回购至本年度回购资金全部使用完毕。若应由公司履行股票回购方案而公司未能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应由公司回购的全部股票。

(3) 股价稳定预案的实施。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公司应立即启动股价稳定预案。共同持有公司控制权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应在出现此情形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增持并公告。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

(4) 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回购承诺的, 则自未履行承诺之日起, 相关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得的公司现金红利、薪酬、津贴均归属公司所有, 直至履行其承诺。

(5)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对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也须履行以上承诺。

(6) 共同持有公司控制权的股东除遵守上述承诺外, 还需督促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股价稳定预案中规定各项措施。

3、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 并在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如需)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 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进行回购, 如因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导致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公司股票已停牌, 则回购价格为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 共同持有发行人控制权的四名股东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承诺: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人将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公开发售的股份。

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股份。本人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进行购回,如因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导致本人启动股份购回措施时公司股票已停牌,则购回价格为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购回价格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

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持有发行人控制权的四名股东除外)承诺: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则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4、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本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建设周期,且效益在短期内难以体现,若本次发行所属会计年度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

期回报的影响，本公司承诺将通过以下措施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

(1)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 加强募集资金运用管理，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增强公司研发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扩大市场。此外，公司还将在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防范风险方面强化管理，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顺利推进，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并回报股东。

(3)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

本公司已依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完善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和《2012-2014 分红规划》的要求，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

5、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安排及承诺

为进一步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按照《股东 2012-2014 分红回报规划》履行分红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6、中介机构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因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申报会计师承诺：因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因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现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9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发行人承担的发行费用和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等共同决定，预计不超过 4,950 万股。

若根据询价结果出现募集资金金额超过募投资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及预计发行费用之和的，公司将减少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由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公开发售所持有的股份来增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保证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900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经发行人全体原股东协商确定，若根据询价结果出现超募，发行人将减少本次新股发行数量，由现有股东根据自愿、公平、平等原则，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公开发售其已持有时间在 36 个月以上的股份。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各自原持有股份数量的 25%，超过部分由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按相对持股比例公开发售。

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已持有时间均在 36 个月以上；按公开发售股份上限 900 万股测算，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四名股东共同拥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 30%，仍共同拥有

公司的控制权；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届时其各自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25%。

2、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本次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保持相对控股，持股比例高于其他股东，不影响实际控制人地位。

公司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变，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因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而产生重大变化。

公司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不会改变发行人的经营规划和计划，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主要客户与供应商等造成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仍将保持持续、稳定发展态势。

综上，公司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变化和不利影响。

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三、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5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依据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持续性，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权。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积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利润可以采取分配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公司首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其次采取股票方式或者现金

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3、现金分配期间及比例：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相应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且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时，公司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6、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意见。公司应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时，公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现金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应根据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它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或

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的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对此发表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8、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除上述规定之外，公司还制定了《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对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作出了进一步安排。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三、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相关内容。

五、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人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风险因素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进行了披露。公司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1、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3、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 4、发行人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 5、发行人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 6、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状况良好，发行人已披露了其面临的风险因素，不存在上述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部分披露了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公司2015年1-3月财务报表的相关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阅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810061号《审阅报告》。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述《审阅报告》，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80,209.47	80,995.90
非流动资产	43,410.79	40,635.80
资产总计	123,620.26	121,631.70

流动负债	30,205.32	28,637.51
非流动负债	13,824.87	13,789.64
负债合计	44,030.18	42,427.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590.08	79,204.55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590.08	79,204.55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营业收入	20,820.35	18,365.10
营业利润	6,013.94	5,734.21
利润总额	5,979.09	5,687.27
净利润	4,910.53	4,476.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10.53	4,476.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06.89	4,510.37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7.11	-7,83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2.44	-2,43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57	8,875.4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	0.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45.30	-1,391.2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05.48	8,018.78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正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与行业趋势保持一致，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发行人的原材料采购、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等业务运转正常，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表，保证该等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表，保证该等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七、发行人成长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保持持续增长；公司所处体外诊断行业市场前景广阔，快速发展；公司在业务模式、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产品种类及质量、营销能力等方面具备持续竞争能力，表现出良好的成长性。

在经营过程中，行业环境、市场竞争格局、技术革新、产品生命周期等因素的变化均会因影响公司的发展速度和质量，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成长性不足的风险。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特别关注其中可能影响公司成长性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21
一、常用词语释义	21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22
第二节 概览	25
一、发行人简介	25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25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资料	26
四、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9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的情况	32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34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6
一、技术风险	36
二、经营风险	37
三、市场竞争风险	38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9
五、管理风险	40
六、财务风险	40
七、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4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3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43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资产重组情况	44
四、发行人股权及组织结构图	47
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50
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3
七、发行人股本相关情况	57
八、发行人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相关情况	59
九、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60
十、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60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63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	63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85
三、影响公司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17
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21
五、公司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45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54
七、公司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84
八、公司境外生产及拥有资产情况.....	190
九、公司的发展规划.....	190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94
一、同业竞争.....	194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96
三、关联交易.....	19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209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20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1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1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215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217
六、与上述人员签署的协议.....	21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218
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审计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219
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21
十、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22
十一、公司最近三年内的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22
十二、公司对外投资、担保事项、资金管理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223
十三、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	225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29
一、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及合并会计报表.....	229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233
三、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35
四、发行人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税项及税率.....	245
五、分部信息情况.....	247
六、发行人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48
七、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249
八、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250
九、财务报表附注中的重要事项.....	250

十、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51
十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284
十二、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325
十三、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328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333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3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334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54
一、重大合同情况.....	354
二、对外担保情况.....	358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59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60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1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62
三、本公司律师声明.....	363
四、审计机构声明.....	364
五、验资机构声明.....	365
六、评估机构声明.....	366
第十三节 附件	367
一、备查文件.....	367
二、文件查阅时间.....	367
三、文件查阅地址.....	36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迈克生物、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迈克科技	指	公司前身四川省迈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迈克	指	云南迈克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迈克	指	贵州迈克科技有限公司
迈克实业	指	四川省迈克实业有限公司
迈可多	指	四川省迈可多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重庆征途	指	重庆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大家	指	四川大家医学检测有限公司
迈克医疗	指	四川迈克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股	指	本公司本次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须以人民币认购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4,650万股A股的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卫计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	指	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成立于 1982 年，是中国检验医学最高质量管理和行政管理机构。拥有全国庞大的医学实验室室间质量评价网络（EQA）和酶学参考实验室室间质量评价体系，定期组织检验医学的国家级学术活动。它凭借先进的检测设备、优秀的人才资源、可靠的检测方法为中国检验医学的标准化、国际化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药监局（CFDA）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监督管理局）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是世界上最大的非政府性标准化专门机构。ISO 的任务是促进全球范围内的标准化及其有关活动，以利于国际间产品与服务的交流，以及在知识、科学、技术和经济活动中发展国际间的相互合作。
IFCC	指	国际临床化学与实验医学联合会，是全球检验医学学术最具权威机构之一，截至 2014 年末，已有 89 个国家检验学会和 52 个公司成为其会员单位，这些企业包括罗氏、日立、希森美康、雅培、碧迪、贝克曼、西门子等体外诊断企业以及 GENTIAN 等原料生产企业。IFCC 会员可以参与 IFCC 的各种临床研究、各类国际标准讨论、参考方法讨论、常规方法的研究、实验室管理研究等。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ILAC）中国官方代表。2013 年 4 月公司获得 CNAS 医学参考实验室认可，成为国内仅有的四家机构之一。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体外诊断	指	在人体之外，对人体血液、体液、组织等样本进行检测，从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诊断方法。体外诊断是现代检验医学的重要载体，提供了大部分临床诊断的决策信息。

诊断系统	指	完成一个项目检测所涉及的仪器、试剂、校准品、操作程序、质量控制、保养计划、操作人员等的组合。
体外诊断试剂、诊断试剂	指	在体外诊断过程中，单独或者与仪器配合使用，对人体样本（各种体液、细胞、组织样本等）进行体外检测的试剂、试剂盒、校准品（物）、质控品（物）等。
体外诊断仪器、诊断仪器	指	在体外诊断过程中，与诊断试剂配合使用，进行医学检测的设备，包括半自动化仪器和全自动化仪器。
校准品	指	用于体外诊断仪器或系统校准的测量标准。（ISO18113-3.11）
质控品	指	制造商预期用于验证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性能、特征的物质、材料和物品。（ISO18113-3.11）
临床生化诊断、生化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分支之一，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酶类、糖类、脂类、蛋白和非蛋白氮类、无机元素类等生物化学指标的诊断方法。
临床免疫诊断、免疫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分支之一，通过抗原与抗体相结合的特异性反应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
分子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分支之一，对与疾病相关的蛋白质和各种免疫活性分子以及编码这些分子的基因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
微生物学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分支之一，对临床标本进行病原学诊断和药物敏感性分析。
即时诊断	指	POCT，体外诊断领域的一个特殊分支，在病人旁边进行的临床检测，在采样现场即刻进行分析，省去标本在实验室检验时的复杂处理程序，快速得到检验结果的一类新方法。
生化诊断试剂、生化试剂	指	与生化分析仪器配合使用，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生化指标的试剂。
免疫诊断试剂、免疫试剂	指	通过抗原抗体的免疫反应，用于传染性疾病、内分泌、肿瘤、药物等检测的试剂。
抗原	指	能使人 and 动物体产生免疫反应的一类物质，既能刺激免疫系统产生特异性免疫反应，形成抗体和致敏淋巴细胞，又能与之结合而出现反应。通常是一种蛋白质，但多糖和核酸等也可作为抗原。
抗体	指	机体在抗原刺激下产生的能与该抗原特异性结合的免疫球蛋白。
ISO9001	指	是ISO9000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ISO9000族标准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在1994年提出的概念，是指“由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
ISO13485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2003年制定发布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国际标准，该标准是专门用于医疗器械产业的一个独立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TuV	指	德国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在德国和欧洲得到广泛的接受。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专业认证机构。
ISO 15189	指	医学实验室质量和能力的国际认可准则，我国已经转化为国家标准 GB/T22576-2009，于 2010 年 2 月正式开始实施。是全球最规范、应用最广范的医学实验室认可标准。
量值溯源、溯源	指	提升计量系统测定结果准确性的重要途径，在体外诊断领域，通常是指：将诊断系统的检测结果与一系列连续的比较链进行比对，通过不断的检定和校准，使检测结果逐步与国际标准（标准物质、标准方法）联系起来，追溯计量源头，从而提高计量的精度。
室间质评	指	利用实验室间的对比来确定实验室能力的活动，它也是为确保实验室维持较高的检验水平，而对其能力进行考核、监督和确认的一种验证活动。
二级医院、三级医院	指	根据《医院分级管理办法》的规定：二级医院是向多个社区提供综合医疗卫生服务和承担一定教学、科研任务的地区性医院（病床数不少于100张）；三级医院是向几个地区提供高水平专科性医疗卫生服务和执行高等教学、科研任务的区域性以上的医院（病床数不少于500张）。
Kalorama Information	指	一家总部位于美国的拥有30多年历史的全球医疗市场权威研究机构，研究领域涵盖生物技术、诊断医学、医疗器械以及医药制造。
McEvoy&Farmer	指	一家全球著名的专注于体外诊断市场的研究机构。

注：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中文名称：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huan Maker Bio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14,8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唐勇

成立日期：1994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住所：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邮政编码：611731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体外诊断产品以及代理销售国外知名品牌的体外诊断产品。公司的产品线覆盖了体外诊断的主要细分领域，为客户提供 1,500 余种诊断试剂以及 30 余种诊断仪器，实现体外诊断产品的一站式采购。

公司专注于体外诊断产品的自主创新，目前自主研发生产的体外诊断产品已经取得注册证书 247 项。公司于 2011 年末在国内首批推出技术领先的全自动化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并取得注册证书，目前已有 77 项配套的诊断试剂产品获得注册证书。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跻身国内一流体外诊断企业行列。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公司前四大股东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

公司 77,007,81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1.85%。关于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先生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资料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006 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按合并报表口径填列）情况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1,216,317,018.22	837,017,877.10	629,518,497.61
负债合计	424,271,527.63	232,533,319.29	186,539,867.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2,045,490.59	604,484,557.81	442,978,629.7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92,045,490.59	604,484,557.81	442,978,629.7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934,846,080.30	779,426,579.57	606,154,698.29
营业利润	293,001,486.93	251,877,280.73	201,819,328.08
利润总额	283,910,695.98	242,441,639.65	199,265,301.34
净利润	226,210,932.78	193,155,928.02	158,209,36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210,932.78	193,155,928.02	158,209,363.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934,245.57	199,822,428.14	159,007,378.18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90,084.07	98,392,339.34	110,959,27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1,600.51	-102,938,904.86	-61,044,06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48,775.78	-13,253,788.16	-36,680,139.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07,247.60	-17,800,995.05	13,223,824.7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07,766.94	94,100,519.34	111,901,514.39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次/期）	2.85	3.87	4.07
存货周转率（次/年、次/期）	2.06	2.18	2.30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30	39.79	26.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78	0.66	0.7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46	-0.12	0.0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32.55%	37.64%	42.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	1.30	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57	1.35	1.07
流动比率（倍）	2.83	2.37	2.32
速动比率（倍）	2.16	1.62	1.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91%	33.24%	30.1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3	4.07	2.9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48%	0.056%	0.0012%

注：“*”相关财务指标中涉及股本的均按 14,850 万股计算。

四、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审批情况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成高经审[2011]344号	5,037
2	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	成高经审[2010]208号	3,287
3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成高经审[2013]126号	42,973
4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	成高经审[2013]125号	41,004
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7,431
合计		--	99,732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相对于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或者通过自筹资金弥补不足部分。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每股股票的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三)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发行新股与转让老股调整机制的有关事项

1、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现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即老股转让）。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发行人承担的发行费用和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等共同决定，预计不超过 4,950 万股。

2、若根据询价结果出现募集资金金额超过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及预计发行费用之和的，公司将减少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由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公开发售所持有的股份来增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保证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900 万股。

3、本次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经发行人全体原股东协商确定，若根据询价结果出现超募，发行人将减少本次新股发行数量，由现有股东根据自愿、公平、平等原则，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公开发售其已持有时间在 36 个月以上的股份。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各自原持有股份数量的 25%，超过部分由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按相对持股比例公开发售。

即：某一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本次公开发售的股份×本次发行前该股东所持股份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计算结果不足 100 股的部分按照 100 股进行转让。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公开发售股份 数量上限（股）	按公开发售股份 数量上限发行完 成后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唐勇	23,362,680	15.73%	1,415,920	11.80%
2	郭雷	20,721,690	13.95%	1,255,860	10.47%
3	王登明	18,868,080	12.71%	1,143,520	9.53%
4	刘启林	14,055,360	9.46%	851,840	7.10%
5	王传英	12,171,060	8.20%	737,640	6.15%
6	陈梅	11,634,150	7.83%	705,100	5.88%
7	吕磊	9,111,960	6.14%	552,240	4.60%
8	徐劲松	4,368,540	2.94%	264,760	2.21%
9	杨卫平	3,795,000	2.56%	230,000	1.92%
10	谢友运	3,750,780	2.53%	227,320	1.89%
11	张卫东	3,467,310	2.33%	210,140	1.75%
12	王俊	3,380,190	2.28%	204,860	1.71%
13	吕利刚	2,658,150	1.79%	161,100	1.34%
14	徐莉	2,122,890	1.43%	128,660	1.07%
15	吴琨	1,859,550	1.25%	112,700	0.94%
16	冯逸生	1,801,470	1.21%	109,180	0.91%
17	杨慧	1,777,050	1.20%	107,700	0.90%
18	叶语	1,530,870	1.03%	92,780	0.77%
19	王林	1,513,710	1.02%	91,740	0.76%
20	周跃国	1,439,790	0.97%	87,260	0.73%
21	焦杨	944,790	0.64%	57,260	0.48%
22	邹媛	690,360	0.46%	41,840	0.35%
23	王保宁	627,990	0.42%	38,060	0.32%
24	赖长城	509,520	0.34%	30,880	0.26%

25	蒋讴	499,290	0.34%	30,260	0.25%
26	明鉴	496,320	0.33%	30,080	0.25%
27	史炜	496,320	0.33%	30,080	0.25%
28	吴明建	428,340	0.29%	25,960	0.22%
29	邓红	416,790	0.28%	25,260	0.21%
合计		148,500,000	100.00%	9,000,000	75.00%

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已持有时间均在 36 个月以上;按公开发售股份上限 900 万股测算,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四名股东共同拥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 30%,仍共同拥有公司的控制权;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届时其各自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25%,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稳定。

综上,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导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 每股发行价格: 27.96 元/股

(六) 市盈率

按发行前每股收益测算: 18.36 倍

按发行后每股收益测算: 22.99 倍

(七) 发行前和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33 元/股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9.62 元/股 (按经审计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 市净率

按发行前每股净资产测算: 5.25 倍

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测算：2.91 倍

（八）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九）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中国境内自然人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东账户的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本公司需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禁止者除外）

（十）承销方式：余额包销方式

（十一）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总额 104,850 万元，净额 99,732 万元

（十二）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评估费、发行手续费及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主要包括：

项目	金额
保荐费和承销费	共 5,200.56 万元，其中发行人承担 4,194 万元，发行人原股东承担 1,006.56 万元
审计费	260 万元
律师费	150 万元
评估费	24 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90 万元

1、上述费用中，除承销保荐费外，其他费用全部由发行人承担；

2、承销保荐费的费率为 4%，将根据实际公开新股发行数量和老股转让数量，由公司和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比例分别承担。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的情况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赵玉华

保荐代表人：杨晓、潘杨阳

项目协办人：刘强

项目经办人：高世跃、李鹏

电话：010-88085779 028-85958792

传真：010-88085256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电话：010-58785588 028-86203818

传真：010-58785599 028-86203819

经办律师：刘荣、刘浒

（三）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会计师：陈勇、华毅鸿

（四）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会计师：周琪、杨志平

（五）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琦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39 室

电话：010- 88000093

传真：010- 8800000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方炳希、周琼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金树街支行

户名：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0200291429200030632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一）发行公告日期： 2015 年 5 月 18 日

（二）询价推介时间： 2015 年 5 月 13—14 日

（三）定价公告日期：2015 年 5 月 18 日

（四）申购日期： 2015 年 5 月 19 日

（五）缴款日期： 2015 年 5 月 19 日

（六）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并不表示会依次发生。

一、技术风险

1、技术创新风险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起步较晚，超过 50%的市场份额由国外产品占据，国内产品以跟随国际先进水平为主。随着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和医疗水平的提高，医疗诊断行业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国内诊断企业的发展只有通过紧跟国际先进技术并进行适合我国国情的创新，才能有效实现进口替代，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在体外诊断的技术创新过程中，人才素质、团队管理、研发平台建设、工艺路线选择等重要因素都会影响创新的成败，存在技术创新风险。

另外，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投入较大，研发周期一般在 1 年以上，还需经过临床试验、质量管理体系考核、注册等严格的审批程序才能投放市场，研发及注册周期较长。如果公司研发的新产品不能及时注册并按计划上市销售，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2、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体外诊断产品的核心技术，包括各种试剂配方、仪器设计方案、关键工艺参数、操作规程等，是每个体外诊断厂商的核心机密，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出于保护核心竞争力的考虑，公司仅将其中部分技术申请了专利，而大部分技术均属于专有技术，只能以非专利技术的方式存在，不受《专利法》保护。因此，公司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技术创新的持续能力和保护能力是诊断产品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这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承载这项能力的核心技术团队的成长和稳定。

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需要生物化学、微生物学、基因工程、电子工程等多

学科的综合知识，因此，公司能否不断的引进和培养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将影响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持续性。

另外，随着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的快速发展，业内对于人才的竞争日趋激烈，能否维持现有研发团队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关系到公司能否持续保持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

经过多年培养，公司已拥有一支研发能力强、经验丰富的优秀技术团队，保持了技术研发团队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但仍然存在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代理经营权变动风险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历史较短，走过了一条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进口替代的道路，目前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国外仍然存在差距，高端市场仍然被国外产品主导，国内生产企业不断提高技术水平逐步实现进口替代。

公司业务起源于国外品牌的代理，在发展过程中公司不断完善西南地区的营销和服务网络，代理销售日立、希森美康、生物-梅里埃等多个国外知名品牌超过 1,000 余种型号和规格的体外诊断产品。代理业务在为客户全方位提供高品质进口诊断产品的同时，也成为公司学习了解国外最新技术动态、不断提升自主研发生产能力、逐步实现产品替代的有益途径。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代理产品销售金额	50,467.94	45,299.73	36,593.03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54.88%	59.00%	61.27%
代理产品销售毛利	24,640.34	21,013.07	17,116.19
占公司毛利总额的比重	44.48%	47.83%	50.38%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业务收入及毛利占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的比例约为

50%，并呈逐年下降趋势，代理业务对于公司的业绩具有重要贡献。

根据行业惯例，国外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商授予国内代理商产品代理权的有效期一般为一年，期满后需要重新授权。倘若公司与上述品牌厂商的代理关系中止，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经销商管理风险

公司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公司的产品，在西南地区（包括川、渝、滇、黔、藏），对于二级以上医院，以直销为主，对于基层医院，主要采用经销模式加强市场覆盖；在西南地区以外的市场，则主要采用经销商区域代理的销售模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经拥有经销商 544 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销商实现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90%、43.54%和 42.83%，经销模式贡献的收入占比较高。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将不断完善营销网络，要求公司在商品品类管理、销售政策制定、物流配送、技术支持与服务等方面提升对经销商的管理能力，发展与公司具有稳定合作关系、具备优秀市场推广能力的经销商队伍。如果出现经销商自身管理混乱、违法违规等行为，或者公司与经销商发生纠纷，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销售出现区域性下滑，对公司的市场推广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采购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3,608.22 万元、4,617.93 万元和 4,476.05 万元，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93%、37.14%和 31.98%。公司向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采购占比逐年下降，但仍存在原材料采购较为集中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体外诊断行业是中国医疗卫生体系中发展最快的分支之一，未来 5 年将保持 15%-20%的年均增长速度。在市场高速增长的同时，市场竞争程度愈发激

烈。国外厂商凭借先进的技术、雄厚的资本不断拓展市场空间；国内体外诊断产品企业超过 300 家，但具备独立生产能力和较大销售规模的企业仅少数，市场集中度将逐步提高。公司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已经跻身国内体外诊断企业前列，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在产品质量、品种结构、研发能力、销售与服务网络等方面持续提升，将导致公司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产品市场拓展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原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同时也有助于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等新产品的生产和市场推广，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进一步提升，巩固并加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已经为上述产品在政策、技术、市场营销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准备。但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或者出现其它对产品销售不利的客观因素，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难以消化，募投项目将无法实现预期盈利目标的风险。

2、固定资产折旧加大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的加速，预计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科学论证，预期效益良好，在消化新增折旧和摊销费用后能够新增净利润，但新项目从建设到达产需要一段时间，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因净资产和固定资产折旧增长较大而导致净利润无法保持与净资产规模同比例增长、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和投产后，将对公司经营规模、业绩水平和发展战略产生重大的积极影响。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市场环境、技术、生产经营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

或者达产后不能产生预期的经济效益，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管理风险

1、控制权分散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4,850 万股，实际控制人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持股比例分别为 15.73%、13.95%、12.71%、9.46%，合计持有公司 77,007,81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1.85%。上述四位股东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以本次发行 4,950 万股计算，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9,800 万股，上述四位股东持股比例将下降为 38.89%。如果公司发行上市后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一致行动协议》，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给公司业务或经营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

2、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在体外诊断领域具有丰富的技术、管理和市场经验。公司高度重视管理团队建设，初步形成了稳定高效的管理团队，建立并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长期以来，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结构稳定、风格稳健，强调公司可持续发展，学习国外的先进经验，注重质量管理体系、研发体系、市场体系和公司文化的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健康、快速的发展态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 24%和 20%。但是，随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快速扩大，经营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的难度将加大。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和效率以适应规模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受到一定影响。

六、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管理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也出现较快增长，具体

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40,985.51	24,520.12	15,810.54
坏账准备	2,200.42	1,326.47	846.56
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5.37%	5.41%	5.35%
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	96.89%	97.60%	97.7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坏账准备计提稳健，在公司内部建立了以资金风险控制为核心的财务管理模式，对客户信用进行有效管理。但是，公司未来仍不排除由于应收账款快速增长而导致流动资金紧张，坏账风险加大的可能。

2、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公司 2008 年-2013 年执行企业所得税税率 15%的优惠政策。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处于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过程中，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计缴。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和财政补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所得税优惠金额	1,602.82	1,314.42	972.47
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金额合计	1,700.91	1,350.12	1,256.32
净利润	22,621.09	19,315.59	15,820.94
占同期净利润比例	7.52%	6.99%	7.94%

若未来国家的税收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条件，或公司因自身原因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

定的相关条件，公司的所得税率将会发生变化，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七、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2009 年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措施。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以及医药分开等多项政策措施的逐步落实，我国医药卫生市场的发展可能面临重大变化。

体外诊断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但是行业相关的监管政策仍在不断完善和调整中，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上及时调整以适应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带来的市场规则以及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huan Maker Bio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14,8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唐勇

成立日期：1994 年 10 月 2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7 日

公司住所：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邮政编码：611731

公司电话号码：028—87825789 87825790

公司传真号码：028—87825764

互联网网址：<http://www.makerbio.com>

电子信箱：zqb@makerbio.com

投资者关系及信息披露部门：证券投资部

部门负责人：邹媛

联系电话：028—87825789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一）发行人前身迈克科技设立方式

公司前身为四川省迈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0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迈克科技设立时的具体情况详见《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二）股份公司设立方式

公司由四川省迈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

经 2009 年 11 月 18 日迈克科技临时股东会决议和 200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创立大会决议批准，迈克科技整体变更为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和正信审字（2009）第 12-2068 号《审计报告》，以迈克科技截至 2009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63,709,343.31 元为基数，按 1:0.6883 的比例折为公司股本 4,385 万股，其余 19,859,343.31 元计入资本公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 2468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0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全体股东缴纳出资 4,385 万元已全部到位。

2009 年 12 月 7 日，公司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注册号为 51000000010455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38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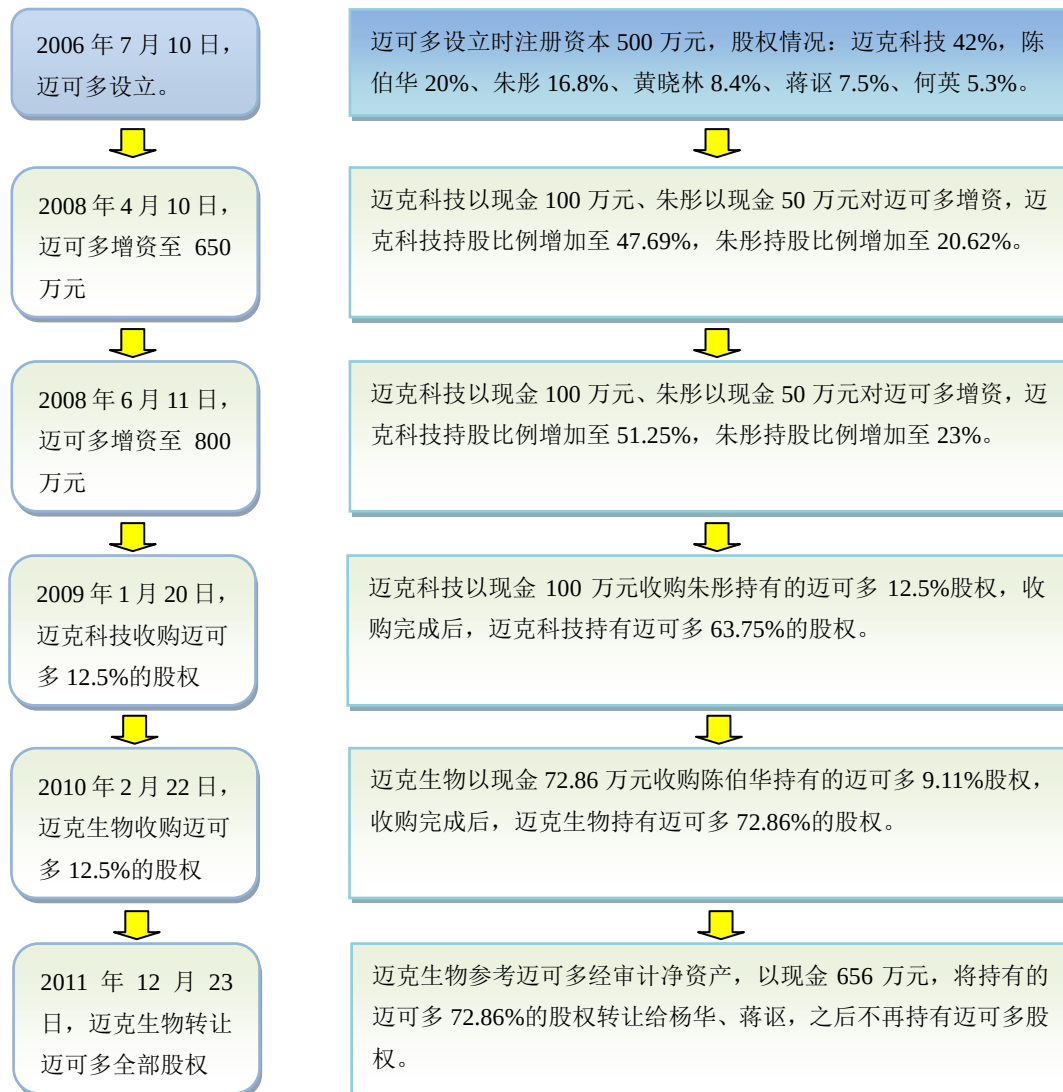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历史沿革情况详见《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进行了以下重组事项：

（一）转让子公司迈可多股权

公司转让迈可多的简要过程如下图



迈可多主营业务为注射器等小型医疗器械及医疗耗材的销售，与公司从事的体外诊断业务，除终端客户存在一定交叉外，无明显关系。

在迈可多的持续经营过程中，公司的体外诊断产品与迈可多的产品存在明显差异，公司销售渠道对迈可多业务的支持并不显著，没有起到良好的整合效应，未达到公司投资迈可多的预期目标。2011年12月，公司为集中资源和精力发展主营业务，在杨华、蒋讴有意愿继续经营迈可多业务的基础上，各方经协商一致，公司将所持迈可多的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杨华、蒋讴，退出了该公司的经营。

（二）设立及转让高新兰卫（后更名四川大家）

1、高新兰卫的设立

2008年12月15日，迈克科技和上海兰卫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四川省高

新兰卫医学检验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800万元，其中上海兰卫出资4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迈克科技出资3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股权转让、增资和更名

（1）第一次股权变动

2009年11月9日，上海兰卫将其持有的高新兰卫60%股权（480万元出资）以原始出资额为定价依据，以4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迈克科技。同时，公司将其所持有的高新兰卫42%的股权（336万元出资额）以33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津；所持有的高新兰卫18%的股权（144万元出资额）以14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汪震。

（2）第一次增资并更名

2009年5月国家卫生部发布了《医学检测实验室基本标准（征求意见稿）》，拟规定综合医学检测实验室的注册资本不少于2,000万元。为满足相关政策要求，2009年12月7日，高新兰卫增加注册资本至3,000万元，新增部分注册资本分别由高新兰卫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在两年内分期投入。2009年12月9日，首期增资500万元货币出资已到位，2010年7月22日，第二期增资700万元货币出资已到位。

2009年12月15日，高新兰卫更名为四川大家医学检测有限公司。

（3）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12日，迈克科与李永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四川大家10%股份及相关权益和后续出资义务（300万元出资额，其中200万元已实际缴纳）转让给李永坚。刘津同时将其持有的42%股份及相关权益和后续出资义务转让给朱彤、李永坚和汪震。

本次股权变动后，四川大家股权结构如下：

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迈克生物	900	30%
朱彤	750	25%
汪震	750	25%

李永坚	600	20%
合计	3000	100%

(4) 第二次增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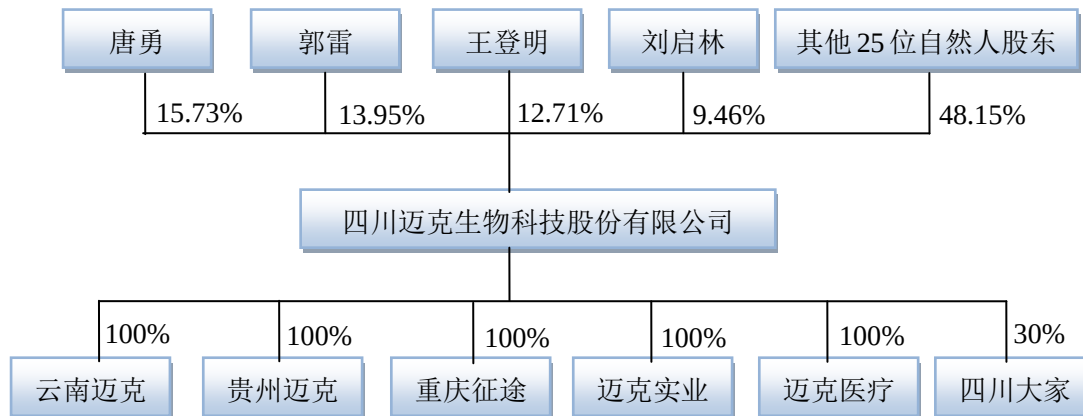
2011年12月4日，四川大家各股东根据2009年12月7日达成的增资协议及其后的股转协议，缴纳第三期出资1,000万元。其中，公司按照30%的持股比例缴纳第三期出资300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四川大家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

公司为集中资源更好地发展诊断产品主营业务，同时能持续关注临检中心的发展，公司逐步降低了在四川大家的持股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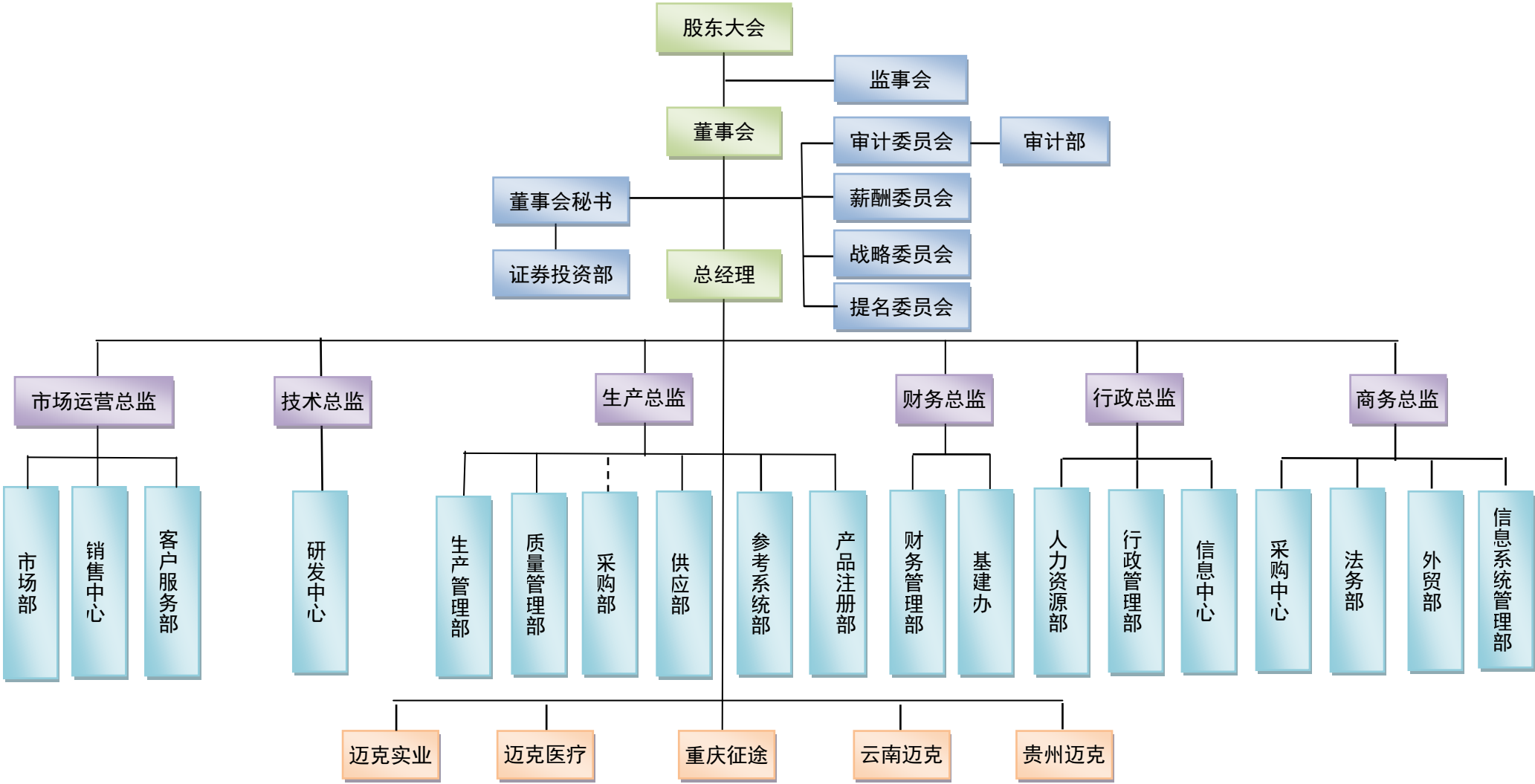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股权及组织结构图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其中董事会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



（三）发行人职能部门

目前公司设有以下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市场部	进行市场调研；围绕公司销售目标拟定市场开发计划；公司产品的设计、广告、宣传及新闻发布，树立公司和产品的良好形象；公司品牌的推广、产品形象的建立；公司现有市场分析和未来市场预测；竞争对手的分析与监控等。
销售部	产品销售和市场网络的建立和维护；公司应收货款的催收；受理客户退货；收集公司产品的销售信息；配合市场部实施促销方案；公司海外市场开拓、新客户开发和关系维护；公司海外经销商管理；公司品牌的海外推广等。
客户服务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物流管理；负责医疗仪器售后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客户满意度；负责相关客户关系管理；负责处理相关客户投诉；监督、指导、管理经销商的相关客户服务工作；负责公司产品市场信息的收集及反馈。
研发中心	负责新试剂的研制、开发工作；推动原材料开发平台技术自主化和产业化；负责组织校（质）控品研究开发和产业化；产品临床验证相关工作；组织对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研究、改进及品质的完善工作；负责组织对外科研合作和交流；负责产品标准、生产工艺规程、生产 SOP 文件制定及相关培训工作。
参考系统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溯源相关工作；组织参加国家和国际网络检测能力比对；负责运用参考方法对外检测；负责参考物质的研制工作等。
生产管理部	按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制订各环节操作规程，并严格组织实施；负责产品生产的全过程；负责生产工艺的改进和创新；负责培训员工质量意识和安全意识，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和执行力，培养专业人才等。
质量管理部	质量保证（QA）：负责生产全过程监控，组织公司各部门完成设施、设备、仪器验证工作，负责质量事故的统计和上报工作，并参与质量事故的调查等；质量控制（QC）：负责检测实验室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企业注册标准，对生产所用的物料、成品进行检验等；负责不良事件处理。
设备管理部	负责公司生产设备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园区内特殊设备的日常管理及维护维修等工作等。
供应部	负责公司生产仓库的相关管理工作；管理库存，确保生产所需合理库存，同时控制库存，减少积压资金等。
产品注册部	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产品注册工作（资料编写、临床实验、型式检验等）；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产品认证工作等。
财务管理部	为企业构建科学、合理的财务管理体系，研究、制定并执行本企业的财务战略规划；制定企业内部财务会计制度和 Work 程序，组织实施并监督执行；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

	合理规划企业资金筹集、运用、分配等财务收支活动，合理配置企业现有的资金资源；负责企业资金管理等。
基建办公室	负责公司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负责公司基础设施改建等工作。
人力资源部	招聘管理；薪酬福利管理；绩效与员工关系管理；培训管理等。
行政管理部	负责公司的保卫、消防、保洁、绿化、食堂就餐及宿舍等管理工作；公司水、电、气资源及非生产设备设施的保养与维护工作等。
信息中心	负责公司各部门电脑硬件及软件安装维护工作；公司 ERP 系统数据维护工作；公司网站和 OA 系统的建设与维护工作等。
采购中心	参与公司采购制度的制定；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接受采购审计和实施分散采购的监督；参与采购计划的制定等。
法务部	负责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的获取与更新；负责工商、税务、生产及经营许可等有关公司资质认证的证照办理；负责公司专利及知识产权风险评估与申报；代表公司处理各类诉讼或非诉讼法律事务，维护公司合法权益等。
外贸部	负责外贸货物的口岸报关、报检、进口商检审批的工作以及相关物流工作；外贸业务委托订单的接单、签约；外贸用汇的核销/总量核查；协助进出口委托人办理各种进、出口的相关准入许可事宜；协助办理有关银行授信、押汇事宜等工作。
信息系统管理部	负责公司业务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负责信息化系统的使用培训和操作使用指南编写；负责软件操作规程和应用管理制度的制定，并负责监督执行；负责软件调试、实施和验收，使用培训；负责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外包管理。

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5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一) 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股权结构	成立日期	公司住所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的关系
1	云南迈克科技有限公司	350 万元	350 万元	迈克生物（100%）	2001 年 7 月 2 日	昆明市青年路北延长线 59 号滨江大厦写字楼 20 楼	负责公司代理及自产体外诊断产品在云南地区的销售。
2	贵州迈克科技有限公司	50 万元	50 万元	迈克生物（100%）	2003 年 7 月 22 日	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端 188 号永利星座大厦 18 楼 B 号	负责公司代理及自产体外诊断产品在贵州地区的销售。
3	重庆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0 万元	迈克生物（100%）	2005 年 12 月 8 日	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 2 号 25--7	负责公司代理及自产体外诊断产品在重庆地区的销售。
4	四川省迈克实业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迈克生物（100%）	2005 年 11 月 15 日	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负责公司代理体外诊断产品的采购，公司代理及自产诊断产品在四川地区的销售。
5	四川迈克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迈克生物（100%）	2012 年 2 月 20 日	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负责公司化学发光仪器的生产和销售。
6	四川大家医学检测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迈克生物 30%、汪震 25%、朱彤 25%、李永坚 20%。	2008 年 12 月 15 日	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从事独立第三方医学检测，公司体外诊断产品下游客户。

(二) 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公司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元)	负债总额 (元)	所有者权益 (元)	净利润 (元)	财务数据审计情况
1	云南迈克	2014 年度	49,748,462.86	27,745,678.95	22,002,783.91	2,943,824.92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2	贵州迈克	2014 年度	50,360,665.26	20,075,897.41	30,284,767.85	9,059,673.70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3	重庆征途	2014 年度	106,282,264.05	62,733,448.01	43,548,816.04	8,930,177.29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4	迈克实业	2014 年度	491,708,626.06	140,820,454.13	350,888,171.93	91,805,030.98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5	迈克医疗	2014 年度	181,799,394.07	151,051,967.45	30,747,426.62	9,196,127.29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6	四川大家	2014 年度	45,360,521.79	18,288,544.30	27,071,977.49	7,810,186.98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唐勇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1010319630724****，现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 23,362,680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5.7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唐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2、郭雷

中国香港籍，护照号 DA001****，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20,721,690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3.95%，为公司第二大股东。郭雷原系中国大陆居民，2004 年变更为香港居民，现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证，证件号码为 R256***（*），签发日期为 2004 年 1 月 26 日；并持有广东省公安厅核发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证件号码 H043944****，有效期至 2024 年 1 月 3 日。郭雷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3、王登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1010319640209****，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18,868,080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2.71%，为公司第三大股东。王登明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4、刘启林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1010319660505****，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14,055,360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9.46%，为公司第四大股东。刘启林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5、王传英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1010319620326****，持有公司 12,171,060 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8.20%。1982 年毕业于重庆药剂学校检验专业，曾任职于四川省中医研究所，1994 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曾任迈克科技监事。

6、陈梅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1010319640110****，持有公司 11,634,150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7.83%。1984 年毕业于重庆药剂校临床检验专业，1984 年至今任职于四川省人民医院。

7、吕磊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1113119580530****，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持有公司 9,111,960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6.14%。吕磊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前四大股东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合计持有公司 77,007,81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1.85%，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1、认定共同控制的依据

（1）公司股权结构分散，无单一控股股东

公司第一大股东唐勇直接持有公司 23,362,680 股股份，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的股份占本次发行前股本的 15.73%，仅比第二大股东郭雷持有的股份比例多 1.78%，无法单独决定公司的重大决策，不能形成对公司的单独控制。

（2）唐勇等 4 名自然人对公司的决策和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

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四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77,007,810 股股份，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的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51.85%，能够通过行使表决权在股东大会上决定公司重大经营决策。

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均为公司董事，占公司董事会九席中的四席，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刘启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制定公司的财务政策、参与公司的财务决策，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3) 唐勇等 4 名自然人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上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管的提名，以及在董事会、股东会及公司重大决策表决中，唐勇等 4 名自然人均意见一致，未出现分歧。

(4) 唐勇等 4 名自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在公司存在共同利益，并在长期工作中建立了高度信任关系，为保证公司的持续高效运营、提高决策效率，强化对公司的控制关系，2009 年 2 月 18 日，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主要约定如下：

各方同意共同作为一致行动人，按该协议约定的程序和方式行使在迈克科技的股东权利，不论各方未来在迈克科技的持股比例及所任职务如何变化，亦不论未来迈克科技的公司组织形式如何变化；一方按照迈克科技章程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迈克科技股东会时，应事先与本协议其他方协商一致；一方按照迈克科技章程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迈克科技股东会提出提案或临时提案，均应事先与本协议其他方协商一致；一方按照迈克科技章程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迈克科技股东会推荐董事或监事人选时，均应事先与本协议其他方协商一致；各方应在迈克科技股东会召开前，就股东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情况协调一致，并严格按协调一致的立场行使其表决权；各方一致同意，在各方担任迈克科技的董事及/或监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论在迈克科技的持股比例如何变化，各方应作为利益共同体按照本协议相关约定在迈克科技的各项事务中保持一致行动。

保荐机构认为：唐勇等 4 名自然人在报告期内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按股份

比例行使表决权，合计持股比例达到 51.85%；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唐勇等 4 名自然人共同控制公司的情况不影响发行人的规范运作；唐勇等 4 名自然人自 2000 年起一直参与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形成了默契的配合，构成了实际上的一致行动关系和对发行人的共同控制，2009 年 2 月 18 日，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对 4 人的一致控制关系进一步强化。唐勇等 4 名自然人共同拥有发行人的控制权，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证监法律字[2007]15 号）第三条对共同控制的认定条件。

2、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唐勇等 4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均超过公司股份的 50%；四人均持续担任公司董事，四人对公司的共同控制能力未发生变化。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保障公司决策持续稳定的措施

2009 年 2 月 18 日，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四人承诺在公司治理和重大经营决策上保持一致行动。

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四名实际控制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郭雷持有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5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为台港澳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5 日，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实收资本 5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郭雷，住所为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华路 28 号 12 号楼 3 层。经营范围：生产实验仪器，研发实验仪器，销售自产产品。

大龙兴创主要从事移液器、离心机等试验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具体详见本

招股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同业竞争”)

大龙兴创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期间	资产总额(元)	负债总额(元)	所有者权益(元)	净利润(元)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172,835,172.63	71,000,371.63	101,834,801.00	25,393,863.7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77,007,810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51.85%,该部分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相关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4,850万股,本次拟首次公开发行股份4,650万股,其中新股发行3,750万股,老股转让900万股。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唐勇	23,362,680	15.73%	21,946,760	11.80%
2	郭雷	20,721,690	13.95%	19,465,830	10.47%
3	王登明	18,868,080	12.71%	17,724,560	9.53%
4	刘启林	14,055,360	9.46%	13,203,520	7.10%
5	王传英	12,171,060	8.20%	11,433,420	6.15%
6	陈梅	11,634,150	7.83%	10,929,050	5.88%
7	吕磊	9,111,960	6.14%	8,559,720	4.60%
8	徐劲松	4,368,540	2.94%	4,103,780	2.21%
9	杨卫平	3,795,000	2.56%	3,565,000	1.92%

10	谢友运	3,750,780	2.53%	3,523,460	1.89%
11	张卫东	3,467,310	2.33%	3,257,170	1.75%
12	王俊	3,380,190	2.28%	3,175,330	1.71%
13	吕利刚	2,658,150	1.79%	2,497,050	1.34%
14	徐莉	2,122,890	1.43%	1,994,230	1.07%
15	吴琨	1,859,550	1.25%	1,746,850	0.94%
16	冯逸生	1,801,470	1.21%	1,692,290	0.91%
17	杨慧	1,777,050	1.20%	1,669,350	0.90%
18	叶语	1,530,870	1.03%	1,438,090	0.77%
19	王林	1,513,710	1.02%	1,421,970	0.76%
20	周跃国	1,439,790	0.97%	1,352,530	0.73%
21	焦杨	944,790	0.64%	887,530	0.48%
22	邹媛	690,360	0.46%	648,520	0.35%
23	王保宁	627,990	0.42%	589,930	0.32%
24	赖长城	509,520	0.34%	478,640	0.26%
25	蒋讴	499,290	0.34%	469,030	0.25%
26	明鉴	496,320	0.33%	466,240	0.25%
27	史炜	496,320	0.33%	466,240	0.25%
28	吴明建	428,340	0.29%	402,380	0.22%
29	邓红	416,790	0.28%	391,530	0.21%
30	社会公众股	--	--	46,500,000	25.00%
合计		148,500,000	100.00%	186,000,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均为自然人，其股权比例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	唐勇	23,362,680	15.73%	董事长
2	郭雷	20,721,690	13.95%	董事
3	王登明	18,868,080	12.71%	董事
4	刘启林	14,055,360	9.46%	董事、财务总监
5	王传英	12,171,060	8.20%	--
6	陈梅	11,634,150	7.83%	--
7	吕磊	9,111,960	6.14%	监事会主席
8	徐劲松	4,368,540	2.94%	董事、市场运营总监
9	杨卫平	3,795,000	2.56%	技术总监
10	谢友运	3,750,780	2.53%	监事

(三)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除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外，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四) 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公司股东中不存在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情况。

(五) 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现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9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900 万股。（具体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之“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详见招股书“重大事项”之“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八、发行人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相关情况

公司除已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薪酬情况外，不存在股权

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九、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公司人员随经营规模的扩大，呈增长态势：公司及子公司 2012 年末为 655 人，2013 年末为 818 人，2014 年末为 994 人。公司员工按专业分工可分为：

专业分工	员工人数	所占比例(%)
生产人员	81	8.15%
销售人员	248	24.95%
技术人员	418	42.05%
管理人员	125	12.58%
辅助人员	122	12.27%
合计	994	100.00%

十、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和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之“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或者相关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二）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

和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之“2、稳定股价预案”。

（三）股份回购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和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之“3、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和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之“4、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和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之“5、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安排及承诺”。

（六）其他承诺事项。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质押、冻结的承诺

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声明，没有以任何方式将所持公司的股份或其任何部分设置质押担保，该等股份也没有被司法机关依法冻结，且基于该等股份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任何法律障碍。

3、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良好，未出现不履行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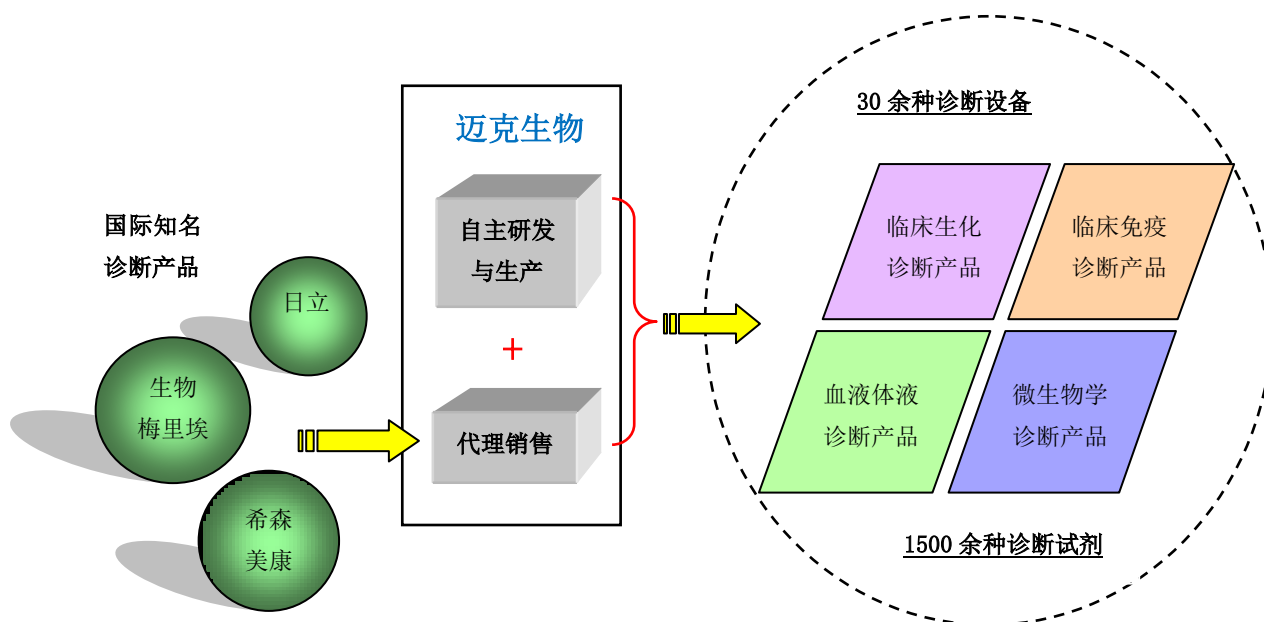
1、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体外诊断产品以及代理销售国外知名品牌的体外诊断产品。经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体外诊断产品企业中产品品种最丰富的企业之一。

公司专注于体外诊断产品的自主创新，目前自主研发生产的体外诊断产品已经取得注册证书 247 项，其中生化诊断产品 141 项，免疫诊断产品 86 项，其他诊断产品 20 项。公司自产的体外诊断产品已涵盖生化诊断与免疫诊断两大领域近 100 项检测项目。

公司在西南地区代理销售日立、希森美康、生物-梅里埃、伯乐、碧迪等国外知名体外诊断品牌的优势产品，与公司自产产品相互补充。

自产与代理相结合的业务模式，使公司的产品体系涉及体外诊断的主要细分领域，为客户提供 1,500 余种诊断试剂以及 30 余种诊断仪器，覆盖医院检验机构 90%的常规检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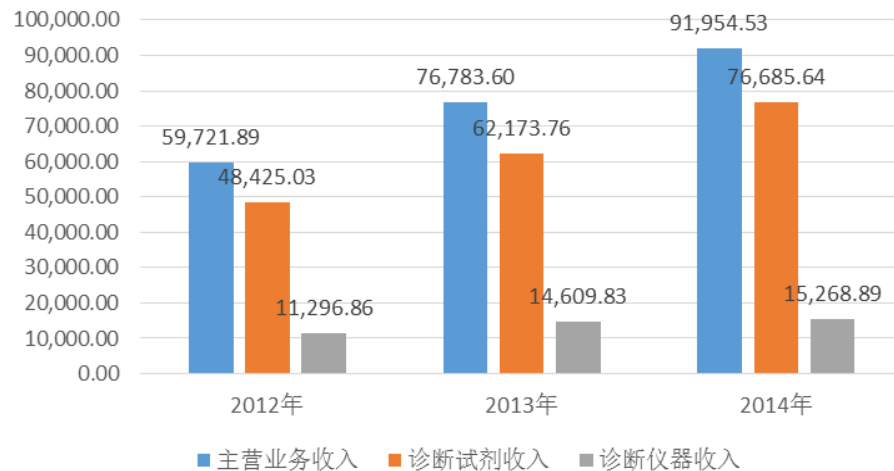
通过国际公认标准物质或参考方法的溯源，公司的诊断产品质量达到国际水平，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各级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体检机构、独立实验室、防疫站等，并被北京协和医院、北大人民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四川省人民医院、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中山大学附二院/附三院、广东省人民医院、上海仁济医院、武汉同济医院等一大批国内知名医院认可和使用。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国内二级以上医院 3,000 余家。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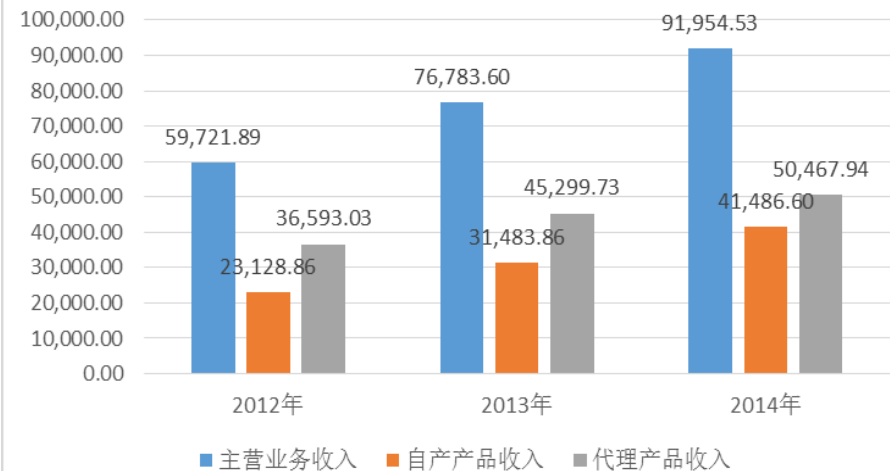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万元）		91,954.53	100.00%	76,783.60	100.00%	59,721.89	100.00%
按产品形态划分 （万元）	诊断试剂	76,685.64	83.40%	62,173.76	80.97%	48,425.03	81.08%
	诊断仪器	15,268.89	16.60%	14,609.83	19.03%	11,296.86	18.92%
按产品来源划分 （万元）	自产产品	41,486.60	45.12%	31,483.86	41.00%	23,128.86	38.73%
	代理产品	50,467.94	54.88%	45,299.73	59.00%	36,593.03	61.27%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按产品形态，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按产品来源，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9,721.89 万元、76,783.60 万元和 91,954.53 万元，复合增长率达 24%；自产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73%、41.00%和 45.12%，持续上升。

（二）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1、体外诊断简介

体外诊断是指：在人体之外，对人体血液、体液、组织等样本进行检测，从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诊断方法，国际上统称为 IVD（in-Vitro Diagnostics）。体外诊断被誉为“医生的眼睛”，是现代检验医学的重要载体，提供了大部分临床诊断的决策信息，日益成为人类疾病预防、诊断、治疗的重要组成部分。

（1）体外诊断的分类

体外诊断按照检测原理或检测方法的差异，一般分为临床生化诊断、临床免疫诊断、分子诊断、血液和体液学诊断、微生物学诊断等类别。

类别	概述	特点
临床生化诊断	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酶类、糖类、脂类、蛋白和非蛋白氮类、无机元素类等生物化学指标的诊断方法。	侧重于对样本中高浓度化学物质的检测，精度要求低，线性范围较宽。
临床免疫诊断	通过抗原与抗体相结合的特异性反应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目前有同位素放射免疫（RIA）、酶联免疫（ELISA）、时间分辨荧光（TRFIA）、化学发光（CLIA）、胶体金等多种方法。	侧重于对样本中微量物质的检测，精度要求较高，线性范围较窄。
分子诊断	主要是对与疾病相关的蛋白质和各种免疫活性分子以及编码这些分子的基因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目前主要有核酸扩增技术（PCR）、基因芯片技术等方法。	侧重于对样本中基因及分子的检测。
血液和体液学诊断	主要是对血细胞、止凝血、尿液、胸液、脑积液等进行检验，诊断各种血液、神经、消化、生殖等系统的疾病。	侧重于对样本中细胞等有形物质的检测。
微生物学诊断	通过对临床标本进行病原学诊断和药物敏感性分析为临床感染性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和疗效观察提供科学依据。	侧重于对样本中微生物的检测。

此外，根据检测环境及条件不同，体外诊断可区分为专业实验室诊断和即时

诊断（Point of Care Test，以下简称 POCT）。即时诊断（POCT）是指在病人旁边进行的临床检测，在采样现场即刻进行分析，省去标本在实验室检验时的复杂处理程序，快速得到检验结果的一类新方法，主要特点侧重于快速获取检验结果，具体检测方法来自于生化、免疫、分子等检测领域。

不同的诊断方法在技术的成熟度和发展速度上存在一定差异，但都有自身的侧重点，相互间无法被完全替代，共同为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和疗效观察提供综合性医疗决策信息。

（2）体外诊断系统：体外诊断仪器与诊断试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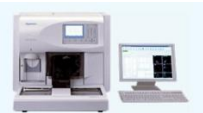
在生物医学和现代电子技术结合发展的背景下，体外诊断的自动化程度越来越高，形成了由诊断仪器与诊断试剂组成的体外诊断系统。在体外诊断产业化的进程中，诊断试剂和仪器形成了众多的商业品牌，试剂与仪器配套使用分为“开放系统”与“封闭系统”两种模式。开放系统是指在诊断仪器上可使用不同厂商、不同型号的诊断试剂，而封闭系统则是仪器与指定的试剂一一对应。

诊断领域	诊断的自动化程度	系统开放的程度
临床生化诊断	手工检测、半自动化检测、自动化检测并存。	主要以开放系统为主。
临床免疫诊断	放射免疫、酶联免疫、胶体金方法以手工检测为主，化学发光方法主要是自动化检测。	放射免疫、酶联免疫、胶体金方法以开放系统为主；化学发光检测主要是封闭系统。
分子诊断	自动化检测	以开放系统为主。
血液和体液学诊断	自动化检测	以封闭系统为主。
微生物学诊断	手工检测、自动化检测	以封闭系统为主。

2、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体外诊断产品和代理国外知名品牌体外诊断产品覆盖了生化诊断、免疫诊断、血液及体液学诊断、微生物学诊断、输血等多个领域，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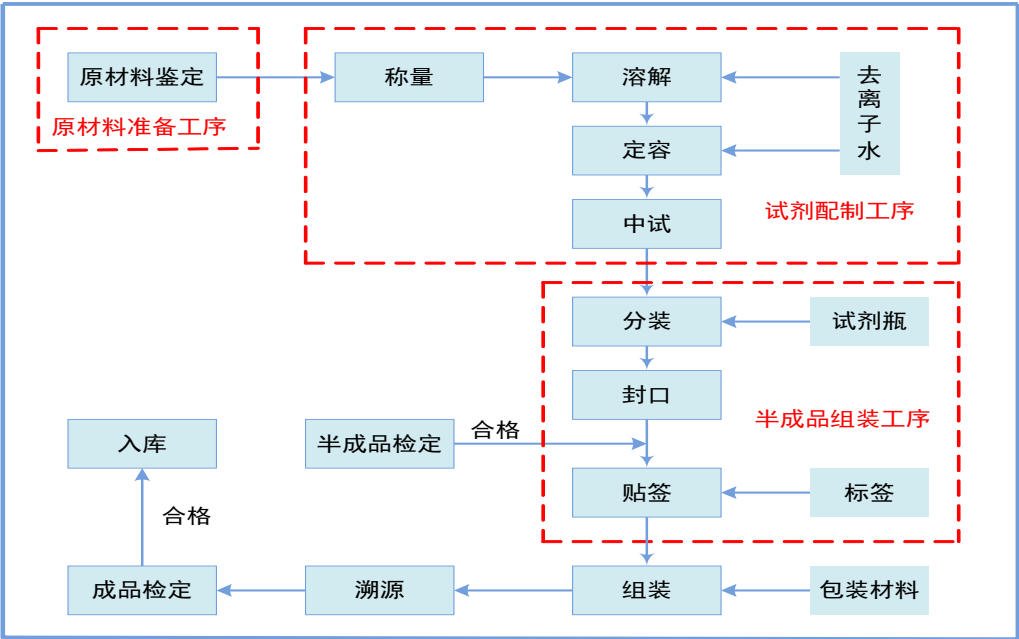
细分领域	产品类别	产品品牌	产品用途	适用的检测项目数量	示例图
生化诊断产品	生化试剂（含标准品、质控品）	迈克	主要用于检测肾脏功能、肝功能、心脏功能、糖尿病、血脂等。	54 项	
	生化仪器	日立	实现全自动生化检测的分析系统。		
免疫诊断产品	酶免试剂	迈克	用于血吸虫感染和疗效考核	1 项	
	胶体金试剂	迈克	主要用于快速现场检查轮状病毒感染、血吸虫感染、乙肝、怀孕、排卵等计划生育领域。	9 项	
	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	迈克	主要用于全自动检测传染病、甲状腺功能、肿瘤标志物、激素等。	31 项	
血液及体液学诊断产品	血凝试剂	迈克	主要用于检测血液凝集能力	6 项	

	血液学质控物	迈克	主要用于血细胞计数仪的质量控制	1 项	
	血细胞/尿沉渣分析仪及配套试剂	希森美康	用于医学实验室定量分析血液细胞和用于对尿液中有形成分定性和定量分析	7 项	
微生物学诊断产品	微生物分析仪及试剂	生物-梅里埃	主要用于人体体液、分泌物、等的微生物培养、检测和药物敏感性实验	700 余项	
分子诊断产品	分子诊断仪器及试剂	凯杰	用于检测患者体内遗传物质的结构或表达水平	14 项	
其他诊断产品	采血管、质控品、合血卡、血型鉴定卡、POCT 仪器	伯乐、碧迪、艾瑞德	主要用于标本采集、实验室质量控制、血型鉴定等	--	

2011年10月，公司在国内首批推出自主创新的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并取得了注册证书，目前，该仪器已获得29项专利证书，并有77项配套试剂获得注册证书，另有27项配套试剂正在进行注册审批。报告期内，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已实现销售12,764.48万元，实现了在一体化化学发光免疫诊断系统领域的重大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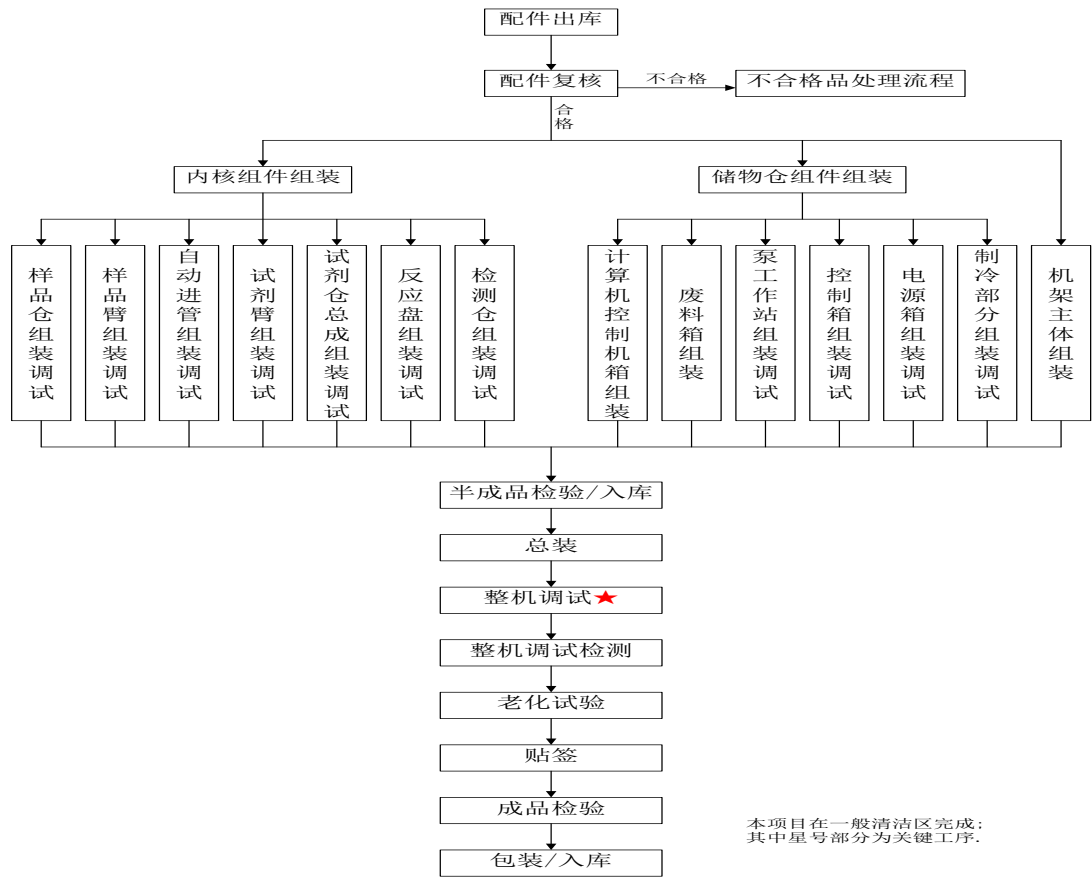
3、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1)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的工艺流程图



(2) 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生产工艺流程图

IS1200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工艺流程



（三）主要经营模式

1、自产与代理相结合的经营模式

公司在体外诊断的不同细分领域，根据客户需求、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市场定位等因素采取了自产与代理相结合的经营模式。

在生化领域，国外生化分析仪器技术成熟并占据了国内大部分市场。日立、贝克曼等主要品牌的仪器均为开放系统，能够与其他品牌的试剂配合使用。公司一方面集中精力发展自产生化诊断试剂，通过增强试剂的可溯源性来提升与不同品牌仪器配套使用时检查的准确度，增强试剂的竞争能力；另一方面代理销售日立的生化分析仪，扩大自产试剂的市场空间。鉴于公司试剂的高水平质量以及与日立公司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与日立高新进行战略合作，成为国内同行业中唯一被日立高新授权为其新一代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提供配套试剂的企业。

在免疫领域，全自动化学发光产品已经是国内外免疫诊断的主流产品，但由于国产产品技术不成熟，三级医院等高端市场主要使用进口产品，实现进口替代是化学发光产品发展的必然趋势。因此，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市场准备，公司在国内首批推出自主研发的技术水平国内领先的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及配套试剂，使公司形成国内免疫诊断领域的先发优势。

在血液和体液学、微生物等其他体外诊断产品细分领域，国内企业与国际水平的差距较大，三级医院主要由国外品牌垄断，且均为封闭系统，因此公司在仪器和试剂方面则均采取代理销售方式，在完善产品结构同时学习国外先进技术，积累自主开发能力。

综上，公司自产诊断产品及代理诊断产品对比如下：

	主要品种	主要应用范围	主要客户	销售区域
自产诊断产品	生化诊断试剂	肝功、肾功、血糖等常规检测	二级以上医院	在全国范围内销售
	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试剂及仪器	乙肝病毒、甲状腺功能、肿瘤标志物、激素等检测	二级以上医院	

	其他免疫诊断试剂	轮状病毒感染、血吸虫感染、怀孕等快速检测	各类医院及防疫站	
代理诊断产品	生化诊断仪器	与发行人自产生化试剂配套使用	二级以上医院	根据代理合同，主要在西南地区进行销售
	血液及体液学诊断仪器及试剂	血细胞和尿液成分检测	二级以上医院	
	微生物学诊断仪器及试剂	微生物培养、检测和药物敏感性实验	二级以上医院	
	血型鉴定产品	血型鉴定	二级以上医院	
	采血系统	检测前的血液采集	二级以上医院	

公司自产的诊断产品及代理的诊断产品适用于体外诊断的不同细分领域，应用于不同的检测项目，不能相互替代，不存在直接和间接的竞争关系。

主要代理品牌厂商对公司转售的制约条款如下：

代理厂商	合作年限	对发行人转售的制约条款
日立	19	发行人在使用“日立”或“HITACHI”标牌时，必须明确标明“日立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省销售代理”。不可单独只使用“日立”或“HITACHI”标牌。
希森美康	15	发行人承诺不从第三者处购入本合同商品；不在本合同规定的销售区域外销售本合同商品或进行销售活动。
伯乐	13	如果发行人知道在其指定代理地域内有第三方将产品向并未分配给发行人的其他地域转售，发行人不得向该第三方销售上述产品。伯乐有权禁止发行人自行决定向任何特定人/当事人销售或经销伯乐的产品。
梅里埃	8	无转售制约条款
碧迪	15	经销商不得从事与向客户转售合同产品有关的直接或间接与碧迪利益相冲突的活动。

代理产品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在《经销合同》中就代理产品的销售主要规定如下：

(1) 公司同意授予经销商在合同规定销售区域内向最终客户进行市场推广、销售和分销合同商品，以及为其提供合同商品维护服务所需的权利和义务；

(2) 经销商未得到公司的事先同意，不得制造、进口、销售与合同商品竞争或类似的任何商品；

(3) 为能迅速提供用户的订货，经销商须维持与合同商品销售适当的库存；

(4) 为能对应合同商品的技术、性能与特征，经销商须配备一定数量专职销售人员和获得发行人认可的工程师；；

(5) 经销商在合同销售区域须取得必要的政府有关经营许可和认可，并在合同有效期内继续维持；

(6) 经销商须在合同销售区域以经销商名义实施合同商品的广告宣传活动及售后服务。

经销模式下，如果经销商发生违约行为，公司一般是要求违约方购买同型号、等价值的该产品并处以一倍的罚款；或是追加一定数额任务并罚款，严重的会终止与其合作。

公司与上述主要代理品牌的合作时间一般在 10 年以上，公司从未发生违约行为。

公司代理业务集中在西南地区，代理业务收入中经销客户贡献占比为 30%左右。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西南地区经销商总数已达 240 家，个别经销商的违约行为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对经销商代理产品销售有相应的合同约束和严格的管理措施，主要包括：

(1) 在日常经营中，公司销售人员及工程及技术人员定期对终端医院进行巡访，核查诊断仪器的机身码、诊断试剂的编码等，防止其他区域产品通过经销商的窜货至本公司区域。

(2) 公司在代理区域通过经销商销售的代理仪器，在销售前由经销通报具体销售客户，在销售后公司市场及售后人员会对终端客户进行售后回访和维护，

防止公司销售的代理产品窜货至其区域。

2、采购模式

（1）自产产品

公司自产产品由采购中心统一负责原料、辅料、包装材料、生产设备的采购供应。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采购计划的制定、供应商的选择等。

①采购计划的制定

采购中心根据生产管理部的月、季度生产计划，结合库存量，保证生产所需并留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安排每个月、每个季度的实际采购品种与采购量。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减少产品批间差，关键原料一般一次采购六个月到一年的用量。

②供应商的选择

采购中心和质量管理部，对每类物料首先要初选多家供应商，结合供应商产品质量情况、技术力量、管理水平、历史情况、是否通过相关部门认证等因素综合评审，然后由质量管理部、生产管理部对样品检验以及试生产后确定合格供应商。公司每年对贵重原辅料供应商进行全面评价一次，对于长期稳定供货或特殊产品的供应商每年进行回顾性评价。贵重原料、重要设备的采购需总经理批准。

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关键原料主要采用进口产品，这些原料的供应商与公司有长期合作关系、信誉良好，供应充足，价格基本保持稳定。一种原料公司一般保持一家稳定的供应商，同时保持 1-2 家备选供应商。

（2）代理产品

①按需采购

日立、希森美康和生物-梅里埃等产品的采购由迈克实业负责，除希森美康的仪器实行批量提前采购外，其它品牌仪器均根据客户需求按需采购。其中，迈克生物具备进出口业务资质，作为外贸代理商服务商，为迈克实业提供国外产品在报关环节的代理服务。

②代理品牌和产品的选择

迈克实业在详细的市场调研后选择市场潜力大的产品和国外知名品牌后，与国外知名品牌签订代理合作协议，确定公司在西南区域的代理区域、代理品种、数量、价格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代理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品牌	主要代理产品	用途	代理销售区域	主要市场	已合作年限
日立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用于临床生化指标分析	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	二三级医院	19
希森美康	血球/尿沉渣分析仪及试剂	血细胞检测/尿液检测	四川、重庆、贵州、西藏	二三级医院	15
生物-梅里埃	微生物分析仪及试剂	微生物分离鉴定	四川、重庆、贵州、西藏	二三级医院	8
伯乐	血型/合血卡分析仪及试剂	输血配型及血型鉴定	四川、重庆、西藏	三级医院	13
碧迪	标本采集系统	检验前的样本采集的耗材等	四川、贵州遵义	三级医院	15
凯杰	分子诊断仪器及试剂	检测患者体内遗传物质的结构或表达水平	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	二三级医院	3

上述公司代理销售的产品均为国际知名品牌体外诊断企业的优势产品。代理合作协议一年一签，双方根据对未来市场的发展和上一年的合作情况协商确定是否继续签订代理合作协议以及协议内容。

3、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管理部根据市场部门提供的销售计划、往月的销售记录、库存、生产能力、本期生产进度五方面数据报表制定月度生产计划，销售计划主要根据各个区域客户或经销商当月的定货量来确定。计划经审批后分发给各职能部门执行，各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生产和检验计划。

生产系统执行 ISO 管理系统，按照标准操作规程、质量标准进行生产活动。生产管理部每月对各项生产活动按照 ISO 要求填写记录，月底将记录汇总成各类报表，用于技术统计和财务统计。

4、销售模式

（1）总体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体外诊断产品分为诊断试剂和诊断仪器，公司通过自产和代理形成覆盖各细分诊断领域的产品组合（产品线），统一对外销售。

产品分类		销售区域	销售渠道
诊断试剂	自产产品	在全国范围内进行销售	西南地区二级以上医院以直销为主，基层医院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
	代理产品		西南以外地区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
诊断仪器	自产产品	在全国范围内进行销售	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
	代理产品	根据代理协议主要在西南地区进行销售	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部分三级医院直接销售。

注：西南区域主要指四川、西藏、重庆、云南、贵州。

（2）具体销售模式

①诊断仪器销售模式

诊断仪器是医院重要的检验设备，单台价值较高，谈判周期较长，公司一般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为了直接掌握客户需求，对于部分实力较强的三级医院，公司直接销售。

公司代理的诊断仪器主要在西南地区进行销售，经过多年经营渠道相对稳定；公司自产的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处于市场推广阶段，目前在全国范围内主要以经销方式进行销售和开拓。

销售占比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直销	经销	直销	经销	直销	经销
自产仪器	--	100.00%	1.12%	98.88%	--	--
代理仪器	30.81%	69.19%	29.38%	70.62%	27.20%	72.80%

②诊断试剂销售模式

公司自产的诊断试剂中生化试剂、血凝试剂等可以与开放的生化分析（如日立、贝克曼等）、血球分析仪（如希森美康）等诊断仪器配套使用。公司在西南地区直接向配备上述仪器的二级以上医院销售，或者通过经销商向基层医院销售；在西南以外区域，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向医院销售。

公司自产的化学发光诊断试剂只能与公司自产的化学发光诊断仪器配套使用；公司代理的诊断试剂大部分与对应品牌的诊断仪器配套使用，因此公司在销售上述试剂时采取与诊断仪器相同渠道进行销售。

销售占比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直销	经销	直销	经销	直销	经销
自产试剂	43.50%	56.50%	41.77%	58.23%	38.89%	61.11%
代理试剂	83.43%	16.57%	83.63%	16.37%	84.51%	15.49%

③仪器与试剂配套

体外诊断行业中，诊断试剂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约 70%），主导市场需求。通常一台诊断仪器在其使用周期内至少可以带来相当于仪器价值数倍的试剂耗用。国内医疗机构在采购诊断产品时，通常会综合考虑供应商诊断试剂及诊断仪器的配套供应能力。

公司在客户开发、定价、商务谈判等销售环节，均充分考虑客户使用诊断仪器对诊断试剂需求的持续带动能力，以诊断仪器的市场开拓促进诊断试剂的销售增长。

一方面，公司代理和自产的诊断仪器，通过经销商销售时，逐步对部分存在长期合作关系、具备较强市场开拓能力的经销商采取分期收款的方式，提升经销商诊断产品的综合供应能力，以促进试剂、仪器的整体销售。（具体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三、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另一方面，公司在向重要的直销医院销售诊断试剂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部分诊断仪器免费配套使用，既提高了客户诊断试剂的使用效率，又增强

了公司对重点客户的配套服务能力。

(3) 公司向部分终端医院提供诊断仪器免费配套使用以促进诊断试剂销售的情形，不违反反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规定；不违反《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为促进诊断仪器的销售，存在销售诊断试剂同时配套免费提供诊断仪器给客户使用的情形。

近年来随着人们对健康服务需求的增长和体外诊断产业的快速发展，三级以上医院和大型医疗机构普遍面临诊断仪器和设备的更新换代，县级及以下医疗机构普遍需要新增检验项目和与之配套的仪器设备，但仪器设备采购资金的一次性大额投入对其产生了固有限制，可能导致医疗机构无力提供更好的检验质量和服 务，病人也无法享受到及时精准的检测，而配套免费提供诊断仪器使用权的模式可以保证医疗机构及时对其所需仪器更新换代，而且还可以有效地降低医疗机构和医学实验室的运营成本，满足病人检测需求。因此，在销售诊断试剂的同时，配套免费提供诊断仪器，逐渐为行业通行的惯例。

①上述情形不违反反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规定；

根据《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不正当竞争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相关规定，公司在符合一定条件的前提下向有需求的客户（主要是医院）在合作期间内销售体外诊断试剂同时免费提供体外诊断仪器的行为不属于商业贿赂或不正当竞争行为，理由如下：

I、公司不具备“谋取不正当利益”的主观目的：公司向客户（主要是医院）提供体外诊断仪器并销售体外诊断试剂所获收益，是公司在公平公正的基础上，通过交易双方的平等协商、友好谈判，且由公司支付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的相应成本，所取得的合理、合法的商业利益。

II、公司不具备排斥他人竞争的非法目的：作为公平交易的相对方，医院可以根据自身需要自主决定与公司合作的采购模式，可以选择通过扩大向公司

采购试剂的数量与金额、获取在合作期间内免费使用检测仪器的模式，也可以选择与多家供应商合作分散采购的模式，并且医院采购的体外诊断仪器具有可替代性，并非只有公司可以提供该等仪器，医院可以自主选择采购对象与方案。公司不具有排斥他人竞争的非法目的。

III、公司配套提供诊断仪器所签署的相关设备使用合同，不存在限制医院购买或使用其他经营者提供的设备或试剂的条款，相关设备使用合同不存在排斥或限制竞争的安排，不存在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IV、公司配套提供诊断仪器均以书面合同约定并明示，且仪器的购置费用及维护费用均按照财务会计制度规定记载在发行人的账务账册上，不存在《反不正当竞争法》、《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所禁止的在账外暗中给付客户财物或者以其他手段贿赂客户的情形，不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

V、《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规定：“经营者不得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鉴于公司向医院免费提供仪器，仪器的所有权仍由公司享有，医院仅享有使用权，该等行为不属于销售行为，不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VI、《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二条规定：“经营者销售商品，不得违背购买者的意愿搭售商品或者附加其他不合理的条件。”公司向医院免费提供仪器使用不构成《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二条所规定的不正当附条件销售行为。首先，向医院免费提供仪器的行为本身不属于销售行为，不是《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二条所禁止的行为。其次，要构成不正当附条件销售行为，必须是“违背购买者的意愿”。司法实践中，一般理解为“经营者利用其在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优势地位，在销售某种商品时强制交易相对方购买在商品性质上或者商业惯例上与该商品无关的其它商品，从而产生妨碍竞争自由的效果。”公司向医院免费提供的仪器与试剂采购量相关，公司在面对医院时没有任何优势地位，是双方平等协商结果，不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二条规定。

VII、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已经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商业贿赂的行为。

VIII、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任何因商业贿赂等行为受到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检察机关立案侦查或起诉以及受到法院判决处罚等情形。并且，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工商局、药监局等相关主管机关的无违规证明文件，明确公司在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的情形。

IX、公司向有需求的客户（主要是医院）销售诊断试剂的同时免费提供体外诊断仪器使用，是体外诊断行业中较为常见、普遍的销售模式和经营行为，主要是为了满足客户的客观需求，也提高客户使用其所售试剂检测结果的准确性、稳定性和可靠性；在合作期间，仪器的购置费用及维护费用均按财务会计制度如实记载在发行人的财务账册上，仪器的所有权归公司所有，客户仅享有使用权。

②上述情形不违反《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销售体外诊断试剂的同时免费提供体外诊断仪器使用的行为，不构成“社会捐赠资助”，亦不违反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于2013年12月26日制定的《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以下简称“九不准”）的相关规定，理由如下：

“九不准”第四条规定：“不准违规接受社会捐赠资助。医疗卫生机构及行业协会、学会等社会组织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接受社会捐赠资助管理有关规定，接受社会捐赠资助必须以法人名义进行，捐赠资助财物必须由单位财务部门统一管理，严格按照捐赠协议约定开展公益非营利性业务活动。严禁医疗卫生机构内设部门和个人直接接受捐赠资助，严禁接受附有影响公平竞争条件的捐赠资助，严禁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商品（服务）挂钩，严禁将捐赠资助资金用于发放职工福利，严禁接受企业捐赠资助出国（境）旅游或者变相旅游。”

根据《医疗卫生机构接受社会捐赠资助管理暂行办法》（卫规财发[2007]117号，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第二条第二款规定：“本办法所称社会捐赠资助，是指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下简称捐赠资助人）自愿无偿向医疗卫生机构提供资金或物资等形式的支持和帮助。”《暂行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捐赠资助人应当依法履行协议，按照协议将捐赠资助财产交付医疗卫生机构财务部门或物资管理部门，不得在账外核算，更不得设立小金库，逃避财务监

督。”《暂行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医疗卫生机构接受社会捐赠资助，必须向捐赠资助人出具加盖法人单位财务专用章的合法票据或证明。”《暂行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医疗卫生机构接受的社会捐赠资助财产，由单位财务部门根据捐赠资助财产性质分别核算：接受的非限定用途的捐赠资助财产，纳入单位‘其他收入—捐赠资助’核算；接受的限定用途的捐赠资助财产，纳入单位‘专用基金—捐赠资助基金’，按捐赠项目分设明细核算。”

根据上述规定，“社会捐赠资助”的构成要件是所捐赠资助的资金或物资等的财产所有权发生转移，并且捐赠资助人和接受社会捐赠资助的医疗卫生机构都应将捐赠资助财产按照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地记载在账务上。

公司在销售体外诊断试剂的同时配套免费提供体外诊断仪器给客户使用，相关体外诊断仪器的所有权不发生转移，配套仪器所有权仍属于公司，公司对该部分仪器均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进行管理，财务部门和物流部门对于仪器的发出、登记、记账、对账、收回都会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已经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享有仪器的所有权，且仪器的购置费用及维护费用均按照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地记载在公司的账务账册上。

综上，公司在销售体外诊断试剂的同时免费提供体外诊断仪器使用的行为不构成“社会捐赠资助”，不违反《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的相关规定。

（4）经销商网络覆盖情况

目前公司已建立起全国范围内的经销商网络，并不断的扩展和完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经拥有经销商 544 家，其中西南地区 230 家，具体情况如下：

销售区域	经销商数量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东北区	26	28	33
华北区	32	37	42

华东区	64	79	89
华中区	26	32	40
华南区	39	55	62
西北区	28	43	48
西南区	219	230	230
合计	434	504	544

得益于公司运行良好的经销商网络，公司产品的用户已经覆盖全国 3,000 余家二级以上医院，覆盖率达到 38%，其中二级和三级医院覆盖率分别达到 35% 和 49%；公司产品在西南地区的用户包括 533 家二级以上医院，产品覆盖率达到 49%，其二级和三级医院覆盖率分别达到 45% 和 67%。

公司在发展经销商时，主要考核的因素包括：①有建全的组织架构，有专职的销售团队和工程师队伍；②对区域终端有较强的直销能力和较好的把控能力；③与公司有较强的长远合作意愿；④愿意在授权区域内按公司的要求销售、推广发行人全线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要求发展和考核经销商，经销商数量的变动情况如下：

区域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新增	退出	期末	新增	退出	期末	新增	退出	期末
西南区	0	0	230	20	9	230	12	13	219
华北区	5	0	42	5	0	37	4	3	32
东北区	5	0	33	2	0	28	3	1	26
华东区	13	3	89	15	0	79	11	5	64
华中区	10	2	40	6	0	32	6	5	26
华南区	8	1	62	16	0	55	3	7	39
西北区	6	1	48	16	1	43	3	5	28
合计	47	7	544	80	10	504	42	39	434

由上表可见：

①公司报告期各区域经销商数量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而平稳增长；

②总体上，公司经销商变动的数量远小于各期末经销商总数；其中，退出的

经销商数量呈现逐年递减趋势，由 2012 年的 39 家减为 2014 年的 7 家，远小于增加的经销商数量；

③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退出的情况按原因分类统计如下：

经销商退出原因分类	经销商退出数量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经销商更名	7	3	4
公司市场整合	--	4	19
产品结构调整	--	3	14
经销商违约	--	--	2
合计	7	10	39

I、“经销商更名”，主要是指：原经销商公司注销后，该经销商股东新设立一家新公司，以新公司与公司延续合作关系。

II、“公司市场整合”，主要是指：公司指定一家较大的经销商，负责一个大区域的整体销售，该区域内原与公司合作的其他较小规模经销商，与该指定经销商进行交易，不再直接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

III、“产品结构调整”，主要是指：1) 公司调整产品结构，逐步停止销售部分低端产品，原有部分小规模经销商仅销售该类产品，因此不再与发行人发生业务。2) 公司改变产品的主要原料，不再满足客户需求，因此不再与发行人发生业务。

IV、“经销商违约”，主要指：经销商违反与公司的重要约定，公司决定对其合作予以终止。

综上，公司经销商体系总体上持续增长，结构保持稳定，不存在频繁变动的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与公司主要经销商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历程可以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1994-1998 年）：从代理诊断产品起步

公司设立初期，获得“日立”产品的代理权，主要从事进口诊断产品的代理销售。同期，公司开始尝试诊断试剂的自主研发与生产，小批量的试制个别试剂品种，并于 1995 年获得四川省首家医疗诊断产品企业生产许可证。

第二阶段（1999-2003 年）：快速发展壮大

随着国家对诊断行业的持续整顿，市场秩序得到规范，体外诊断行业迅速发展。借此契机，公司确立了“代理销售与自主研发并举”的发展战略。

1999 年公司生产科研基地落成，公司开始批量生产生化试剂；同期，公司先后获得“希森美康”、“伯乐”等国际知名品牌产品的代理权。

第三阶段（2004 至今）：以自主研发和生产为核心

经过十年的发展，公司以“振兴民族诊断产业”为己任，确立了“成为全球诊断产业一流企业”的战略目标。2004 年，公司新的生产和科研基地落成，并建立了研发中心和国内首批参考实验室，使公司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大幅提升。

2004 年至今，公司自主产品在产品种类、技术水平、收入规模等方面均实现重大突破，成为公司盈利能力的增长核心：

自主产品种类日益丰富，覆盖的细分诊断领域日益完善；	➤ 公司自产诊断试剂已达 240 余种，覆盖生化诊断和免疫诊断两个领域 100 余个主流检测项目； ➤ 2011 年在国内诊断企业中率先推出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实现该领域的重大突破； ➤ 逐步开发血凝分析仪、生化分析仪、POCT 仪器等细分领域的新产品；
自主核心技术水平不断提高，技术涉及领域逐步丰富；	➤ 在生化诊断、免疫诊断等域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获得专利 69 项； ➤ 在分子诊断、血液学诊断、自动化诊断仪器等领域储备多项技术； ➤ 成为国内第一家 IFCC 会员单位，量值溯源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自主产品业务收入规模迅速增长；	➤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自主产品收入规模已超过 4 亿元，最近两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30%； ➤ 自主产品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超过 45%，毛利超过 50%，成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竞争状况

体外诊断产品包括诊断试剂和诊断仪器，尽管我国将体外诊断产品按照医疗器械进行行政管理，但由于诊断试剂占主导地位并且诊断产品与疾病治疗密切相关，通常将其归属“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27（2012 年修订））。

（一）行业管理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及职能

体外诊断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CFDA），并归属其下设的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司、医疗器械监管司管理，主要履行有关医疗器械的产品标准、产品市场准入、生产企业资格、产品临床试验及产品注册等管理职能。

另外，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也履行部分行业监督职责，包括：制定临床检验技术标准及管理规范；负责全国临床检验的质量管理、技术指导、临床检验仪器的质量评价、参考方法的建立、校准实验室的建立、临床检验专业人员的技术培训等。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每年均组织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工作，对各医疗机

构检验科的检验结果质量和使用的诊断试剂进行监测和评价。

2、主要法律法规

体外诊断产品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名称	相关内容	生效日期
1.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			
1.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	对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监督管理的单位或个人进行监管。	2014年6月01日
1.2	《体外诊断试剂质量管理体系考核实施规定（试行）》、《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实施细则（试行）》和《体外诊断试剂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考核评定标准（试行）》，（国食药监械[2007]239号）	对体外诊断试剂的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作了详细规定。	2007年04月28日
1.3	《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总局令第5号）	确立了体外诊断试剂“分类注册管理”的原则，并在试剂研制、临床试验、注册检测、产品注册及监督管理等方面做了具体规定。	2014年10月01日
1.4	《体外诊断试剂质量管理体系考核范围有效覆盖判定原则及认定程序》（国食药监械[2009]320号）	进一步明确质量管理体系考核报告中考核范围的有效覆盖问题。	2009年06月15日
1.5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4年第64号公告）	加强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体系，适用于医疗器械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全过程。	2015年03月01日
1.6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体外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经营企业验收标准的通知（食药监〔2013〕18号）	制定对第二类、第三类体外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的经营企业验收标准	2013年5月16日
1.7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部分医疗器械变更审批和质量管理体系检查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食药监	进一步深化医疗器械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将部分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承担的有关职责调整至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	2013年06月21日发布

	械管（2013）28号）	门。	
1.8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体外诊断试剂分类子目录的通知（食药监械管（2013）242号）	加强体外诊断试剂分类管理	2013年11月26日
2.体外诊断产品经营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			
2.1	《体外诊断试剂经营企业（批发）验收标准和开办申请程序》（国食药监市[2007]299号）	规范体外诊断试剂经营行为。	2007年6月1日
2.2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体外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经营企业验收标准的通知（食药监（2013）18号）	制定对第二类、第三类体外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的经营企业验收标准	2013年5月16日

3、行业监管体制

目前，我国对包括体外诊断产品在内的医疗器械实行严格的分类管理政策，对医疗器械产品生产采取注册制度，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实行备案和许可证制度。

（1）对医疗器械实行分类管理和产品注册制度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国家对医疗器械实行产品生产注册制度；《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中规定：国家对体外诊断试剂实行分类注册管理。

类别	界定	审批部门	临床验证	证书有效期
一类	通过常规管理足以保证其安全性、有效性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不需要	5年
二类	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应当加以控制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需要	
三类	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需要	

（2）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实行备案和许可证管理

根据《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医疗器械生产条件和生产过程进行审查、许可和监督检查。

类别	审批/备案	审批/备案部门	证书有效期
一类	备案	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
二类	审批		5 年
三类	审批		

（3）对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实行许可证管理

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规定，国家对企业经营医疗器械实行许可管理制度。

类别	许可证	审批部门	证书有效期
一类	不需要	--	--
二类	需要	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接受委托的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构	5 年
三类	需要		

4、行业相关主要产业政策

（1）2009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办发[2009]45 号），旨在通过加大投入、人才培养、财税支持和改善市场环境等方式，将生物产业培育成为高技术领域的支柱产业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中，**将严重威胁我国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重大传染病的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作为生物医药的重点发展领域。**

（2）2010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提出到 201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健康发展、协调推进的基本格局，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 8%左右，到 2020 年，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 15%左右。生物产业作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要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并指出要大力发展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

(3) 2010 年 10 月，科技部发布《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生物和医药技术领域体外诊断技术产品开发重大项目申请指南》，设立了“体外诊断技术产品开发”重大项目，指出要**突破一批体外诊断仪器设备与试剂的重大关键技术**，研制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产品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质产品，在**一体化化学发光免疫诊断系统等高端产品方面实现重点突破**，在临床检验设备、试剂、原辅料、检测、推广方面提升行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提高体外诊断产品在高端市场的国产化率等**。

(4) 2011 年 12 月，科技部颁布《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国科发计〔2011〕705 号），指出到 2015 年，初步建立医疗器械研发创新链，医疗器械产业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突破一批共性关键技术和核心部件，重点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高品质、低成本和主要依赖进口的基本医疗器械产品，满足我国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需要和临床常规诊疗需求。在具体目标方面，提出产品上创制 50-80 项临床急需的新型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急救医疗器械产品，重点开发需求量大、应用面广以及主要依赖进口的基础装备和医用材料。研发能力突出、产品线丰富、销售规模较大的医疗器械龙头企业有望得到国家的重点扶持。

(5) 201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卫计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出台《关于规范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正式对外发布《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2012 年版）》，通知提出“**制定规范后的检验类项目价格不得区分试剂或方法，要充分考虑当地医疗机构主流检验方法和社会承受能力等因素，以鼓励适宜技术的使用**”。该政策将加速规范全国范围内医疗服务收费价格，并为按病种收费在全国推广做好准备。受益于价格项目的统一，国产诊断产品的价格优势将进一步突出，有望加快进口替代的进程。

(6) 2012 年 7 月，国务院出台《“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等七战略性新兴产业。在生物产业中，提出：研究开发预防、**诊断**、治疗、康复、卫生应急装备和新型生物医药材料的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形成一批适合大中型医院使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诊疗产品；大力开发高性价比、高可靠性的临床**

诊断、治疗、康复产品，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和服务能力提升。

(7) 2012 年 12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印发生物产业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65 号），要求大力发展新型体外诊断产品，围绕早期筛查、临床诊断、疗效评价、治疗预后、出生缺陷诊断等需求，开发高通量、高精度的检测仪器、试剂和体外诊断系统；加快发展分子诊断、生物芯片等新兴技术，加速免疫、生物标志物、个体化医疗、病原体等体外诊断产品的产业化；发展可现场快速检测的血液、生化、免疫、病原体等体外诊断仪器及试剂的制备技术，促进规模化生产；建设体外诊断试剂研发和产业化平台，加强原料酶、诊断性抗体等试剂原料基地建设，构建量值溯源体系及其参考实验室网络，推动我国体外诊断产业的发展。

(8) 2013 年 10 月《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出台，提出：到 2020 年，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和良性循环的健康服务产业集群，并形成一定的国际竞争力，基本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需求。健康服务业总规模达到 8 万亿元以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

（二）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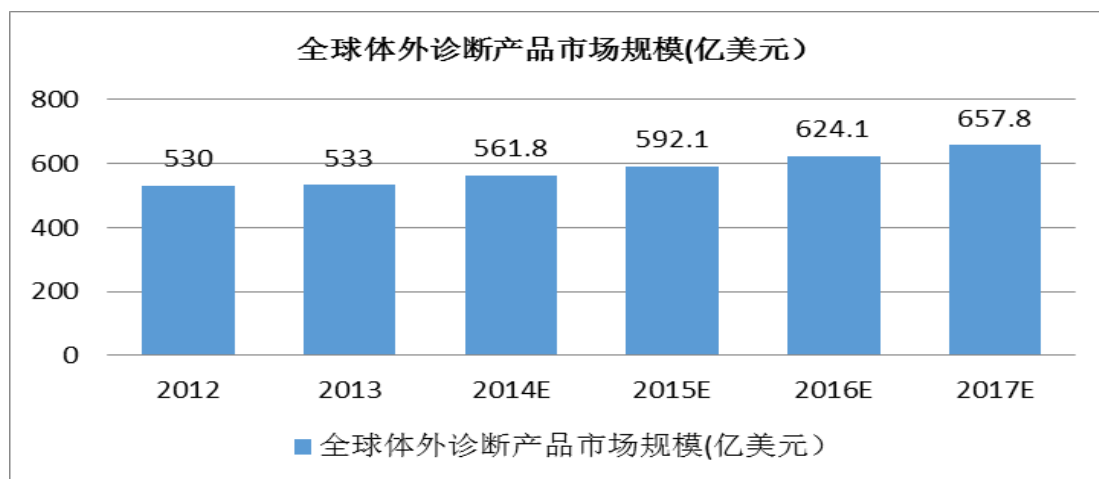
体外诊断行业是医疗器械行业的一个分支，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型的高技术产业，是传统工业与生物医学工程、电子信息技术和现代医学影像技术等高新技术相结合的行业。

1、体外诊断行业总体发展概况

（1）全球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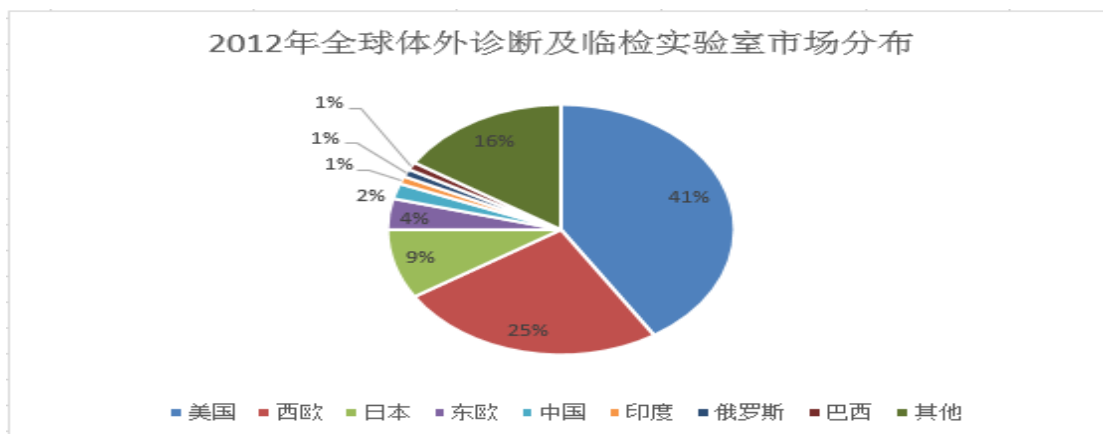
体外诊断产业是随着现代检验医学的发展而产生的，同时其产业化发展又极大推动了检验医学的发展。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随着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现代生物技术、单克隆抗体技术、微电子处理器、光化学等方面的重要突破，全球体外诊断行业先后经历了“生化、酶、免疫测定、分子诊断”四次革命，度过了起步期和成长初期，已形成了一个价值数百亿美元的成熟产业。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保健意识的提高和大部分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完善，全球卫生医疗水平的进步推动体外诊断行业的持续发展。2013 年全球体外诊断产品市场规模约为 533 亿美元（Allied Market Research 最新研究报告），在未来 7 年内，将以约 5% 的年度复合增长率增长，并在 2020 年达到 747 亿美元。



数据来源：Allied Market Research.

目前全球体外诊断需求市场主要分布在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经济体国家，占 70% 以上的份额，需求相对稳定；中国、印度、巴西等新兴经济体国家占比较低，但由于人口基数大、经济增速高，近几年医疗保障投入和人均医疗消费支出持续增长，体外诊断作为新兴产业拥有良好的发展空间，正处于高速增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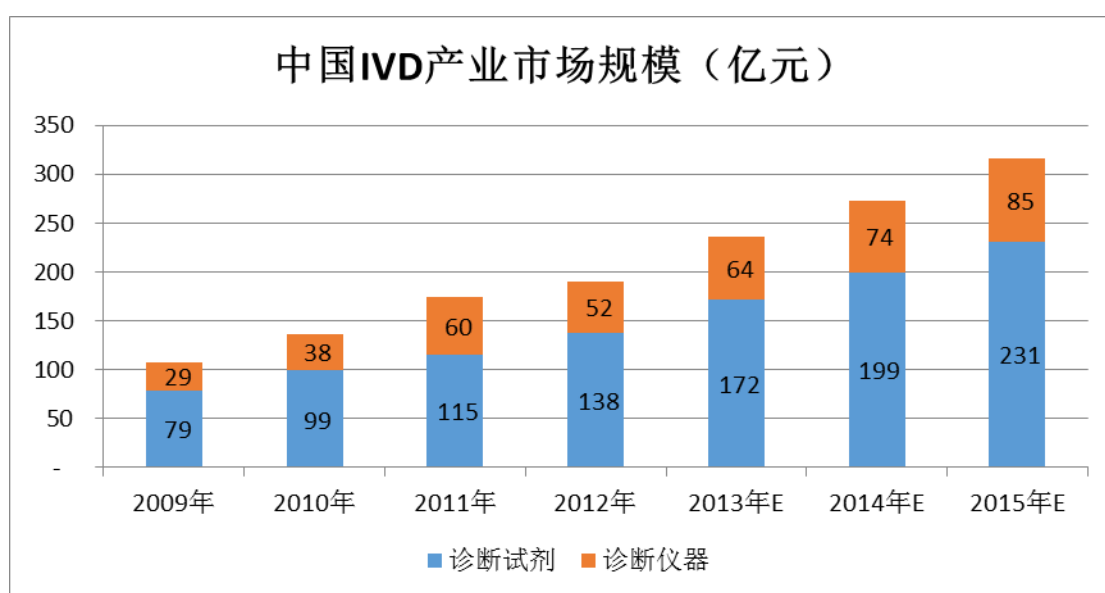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Kalorama Information

（2）我国体外诊断市场整体规模及发展状况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发展初期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与

国外差距很大，主要以学习和模仿国外试剂为主。经过三十几年的发展，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现已具备一定的市场规模和基础，目前处于快速成长期，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 Kalorama Information、McEvoy&Farmer 等国外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2008 年国内体外诊断行业的市场规模约为 93 亿元，2013 年已增长到 230 亿元左右。据中国医疗器械协会体外诊断系统专业委员会预计，未来 5 年我国的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年均增幅将在 15%-20%之间，与 Kalorama Information 预测的 16%基本一致。按此推测，到 2015 年，中国体外诊断行业市场规模将突破 300 亿元。



数据来源：Kalorama Information、McEvoy&Farmer、Huidian Research

相较于发达国家，我国体外诊断产业起步相对较晚：我国人口占世界人口的 20%左右，但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仅占全球的 5%左右，人均每年的体外诊断支出还不足 2 美元，而成熟市场每人每年支出在 25-30 美元，日本超过 30 美元。虽然经过最近几年的快速发展，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有所提升，但与欧美成熟市场相比，差距依然很大。

总体来看，全球诊断市场保持稳定增长，以我国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市场正处于快速增长期，国内体外诊断行业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3）诊断试剂与诊断仪器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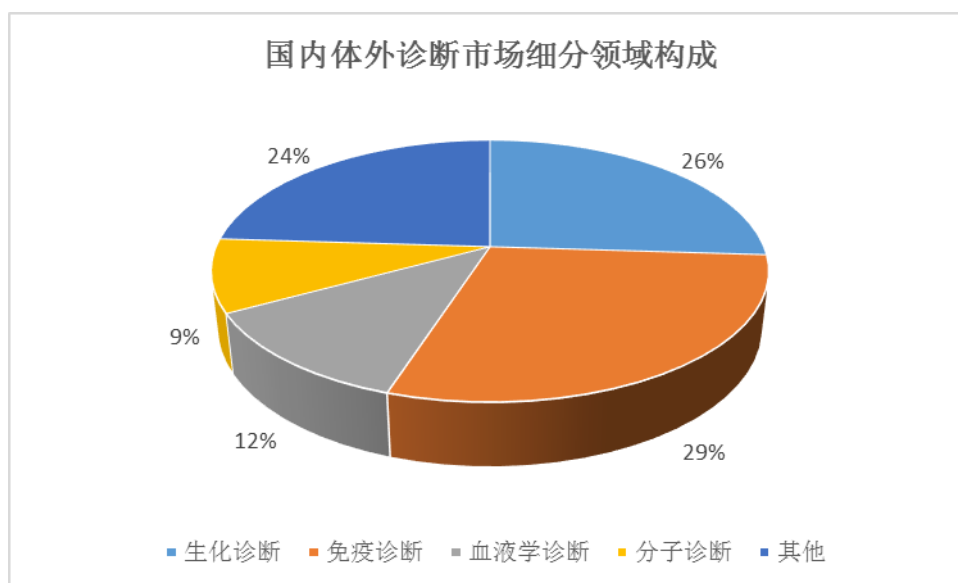
诊断试剂具备多次重复性消费的特征，一直占据体外诊断市场中占据绝大

多数份额，同时诊断试剂的技术革新也是推动体外诊断产业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市场规模迅速增长。2013 年我国诊断试剂市场规模约为 172 亿元，约占体外诊断市场 70%的份额，诊断试剂在体外诊断市场中的重要性日益显著。

近年来，国内诊断仪器领域迅速发展，不断突破技术瓶颈，国产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等新型诊断仪器在技术上已达到国际水平，推动了国产诊断产品的进口替代。另一方面，诊断仪器与诊断试剂配套日益紧密，呈现一体化发展趋势。

2、我国体外诊断产业主要细分领域发展状况

我国体外诊断市场由临床生化诊断、临床免疫诊断、分子诊断、血液和体液学诊断、微生物学诊断等细分领域构成，其中免疫诊断市场规模最大，其次是生化诊断，两者合计占据约 55%的市场份额。我国体外诊断市场各细分领域市场份额大致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Kalorama Information、招商证券研究所

（1）生化诊断领域

生化诊断一般以生化试剂配合开放式的分析仪器，通过各种生物化学反应或免疫反应测定体内生化指标，主要用于酶类、糖类、脂类、蛋白和非蛋白氮类、无机元素类、肝功能、肾功等医院的常规项目检测，是临床诊断中重要的基本组成部分。生化诊断具有技术成熟，操作简便，分析时间短，检验成本低等特点。

①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生化诊断试剂已成为我国体外诊断产业中发展最为成熟的细分领域，整体技术水平已基本达到国际同期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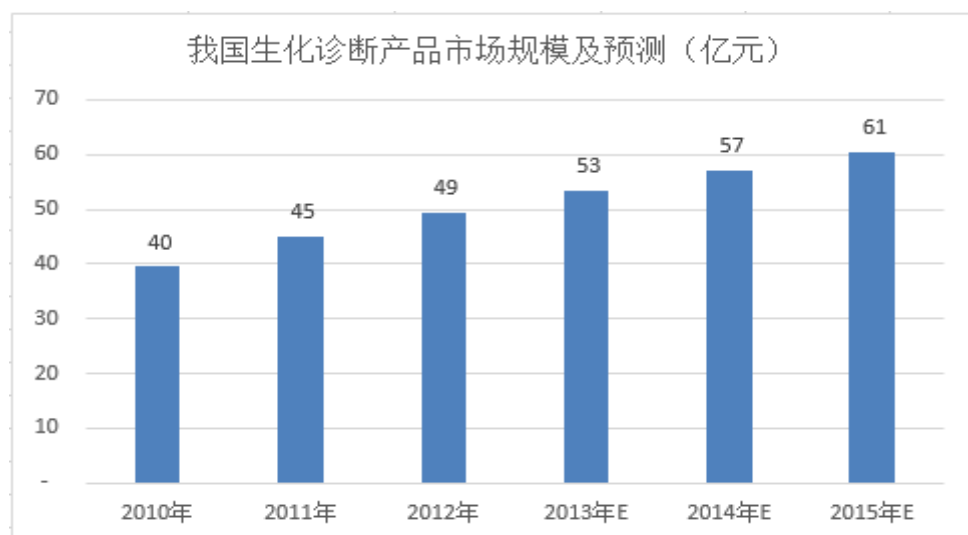
未来生化诊断技术发展主要着重于原有检测项目产品品质的提高以及技术进步带来的新检测项目的开发。

在原有检测项目产品品质的提高方面，溯源能力对于以开放系统为主的生化诊断领域尤为重要。开放系统经过溯源、室间质评或临床标本的比对，并建立相应的标准作业程序文件后，其检验结果的准确性和可比性将显著提升。

在新检测项目的开发方面，由于胶乳增强免疫比浊和胶体金增强免疫技术的应用，全自动生化仪的检测灵敏度大幅提高，使得一些原本采用免疫检测的项目可以在全自动生化分析仪上检测。同时，一些新的技术，如治疗药物检测（TDM）、酶法和均相免疫分析等技术，开始使用生化诊断的方法。

②市场规模及竞争格局

生化诊断是我国起步最早、发展最成熟的体外诊断领域。根据 Kalorama Information&Huidian Research 研究数据，2013 年中国临床生化诊断产品市场规模约为 53 亿元。



数据来源：根据 Kalorama 《The Worldwide Market for In Vitro Diagnostic (IVD) Tests, 8th Edition》、McEvoy&Farmer 《中国临床诊断市场（2011）》和 Huidian Research 《Research on China IVD Reagent (In Vitro Diagnostic Reagent) Industry, 2013-2017.》整理。

现代生化诊断需要将检测仪器、检测试剂及校准品等组成检测系统，并实现检测的自动化、流水线化。在检测系统中，试剂的使用量和检测的标本数量密切相关，具有持续消耗的特性，需求量大，占据了临床生化诊断市场的大部分份额（约 70%）。

由于生化试剂技术门槛相对较低以及生化分析仪的开放性，在发展初期，国内企业主要采取跟踪模仿国外技术，以生产试剂产品配套进口生化分析仪的方式进入市场，形成了一批形成一定规模的以生化试剂为主的体外诊断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企业的产品质量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通过诊断产品的量值溯源，提高了检测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和可比性，进口替代的空间不断扩大，国产试剂在我国生化试剂领域占有率已超过 50%。在国产生化试剂市场中，除本公司外，主要市场参与者还包括深圳迈瑞、利德曼、科华生物、中生北控、上海复兴、北京九强等。

生化诊断仪器由于较高的技术壁垒，大型生化分析仪基本都由外资品牌垄断，国内企业仅在生化仪器的低端领域有所涉及。目前，日立、贝克曼和罗氏等国外品牌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其中日立在我国全自动生化分析仪中的市场份额排名第一，约为 30-40%。

③未来发展状况

在其他诊断市场规模逐步扩大的同时，作为医疗检测的基本组成部分，生化诊断凭借其成本低、速度快的优势，仍保持着较大的市场份额，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很难被取代。未来，我国生化诊断市场将继续保持稳定的增长趋势。

一方面，在二级以上医院的中高端市场，生化诊断产品将随着医疗卫生总体需求的增长而维持一定增长速度；另外，技术进步带来的新检测项目的应用也将开发新的市场。

另一方面，在基层医疗市场，政策扶持力度加大，生化诊断产品将依靠成熟的技术、较低的成本和较高的检测效率迅速扩张。近年来，卫计委相继颁布了《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县医院、县中医院、中心乡镇卫生院等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指导意见》等政策，其中对生化分析仪制定了明确的配备标

准。

根据 Kalorama Information 的预测，我国生化诊断市场将保持 6%-8%左右的增长速度，略高于全球平均水平，保持稳定发展。

（2）免疫诊断领域

临床免疫诊断是通过抗原与抗体相结合的特异性反应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对小分子蛋白、激素、脂肪酸、维生素、药物等进行检测，主要应用于传染性疾病、内分泌、肿瘤、药物检测、血型鉴定等领域。

①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免疫诊断技术的发展经历了同位素放射免疫（RIA）、胶体金、酶联免疫（ELISA）、时间分辨荧光（TRFIA）、化学发光（CLIA）等技术的演进。

技术名称	优点	缺点	备注
同位素放射免疫（RIA）	--	试剂保存时间短、放射性物质环境污染、手工操作。	基本已被淘汰。
胶体金	简单、快速、稳定性好、可单份测定	检测灵敏度不高	即时检测领域，广范应用于医院的急诊化验室、监护病房、门诊以及家庭。
酶联免疫（ELISA）	成本低、快速	检测灵敏度不高、试剂（酶）保存时间短、手工操作。	仍为免疫领域占主要地位，主要在数量庞大的低级别医院使用，有逐渐被化学发光替代趋势。
时间分辨荧光（TRFIA）	灵敏度高	操作复杂，易受外源稀土元素干扰。	临床较少使用。
化学发光（CLIA）	线性范围宽、灵敏度高、特异性强、自动化程度高、检测速度快、不受样本数量影响、试剂质量稳定	成本相对较高。	适用于半定量和定量分析，目前在三级医院已基本普及，可替代放射免疫和大部分酶联免疫方法。

化学发光产品灵敏度高、线性范围宽、试剂有效期长、临床应用范围广、简便快速等优点，是国外免疫诊断市场应用的主流，技术发展已较为成熟，而在我国尚处于发展初期，国内仅有少数几家企业具备进入该领域的实力，能够实现仪器、试剂、校准品和软件一体化供应的厂家更是寥寥无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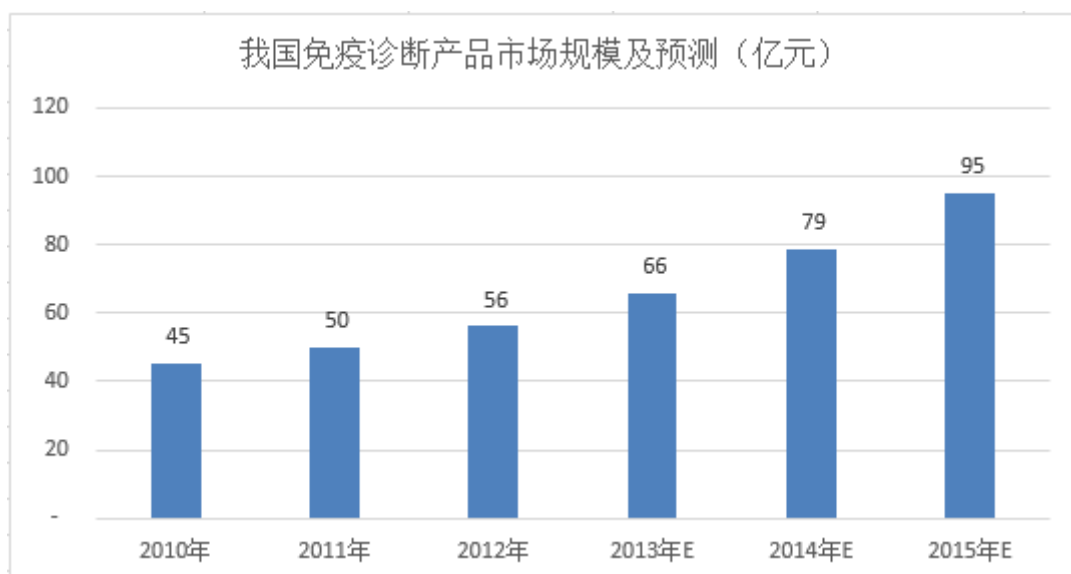
免疫诊断领域重要的发展方向是集成化的化学发光诊断产品和简单化的快速检测产品。

化学发光是免疫诊断产品的主流技术方向。目前我国化学发光产品以进口为主，检测成本较高。未来，化学发光诊断产品将以灵敏度高、特异性强、自动化程度高、检测速度快等优势逐步替代国内酶联免疫诊断产品；国内企业将开发自主的化学发光诊断产品相对进口产品拥有较大的成本优势，并通过提升性能和丰富检测项目，逐步实现进口替代。

简单化的快速检测包括定性检测和定量检测两大类，胶体金技术即可用于定性也可用于定量检测，而荧光平台技术则用于定量检测。医疗体制改革改的要求强化基层医院的诊断能力，同时将疾病预防放在重中之重。因此快速体外诊断试剂非常适合基层医院使用和患者自检，快速检测技术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②市场规模及竞争格局

我国免疫诊断是近年来体外诊断领域规模最大、新增品种最多、增长速度最快的领域之一，增长速度达到 15%以上。根据 Kalorama&Huidian Research 的研究数据，2013 年我国免疫诊断市场规模约 66 亿元，已成为市场份额最大的细分领域。目前，国内免疫诊断领域中，化学发光诊断的市场份额已超过 50%。



数据来源：根据 Kalorama《The Worldwide Market for In Vitro Diagnostic (IVD) Tests, 8th Edition》、McEvoy&Farmer《中国临床诊断市场（2011）》和 Huidian Research《Research on China IVD Reagent (In Vitro

Diagnostic Reagent) Industry, 2013-2017.》整理。

目前该领域的竞争突出表现在国产产品对进口产品的替代和化学发光对酶联免疫的替代。

I、化学发光法替代酶联免疫法

在欧美发达国家，化学发光免疫法发展已较为成熟，酶联免疫法已基本被取代，占免疫诊断市场比例不到 5%。在国内，一方面，大多数三甲医院，化学发光法免疫诊断已成为免疫诊断的主流；另一方面，在大量的基层医院中酶联免疫法仍然占据主导地位，总体上仍占据约 40%市场份额。随着国产化学发光产品技术的不断成熟，产品成本进一步降低，这种替代趋势在三级以下医院逐步扩大。

国内酶联免疫领域主要企业有科华生物、中生北控、上海荣盛、北京万泰等，以针对肝炎、艾滋等传染病和生殖系列的免疫产品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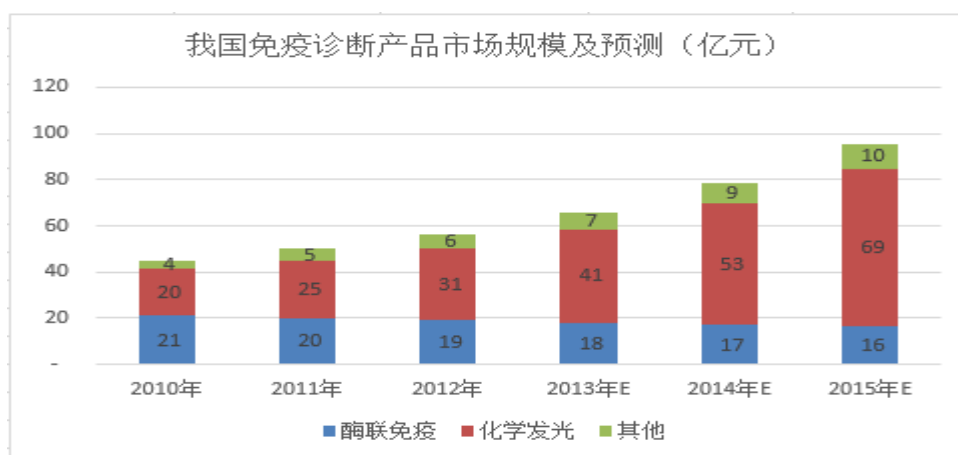
II、国产产品替代进口产品

由于发光免疫诊断产品为仪器试剂一体化的封闭系统，技术门槛高，国内该领域技术发展相对落后，国内自主产品很少，基本以进口产品为主，价格较高。现阶段我国的化学发光诊断市场主要集中在三级医院，基本由外资品牌占据，罗氏、雅培、贝克曼、拜耳等 6 家企业所占市场份额就达到了 70%左右。

随着一批国内领先的体外诊断企业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领域的不断创新和突破，国产化学发光免疫仪器及配套试剂开始推向市场，对外资巨头在该领域的垄断地位发起挑战。本公司、深圳迈瑞、深圳新产业及郑州安图等公司化学发光免疫仪器及配套试剂已开始推向市场，同时利德曼、科华生物等上市公司也正在研发同类产品，参与该市场的竞争。

③未来发展状况

根据 Kalorama&Huidian Research 的预测，未来几年国内免疫诊断市场将继续保持 15%以上的增长速度，预计 2015 年达到 100 亿元左右的市场规模。在细分领域，酶联免疫诊断市场将逐步萎缩，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及试剂的需求增长速度将达到 30%，预计 2015 年将超过 60 亿元。



数据来源：根据 Kalorama 《The Worldwide Market for In Vitro Diagnostic (IVD) Tests, 8th Edition》、McEvoy&Farmer 《中国临床诊断市场（2011）》和 Huidian Research 《Research on China IVD Reagent (In Vitro Diagnostic Reagent) Industry, 2013-2017.》整理。

（3）分子诊断领域

分子诊断是利用分子生物学方法检测患者体内遗传物质的结构或表达水平的变化而做出诊断的技术，广泛用于肝炎、性病、肺感染性疾病、优生优育、遗传病基因、肿瘤等等领域。

分子诊断主要有核酸扩增技术（PCR）、原位杂交技术（ISH）和基因芯片三大类。国内产品在核酸检测中的定量荧光 PCR 技术已基本达到国际水平，基因芯片技术和肿瘤基因检测技术已接近国际水平。未来分子诊断技术发展方向，一方面传统的荧光定量 PCR 技术将在新的检测项目上得到应用，另一方面基因测序技术将进一步得到广泛的临床应用。

我国分子诊断市场起步最晚但技术起点较高，且由于市场规模基数较小，是近年来增长速度最快领域。分子诊断综合了多种高精尖技术，进入门槛较高，目前临床应用产品主要是核酸扩增技术（PCR）系列。PCR 诊断产品灵敏度高、特异性强、诊断窗口期短，可进行定性、定量检测等优点，但 PCR 诊断试剂操作比较复杂，样本制备与检测难以实现自动化，检测环境要求高，不利于在基层医院使用，同时其试剂设备相应成本高、开发难度大，主要核心技术受国外专利保护，国内参与企业较少，主要企业包括达安基因、科华生物、上海复兴、湖南圣湘等。

目前，国外分子诊断市场较为成熟，全球市场集中度很高，70%的市场都集

中在美国。根据 Kalorama&Huidian Research 的研究数据，2012 年中国分子诊断市场规模约 17 亿元。

（4）血液和体液学诊断

血液和体液学诊断主要包括血细胞、止凝血、尿液、胸液、脑积液诊断等，基本属于常规检测项目，如血细胞诊断主要用于医学实验室定量分析血液细胞中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巨噬细胞等成分信息，止凝血功能检测为手术前必查项目，目的是在术前了解患者的止凝血功能有无缺陷，以事先有所准备，防止术中大出血而措手不及。

在血液和体液学诊断领域对诊断系统自动化、灵敏度等方面有非常高的技术要求，国内市场参与者相对较少。近年来，深圳迈瑞、迪瑞医疗等少数国有企业通过技术积累，实现血液和体液学诊断领域部分产品出口销售，相关试剂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水平，但仪器方面与国际水平的差距还较大。

我国血液和体液学领域最主要的为血液和尿液市场，高端市场主要被外资品牌占据。我国血液领域主要企业有希森美康、贝克曼、雅培、西门子、ABX 等，尿液领域主要企业有希森美康、贝克曼、ABX、IQ、郎迈、科宝等。中国内企业主要有深圳迈瑞和迪瑞医疗。

根据 Kalorama&Huidian Research 的研究数据，2012 年中国血液和体液学诊断市场规模约 23 亿元，预计未来将保持平稳增长。

（5）微生物学诊断

微生物学诊断指通过系统的检验方法，及时准确地对临床标本作出病原学诊断和药物敏感性报告，为临床感染性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和疗效观察提供科学依据。

在微生物学诊断领域，由于市场因素、政策因素和国内机电一体化应用技术落后等原因，国内检测项目进展缓慢，培养基种类较少，技术水平还较低，基本依赖进口。鉴于我国与国际水平的较大差距，缓慢的发展进程，未来发展方向是实现标准化、流水线的操作。

微生物领域，国产产品自动化程度低、种类较少，技术水平与国外差距较大。二级及以上医院使用的微生物诊断产品基本为生物-梅里埃、碧迪、西门子等进口品牌。

综上，长期来看，体外诊断的各细分领域均有其自身的技术特点和应用范围，各类诊断市场可能出现交叉发展的趋势。在总体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主要细分领域中，生化诊断市场、血液及体液学市场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分子诊断市场进入快速发展期，化学发光免疫诊断则将出现爆发式增长态势。

3、体外诊断行业技术特点、技术水平

（1）技术特点

体外诊断产品行业具有技术水平高、知识密集、多学科交叉综合的特点，是典型的技术创新推动型行业，也是生物、化学、医学、材料、电子、基因工程等学科前沿高新技术应用最为活跃的领域之一。

近年来全球生命科学的飞速进步正成为行业技术发展创新的强劲推动力，如高通量多指标检测技术、纳米技术、第三代核酸测序技术、单分子检测技术等均已应用于体外诊断试剂的最新开发中。

（2）行业技术水平

从行业技术发展现状来看，由于起步晚，国内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存在较大差距。但是，近年来，由于下游需求的高速增长，国内企业获得了良好的发展契机，技术差距加速缩小的趋势正进一步加强，尤其是在临床应用广泛、市场需求广阔的项目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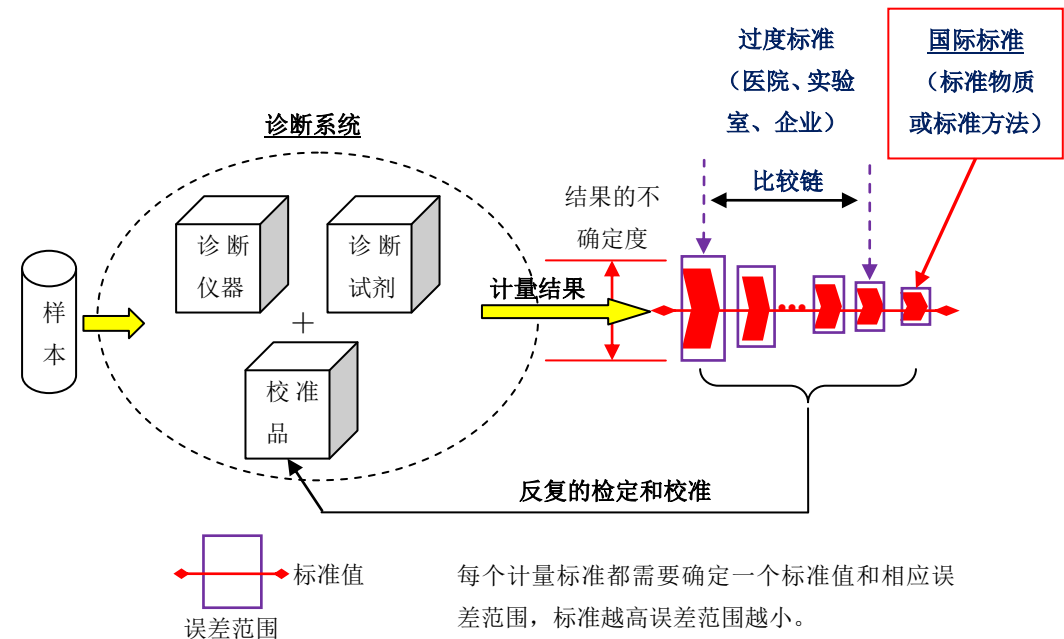
各细分领域技术发展水平及趋势参见本部分“（三）行业发展概况”之“2、我国体外诊断产业主要细分领域技术水平、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3）诊断产品的量值溯源

体外诊断与患者的生命健康息息相关，诊断仪器、诊断试剂、校准品、质控品等体外诊断产品组成的检测系统（诊断系统），其计量结果（诊断结果）的准确性，日益重要并受到各方的高度关注。诊断产品的量值溯源日益成为体外诊断

产业各方关注的重点。

量值溯源，是提升计量系统测定结果准确性的重要途径，在体外诊断领域，通常是指：将诊断系统的检测结果与一系列连续的比较链进行比对，通过不断的检定和校准，使检测结果逐步与国际标准（标准物质、标准方法）联系起来，追溯计量源头，从而提高计量的准确度。



对诊断产品进行量值溯源，既是企业自主提升产品质量的重要手段，也是解决诊断结果一致性、医疗机构间相互认可的重要前提。由于体外诊断产业发展的不均衡和企业之间的竞争，不同医疗机构使用的诊断系统(仪器、试剂和校准品的组合)在组合上必然存在区别，导致检验结果的差异。如果不同组合的诊断系统都通过量值溯源与国际标准建立联系，则检验结果之间的差异将消除，检验结果在不同的医疗机构之间可以得到相互认可。

目前，体外诊断产品的量值溯源越来越多的受到行业管理部门、医疗机构及生产企业的重视：行业主管部门积极推广和促进体外诊断产品的量值溯源，并出台了一系列的标准；越来越多的大型综合医院，在医学实验室进行 ISO/IEC 15189 等认可时，已明确将诊断产品的量值溯源做为重要的考核标准；国内体外诊断企业，越来越多的通过量值溯源提升产品质量，参与国内及国际竞争。

4、体外诊断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体外诊断行业的企业主要采用直销与经销商经销两种经营模式。

直销模式下，企业直接面对医院，参加医院的公开招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招投标法》相关规定操作。经销商经销模式下，企业先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参与医院的公开招标，将产品销售给医院。

经销商经销模式有利于企业充分利用经销商的渠道资源，快速推进产品的销售，同时将有限的资源集中于研发和生产环节。在企业发展的初期，或者企业营销网络的薄弱区域，由于资金、人员、渠道方面的限制，企业采用经销商经销模式有利于企业快速发展。直销模式有利于企业减少中间成本，更充分、更有效地获得市场信息，为公司的经营和研发提供决策依据，因此当企业发展到一定的规模后就需要加强直销的比重。

5、体外诊断行业竞争状况

(1) 全球竞争格局及代表企业

经过多年发展，在全球范围内体外诊断已成为拥有数百亿美元庞大市场容量的成熟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并聚集了一批著名跨国企业集团，包括 Roche（罗氏）、Siemens（西门子）、Abbott（雅培）、Beckman（贝克曼）、Becton Dickinson（碧迪）、Johnson & Johnson（强生）、Bio-Merieux（生物梅里埃）、HITACHI（日立）、Bio-Rad Laboratories（伯乐）等，其总部主要分布在北美、欧洲、日本等体外诊断市场发展早、容量大的经济发达国家。这些企业集团下属体外诊断业务年销售收入均在 10 亿美元以上，产品线丰富，不仅包括各类体外诊断试剂，还包括各类诊断仪器以及与之相关的医疗技术服务。

上述跨国企业集团中，大部分都具备丰富的产品线，基本覆盖了体外诊断产品的各个类别，但在战略性优势业务上各有侧重。体外诊断产品主要跨国集团的简要情况及优势业务领域如下：

公司简称	总部所在地	2013 年收入 (折合为亿美元)	企业简介和诊断业务优势领域介绍
Roche（罗氏）	瑞士	86.5	世界领先的制药和诊断产品公司之一。该公司的诊断业务分为实验室诊断、床边诊断和分子诊断三大类，在体外诊断和肿瘤组织的病理诊断领域

			保持世界领先水平。
Siemens（西门子）	德国	51.7	全球医疗领域最大的供应商之一。该公司作为知名的医疗解决方案提供商，在诊断和治疗技术以及包括信息技术和系统集成在内的医院信息化工程领域拥有核心竞争力和创新优势。
Abbott（雅培）	美国	45.5	创建于1888年，现已发展成为一家全球性的多元化医疗保健公司。该公司诊断产品部门为全球诊断市场供应着多种新型诊断仪器和血液分析系统，包括各种免疫分析、临床化学和血液疾病分析检验仪器，可用于对血液中的多种疾病进行诊断、监测和治疗，可满足实验室大量的血液常规检验的需要。
Beckman（贝克曼）	美国	48.8	重组于1988年，在医院临床实验室中，提供实际意义上的各种常规血液检测以及75%的其它检测。该公司70%以上的产品都保持在市场高端，如血液学、常规生化系统、离心、毛细管电泳、蛋白质分析、生物机器人以及快速检测。
Sysmex（希森美康）	日本	18.0	创建于1968年，主要从事临床检验设备及试剂的开发、制造和销售。该公司集近四十年专业发展之经验，在血液分析、凝血分析、尿沉渣分析领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是全球著名的体外诊断产品制造商。
Becton Dickinson（碧迪）	美国	26.5	是世界上最大的生产和销售医疗设备，医疗系统和试剂的医疗技术公司之一，公司于1897年在纽约成立。诊断系统向市场提供成品和干粉培养基，手工双相培养瓶，全自动血培养系统，全自动、半自动细菌鉴定和药敏系统，全自动和手工分枝杆菌培养及药敏系统，荧光探针检测系统和以标本管理为核心的医疗误差控制系统。以及，BD TriPath 妇科肿瘤诊断产品等。
Alere（美艾利尔）	美国	22.4	全球领先的健康诊断产品和健康诊断管理方案的提供者，总部位于美国波士顿沃尔瑟姆（Waltham）。公司拥有世界一流的科研能力、生产基地和销

			售网络，全球有超过 50 家分支机构，将近 2 万名员工，以及超过 800 人的研发团队。集团在注重产品的研发、市场营销运作的同时，囊括了几乎所有诊断测试产品的专利，包括快速分析测试技术及医学传感器等。
BioMerieux（生物-梅里埃）	法国	16.6	创建于 1963 年，临床市场占总销售额的 82%。其诊断系统由试剂、仪器和软件组成，主要是为传染病、工业微生物控制、心血管病和肿瘤病等四个主要策略性领域来设计。在微生物诊断领域，全球领先。
HITACHI（日立）	日本	--	全球领先的设备生产商，其生产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在质量和性能上表现卓越。在我国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市场中，日立占据约 30-40% 的市场份额，市场占有率第一。
Bio-Rad Laboratories（伯乐）	美国	--	Bio-Rad 公司是一家领先的专业诊断公司，销售支持医疗筛查和诊断产品的大型组合。其产品被确认为糖尿病监测和质量控制（QC）系统的黄金标准。

注:未经特别说明，公司数据来源于 2013 年年报。

在新兴经济体国家市场快速增长的驱动下，体外诊断业务在全球各大诊断企业的业务板块中的重要性日益显现，从而也促使其加快该领域的扩张步伐，扩大诊断业务规模，丰富产品线。

据不完全统计，2006 年以来，罗氏、西门子、贝克曼、BD、强生、生物-梅里埃等公司在体外诊断领域进行的 1 亿美元以上的并购超过 20 起，涉及金额超过 300 亿美元。频繁的并购重组使全球体外诊断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市场份额进一步集中到少数几家巨头企业。

（2）国内竞争格局、市场化程度和行业内主要企业

①竞争格局和竞争特点

I、国内大部分企业普遍规模小、品种少，整体竞争实力不高

我国目前共有体外诊断企业约 400 余家，但真正具备自主研发和生产能力、并具有一定规模的仅少数几家，行业内企业普遍规模小、品种少、整体质

量和技术水平较低、竞争实力弱。

II、国外品牌长期占据三级医院的高端市场

我国的体外诊断市场是从国外产品的引进发展起来的，国外企业依靠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高效精确的仪器配套、良好的声誉，占据整个市场 50%以上的份额。尤其在三级医院的高端市场中，国外产品长期占据着垄断地位，价格则普遍比国产同类产品高 1-3 倍。

国外厂商进入中国市场后，面对客户总量多、单个客户用量不均衡，分布极为分散的市场，加上体外诊断产品多品种、小批量、使用专业性强、对技术支持服务要求高的特性，国外厂商在国内主要采用区域代理的销售模式。

III、一批实力较强的本土企业相继涌现，企业综合竞争实力持续提升

近年来，一批实力较强的本土企业相继涌现。尤其是在生化诊断和免疫诊断的部分诊断产品上，包括本公司、深圳迈瑞、利德曼、科华生物、达安基因等在内的优势企业，在产品的质量水平和性价比方面日益具备和国际品牌竞争的實力。随着这些企业在产品线上的不断丰富，企业综合竞争实力持续提升。

②我国体外诊断行业代表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业务概况	体外诊断产品销售规模（亿元）
深圳迈瑞医疗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领先的高科技医疗设备研发制造厂商，体外诊断业务是该公司重要的业务板块，在生化诊断、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血液及体液学诊断领域均有涉及。	20.8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是国内酶联免疫试剂的领头企业，生化试剂处于国内领先的地位。	11.10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是国内生化试剂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目前正在涉足化学发光领域。	3.32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包括体外诊断和蛋白质药物两大系列，涵盖蛋白质多肽类药物、生化诊断试剂、免疫诊断试剂、分子诊断试剂、生化分析仪、免疫分析仪、妇幼保健和金标快速诊断产品等。	2.34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分子体外诊断试剂领头企业，该公司以分子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全国连锁临检中心临床检验服务为主要业务，该公司现已进入生化试剂领域。	5.95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尿液、尿沉渣、生化、血细胞等医疗检验仪器以及配套试纸试剂（含校准品、质控液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尿系列产品在医疗检验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4.63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体外诊断试剂和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免疫诊断产品、微生物检测产品为主；代理销售诊断产品。	4.07
海尔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体外诊断产品的经营及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体外诊断产品以代理销售贝克曼等国际品牌为主。	7.79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国内首家研发生产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及其配套试剂的厂家，主要产品有磁酶免测定仪及磁酶免配套试剂、准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及配套试剂、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及配套试剂等。	3.78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少量代理销售生化分析仪器	4.43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强生、雅培、积水、伯乐、罗氏等国际品牌体外诊断产品	9.77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快速诊断试剂、快速检测仪器等 POCT 产品的销售。	2.48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提供第三方诊断服务、试剂原料销售；体外诊断产品主要包括生化诊断试剂及仪器。	3.85

注：体外诊断产品销售规模，以各公司公开资料中 2013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统计；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1、公司及产品的市场地位

（1）公司业务规模跻身国内同行业公司前列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收入规模持续快速增长，逐步跻身国内一流诊断产品

企业行列。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9,721.89 万元、76,783.60 万元和 91,954.53 万元，复合增长率达 24%，其中自产体外诊断产品收入复合增长率达 33%。公司收入规模和增长速度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也处于较高水平。

报告期，公司及国内主要体外诊断企业体外诊断产品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万元

公司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深圳迈瑞	--	33,550.00	28,607.50
科华生物	--	110,991.71	100,963.99
达安基因	--	59,468.22	39,227.15
利德曼	--	33,186.69	30,614.01
海尔施	--	77,877.23	62,033.07
郑州安图	--	40,678.31	31,709.91
北京九强	--	44,345.08	37,933.82
上海润达	--	97,685.15	76,600.63
广州万孚	--	24,764.31	22,735.36
宁波美康	--	38,487.82	28,874.49
迈克生物	91,954.53	76,783.60	59,721.89
其中：自产产品	41,486.60	31,483.86	23,128.86

注1、公司营业收入指与体外诊断相关的所有收入（包括试剂与仪器），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或招股说明书；

2、深圳迈瑞营业收入以美元计算。

随着公司各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生化诊断和化学发光等免疫诊断领域的市场份额将继续提升，体外诊断产品尤其是自产体外诊断产品收入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2）公司产品在高端市场的使用情况

公司的产品已经在全国 3,000 余家二级以上医院得到使用，产品覆盖率达到 38%，其中二、三级医院覆盖率分别达到 35%和 49%。

公司生产的体外诊断产品可溯源至国际公认的参考物质和参考方法，具备了极高的准确度和稳定性，因此受到一大批国内知名三甲医院的认可，并得到广泛使用，包括：北京协和医院、北大人民医院、北京安贞医院、中日友好医院、北京宣武医院、北京地坛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四川省人民医院、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西南医院、中山大学附二院/附三院、广东省人民医院、广东南方医院、广东省中医院、上海仁济医院、上海长海医院、西京医院、武汉同济医院、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吉林大学白求恩第一医院等。

目前，公司自产产品在国内三级以上医院的高端市场日益具备与国际品牌相竞争的实力，进口替代空间广阔。

（3）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2010年1月14日，国际临床化学与实验医学联合会（IFCC）正式批准公司成为会员单位，公司成为我国第一家IFCC企业会员。IFCC是全球最具权威的检验医学学术机构，IFCC会员可以参与IFCC组织的各种实验室标准化活动，如临床病例研究、国际标准讨论与制定、参考物质和参考方法的推荐、实验室管理等。

目前，公司还是全国临床医学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全国生化检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中国生化学会酶学委员会临床酶学组成员、全国医用临床检验实验室和体外诊断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

行业协会	重要职责
全国临床医学计量技术委员会	促进我国临床检验溯源体系的建立，制定相关的计量技术法制文件，国际上受检验医学溯源联合委员会（JCTLM）指导。
全国生化检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生化检测方法技术的改进、提高和标准制定。
中国生化学会酶学委员会	酶学理论进展和标准化检测。
全国医用临床检验实验室和体外诊断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具体的诊断试剂盒、诊断仪器的标准制定。

公司先后参与生化分析用校准物、免疫比浊法检测试剂、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及表面抗体检测试剂（化学发光免疫法）、糖化白蛋白检测试剂盒（酶法）、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酶法)、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肌酸激酶测定试

剂、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等近 70 项产品标准的起草制定与审定。

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在产品结构、生产能力、市场渠道和研发平台建设方面实现显著提升，届时公司诊断产品的优势将进一步增强，市场份额继续提高，行业地位将持续提升。

2、公司市场占有率及未来变化趋势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国外产品凭借技术、资金、品牌方面的优势仍然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国内企业整体规模较小，市场份额较少，但是以本公司、深圳迈瑞、科华生物、达安基因、利德曼、迪瑞医疗等为代表的一批国内企业正在加快发展速度，通过进口替代提升市场占有率。

2013 年，公司实现体外诊断产品销售收入 76,783.60 万元，约占国内体外诊断市场总体份额的 3%左右；其中诊断试剂业务方面，公司 2013 年实现诊断试剂销售收入 62,173.76 万元，约占国内诊断试剂市场 3%-4%份额。

最近三年，公司市场占有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公司诊断产品收入（万元）	59,721.89	76,783.60	91,954.53
(2) 公司诊断试剂业务收入（万元）	48,425.37	62,173.76	76,685.64
(3) 中国体外诊断产品市场规模（亿元）	190	236	274
(4) 中国体外诊断试剂市场规模（亿元）	138	172	199
市场占有率			
公司诊断产品市场占有率（1）/（3）	3.14%	3.25%	3.35%
公司诊断试剂产品市场占有率（2）/（4）	3.51%	3.61%	3.85%

注：中国体外诊断产品及诊断试剂市场规模来源于Kalorama Information和McEvoy&Farmer；

最近三年，公司自产诊断产品收入比例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稳步上升。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在生产能力、产品结构、研发能力、市场网络等方面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的增长。

3、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速度，主要源于公司多年来在产品结构、技术创新体系、经营模式、质量体系、营销服务、管理团队等方面积累的竞争优势，并为公司的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①丰富的产品线优势——体外诊断产品的一站式供应商

公司通过多年的自主研发与创新，目前已拥有体外诊断产品注册证书 247 项，主要涵盖生化诊断与免疫诊断两大体外诊断细分领域，其中生化诊断产品 141 项、免疫诊断产品 86 项，其他产品 20 项。公司已成为国内体外诊断企业中产品种类最丰富的企业之一。

公司在西南地区代理销售了日立、希森美康、生物-梅里埃、伯乐等国际知名品牌体外诊断产品的优势品种。这些产品与公司自主产品相互补充，进一步扩充和优化了公司的品种结构，使公司形成了由 1,500 余种诊断试剂、30 余种不同类别与规格型号诊断仪器组成的产品体系，实现了生化诊断、免疫诊断、血液及体液学诊断、微生物学诊断、输血等体外诊断主要领域的全面覆盖。

公司完整的产品线可快速满足各级医疗机构，尤其是二、三级医院的全方位诊断需求，提供体外诊断产品的一站式采购。

②技术创新优势——强大的研发团队和可持续的产品研发梯队

公司通过核心技术团队的建设、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丰富的技术储备，为公司战略构架了重要的技术创新支撑，并日益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I、国际化的研发团队和科学的研发体系

公司组建了强大研发团队，并不断引进国际化背景的行业专家，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14 名，专业技术涉及基因工程、蛋白质工程、分子生物学技术、生物化学、微生物学与免疫学等学科。

公司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的科研项目立项体系、完善的研发质量控制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同时，公司的研发团队还与四川大学华西医学院、重庆医科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等科研机构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建成了四川省科技厅授予的“四川省体外诊断产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建立的研发体系既保证了新产品的研发能够符合市场需求，又保证了其他基础研发工作的前瞻性。

II、持续的研发投入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重视对技术创新的投入，最近三年公司分别投入研发资金 1,891.28 万元、2,826.83 万元和 4,377.22 万元，占公司同期自产产品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8%、8.98%、10.55%。持续增长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提升提供了有力保障。

III、丰富的研发成果与技术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完成科研项目 43 项，参加国家 863 计划课题 3 项，承担国家科技部创新基金课题 1 项，四川省科技支撑项目 13 项，成都市重点攻关项目 2 项，拥有专利 69 项，公司完成的科研项目、拥有和申请的专利为公司拓展业务提供了足够的技术资源支持。

2011 年 10 月，公司在国内首批发布了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该仪器是国内首批获得注册证书的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标准，进口替代优势显著。目前公司针对该仪器已经有 77 项配套试剂取得注册证书，27 项配套试剂注册申请已被受理。

公司将技术创新与企业社会责任紧密结合，针对血吸虫病、结核、乙肝等严重威胁我国居民健康的传染性疾病、流行性疾病，公司自主研发了血吸虫循环抗原检测、结核快速检测等诊断产品。公司研发的血吸虫循环抗原检测试剂，可有效地监测和区分血吸虫病是既往感染还是现症感染的情况，节约治疗成本，增强疫区疫情防治的效果，是国家“863 计划”课题之一，曾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公司是国内目前唯一能够同时进行血吸虫抗原和抗体检测的试剂生产厂家。

经过多年坚持不懈的技术创新，公司已经在化学发光技术、定量胶体金技术、基因工程技术、抗原抗体制备技术等众多领域实现了突破，并将在未来逐步转化为具备核心竞争能力的体外诊断产品。形成“生产销售一代、研制注册一代、预先研究一代”的产品研发梯队，报告期公司新注册产品 118 项，丰富

的技术储备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基础。

③经营模式优势——自产业务与代理业务协同发展

公司在体外诊断的不同细分领域，根据客户需求、市场竞争状况及公司的战略规划等因素，采取了自主研发、生产、销售与代理销售国外产品相结合的经营模式。公司通过代理业务了解国际最新的技术发展动态，学习国际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研发模式和营销理念，不断提升自主研发生产能力，做大做强民族产业，提高公司产品在高端市场的国产化率。

同时，两种模式的协同发展使得公司在销售渠道、物流和技术支持体系等方面实现了优势互补，提高了资源的利用效率。公司经营模式的协同优势包括：

I、战略一致：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的发展均服从于公司“为医疗机构提供高品质和品种丰富的体外诊断产品”的发展战略，既有利于医院实现一站式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又能够为公司获得稳定的客户基础和更大的市场空间。

II、资源共享：公司自产产品和代理产品的用户均主要集中在二、三级医院，在西南地区客户重合率达 80%以上，二者在销售过程中可以共享公司的销售渠道、物流和技术支持体系，共同满足同一用户在不同细分检验领域的需要。

III、相互促进：一方面，公司通过代理业务了解国际体外诊断技术最新发展方向，学习并采用国际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研发模式和营销理念，积累研发和发展所需的资金，同时与代理产品在西南区域外的优秀经销商建立合作意向，使公司能够自主研发、生产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新产品，并在全中国范围内迅速推向市场；另一方面，公司作为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机构和专业分销机构，随着自主研发水平的日益提升，公司对体外诊断产品的理解不断深入，公司对客户售前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支撑的能力都将持续提高，代理的国外体外诊断产品能够在更专业的销售渠道上进行分销和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产品和自产产品销售收入的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7.44% 和 33.93%，自产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已从 2012 年的 38.73% 提

升到报告期末的 45.12%。

IV、提升品牌形象、设置行业壁垒：由于公司代理的产品基本都是国际知名品牌，公司的综合实力得到进一步印证，公司的品牌形象显著提升。公司齐全的代理品牌也为竞争对手在西南区域设置了较高的市场进入壁垒。

协调发展的经营模式，使公司在业务规模、品种结构、营销服务网络、品牌影响力等方面迅速提升，跻身国内一流行列。

④产品质量优势——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高水平的量值溯源能力

I、高水平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并严格执行了完善的公司质量管理手册，质量管理体系贯穿于研发、采购、生产、售后服务各环节，并先后通过了 TuV ISO9001、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和 CQC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在质量管理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II、行业领先的量值溯源能力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产品可溯源性以及自身溯源能力的提升。

2006 年，公司建立了参考实验室，与卫生部临检中心、上海临检中心、北京航天总院、北京世纪坛医院一道成为国内首批建立参考实验室的单位之一。目前，公司已连续多年通过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获得数十项《室间质评证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日立生化分析仪、贝克曼 AU 系列生化分析仪、雅培生化分析仪、迈克 IS 1200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检测仪器上已完成包括临床酶学类、常规生化类、免疫比浊类、化学发光类等自产试剂和校准品 73 个项目的溯源研究，其中溯源至决定性方法的有 5 项。同时，2008 年至今公司累计参加了 60 项次 IFCC 主办的国际参考方法能力验证试验—Rela 能力比对，参加项目全部符合。

2013 年 4 月，公司取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成为全国仅有的六家获得此项认可的实验室之一，也是唯一的企业实验室。此项认可

标志着公司的量值溯源能力获得国家认可，公司已经为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诊断产品的正确度质控物和标准物质赋值；公司获认可项目的测量报告可以在国际范围互认。

2015年1月20日，国际检验医学溯源联合委员会（JCTLM）执委会会议上，公司参考系统部顺利通过评审，进入JCTLM医学参考测量实验室列表行列，成为全球仅有的14个该类实验室之一。

公司已经拥有国内一流水平的参考实验室，检测项目量值溯源能力国内领先，产品准确度、稳定性等关键质量指标达到国际标准。

III、参与行业质量标准制定

公司提升自身质量管理水平的同时，也积极加入国内外行业协会，参与行业质量标准制定。

2010年1月14日，IFCC正式批准公司成为会员单位，成为我国第一家IFCC企业会员。同时，公司还是全国临床医学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全国生化检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全国医用临床检验实验室和体外诊断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中国生化学会酶学委员会临床酶学组成员。

公司先后参与生化分析用校准物、免疫比浊法检测试剂、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及表面抗体检测试剂（化学发光免疫法）、糖化白蛋白检测试剂盒（酶法）、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酶法）、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肌酸激酶测定试剂、胱抑素C测定试剂等近70项产品标准的起草制定与审定。

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高水平的参考实验室能力和项目溯源能力，使得公司的产品具备高标准的准确度和稳定性，确保公司产品在三级医院的高端市场具备极强的进口替代能力。随着ISO 15189标准在国内医学实验室的进一步推行，公司国际标准的质量优势作为体外诊断产品最重要的核心竞争优势将日益凸显。

基于公司产品质量的领先优势，全球最优秀的生化分析仪制造商“日立高新”选择公司进行战略合作，公司与日本和光、日本积水一起成为日立高新指定的全球三家为其新一代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提供配套试剂的企业，同时也是国内同行业中唯一企业。目前公司已为其新一代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配套生化试剂37项，是三

家企业中配套项目最多的。

⑤营销服务优势——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和强大的技术支持

目前，公司已初步建立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在四川、云南、贵州、重庆设有子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沈阳、济南、杭州、郑州、南宁、长沙、武汉等设有办事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经拥有经销商 544 家，其中西南地区 230 家；公司产品的用户已经覆盖全国 3,000 余家二级以上医院，覆盖率达到 38%，其中二级和三级医院覆盖率分别达到 35%和 49%；公司产品在西南地区的用户包括 533 家二级以上医院，产品覆盖率达到 49%，其二级和三级医院覆盖率分别达到 45%和 67%。

公司配备 100 多名经过日立、希森美康等认证的硬件工程师和应用工程师，常年保持充足的备件库存、库存仪器和样机，为公司产品售后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产品得到北京协和医院、北大人民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四川省人民医院、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中山大学附二院/附三院、广东省人民医院、上海仁济医院、武汉同济医院、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吉林大学白求恩第一医院等一大批国内知名医院的认可与使用。

随着公司营销网络建设的持续深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平台”的完成，公司营销服务网络的广度和深度将进一步加强，为公司现有自产产品和未来新产品的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渠道基础。

⑥管理团队优势——优秀、稳定的管理团队

优秀且稳定的管理团队是公司快速稳定发展的最根本保障之一。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大多在公司任职 8 年以上，均拥有丰富的医学检验行业及企业管理经验。长期以来，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结构稳定、风格稳健，强调公司可持续发展，注重质量管理体系、研发体系、市场体系和公司文化的建设，参照国外的先进经验，并结合企业特点，形成了行之有效的经营管理方法。

（2）竞争劣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快速增长积累了一定的基础，销售收入在国内排名前列，但

与国外大型专业公司相比，在资本规模、品种数量、生产规模以及技术开发上还存在较大的差距。

随着我国对体外诊断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和公司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提高，公司需要扩大生产场地、增加核心及辅助生产设备，丰富产品数量和应用领域，扩大核心主导产品的生产规模，满足市场快速增长的需求。

三、影响公司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一）影响公司发展的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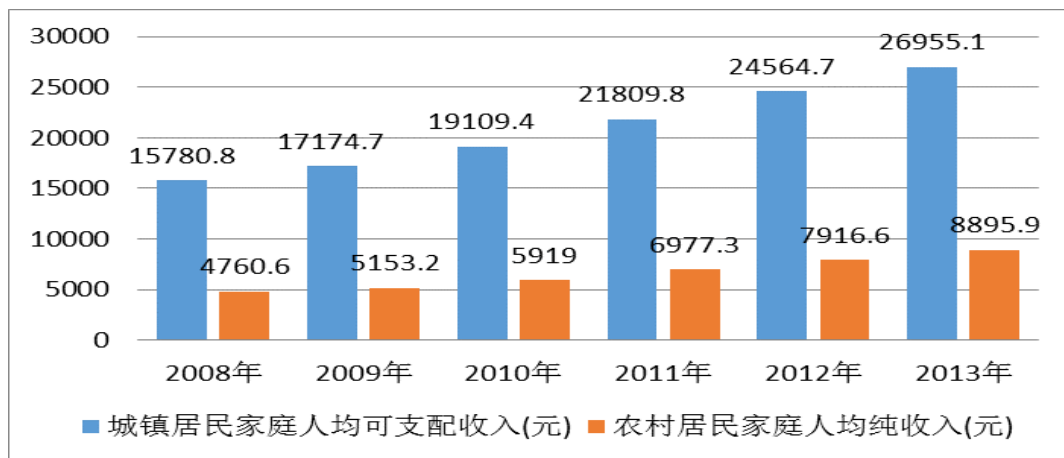
中国医疗行业在过去十年已成为全球增长最快的医疗市场之一。近年来，我国医疗器械产业平均增速在 25%左右，远高于同期国民经济平均增长水平。驱动医疗器械行业及体外诊断细分产品市场快速发展的有利因素主要包括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国家政策大力扶持、国内外企业技术差距缩小、行业监管不断完善等。

1、体外诊断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我国体外诊断市场持续增长的驱动力主要来自以下方面：

①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

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升，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水平的快速增长，有力保障了人们在医疗保健方面的支出水平，驱动体外诊断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人口基数庞大，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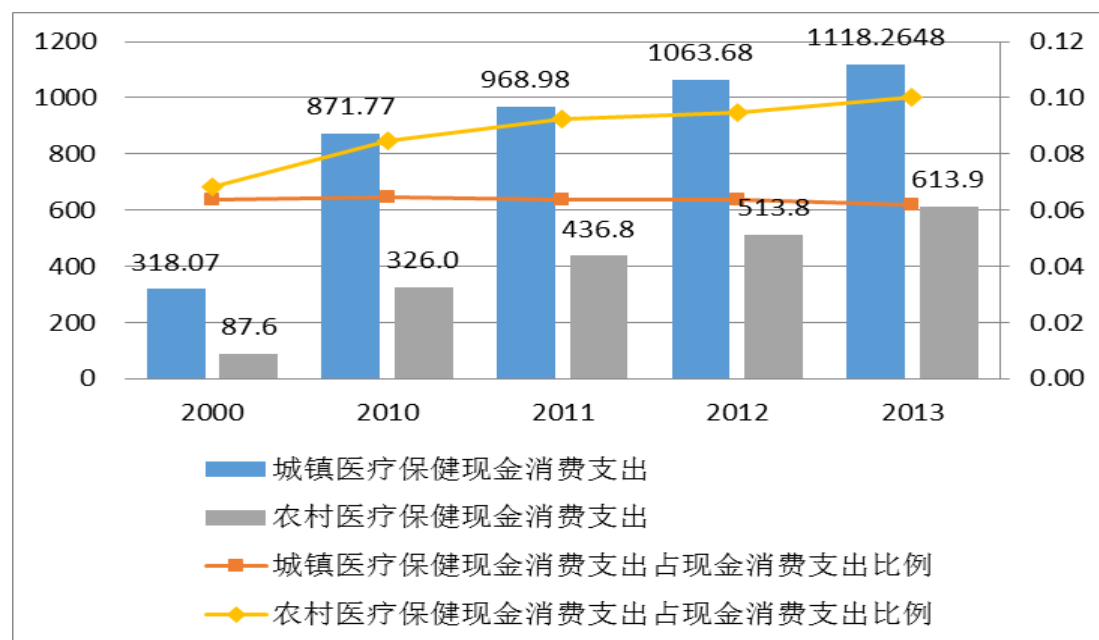
2012 年年末全国总人口为 13.54 亿人，60 岁及以上人口 1.94 亿人，占总人口的 14.3%，庞大的人口基数为体外诊断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

中国从 2001 年到 2020 年是快速老龄化阶段，平均每年将增加 596 万老年人口。到 2020 年，老年人口将达到 2.48 亿，老龄化水平将达到 17.17%。据测算，老年人消费的医疗卫生资源一般是其他人群的 3-5 倍。

老年人常见病、慢性病的日常护理等医疗服务需求升级，将进一步促进对体外诊断产品的需求。

③居民对疾病诊断预防及健康管理意识持续加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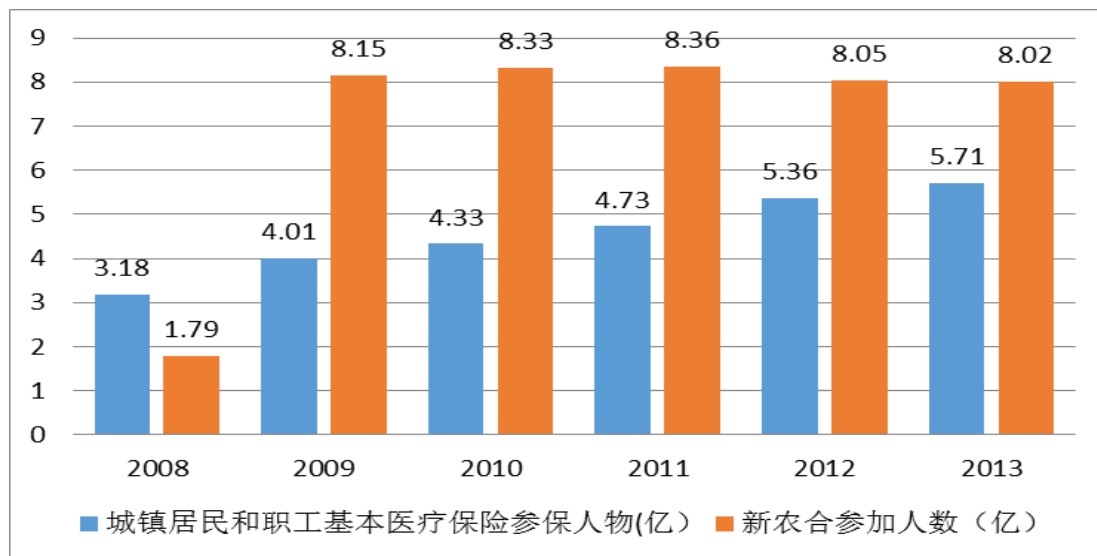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对疾病诊断预防及健康管理意识的持续加强，人们更加关注疾病的预防以及诊断的准确性，早期诊断与预防需求将持续稳定增加，这些因素成为体外诊断产业发展的持续动力。从人均保健支出占消费性支出比的情况来看，随着收入水平的快速上升，人们对自身健康愈加关注，无论是城镇还是农村人口在医疗保健方面的支出正迅速提高。



④基本医疗保障制度覆盖面大幅度提高，诊疗人次和住院人数大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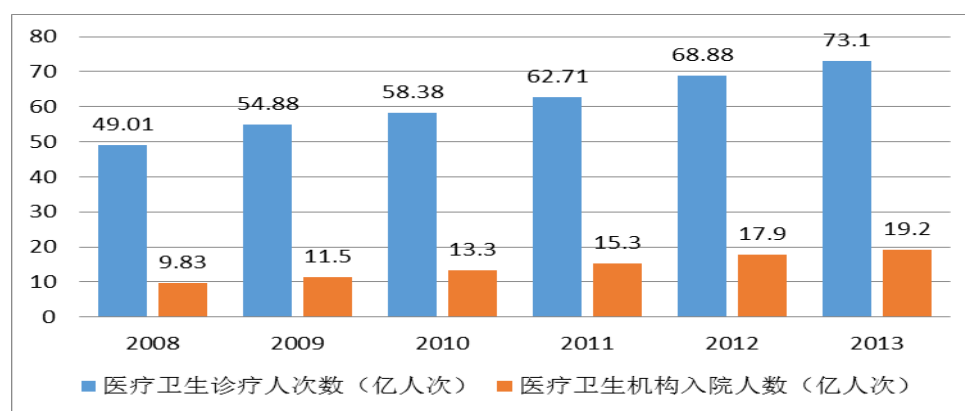
过去几年我国基本医疗保障制度覆盖面得到了大幅度提高。2011 年 4 月，

卫计委、民政部、财政部发布《关于做好 2011 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出从 2011 年起，各级财政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 120 元提高到 200 元。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将加快我国医疗保障体系的健全完善，提升我国医疗保健水平。医疗保障体系覆盖面的扩大将有效提高城乡居民的就诊率，特别是在农村地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推进将启动广阔的农村医疗消费市场，体外诊断产品的需求也将快速增加。



数据来源：卫计委历年统计年鉴

我国医疗机构的总诊疗人次从 2008 年 49.01 亿人次上升至 2013 年的 73.10 亿人次；入院人数从 2008 年 9.83 亿人次上升至 2013 年的 19.2 亿人次。医疗机构的总诊疗人次和入院人数的高增长直接带动了体外诊断行业的高速增长。



数据来源：2013 年中国卫生统计年鉴；2013 年卫生统计公报

2、产业政策大力扶持

中共中央、国务院对医药卫生行业非常重视，2009年3月1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发布，随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推出。新医改的实施把疾病的预防放到医药行业改革工作的重点。国家将降低老百姓用药的费用和减少医疗费用，尽可能多的提高效率，更加准确的预防与诊断将是重中之重，这为诊断产品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其后，我国陆续出台鼓励和支持体外诊断产业发展的政策（详见本节“4、行业相关主要产业政策”）。国家多项鼓励政策的实施及在医疗器械科研开发上的巨额投入，对推动行业发展和产业结构升级有重要作用。

3、国内外企业技术差距缩小，国内企业优势凸显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实力的增强以及医疗器械产业的发展逐步受到重视，政府的大力扶持使得我国体外诊断产业自主研发水平取得长足发展，同时也培育起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及核心竞争力的优秀民族企业。

其一，包括本公司、深圳迈瑞、利德曼、科华生物等业内优势企业，通过不断提升公司溯源能力、扩大溯源产品范围，产品质量逐步达到国际水平，检验结果之间的可比性和通用性显著提高。其二，随着国内装备制造水平的提高，机电一体化、精密制造等制造领域的整体技术水平持续提升，为国内企业体外诊断设备生产和开发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例如深圳迈瑞、迪瑞医疗的部分诊断仪器已进入国际市场，本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及配套试剂已推向市场。其三，国内优秀的诊断产品企业，逐步通过产品自主创新进入过去由国外企业垄断的免疫诊断、分子诊断等细分领域。

此外，凭借较低的人工成本、本土化的营销和服务网络，国内企业在成本和市场上的优势亦逐步凸显，进口替代的规模和速度不断提升。

4、行业监管制度不断完善

近年来，政府不断完善对体外诊断行业和对医疗检验机构的监管。从1998年开始，国务院调整医药产品监督管理的组织体制，颁布《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随后新的医药产品监督管理部门发布一系列管理办法，从而初步建立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体制。2009年中国医疗器械协会体外诊断系统专业委员会成立，

进一步加强体外诊断行业的组织管理。这一系列的行业规范措施有效促进了体外诊断行业的有序发展,并为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业内技术骨干的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平台。另一方面,目前全国医疗机构临床实验室正在贯彻卫计委2006年颁布的《医疗机构临床实验室管理办法》,而且越来越多的临床实验室正在争取通过ISO 15189认可。

ISO15189作为医学实验室质量和能力的专用标准,实际上是引导和确保医学实验室提供给患者服务的一种质量保证,也为全国范围内的医学实验室提供了更加明确一致的共同标准,对医学实验室使用的诊断产品在质量水平和溯源性上提出了更高标准。作为向医学实验室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体外诊断企业,生产管理能力和产品质量也将进一步提高。

（二）影响公司发展的不利因素

1、国外企业在高端市场占据垄断地位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市场化程度高,国外体外诊断产品可以全面参与国内市场的竞争。国外企业依靠稳定的产品质量、高技术水平以及高效、精确的仪器配套的显著优势,在国内三级医院高端市场占据垄断地位。

2、企业规模小,行业集中度低,自主创新能力不足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集中度低,企业数量众多,规模普遍较小,年销售收入超过亿元的企业数量仍然很少。企业规模小导致研发投入不足、高水平的研发人员缺乏、设备落后,严重制约了我国体外诊断企业的自主创新。

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年度	主要产品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能利用率
2012 年度	生化试剂（万盒）	68.50	59.6	57.76	97%	87%
	免疫试剂（万人份）	560	418	370	89%	75%

	化学发光分析仪（台）	--	47	22	--	--
2013 年度	生化试剂（万盒）	102.69	60.35	59.02	98%	59%
	免疫试剂（万人份）	2,800	703.40	504.28	72%	25%
	化学发光分析仪（台）	500	179	158	88%	36%
2014 年度	生化试剂（万盒）	102.69	79.62	76.53	96%	78%
	免疫试剂（万人份）	3,250	2,767.06	1,913.14	69%	85%
	化学发光分析仪（台）	800	529	452	85%	66%

注：1、2012 年末新建诊断仪器生产线竣工，2012 年为试生产阶段。

2、化学发光分析销售量包括公司捐赠、自用和提供客户配套使用的部分。

2012 年 4 月和 10 月，公司“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项目”、“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等投资项目先后建成投产，公司生化试剂、免疫试剂生产能力迅速提升，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生产能力逐步形成。

另一方面，由于公司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尚在进行，市场拓展需要一定周期，2013 年公司利用新增产能进行生产，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2014 年，随着有效的市场开拓和项目的逐步达成，公司的产能利用率逐步上升。

2、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收入情况

（1）报告期内总体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自产产品收入	41,486.60	45.12%	31,483.86	41.00%	23,128.86	38.73%
自产诊断试剂	36,526.33	39.72%	29,695.58	38.67%	23,028.52	38.56%
自产诊断仪器	4,960.27	5.39%	1,788.28	2.33%	100.34	0.17%
2、代理产品收入	50,467.94	54.88%	45,299.73	59.00%	36,593.03	61.27%
代理诊断试剂	40,159.31	43.67%	32,478.18	42.30%	25,396.51	42.52%
代理诊断仪器	10,308.62	11.21%	12,821.55	16.70%	11,196.52	18.75%

3、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91,954.53	100.00%	76,783.60	100.00%	59,721.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73%、41.00%和 45.12%，保持稳步上升，并将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产进一步提升。

(2) 报告期内自产产品的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生化试剂	31,331.93	75.52%	27,498.27	87.34%	22,304.03	96.43%
免疫试剂	4,850.62	11.69%	1,833.19	5.82%	417.97	1.81%
其他试剂	343.78	0.83%	364.12	1.16%	306.52	1.33%
诊断仪器	4,960.27	11.96%	1,788.28	5.68%	100.34	0.43%
合计	41,486.60	100.00%	31,483.86	100.00%	23,128.86	100.00%

(3) 报告期内代理产品收入构成情况

①代理产品主要细分领域诊断领域收入构成情况

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代理试剂						
生化试剂及耗品	3,909.22	7.75%	3,358.57	7.41%	2,476.62	6.77%
免疫试剂	1,345.74	2.67%	911.6	2.01%	1,389.34	3.80%
血液及体液试剂	15,644.48	31.00%	12,882.73	28.44%	9,398.76	25.68%
微生物试剂	10,285.69	20.38%	8,274.55	18.27%	5,531.00	15.11%
其他试剂及耗品	8,974.19	17.78%	7,050.73	15.56%	6,600.79	18.04%
代理试剂合计	40,159.31	79.57%	32,478.18	71.70%	25,396.51	69.40%
代理仪器						
生化仪器	3,577.55	7.09%	4,384.95	9.68%	6,082.74	16.62%
血液及体液仪器	2,773.48	5.50%	3,773.35	8.33%	2,669.53	7.30%
微生物仪器	3,249.42	6.44%	4,439.25	9.80%	2,386.38	6.52%
其他仪器	708.18	1.40%	224.00	0.49%	57.86	0.16%

代理仪器合计	10,308.62	20.43%	12,821.55	28.30%	11,196.52	30.60%
合计	50,467.94	100.00%	45,299.73	100.00%	36,593.03	100.00%

②代理产品主要品牌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日立	7,486.76	14.83%	7,743.52	17.09%	8,559.37	23.39%
希森美康	18,417.96	36.49%	16,656.08	36.77%	12,068.29	32.98%
生物-梅里埃	13,535.11	26.82%	12,713.80	28.07%	7,917.38	21.64%
其他	11,028.11	21.85%	8,186.33	18.07%	8,047.99	21.99%
合计	50,467.94	100.00%	45,299.73	100.00%	36,593.03	100.00%

注：其他指雅培、日本和光、碧迪、伯乐、3M 等。

(4) 报告期内不同销售模式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结构稳定，直销和经销方式下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52,573.34	57.17%	43,350.80	56.46%	33,503.21	56.10%
经销	39,381.19	42.83%	33,432.79	43.54%	26,218.68	43.90%
合计	91,954.53	100.00%	76,783.59	100.00%	59,721.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经销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3、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销售的诊断仪器达到 30 多个型号，诊断试剂品种超过 1500 项，不同品牌型号诊断仪器之间、不同品种的诊断试剂之间价格差异极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保持稳定，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波动主要是产品结构变动的影响。

(1) 自产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产品各类产品的销售数量及平均销售单价如下：

产品类别	单位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
肝功类	销售数量（升）	48,913.63	52,409.15	51,624.80
	单位售价（元/升）	1,556.65	1,316.48	1,074.78
肾功类	销售数量（升）	18,059.57	19,002.89	21,696.93
	单位售价（元/升）	5,254.48	4,356.46	3,195.28
糖代谢类	销售数量（升）	7,844.80	8,345.92	8,963.62
	单位售价（元/升）	1,553.70	1,066.07	906.37
血脂及脂蛋白类	销售数量（升）	17,061.22	16,092.36	14,881.97
	单位售价（元/升）	3,136.11	2,873.78	2,542.10
心肌指标类	销售数量（升）	6,563.08	5,990.38	4,712.45
	单位售价（元/升）	6,579.04	6,696.83	6,525.62
胰腺指标类	销售数量（升）	1,204.42	1,860.45	2,312.92
	单位售价（元/升）	3,594.54	2,004.72	1,348.29
电解质类	销售数量（升）	6,598.08	6,518.02	5,581.11
	单位售价（元/升）	1,303.38	1,148.52	1,133.57
特殊蛋白类	销售数量（升）	2,141.99	1,945.02	1,649.96
	单位售价（元/升）	7,362.58	6,999.24	6,489.17
校准品及质控品	销售数量（升）	387.66	452.83	321.92
	单位售价（元/升）	19,909.88	13,521.23	11,842.59
快检产品	销售数量（升）	2,358.04	3,047.52	2,948.96
	单位售价（元/升）	1,497.68	1,518.99	1,235.91
血栓与止凝血产品	销售数量（升）	153.25	192.63	270.58
	单位售价（元/升）	2,686.77	3,020.40	2,464.10
发光免疫传染病类	销售数量（升）	3,851.05	1,698.50	48.90
	单位售价（元/升）	5,772.90	5,245.36	6,962.05
发光免疫甲状腺功能类	销售数量（升）	803.00	185.60	—
	单位售价（元/升）	5,124.80	4,535.06	—
发光免疫肿瘤类	销售数量（升）	854.80	95.35	—

	单位售价（元/升）	9,568.07	9,456.74	--
发光其他试剂	销售数量（升）	40,031.62	11,068.64	161.12
	单位售价（元/升）	259.61	275.56	857.38
化学发光仪器	销售数量（台）	291.00	107.00	6.00
	单位售价（元/台）	170,455.99	167,129.18	167,236.47
纤溶类	销售数量（ml）	37.77	12.68	--
	单位金额（元/L）	58,543.83	56,055.98	--
其它	销售数量（升）	97.22	186.00	49.00
	单位售价（元/升）	777.25	264.03	216.51
合计	销售数量（L）	156,923.72	129,091.36	115,224.24
	单位金额（元/L）	2,643.74	2,438.88	2,007.29

公司自产诊断产品品种丰富，截至 2014 年末，诊断产品已达 247 种，不同品种的诊断试剂之间价格差异极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自产产品的销售价格保持稳定，试剂产品毛利率维持在 70%左右；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波动主要是产品结构变动的影响：公司在市场开拓的过程中，优先进行较高价格、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随着公司整体销售规模的增长，高附加值产品所占比重有所上升；另外，随着行业技术水平的进步，少量传统诊断产品逐步被新产品替代（例如手工试剂被自动化试剂替代、酶免产品被化学发光产品替代）。

（2）代理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①主要代理诊断产品直销模式销售数量及价格变动情况

代理品牌	产品类别	年度	单位	销售数量	产品价格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代理诊断产品销售比例
					最低价 （元）	最高价 （元）	平均价 （元）		
日立	耗品	2014 年度	盒	42,122	38.03	14,746.16	689.24	2,903.19	5.75%
		2013 年度	盒	37,022	38.03	14,746.15	665.53	2,463.91	5.44%
		2012 年度	盒	29,655	52.22	11,025.64	654.66	1,941.40	5.31%
	仪器	2014 年度	台	10	394,871.79	769,230.77	502,828.21	502.83	1.00%
		2013 年度	台	9	282,051.28	1,846,153.84	621,086.36	558.98	1.23%

		2012 年度	台	19	338,051.00	2,068,376.00	589,567.33	1,120.18	3.06%
希森美康	试剂	2014 年度	盒	98,345	94.02	13,589.74	1,338.97	13,168.14	26.09%
		2013 年度	盒	82,751	72.65	13,589.74	1,306.87	10,814.50	23.87%
		2012 年度	盒	56,680	117.21	8,884.61	1,415.51	8,023.11	21.93%
		2014 年度	台	17	21,367.52	1,008,547.00	415,576.52	706.48	1.40%
	仪器	2013 年度	台	85	32,478.63	2,002,612.82	217,805.01	1,851.34	4.09%
		2012 年度	台	21	52,991.00	1,687,222.00	433,805.54	910.99	2.49%
		2014 年度	盒	1,031,908	1.57	25,876.92	87.31	9,010.06	17.85%
梅里埃	试剂	2013 年度	盒	1,047,901	1.85	25,876.92	70.89	7,428.82	16.40%
		2012 年度	盒	801,623	1.71	25,876.92	62.96	5,046.80	13.79%
	仪器	2014 年度	台	31	28,205.13	2,717,094.02	512,227.35	1,587.90	3.15%
		2013 年度	台	26	17,094.02	3,333,901.71	472,040.44	1,239.11	2.74%
		2012 年度	台	33	8,547.00	1,517,094.00	301,084.33	993.58	2.72%
碧迪	试剂	2014 年度	支	22,711,475	0.13	26.58	1.34	3,034.26	6.01%
		2013 年度	支	20,375,675	0.13	24.79	1.29	2,632.49	5.81%
		2012 年度	支	20,005,741	0.13	19.66	1.49	2,978.95	8.14%
雅培	试剂	2014 年度	盒	2,903	897.44	47,008.55	4,636.49	1,345.74	2.67%
		2013 年度	盒	2,094	897.44	23,931.62	4,353.92	911.60	2.01%
		2012 年度	盒	5,820	153.85	42,735.04	2,267.47	1,319.67	3.61%
其他品牌	试剂	2014 年度	盒	1,428,390	0.83	19,487.18	28.30	4,041.69	8.01%
		2013 年度	盒	674,740	0.85	19,487.18	43.11	2,908.89	6.42%
		2012 年度	盒	298,034	0.51	4,717.95	72.23	2,152.68	5.88%
	仪器	2014 年度	台	29	1,794.87	939,316.24	130,514.29	378.49	0.75%
		2013 年度	台	23	11,111.11	811,965.81	51,093.70	117.52	0.26%
		2012 年度	台	3	6,358.98	553,846.16	69,230.80	20.77	0.06%
		2014 年度	盒	18,062	36.22	9,911.97	556.97	1,006.03	1.99%

注：“日立耗品”是指日立生化分析仪的清洗液等消耗品。

②主要代理诊断产品经销模式销售数量及价格变动情况

代理品牌	产品类别	年度	单位	销售数量	产品价格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代理诊断产品销售比例
					最低价 (元)	最高价 (元)	平均价 (元)		
日立	耗品	2014 年度	盒	18,062	36.22	9,911.97	556.97	1,006.03	1.99%
		2013 年度	盒	24,961	57.44	8,307.69	358.42	894.66	1.97%
		2012 年度	盒	10,723	38.03	9,415.38	499.14	535.23	1.46%
	仪器	2014 年度	台	59	213,675.20	1,965,811.97	521,138.49	3,074.72	6.09%
		2013 年度	台	65	241,025.64	1,918,376.07	588,611.34	3,825.97	8.45%

		2012 年度	台	110	256,410.00	995,726.00	451,142.37	4,962.57	13.56%
希森美康	试剂	2014 年度	盒	36,078	71.65	5,982.91	686.38	2,476.34	4.91%
		2013 年度	盒	29,182	82.05	6,487.18	708.74	2,068.23	4.57%
		2012 年度	盒	16,906	77.38	7,413.10	813.71	1,375.66	3.76%
	仪器	2014 年度	台	91	21,367.52	1,198,290.60	227,142.69	2,067.00	4.10%
		2013 年度	台	100	17,094.02	341,880.34	192,200.59	1,922.01	4.24%
		2012 年度	台	76	55,555.00	477,820.00	231,386.55	1,758.54	4.81%
梅里埃	试剂	2014 年度	盒	212,273	1.54	5,128.21	60.09	1,275.63	2.53%
		2013 年度	盒	180,416	1.71	4,615.39	46.88	845.73	1.87%
		2012 年度	盒	112,013	1.71	8,482.91	43.23	484.20	1.32%
	仪器	2014 年度	台	70	12,820.51	683,760.68	237,359.52	1,661.52	3.29%
		2013 年度	台	120	5,128.21	683,760.68	266,678.92	3,200.15	7.06%
		2012 年度	台	61	3,995.00	766,068.00	228,328.40	1,392.80	3.81%
碧迪	试剂	2014 年度	支	3,399,172	0.34	15.38	2.21	751.05	1.49%
		2013 年度	支	2,597,370	0.38	12.82	2.18	565.60	1.25%
		2012 年度	支	2,204,699	0.33	17.09	2.81	619.20	1.69%
雅培	试剂	2014 年度	盒	--	--	--	--	--	--
		2013 年度	盒	--	--	--	--	--	--
		2012 年度	盒	931	307.68	10,370.09	748.36	69.67	0.19%
其他品牌	试剂	2014 年度	盒	370,460	0.85	4,504.85	30.97	1,147.20	2.27%
		2013 年度	盒	625,393	0.85	3,844.66	15.09	943.75	2.08%
		2012 年度	盒	15,086	0.77	811.99	563.42	849.97	2.32%
	仪器	2014 年度	台	25	11,111.11	653,846.15	131,873.50	329.68	0.65%
		2013 年度	台	38	4,529.91	340,769.23	28,021.78	106.48	0.24%
		2012 年度	台	5	5,128.21	353,846.00	74,188.03	37.09	0.10%

报告期，公司不同模式下各细分产品的价格区间基本稳定，部分产品略有提升，反应了代理产品市场需要稳步增长，公司产品定价政策稳定。公司代理产品

平均销售价格呈上涨趋势，主要是公司在稳定定价的前提下提高了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比例。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公司客户构成

公司的客户以医院和经销商为主。报告期内，医院及经销商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具体如下：

客户构成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医疗机构	57.17%	56.46%	56.10%
经销商	42.83%	43.54%	43.9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直销比例较高，公司客户构成中医疗机构的比例较大。

公司的业务立足西南辐射全国，在西南地区经过多年的经营，在品牌影响、产品质量、营销渠道和服务网络等方面拥有极强的竞争实力，与众多医疗机构建立了长期的销售合作关系，直销能力强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西南地区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5.37%，产品已经覆盖了西南地区 67%三级医院和 45%的二级医院。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西南地区	直销收入占比	72.73%	70.68%	68.86%
	经销收入占比	27.27%	29.32%	31.14%
西南以外地区	直销收入占比	8.98%	7.96%	9.22%
	经销收入占比	91.02%	92.04%	90.78%

2、公司客户开发方式

公司一直执行规范化的市场拓展活动，客户开发方式如下：

（1）对于医院客户的销售和开发

①公司通过举办学术推广会、产品发表会等形式，向客户宣传产品。

②公司通过公开渠道获得客户的公开招标信息，或者由客户邀请发行人参加投标（邀标）；公司通过医院的产品招标或邀标获得客户。

③产品销售后，公司通过即时、全面的售后服务，与医院保持良好的持续合作关系。

（2）对于经销商的销售和开发

①公司主要通过考察经销商的市场能力、综合实力、对公司市场管理制度的认可和执行情况等因素建立经销关系。

②经销商与公司协商年度销售计划并按其客户需求进货，公司按时向经销商发货。

③公司定期对经销商进行售后服务培训，对经销商终端市场的重要客户进行售后回访。

3、公司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1）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

年份	公司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2014 年	四川省人民医院	3,688.81	4.01%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566.23	2.79%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2,421.10	2.63%
	绵阳市中心医院	1,997.15	2.17%
	北京瑞天贸易有限公司	1,510.68	1.64%
	合计	12,183.96	13.03%
2013 年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953.81	3.79%
	四川省人民医院	2,564.99	3.29%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2,022.54	2.59%
	绵阳市中心医院	1,578.06	2.02%
	北京瑞天贸易有限公司	1,016.66	1.30%

	合计	10,136.06	13.00%
2012 年	四川省人民医院	1,754.42	2.89%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1,720.65	2.84%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668.98	2.75%
	绵阳市中心医院	917.03	1.51%
	广州市瑞祥丰贸易有限公司	901.60	1.49%
	合计	6,962.69	11.49%

注：“占比”是指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公司自产产品各区域前 5 名客户销售情况

注：公司在对部分西南地区客户销售时，销售产品包括自产产品及代理产品，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难以对应具体产品，因此期末应收账款按客户合计（代理产品和自产产品）列示（下同）。

①2014 年

区域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比例	结算方式	期末应收帐款 余额 (万元)	期末应收款次 年回款比例
西南	四川大家医学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医疗	诊断试剂	598.47	0.65%	赊销	241.59	--
	绵阳市中心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535.73	0.58%	赊销	984.32	--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534.46	0.58%	赊销	473.00	--
	泸州市华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27.43	0.46%	赊销	143.91	--
	遂宁市中心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417.64	0.45%	赊销	438.80	--
	小计	--	--	2,513.73	2.73%	--	2,281.62	--
东北	长春弘毅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1,454.90	1.58%	赊销	1,030.94	--
	吉林省长康经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59.59	0.17%	现款现货	--	--
	长春康卫达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40.31	0.15%	赊销	46.13	--
	哈尔滨市鑫禾医疗器械经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24.26	0.14%	现款现货	--	--
	沈阳杰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04.15	0.11%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1,983.20	2.16%	--	1,077.07	--
华北	北京瑞天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1,510.68	1.64%	赊销	499.25	--
	日立高新技术(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705.23	0.77%	赊销	189.76	--
	北京正新源医疗设备有限责任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577.98	0.63%	赊销	137.69	--

	公司							
	北京周天华枫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26.84	0.25%	赊销	9.79	--
	北京旭日鸿升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219.20	0.24%	赊销	170.90	--
	小计	--	--	3,239.94	3.52%	--	1,007.38	--
华东	上海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529.66	0.58%	赊销	185.89	--
	南京新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524.58	0.57%	赊销	17.39	--
	南京三和仪器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36.71	0.47%	赊销	128.00	--
	山东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33.55	0.47%	赊销	115.14	--
	济南和合海商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02.36	0.44%	赊销	119.04	--
	小计	--	--	2,326.86	2.53%	--	565.46	--
华中	郑州方欣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810.86	0.88%	赊销	100.78	--
	湖南省景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17.81	0.45%	赊销	206.73	--
	武汉盛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05.84	0.44%	赊销	268.65	--
	永州精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89.56	0.21%	现款现货	--	--
	常德市中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14.67	0.12%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1,938.75	2.11%	--	576.17	--
华南	广西南宁祺轩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139.93	1.24%	赊销	298.46	--

	广州市瑞祥丰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772.29	0.84%	赊销		--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681.25	0.74%	赊销	412.29	--
	广州瑞华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509.35	0.55%	现款现货	411.84	--
	深圳市中广乐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214.80	0.23%	赊销	149.98	--
	小计	--	--	3,317.62	3.61%	--	632.28	--
西北	国药集团新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905.73	0.98%	赊销	329.59	--
	西安科因体外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645.19	0.70%	赊销	122.93	--
	银川申立科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286.23	0.31%	赊销	216.88	--
	榆林市嘉育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93.53	0.21%	现款现货	--	--
	甘肃海博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175.86	0.19%	赊销	140.68	--
	小计	--	--	2,206.53	2.40%	--	810.08	--

②2013 年度

区域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结算方式	期末应收帐款 余额 (万元)	期末应收款次 年回款比例
西南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464.23	0.60%	赊销	192.96	100%
	泸州市华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15.07	0.54%	赊销	232.23	100%

	绵阳市中心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406.66	0.53%	赊销	579.10	100%
	四川省卫生厅	其他医疗机构	诊断试剂	341.65	0.44%	赊销	--	--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322.87	0.42%	赊销	286.92	100%
	小计	--	--	1,950.48	2.53%	--	1,291.21	100%
东北	长春弘毅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768.41	1.00%	赊销	212.47	100%
	长春康卫达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88.20	0.25%	赊销	42.40	100%
	哈尔滨市鑫禾医疗器械经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54.58	0.20%	现款现货	--	--
	吉林省长康经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30.04	0.17%	现款现货	--	--
	沈阳杰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04.71	0.14%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1,345.94	1.76%	--	254.87	100%
华北	北京瑞天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1,000.63	1.30%	赊销	67.10	100%
	日立高新技术(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99.86	0.65%	赊销	162.55	100%
	北京正新源医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06.44	0.53%	赊销	1.25	100%
	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潘家园门诊部	其他医疗机构	诊断试剂	246.94	0.32%	赊销	120.50	100%
	北京周天华枫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83.15	0.24%	赊销	22.05	100%

	小计	--	--	2,337.02	3.04%	--	373.45	100%
华东	南京新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585.46	0.76%	赊销	75.31	100%
	杭州众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43.35	0.58%	赊销	67.95	100%
	上海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39.11	0.57%	赊销	119.80	100%
	山东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298.19	0.39%	赊销	22.80	100%
	济南和合海商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51.33	0.33%	赊销	31.08	100%
	小计	--	--	2,017.45	2.63%	--	316.93	100%
华中	郑州方欣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657.16	0.86%	赊销	53.91	100%
	武汉盛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53.02	0.59%	赊销	184.98	100%
	湖南省景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375.97	0.49%	赊销	140.84	100%
	永州精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82.66	0.24%	现款现货	--	--
	武汉博虹科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70.32	0.22%	赊销	14.03	100%
	小计	--	--	1,839.14	2.40%	--	393.76	100%
华南	广西南宁祺轩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974.68	1.27%	赊销	352.55	100%
	广州市瑞祥丰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753.64	0.98%	赊销	5.52	10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507.10	0.66%	赊销	235.49	100%
	广州瑞华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370.40	0.48%	赊销	118.99	100%
	海口迈斯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75.85	0.10%	赊销	34.08	100%
	小计	--	--	2,681.66	746.64	--	3.49%	100%
西北	西安科因体外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748.95	0.98%	赊销	334.09	100%
	国药集团新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及仪器	401.78	0.52%	赊销	150.65	100%
	新疆浩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59.93	0.34%	赊销	59.73	100%
	新疆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40.14	0.31%	赊销	--	--
	榆林市嘉育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78.86	0.23%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1,829.66	2.38%	--	544.47	100%

②2012 年度

区域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结算方式	期末应收帐款余额（万元）	期末应收款次年回款比例
西南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414.46	0.84%	赊销	64.79	100%
	泸州市华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344.37	0.75%	赊销	40.99	100%

	四川省卫生厅	其他医疗机构	诊断试剂	262.74	0.47%	赊销	--	--
	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259.50	0.42%	赊销	167.60	100%
	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235.55	0.41%	赊销	153.84	100%
	小计	--	--	1,516.61	2.88%	--	427.21	100%
东北	长春康卫达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40.28	0.40%	赊销	62.48	100%
	哈尔滨市鑫禾医疗器械经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98.36	0.16%	现款现货	0.00	100%
	沈阳杰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93.22	0.16%	现款现货	--	--
	哈尔滨科龙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82.76	0.14%	现款现货	--	--
	长春弘毅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68.86	0.12%	赊销	15.08	100%
	小计	--	--	583.49	0.98%	--	77.56	100%
华北	北京瑞天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509.49	0.85%	赊销	22.47	100%
	北京正新源医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330.44	0.55%	现款现货	--	--
	日立高新技术(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322.44	0.54%	赊销	148.98	100%
	北京周天华枫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63.07	0.27%	赊销	25.08	100%
	北京瑞春文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53.03	0.26%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1,478.48	2.48%	--	196.52	100%
华东	南京新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86.63	0.81%	赊销	62.35	100%
	南京三和仪器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315.21	0.53%	赊销	39.21	100%
	淄博康欣商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308.51	0.52%	赊销	82.62	100%
	上海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68.80	0.45%	赊销	44.56	100%
	杭州众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45.42	0.41%	赊销	28.74	100%
	小计	--	--	1,624.57	2.72%	--	257.47	100%
华中	湖南省景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652.74	1.09%	现款现货	--	--
	郑州方欣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526.08	0.88%	赊销	78.15	100%
	武汉盛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237.02	0.40%	现款现货	--	--
	武汉博虹科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10.71	0.19%	现款现货	--	--
	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64.87	0.11%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1,591.42	2.66%	--	78.15	100%
华南	广州市瑞祥丰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901.60	1.51%	赊销	--	--
	广西南宁祺轩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652.21	1.09%	赊销	132.70	10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医院	诊断试剂	516.55	0.86%	赊销	195.74	100%

	广州瑞华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395.80	0.66%	赊销	191.78	100%
	广州市升邦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7.44	0.08%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2,513.60	4.21%	--	520.21	100%
西北	西安科因体外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508.16	0.85%	赊销	233.07	100%
	新疆昊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426.52	0.71%	赊销	38.64	100%
	新疆浩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393.98	0.66%	赊销	97.08	100%
	榆林市嘉育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108.27	0.18%	现款现货	--	--
	甘肃健宁商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诊断试剂	79.26	0.13%	现款现货	--	--
	小计	--	--	1,516.20	2.54%	--	368.79	100%

公司上述客户中，保荐机构抽选了销售金额较大的 44 家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调取有关资料，该 44 家客户均出具了确认文件，确认发行人与其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其余客户中，除部分国家医疗机构或单位外，保荐机构通过发询证函方式进行了核查，共有 23 家客户回函，确认发行人与其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此外，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上述客户均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3）公司代理产品前 10 名客户销售情况

①2014 年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主要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结算方式	期末应收帐款 余额(万元)	期末应收款次 年回款比例
四川省人民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免疫试剂、血液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BD、伯乐、其他	3,474.80	3.78%	赊销	1,680.12	--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免疫试剂、血液学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及仪器、BD、伯乐	2,318.74	2.52%	赊销	1,466.50	--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BD、伯乐、其他	1,886.64	2.05%	赊销	473.00	--
绵阳市中心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BD、伯乐、其他	1,461.42	1.59%	赊销	984.32	--
成都军区总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BD、伯乐	1,173.98	1.28%	赊销	783.03	--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免疫试剂、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BD、其他	1,064.69	1.16%	赊销	1,055.55	--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BD、伯乐、其他	803.62	0.87%	赊销	206.20	--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免疫试剂、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BD、其他	766.78	0.83%	赊销	840.99	--
宜宾市第二人民医院	医院	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BD、伯乐、其他	762.95	0.83%	赊销	414.56	--
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及仪器、免疫试剂、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及仪器、BD、伯乐、其他	738.98	0.80%	赊销	732.47	--

合计	--	--	14,452.61	15.72%	--	8,636.73	--

②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主要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结算方式	期末应收帐款 余额(万元)	期末应收款次 年回款比例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免疫试剂、血液学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及仪器	2,762.57	3.60%	赊销	1,386.92	100%
四川省人民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免疫试剂、血液学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	2,324.27	3.03%	赊销	557.14	100%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	1,558.31	2.03%	赊销	192.96	100%
绵阳市中心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	1,171.40	1.53%	赊销	579.10	100%
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医院	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	817.13	1.06%	赊销	546.34	10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免疫试剂、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	819.85	1.07%	赊销	622.16	100%
成都军区总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	785.74	1.02%	赊销	518.44	100%
宜宾市第二人民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血液学试剂、微生	643.12	0.84%	赊销	357.42	100%

		物试剂					
宣汉县人民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及仪器、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	634.66	0.83%	赊销	597.80	100%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医院	生化试剂、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	576.44	0.75%	赊销	135.19	100%
合计	--	--	12,093.50	15.75%	--	5,493.74	100%

③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主要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结算方式	期末应收帐款 余额(万元)	期末应收款次 年回款比例
四川省人民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合血卡、采血系统	1,624.43	2.72%	赊销	468.50	100%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及仪器、合血卡、采血系统	1,586.35	2.66%	赊销	996.75	100%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合血卡、采血系统	1,306.19	2.19%	赊销	64.79	100%
绵阳市中心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合血卡、采血系统	717.14	1.20%	赊销	249.97	100%
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医院	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合血卡、采血系统	664.80	1.11%	赊销	512.26	100%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微生物试剂、合血卡、采血系统	619.93	1.04%	赊销	137.69	100%
川北医学院附属医院	医院	生化仪器、血液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及仪器、合血卡、	600.21	1.01%	赊销	172.59	100%

		采血系统					
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医院	血液学试剂、微生物试剂、合血卡、采血系统	504.81	0.85%	赊销	478.14	100%
成都军区总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及仪器、微生物试剂、合血卡、采血系统	486.84	0.82%	赊销	206.86	100%
成都市传染病医院	医院	血液试剂及仪器、微生物仪器及试剂	480.02	0.80%	赊销	126.19	100%
合计	--	--	8,590.73	14.38%		3,413.73	100%

报告期公司代理产品前 10 名均为国家医疗单位，发行人与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同业竞争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五、公司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原料、能源或产品的供应情况

1、自产产品

为保证产品质量，原料主要采用进口产品。这些原料的供应商与公司有长期合作关系、信誉良好，供应充足，价格基本保持稳定。能源主要为电，供应充足。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生产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	83.14%	79.22%	83.25%
能源占生产成本比重	0.75%	0.82%	0.83%

（2）主要原材料采购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用于诊断试剂和诊断仪器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酶、乳胶和抗体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品种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品种类别	采购金额（万元）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比例
2014 年度	胶乳	2,078.58	14.85%
	酶类	2,706.51	19.34%
	抗原抗体类	1,722.18	12.31%
	仪器配件	5,869.49	41.94%
	其他	1,617.69	11.56%
	合计	13,994.46	100.00%
2013 年度	胶乳	2,374.19	19.09%
	酶类	3,114.00	25.04%
	抗原抗体类	1,352.34	10.88%
	仪器配件	3,745.76	30.12%
	其他	1,847.95	14.86%
	合计	12,434.24	100.00%
2012 年度	胶乳	2,465.41	30.02%
	酶类	2,292.63	27.92%
	抗原抗体类	575.43	7.01%
	仪器配件	873.70	10.64%

	其他	2,005.27	24.42%
	合计	8,212.43	100.00%

2013 年开始，公司化学发光诊断仪器生产、销售量迅速增长，仪器配件采购金额相应快速增长。

公司采购的各类原材料细分种类较多，超过 1600 个细类，并且不同细分种类的采购价格差异极大。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根据产品生产计划调整各类原材料细分品种的采购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料供应充足，主要原材料价格总体呈平缓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包括：公司近年来通过减少采购批次、扩单次批采购规模的方式，在减少批间差的同时降低了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公司积极拓展海外采购渠道，将部分从国内代理商采购的原材料逐步变为直接向国外厂商采购，降低了采购价格；另外，公司现已掌握几种关键生物原料的制备方法并正在研发更多品种，部分关键原材料的实现了逐步替代，进一步提升原材料的质量，降低采购成本。

2、代理产品

公司代理产品不涉及生产环节，不涉及原材料、能源的采购。

公司代理业务均按照与国外厂商的代理协议约定的价格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代理仪器的采购价格相对稳定；代理试剂的采购价格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与国外品牌通过多年的代理业务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近两年代理业务持续增长，采购规模增大，由此降低代理试剂的采购价格。

（二）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公司自产业务向前十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2014 年	挪威金田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941.56	6.73%
	美国达然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925.89	6.62%
	日本电化生研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912.21	6.52%
	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879.97	6.29%
	米思米（中国）精密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配件	赊销	816.42	5.83%
	成都米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配件	赊销	721.12	5.15%
	成都易德利机械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配件	赊销	627.11	4.48%
	MC MEDICAL INC.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486.55	3.48%
	成都唯克特电子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配件	赊销	469.65	3.36%
	拜尔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337.58	2.41%
	小计	--	--	--	7,118.07	50.86%
2013 年度	美国达然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1,186.19	9.5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日本电化生研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1,183.66	9.52%
	挪威金田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951.66	7.65%
	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679.59	5.47%
	MC Medical, Inc.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616.83	4.96%
	米思米（中国）精密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配件	赊销	557.73	4.49%
	拜尔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370.15	2.98%
	成都易德利机械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配件	赊销	341.92	2.75%
	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275.89	2.22%
	成都唯克特电子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配件	赊销	274.26	2.21%
	小计	--	--	--	6,437.89	51.78%
2012 年度	美国达然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1,150.08	14.00%
	日本电化生研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883.78	10.76%
	挪威金田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728.32	8.87%
	MC Medical, Inc.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404.20	4.92%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商	胶乳、酶类等原料	预付	441.84	5.38%
	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394.44	4.80%
	拜尔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商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287.18	3.50%
	上海申索佑福医学诊断用品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233.91	2.85%
	四川中邦模具有限公司	直接采购	加工模具	赊销	220.47	2.68%
	深圳市炬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胶乳、酶类等原料	赊销	210.61	2.56%
	小计	--	--	--	4,954.85	60.33%

注：上述采购占比指采购金额占自产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主要供应商及其关联人均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2、公司代理业务向前十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2014 年	希森美康	直采	血液学试剂及仪器	赊销	7,610.13	28.71%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度	日立公司	直采	生化仪器及试剂	赊销	4,452.01	16.80%
	梅里埃	直采	微生物试剂及仪器	赊销	6,351.34	23.96%
	碧迪	直采	采血系统	预付	2,502.29	9.44%
	3M	直采	3m 产品	预付	570.24	2.15%
	伯乐生命医学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直采	伯乐试剂	预付	606.41	2.29%
	重庆欧迈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免疫试剂	预付	602.34	2.27%
	凯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直采	常光试剂	预付	543.91	2.05%
	上海快德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经销商	微生物试剂	赊销	361.99	1.37%
	天津市一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直采	凯杰试剂	赊销	349.60	1.32%
	小计	--	--	--	23,950.26	90.36%
2013 年度	希森美康	直采	血液学试剂及仪器	赊销	8,174.69	32.55%
	日立公司	直采	生化试剂及仪器	赊销	4,802.71	19.12%
	梅里埃	直采	微生物试剂及仪器	赊销	6,466.45	25.74%
	碧迪	直采	采血系统	预付	2,227.11	8.87%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3M	直采	3m 产品	预付	661.91	2.64%
	伯乐生命医学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直采	伯乐试剂	预付	428.46	1.71%
	重庆欧迈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免疫试剂	预付	428.10	1.70%
	上海快德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直采	常光试剂	赊销	284.41	1.13%
	珠海市保亚美投资有限公司	经销商	达亚美试剂	预付	276.70	1.10%
	广州市番禺区华鑫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微生物仪器、血液仪器	预付	275.16	1.10%
	小计	--	--		24,025.70	95.65%
2012 年度	希森美康	直采	血液学试剂及仪器	预付	6,646.05	29.59%
	日立公司	直采	生化仪器及试剂	赊销	6,834.60	30.43%
	生物-梅里埃	直采	微生物试剂及仪器	预付	4,515.52	20.10%
	碧迪	直采	采血系统	预付	1,825.69	8.13%
	珠海欣美	经销商	雅培免疫试剂	预付	355.59	1.58%
	重庆欧迈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雅培试剂	预付	283.58	1.26%
	伯乐生命医学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直采	伯乐试剂	预付	187.76	0.8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3M	直采	3m 产品	预付	604.92	2.69%
	珠海市保亚美投资有限公司	经销商	达亚美试剂	预付	274.56	1.22%
	上海快德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经销商	常光试剂	预付	117.63	0.52%
	小计				21,645.89	96.36%

公司主要供应商多为国际知名的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商，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主要供应商及其关联人均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3、公司向主要代理品牌厂商采购仪器及试剂的情况

品牌	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 例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 例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 例
日立	耗品	2,070.30	8.24%	1,647.20	6.56%	1,704.95	7.59%
	仪器	2,581.19	10.28%	3,413.83	13.59%	5,129.65	22.84%
	小计	4,651.49	18.52%	5,061.03	20.15%	6,834.60	30.43%
希森美康	试剂	6,280.80	25.01%	4,970.98	19.79%	3,693.26	16.44%
	仪器	1,913.82	7.62%	3,564.85	14.19%	2,973.43	13.24%
	小计	8,194.63	32.62%	8,535.83	33.98%	6,666.69	29.68%
生物-梅里埃	试剂	4,800.95	18.11%	4,471.57	17.80%	2,871.53	12.78%

	仪器	1,783.46	6.73%	2,184.57	8.70%	1,749.32	7.79%
	小计	6,584.41	24.84%	6,656.14	26.50%	4,620.85	20.57%
碧迪	试剂	2,529.61	9.54%	2,249.25	8.95%	1,825.69	8.13%
	仪器	--	0.00%	--	--	--	--
	小计	2,529.61	9.54%	2,249.25	8.95%	1,825.69	8.13%
伯乐	血型卡	828.66	3.13%	747.76	2.98%	313.46	1.40%
雅培	免疫试剂	806.40	3.04%	532.48	2.12%	666.62	2.97%
合计	试剂及耗品	17,316.72	65.34%	14,619.24	58.20%	11,075.51	49.31%
	仪器	6,278.47	23.69%	9,163.26	36.48%	9,852.40	43.86%
	总计	23,595.20	89.02%	23,782.50	94.68%	20,927.91	93.17%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生产设备、研发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截至2014年12月31日简要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051.29	1,541.45	8,509.84	84.66%
专用设备	18,455.91	5,429.77	13,026.14	70.58%
运输设备	1,499.48	1,036.72	462.76	30.8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03.05	762.36	440.69	36.63%
其他	1,440.50	574.59	865.91	60.11%
合计	32,650.23	9,344.89	23,305.35	71.38%

注：成新率=账面净值/账面原值×100%

2、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研发设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生产研发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成新率	先进性
化学发光仪器模具	100%	国内先进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70%	国内先进
生物反应器	53%	国内先进
自动充填旋盖机	62%	国内先进
超高效液相色谱串联三重四级杆质谱仪	68%	国内先进
高速冷冻离心机	68%	国内先进
喷膜喷金平台	50%	国内先进
三维喷点平台	70%	国内先进

荧光实时定量 PCR 仪	70%	国内先进
AKTA purifier UPC 10 系统	63%	国内先进
二维平面划膜仪	2%	国内先进
离心机	70%	国内先进
纯水机组	62%	国内先进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80%	国内先进
CS LV-TABLE 超滤系统	70%	国内先进
二级发酵罐	5%	国内先进
全逢动影像测量机	62%	国内先进
全自动贴标机	62%	国内先进
卧式贴标机	62%	国内先进
透明膜全自动包装机	62%	国内先进
冻库	80%	国内先进
净化车间	80%	国内先进

公司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公司的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目前处于国内同行业的先进水平,所采用的仪器设备也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3、房屋建筑物

序号	房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 (m²)	房产坐落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权属
1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992446 号	2,166.96	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自建	已抵押	发行人
2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992449 号	2,885.53	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自建	已抵押	发行人
3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992452 号	1,503.31	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自建	已抵押	发行人
4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992441 号	261.48	高新区百川路 16 号	自建	已抵押	发行人
5	昆房权证 (昆明市)	485.15	昆明市滨江大厦写字楼	购入	未抵押	云南迈克

	字第 201066081 号		20 层			
6	114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6975 号	129.94	九龙坡区科 园一路 2 号 25-7 号	购入	未抵押	重庆征途
7	114 房地证 2012 字第 010071 号	236.52	九龙坡区科 园一路 2 号 25-8、9 号	购入	未抵押	重庆征途
8	成房权证监 证字第 3673069 号	21,153.43	高新区百川 路 16 号	自建	已抵押	发行人

上述房产所有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产权纠纷。

4、租赁房产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租赁房屋的情况如下：

(1) 2013 年 1 月 10 日，贵州迈克与贵阳恒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贵州迈克承租承租位于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端 188 号永利星座大厦 18 楼 B 号房屋，建筑面积 446 平方米，租金：第一年为 70 元/月/平方米，第二年为 72 元/月/平方米，第三年为 74 元/月/平方米，第四年为 76 元/月/平方米，第五年为 79 元/月/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

(2) 2010 年 2 月 5 日，重庆征途与刘刚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重庆征途承租位于九龙坡区科园二路 7 号附 16-1 号房屋，承租面积为 390 平方米，租金为 7800 元/月，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2 月 5 日至 2020 年 2 月 4 日止。

(3) 2014 年 4 月 1 日，重庆征途与叶剑签署的《物业租赁合同》，重庆征途承租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 2 号“大西洋国际”大厦 24 层 9 号房屋，建筑面积为 132.41 平方米，租金为 6,621 元/月，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4) 2014 年 5 月 1 日，迈克实业与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厂房租赁合同》，迈克实业承租厂房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新航路 18 号，建筑面

积为 1,773 平方米，租金为 37,233 元/月，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5) 2014 年 6 月 1 日，云南迈克与云南省商业仓储配送公司签署的《仓储储存协议》，云南迈克承租位于昆明凉亭升板仓库，建筑面积为 600 平方米，租金为 23 元/平米/月，每年递增 6%，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

(二)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2005年6月15日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成都高新区百川路16号的土地使用权，面积18,409.67平方米，终止日期为2055年6月15日（国有土地使用证号：成高国用（2012）第2484号）。

2009年7月3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成都蜀都大道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上述土地进行了抵押。

2、2013年4月26日迈克医疗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成都高新区西部园区清水河以南片区工业用地，面积40,868.69平方米，终止日期为2063年5月29日（国有土地使用证号：成高国用（2013）第41043号）。

2014年3月，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上述土地进行了抵押。

(三) 除土地使用权外的其他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除土地使用权外，其他主要无形资产包括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体系认证、商标、专利、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等。

1、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

序号	所有人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证照有效期
1	发行人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川食药监械生产许(2012)第 0038 号(更)	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2-11-09 至 2017-11-08
2	发行人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	川 000717 号	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1-06-09 至 2016-06-08

		证		理局	
3	迈克实业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川 000444 号	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0-10-28 至 2015-10-27
4	迈克实业	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SC01-Aa-20140221	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09-09 至 2019-09-08
5	贵州迈克*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黔（批）010193-1	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6-5 至 2018-6-4
			黔（批）010193	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6-5 至 2018-6-4
6	云南迈克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滇 530420	云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1-07-11 至 2016-07-10
7	重庆征途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渝 083113 换证	重庆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0-12-03 至 2015-12-02
8	重庆征途	药品经营许可证	渝 AA023510	重庆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2-2-29 至 2017-2-28
9	迈克医疗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川食药监械生产许（2013）第 0002 号	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01-09 至 2018-01-08
10	迈克医疗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川 010085	成都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04-16 至 2018-04-15

注[1]：贵州迈克有两项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其中：黔（批）010193《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为：III类：6821 医学用电子仪器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II类：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70 软件；黔（批）010193-1《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为：体外诊断试剂**。

2、体系认证

序号	所有人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证照效期
1	发行人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1E21416R2M/5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9-10 至 2017-9-9
2	发行人	TüV 认证证书	Q1N120959892003	南德意志集团	2012-12-01 至 2015-11-30
3	发行人	CE 符合性声明	--	--	--

3、商标

编号	注册号	商标名称	专用期(起)	专用期(止)	国际分类	
					大类	小类
1	5870457	MAKER	2010-2-14	2020-2-13	05	人用药; 医用化学制剂; 医用或兽医用化学试剂; 医用酶制剂; 药用化学制剂; 医用诊断制剂; 医用药物; 消毒剂; 培养细菌用的溶剂
2	1056603	maker	2007-7-21	2017-7-20	05	诊断试剂, 生物试剂
3	1708448	迈克	2012-2-7	2022-2-6	05	人用药, 医用化学制剂, 医用或兽医用化学试剂, 医用酶制剂, 药用化学制剂, 医用诊断制剂
4	5870473	迈可多 MAKER DO	2009-12-28	2019-12-27	05	人用药; 医用化学制剂; 医用或兽医用化学试剂; 医用酶制剂; 药用化学制剂; 医用诊断制剂; 医用药物; 消毒剂; 培养细菌用的溶剂; 医用营养品
5	5870474	迈可多 MAKER DO	2010-4-14	2020-4-13	09	药剂分配器; 化学仪器和器具; 细菌培养器; 计量用玻璃器皿; 测量器械和仪器; 高频仪器; 欧姆计; 理化试验和成分分析用仪器和量器; 剂量计; 实验室用层析设备
6	5870456	MAKER	2010-5-28	2020-5-27	09	药剂分配器; 化学仪器和器具; 细菌培养器; 计量用玻璃器皿; 测量器械和仪器; 高频仪器; 欧姆计; 理化试验和成分分析用仪器和量器; 剂量计; 实验室用层析设备

7	5870460		2010-2-14	2020-2-13	37	医疗器械的安装和修理;卫生设备的安装和修理;外科设备消毒
8	5870455	迈可多 MAKERDO	2010-2-14	2020-2-13	37	医疗器械的安装和修理;卫生设备的安装和修理;外科设备消毒
9	5870458	迈克	2010-6-14	2020-6-13	42	细菌学研究;生物学研究;化学分析;质量控制;科研项目研究;化学研究;材料测试
10	1061672	迈克	2007-7-21	2017-7-20	42	医药咨询;医疗辅助
11	5870461	 图形商标	2010-3-28	2020-3-27	42	细菌学研究;生物学研究;化学分析;质量控制;科研项目研究;化学研究;计算机软件设计;材料测试
12	10720112		2013-6-7	2023-6-6	5	人用药;医用化学制剂;医用或兽医用化学试剂;医用酶制剂;怀孕诊断用化学制剂;医用诊断制剂;医用药物;消毒剂;培养细菌用介质;医用营养品
13	10719178		2013-6-7	2023-6-6	10	外科仪器和器械;医疗分析仪器;医用测试仪;医用诊断设备;牙科设备;医用X光装置;理疗设备;护理器械;杀菌消毒器械;矫形用物品
14	10714411		2013. 10. 7	2023. 10. 6	42	细菌学研究;生物学研究;化学分析;质量控制;化学研究;材料测试
15	10726956		2013. 6. 14	2023. 6. 13	42	细菌学研究;生物学研究;化学分析;质量控制;技术项目研究;化学研究;计算机软件设计;材料测试;计算机编程;研究和开发(替他人)

16	10719105		2014. 1. 7	2024. 1. 6	5	培养细菌用介质
17	10719235		2014. 1. 7	2024. 1. 6	5	消毒剂；培养细菌用介质；医用营养品
18	10719324		2014. 4. 21	2024. 4. 20	42	细菌学研究；生物学研究；化学分析；质量控制；技术项目研究；化学研究；材料测试；研究和开发(替他人)

4、专利证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证专利如下：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授权公告日
1	一种新型血型及输血配型快速检测试剂盒	实用新型	200720079930.6	2008-4-30
2	血型及输血配型快速检测试剂盒	实用新型	200720079592.6	2008-4-30
3	疫苗保护性抗体快速检测试剂盒	实用新型	200720079593.0	2008-4-30
4	一种诊断试剂联体标识标签	实用新型	200820063632.2	2009-3-4
5	一种便携的用于诊断试剂瓶的存放组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0820063572.4	2009-3-18
6	一种方便节约试剂用分窗式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574.3	2009-3-18
7	一种带伸缩膜的可穿刺诊断试剂包装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627.1	2009-3-18
8	一种兼具消泡和提高开瓶稳定性的分窗式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629.0	2009-3-18
9	一种带色标的装量体积验证的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576.2	2009-3-18
10	一种抗菌、防潮、可降解功能的诊断试剂说明书	实用新型	200820063630.3	2009-3-18
11	一种带有可视窗口的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628.6	2009-3-18
12	一种组合式多用途多功能复合包装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633.7	2009-4-15
13	一种用于开启诊断试剂瓶的开瓶器	实用新型	200820063631.8	2009-4-15
14	一种带防滑效果的新型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577.7	2009-6-10
15	一种带防腐剂的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578.1	2009-6-10
16	一种带消泡剂的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575.8	2009-6-10
17	一种吸附有稳定剂的诊断试剂瓶	实用新型	200820063573.9	2009-6-10
18	样品富集浓缩分析装置	实用新型	200920079194.3	2010-2-10
19	血吸虫病快速测定试剂盒	实用新型	200920168919.6	2010-5-26
20	体外诊断试剂盒（001）	外观专利	200930111075.7	2010-6-23
21	体外诊断试剂盒（002）	外观专利	200930111076.1	2010-6-23

22	体外诊断试剂盒（003）	外观专利	200930111077.6	2010-6-23
23	体外诊断试剂盒（004）	外观专利	200930111078.0	2010-6-23
24	体外诊断试剂盒（005）	外观专利	200930111079.5	2010-6-23
25	体外诊断试剂盒（006）	外观专利	200930111080.8	2010-6-23
26	体外诊断试剂盒（009）	外观专利	200930111083.1	2010-6-23
27	体外诊断试剂盒（010）	外观专利	200930111084.6	2010-7-21
28	体外诊断试剂盒（007）	外观专利	200930111081.2	2010-9-1
29	体外诊断试剂盒（008）	外观专利	200930111082.7	2010-9-1
30	体外诊断试剂盒（011）	外观专利	200930111085.0	2010-9-1
31	一种结核分枝杆菌抗体快速测定试剂盒	实用新型	201020244230.X	2011-4-13
32	一种快速定量检测降钙素原免疫层析试纸条	实用新型	201020651556.4	2011-6-29
33	一种快速定量检测糖化血红蛋白免疫层析试纸条	实用新型	201020651495.1	2011-6-29
34	用于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反应管	实用新型	201120037534.3	2011-8-3
35	一种用于试剂存贮、混匀、转移的试剂仓	实用新型	201120037547.0	2011-8-24
36	一种用于样品存贮及转移的样品仓	实用新型	201120037548.5	2011-8-24
37	用于进行生物化学反应流程的反应仓	实用新型	201120037546.6	2011-8-24
38	一种用于自动化生物化学反应流程的流路系统	实用新型	201120037600.7	2011-9-7
39	一种用于样品针快速清洗的自动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120037628.0	2011-9-14
40	一种用于光学信号检测的自动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120037597.9	2011-9-14
41	一种用于加样及反应管装载的自动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120037569.7	2011-9-14
42	一种用于样品加载、转移、分发的自动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120037629.5	2011-9-14
43	一种用于固液分离的自动化反应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120037549.X	2011-9-21
44	试剂瓶架	外观专利	201130107593.9	2011-10-5
45	试剂盒（IS 系列）	外观专利	201130107639.7	2011-10-5
46	试剂瓶（IS 系列）	外观专利	201130107620.2	2011-10-5

47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测定仪 (IS1200)	外观专利	201130107663.0	2011-10-5
48	耗材盒	外观专利	201130107682.3	2011-10-5
49	反应管	外观专利	201130114070.7	2011-10-5
50	塑料试剂盘	外观专利	201130304025.8	2012-2-15
51	用于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试剂杯	实用新型	201120309603.1	2012-2-29
52	一种用于夹持试剂盒的圆形试剂仓	实用新型	201120309607.X	2012-3-7
53	耗材盒进入机构	实用新型	201120309569.8	2012-3-14
54	用于进行化学发光免疫反应时承载试剂的反应管	实用新型	201120309568.3	2012-3-14
55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实用新型	201120309599.9	2012-3-14
56	用于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试剂盒	实用新型	201120309601.2	2012-3-21
57	用于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耗材盒	实用新型	201120309572.X	2012-4-4
58	全血质控物及生产工艺	发明专利	200610021279.7	2011-11-16
59	三分类全血质控物模拟物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0810044293.8	2012-5-30
60	一种混匀装置	发明专利	201110037176.0	2012-12-19
61	一种用于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试剂盒	发明专利	201110037177.5	2012-10-31
62	一种用于多物质混匀的自动化装置	发明专利	201110037165.2	2013-1-30
63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发明专利	201110243705.2	2013-8-28
64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发明专利	201110037164.8	2013-8-28
65	血吸虫病快速测定试剂盒	发明专利	200910060300.8	2013-8-28
66	血型卡覆膜机	实用新型	201420446462.1	2014.12.31
67	标本分析仪及其检测仓反应管进给机构	实用新型	201420443189.7	2014.12.31
68	标本分析仪及其保温型反应仓	实用新型	201420573486.3	2014.12.31
69	标本分析仪及其包裹型磁铁组件	实用新型	201420573458.1	2014.12.31

5、软件著作权

软件名称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MALAB 检验信息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75157 号	2013.6.19	2013.9.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产品注册证书

序号	缩写	产品名称	注册证	注册类别	有效期
生化仪检测试剂					
1	ALT-IFCC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2002)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3 号	II	2018-3-23
2	ALT-IFCC-单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 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2 号	II	2017-9-1
3	AST-IFCC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2002)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2 号	II	2018-3-23
4	AST-IFCC-单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 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4 号	II	2017-9-1
5	ALP	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2007)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4 号	II	2018-3-23
6	γ -GT	γ -谷氨酰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2002)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1 号	II	2018-3-23
7	TP-单	总蛋白测定试剂盒(Doumas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7 号	II	2016-7-22
8	Alb	白蛋白测定试剂盒(BCG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4 号	II	2016-7-22
9	DBil-OX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氧化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104 号	II	2019-7-14

10	TBil-OX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氧化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103 号	II	2019-7-14
11	TBA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酶循环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30 号	II	2017-9-1
12	AFU-单	α -L-岩藻糖苷酶测定试剂盒（MG-CNPF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6 号	II	2018-3-23
13	AFU	α -L-岩藻糖苷酶测定试剂盒（MG-CNPF 法）	国械注准 20143402172	III	2019-12-11
14	ADA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酶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23 号	II	2017-4-10
15	PA	前白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5 号	II	2016-12-3
16	Urea-UV	尿素测定试剂盒（UV-GLDH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7 号	II	2018-3-23
17	Urea-UV-单	尿素测定试剂盒（UV-GLDH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8 号	II	2017-9-1
18	Cre-E	肌酐测定试剂盒（肌氨酸氧化酶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100 号	II	2019-7-14
19	UA	尿酸测定试剂盒（URO-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2 号	II	2016-7-22
20	UA-单	尿酸测定试剂盒（URO-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7 号	II	2017-9-1
21	β 2-MG	β 2-微球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52 号	II	2018-5-5
22	Cys C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18 号	II	2016-6-25

23	Glu-GOD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GOD-PAP 法-双剂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8 号	II	2016-7-22
24	Glu-GOD-单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GOD-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3 号	II	2017-9-1
25	Glu-HK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HK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102 号	II	2019-7-14
26	FMN	果糖胺测定试剂盒（NBT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101 号	II	2019-7-14
27	HbA1c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22 号	II	2017-4-10
28	TG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GPO-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3 号	II	2016-7-22
29	TG-单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GPO-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5 号	II	2017-9-1
30	TC	总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OD-CE-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6 号	II	2016-7-22
31	TC-单	总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OD-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6 号	II	2017-9-1
32	HDLC-D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直接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92 号	II	2016-10-31
33	LDLC-D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直接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93 号	II	2016-10-31
34	ApoA I & B-单	载脂蛋白 A I & B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90 号	II	2016-10-31
35	APoA I	载脂蛋白 A I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7 号	II	2016-12-3
36	APoB	载脂蛋白 B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8 号	II	2016-12-3

		比浊法)	号		
37	Lp (a)	脂蛋白(a)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400109 号	II	2015-11-27
38	LD	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 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31 号	II	2017-9-1
39	HBDH	α -羟基丁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DGKC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32 号	II	2017-9-1
40	CK	肌酸激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2002)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5 号	II	2018-3-23
41	CK-MB	肌酸激酶同工酶测定试剂盒(选择性抑制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91 号	II	2016-10-31
42	Hcy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19 号	II	2016-6-25
43	AMY-IFCC	α -淀粉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 配方)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29 号	II	2017/9/1
44	Ca (III)	钙测定试剂盒(偶氮砷III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400107 号	II	2015/11/27
45	Mg (XB)	镁测定试剂盒(XB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400108 号	II	2015/11/27
46	IP	无机磷测定试剂盒(紫外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6 号	II	2016/7/22
47	CO ₂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酶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09 号	II	2017/8/18
48	ASO	抗链球菌溶血素“O”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88 号	II	2016/10/31
49	RF	类风湿因子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89 号	II	2016/10/31

50	CRP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3 号	II	2016/7/22
51	hs-CRP	超敏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0 号	II	2017/11/5
52	IgA	免疫球蛋白 A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6 号	II	2016/12/3
53	IgG	免疫球蛋白 G 定量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2 号	II	2016/12/3
54	IgM	免疫球蛋白 M 定量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1 号	II	2016/12/3
55	C3	C3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4 号	II	2016/12/3
56	C4	C4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03 号	II	2016/12/3
57	Lp(a)-LE	脂蛋白(a)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川械注准 20142400037	II	2019/12/30
58	HDL-C-CAT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 法)	川械注准 20142400035	II	2019/12/30
59	CO2 (浓)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酶法-浓缩型)	川械注准 20142400033	II	2019/12/30
60	LDL-C-CAT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 法)	川械注准 20142400036	II	2019/12/30
61	ChE	胆碱酯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DGKC 法)	川械注准 20142400034	II	2019/12/30
62	Cys C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胶体金增强免疫法)	川械注准 20142400032	II	2019/12/30
63	GA	糖化白蛋白测定试剂盒(酶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36 号	II	2017/5/12

64	mAlb	尿微量白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49 号	II	2018/5/5
65	5' -NT	5'-核苷酸酶测定试剂盒(过氧化物酶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55 号	II	2018/5/5
66	P	无机磷测定试剂盒(磷钼酸盐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51 号	II	2018/5/5
67	TP	总蛋白测定试剂盒(双缩脲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47 号	II	2018/5/5
68	ALT-L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改良赖氏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18 号	II	2018/3/23
69	TBil-ZD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重氮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4 号	II	2016/7/22
70	DBil-ZD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重氮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0 号	II	2016/7/22
71	AMY-I	α -淀粉酶测定试剂盒(碘-淀粉比色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94 号	II	2016/10/31
72	UA	尿酸测定试剂盒(URO-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15 号	II	2016/12/4
73	Urea-B	尿素测定试剂盒(脲酶波氏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1 号	II	2016/7/22
74	Glu-GOD	血糖测定试剂盒(GOD-PAP 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18 号	II	2016/12/4
75	HDLC-PTA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PTA-Mg ²⁺ 沉淀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5 号	II	2016/7/22
76	AST-LST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2002)配方-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400120 号	II	2015/12/25
77	TBil-LST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氧化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400121 号	II	2015/12/25

		-LST 型)	号		
78	Alb-LST	白蛋白测定试剂盒 (BCG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22 号	II	2015/12/25
79	Crea-LST	肌酐测定试剂盒 (肌氨酸氧化酶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23 号	II	2015/12/25
80	Glu-HK-LST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 (HK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24 号	II	2015/12/25
81	TC-LST	总胆固醇测定试剂盒 (COD-PAP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25 号	II	2015/12/25
82	Hcy-LST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 (酶循环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26 号	II	2015/12/25
83	ADA-LST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 (酶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27 号	II	2015/12/25
84	TG-LST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 (GPO-PAP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29 号	II	2015/12/25
85	CO ₂ -LST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 (酶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30 号	II	2015/12/25
86	ALP-LST	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 [基于 IFCC (2011) 配方-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43 号	II	2016/4/9
87	ALT-LST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 [基于 IFCC (2002) 配方-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44 号	II	2016/4/9
88	AMY-LST	α -淀粉酶测定试剂盒 [基于 IFCC (2006) 配方-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45 号	II	2016/4/9
89	Cys-C-LST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 (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46 号	II	2016/4/9

90	DBil-LST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氧化法-LST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47 号	II	2016/4/9
91	GGT-LST	γ -谷氨酰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 [基于 IFCC (2002) 配方-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48 号	II	2016/4/9
92	hs-CRP-LST	超敏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49 号	II	2016/4/9
93	PA-LST	前白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50 号	II	2016/4/9
94	TBA-LST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酶循环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51 号	II	2016/4/9
95	TP -LST	总蛋白测定试剂盒（Doumas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52 号	II	2016/4/9
96	UA-LST	尿酸测定试剂盒（URO-PAP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53 号	II	2016/4/9
97	Urea-LST	尿素测定试剂盒（UV-GLDH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54 号	II	2016/4/9
98	C3-LST	C3 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1 号	II	2017/11/11
99	ChE-LST	胆碱酯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DGKC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2 号	II	2017/11/11
100	ApoB-LST	载脂蛋白 B 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3 号	II	2017/11/11
101	LDL-C-LST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4 号	II	2017/11/11
102	P-LST	无机磷测定试剂盒（紫外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5 号	II	2017/11/11
103	CK-LST	肌酸激酶测定试剂盒 [基于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6	II	2017/11/11

		IFCC(2002) 配方-LST 型]	号		
104	α -HBD-LST	α -羟基丁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 (DGKC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7 号	II	2017/11/11
105	β 2-MG-LST	β 2-微球蛋白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8 号	II	2017/11/12
106	ApoA I-LST	载脂蛋白 A I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69 号	II	2017/11/12
107	IgA-LST	免疫球蛋白 A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0 号	II	2017/11/12
108	Glu-GOD-PAP-LST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 (GOD-PAP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1 号	II	2017/11/12
109	C4-LST	C4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2 号	II	2017/11/12
110	Mg-LST	镁测定试剂盒 (XB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3 号	II	2017/11/12
111	HDL-C-LST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 (CAT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4 号	II	2017/11/12
112	LD-LST	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 (IFCC 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5 号	II	2017/11/12
113	IgM-LST	免疫球蛋白 M 定量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6 号	II	2017/11/12
114	IgG-LST	免疫球蛋白 G 定量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7 号	II	2017/11/12
115	CK-MB-LST	肌酸激酶同工酶测定试剂盒 (选择性抑制法-LST 型)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178 号	II	2017/11/12
生化类质控品、校准品					

1	ADA Cal	腺苷脱氨酶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7 号	II	2017/7/29
2	ADA C	腺苷脱氨酶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0 号	II	2017/7/29
3	AFU Cal	α -L-岩藻糖苷酶校准品	国械注准 20143401964	III	2019/11/16
4	AFU C	α -L-岩藻糖苷酶质控物	国械注准 20143401965	III	2019/11/16
5	CFAS	生化复合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4 号	II	2017/7/29
6	AMCC	生化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17 号	II	2016/12/4
7	Bil Cal	总胆红素/直接胆红素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2 号	II	2016/7/3
8	ASO Cal	抗链球菌溶血素“O”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2 号	II	2017/7/29
9	RF Cal	类风湿因子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3 号	II	2017/7/29
10	CRP Cal	C-反应蛋白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1 号	II	2017/7/29
11	β 2-MG Cal	β 2-微球蛋白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0 号	II	2016/7/3
12	HbA1c Cal	糖化血红蛋白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1 号	II	2016/7/3
13	HbA1c C	糖化血红蛋白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5 号	II	2017/7/29
14	Cys C C	胱抑素 C 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8 号	II	2017/7/29
15	Hcy C	同型半胱氨酸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096 号	II	2017/7/29

16	HbA1c C (酶法)	糖化血红蛋白质控物 (酶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032 号	II	2015/2/28
17	LIM C	脂类&免疫类多项质控物	川械注准 20142400038	II	2019/12/30
18	CK&CK-MB Cal	肌酸激酶&肌酸激酶同工酶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146 号	II	2016/9/3
19	Crea Cal	肌酐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147 号	II	2016/9/3
20	CK&CK-MB C	肌酸激酶&肌酸激酶同工酶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148 号	II	2016/9/3
21	hs-CRP Cal	超敏 C-反应蛋白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149 号	II	2016/9/3
22	TBA C	总胆汁酸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150 号	II	2016/9/3
23	GA Cal	糖化白蛋白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37 号	II	2017/5/12
24	GA C	糖化白蛋白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38 号	II	2017/5/12
25	mAlb QC	尿微量白蛋白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048 号	II	2018/5/5
26	5' -NT QC	5'-核苷酸酶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050 号	II	2018/5/5
血栓与止血检测试剂					
1	PT	凝血酶原时间测定试剂盒 (凝固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69 号	II	2016-4-10
2	APTT	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测定试剂盒 (凝固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2400110 号	II	2015-11-27
3	TT	凝血酶时间测定试剂盒 (凝固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135 号	II	2016-7-22

4	Fbg	纤维蛋白原测定试剂盒（凝固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7 号	II	2016-7-22
5	FDP	纤维蛋白（原）降解产物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39 号	II	2016-7-30
6	D-Dimer	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43 号	II	2016-7-30
7	FDP-Cal	纤维蛋白（原）降解产物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42 号	II	2016-7-30
8	DD-Cal	D-二聚体校准品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41 号	II	2016-7-30
9	DD&FDP-Ctrl	D-二聚体 & 纤维蛋白（原）降解产物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40 号	II	2016-7-30
10	HC	血液学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129 号	II	2016-7-22
11	CQC	血凝质控血浆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68 号	II	2016-4-10
胶体金等免疫试剂					
1	HCG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测定试纸（胶体金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16 号	II	2016/12/4
2	LH（半）	促黄体生成素半定量测定试纸（胶体金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219 号	II	2016/12/4
3	Rv	A 群轮状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99 号	III	2019/8/8
4	ScAb	血吸虫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269 号	III	2015/2/24
5	ScAg-ELISA	血吸虫循环抗原测定试剂盒（ELISA 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1519 号	III	2017/10/8

6	HCV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8 号	III	2019/7/31
7	TP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6 号	III	2019/7/31
8	HIV1+2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1+2）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524 号	III	2019/8/12
9	FluA	甲型流感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534 号	III	2019/8/12
化学发光试剂、校准品及质控物					
1	anti-HBc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32 号	III	2015/7/13
2	anti-HBs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28 号	III	2015/7/13
3	anti-HBe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体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37 号	III	2015/7/13
4	HBsAg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31 号	III	2015/7/13
5	HBeAg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原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26 号	III	2015/7/13
6	anti-Hbe C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体质控物（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29 号	III	2015/7/13
7	anti-HBs C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质控物（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34 号	III	2015/7/13
8	anti-HBc C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质控物（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36 号	III	2015/7/13
9	HBsAg C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质控物（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27 号	III	2015/7/13
10	HBeAg C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原质控物（化学发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00835	III	2015/7/13

		光法)	号		
11	anti-HBc Cal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3400833 号	III	2015/7/13
12	anti-HBs Cal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3400825 号	III	2015/7/13
13	anti-Hbe Cal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体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3400830 号	III	2015/7/13
14	HBeAg Cal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原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3400823 号	III	2015/7/13
15	HBsAg Cal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 (准) 字 2011 第 3400824 号	III	2015/7/13
16	FT3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26 号	II	2016/3/18
17	FT4	游离甲状腺素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27 号	II	2016/3/18
18	T3	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29 号	II	2016/3/18
19	T4	甲状腺素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35 号	II	2016/3/18
20	TSH	促甲状腺激素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31 号	II	2016/3/18
21	FT3 MCal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主曲线两点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25 号	II	2016/3/18
22	FT4 MCal	游离甲状腺素主曲线两点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23 号	II	2016/3/18
23	T3 MCal	三碘甲状腺原氨酸主曲线两点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33 号	II	2016/3/18
24	T4 MCal	甲状腺素主曲线两点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2 第 2400030 号	II	2016/3/18

25	TSH MCal	促甲状腺激素主曲线两点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34 号	II	2016/3/18
26	FT3 SCa1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标准曲线多点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39 号	II	2016/3/18
27	FT4 SCa1	游离甲状腺素标准曲线多点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37 号	II	2016/3/18
28	T3 SCa1	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标准曲线多点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32 号	II	2016/3/18
29	T4 SCa1	甲状腺素标准曲线多点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38 号	II	2016/3/18
30	TSH SCa1	促甲状腺激素标准曲线多点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28 号	II	2016/3/18
31	CIM	化学发光免疫复合质控物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400036 号	II	2016/3/18
32	AFP	甲胎蛋白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0403 号	III	2017/3/14
33	CA 15-3	糖类抗原 15-3 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0404 号	III	2017/3/14
34	t-PSA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0405 号	III	2017/3/14
35	CA 125	糖类抗原 125 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0406 号	III	2017/3/14
36	CA 19-9	糖类抗原 19-9 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0407 号	III	2017/3/14
37	CEA	癌胚抗原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0408 号	III	2017/3/14
38	f-PSA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3400409 号	III	2017/3/14

39	AFP Cal	甲胎蛋白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48 号	III	2017/5/16
40	CEA Cal	癌胚抗原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51 号	III	2017/5/16
41	CA 125 Cal	糖类抗原 125 校准 品(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53 号	III	2017/5/16
42	CA 15-3 Cal	糖类抗原 15-3 校准 品(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54 号	III	2017/5/16
43	CA 19-9 Cal	糖类抗原 19-9 校准 品(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52 号	III	2017/5/16
44	f-PSA Cal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 抗原校准品(化学 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50 号	III	2017/5/16
45	t-PSA Cal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 原校准品(化学发 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47 号	III	2017/5/16
46	TMC	肿瘤标志物质控物	国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3400749 号	III	2017/5/16
47	Free β -HCG	β 人游离绒毛膜促 性腺激素测定试剂 盒(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66 号	II	2017/7/18
48	Free β -HCG Cal	β 人游离绒毛膜促 性腺激素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67 号	II	2017/7/18
49	E2	雌二醇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68 号	II	2017/7/18
50	E2 Cal	雌二醇校准品(化 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69 号	II	2017/7/18
51	LH	促黄体生成素测定 试剂盒(化学发光 法)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70 号	II	2017/7/18
52	LH Cal	促黄体生成素校准 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71 号	II	2017/7/18
53	uE3	非结合型雌三醇测 定试剂盒(化学发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72	II	2017/7/23

		光法)	号		
54	uE3 Cal	非结合型雌三醇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73 号	II	2017/7/23
55	Anti-TPO	抗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74 号	II	2017/7/23
56	Anti-TPO Cal	抗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75 号	II	2017/7/23
57	Anti-TG	抗甲状腺球蛋白抗体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76 号	II	2017/7/23
58	Anti-TG Cal	抗甲状腺球蛋白抗体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77 号	II	2017/7/23
59	FSH	卵泡刺激素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78 号	II	2017/7/23
60	FSH Cal	卵泡刺激素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79 号	II	2017/7/23
61	PRL	泌乳素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80 号	II	2017/7/28
62	PRL Cal	泌乳素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81 号	II	2017/7/28
63	HCG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82 号	II	2017/7/28
64	HCG Cal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83 号	II	2017/7/28
65	Prog	孕酮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84 号	II	2017/7/28
66	Prog Cal	孕酮校准品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085 号	II	2017/7/28
67	T	睾酮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053 号	II	2018/5/5

68	T Cal	睾酮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川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054 号	II	2018/5/5
69	HIV Ag/Ab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259 号	III	2019/7/9
70	HIV Ag/Ab QC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质控物（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260 号	III	2019/7/9
71	anti-HCV QC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质控物（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3 号	III	2019/7/31
72	anti-TP QC	梅毒螺旋体抗体质控物（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1 号	III	2019/7/31
73	anti-HCV Cal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2 号	III	2019/7/31
74	anti-TP Cal	梅毒螺旋体抗体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4 号	III	2019/7/31
75	anti-HCV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5 号	III	2019/7/31
76	anti-TP	梅毒螺旋体抗体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467 号	III	2019/7/31
77	HIV Ag/Ab Cal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校准品（化学发光法）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01504 号	III	2019/8/12
其它检测试剂					
1	Substrate	化学发光底物缓冲液	川成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1400129 号	I	2015-11-8
2	Wash	洗涤缓冲液	川成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1400130 号	I	2015-11-8
3	Sample Diluent No. 1	样本稀释液 1 号	川成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1400014 号	I	2018-1-19
4	Sample Diluent No. 2	样本稀释液 2 号	川成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I	2018-1-19

			1400015 号		
5	Sample Diluent No. 3	样本稀释液 3 号	川成都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1400016 号	I	2018-1-19
6	Sample Diluent No. 4	样本稀释液 4 号	川成都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1400017 号	I	2018-1-19
仪器					
1	IS1200	全自动化学发光 测定仪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026 号	II	2017-4-11
2	IS1200	全自动化学发光 测定仪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106 号(更)	II	2017-8-18
3	BCS-04	半自动凝血分析 仪	川食药监械(准) 字 2013 第 2400154 号	II	2017-10-29

七、公司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 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涉及到生物化学、微生物学、免疫学、血液学、分子生物学、纳米科学等多个领域的高新技术，具有技术水平高、知识密集、多学科交叉综合的特点。

公司在十多年的研发、生产实践中，逐步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积累了大量体外诊断产品开发和生产的核心技术，目前正在生化诊断、免疫诊断、生物原料制备、诊断产品量值溯源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主要包括：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优势	技术来源	在公司产品中的应用	取得专利的情况
生化诊断	增强免疫比浊技术	通过标记抗原抗体的胶乳与对应的抗原抗体反应,产生浊度的变化检测体系中相应的物质,灵敏度较普通的抗原抗体反应显著提高。	特定的检测方法提高检测灵敏度的同时拓宽了检测范围;生产工艺简单,产品质量易于控制,实现自动化检测	自主研发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等试剂	相关试剂盒、试剂瓶等专利
	循环酶技术	通过酶循环技术放大检测信号,提高了检测灵敏度	循环酶技术基于底物和产物的循环转化,可以实现低浓度样本的准确测定,抗干扰性强。	自主研发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等试剂	相关试剂盒、试剂瓶等专利
免疫诊断	全自动化学发光技术	“校准品+试剂+仪器”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	适应系统化解决方案的技术发展趋势,实现产品技术的升级换代,填补国内技术空白,打破国外公司垄断。	自主研发	肝炎、甲功、肿瘤、激素等多项目疾病的检测。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相关试剂盒、试剂瓶、自动化装置等专利
	纳米胶体金技术	产品具有快速、方便、直观等特点,方便进入床旁、社区及现场的快速检测。	在定性检测的同时,开发可使用小型设备进行信号检测的定量检测,避免传统产品结果判断的主观性,有效提高检测的灵敏度,扩大金标产品的应用范围。	自主研发	A 群轮状病毒检测、血吸虫抗体检测等	相关试剂盒、试剂瓶等专利
生物原料制备	基因工程技术	可实现关键原料尤其是重组抗原,单克隆抗体的供给。控制关键原料和新原料。	已建立单克隆抗体,多克隆抗体的生产平台。完善重组抗原的生产技术平台,具备原核,酵母和哺乳细胞规模化表达体系, 有效的蛋白	自主研发	A S O、T P 等关键原材料的生产。	--
	单、多克隆抗体制备技术				R V、Lp(a)、C y s C、单克隆和多克隆抗体等关键原材料的生产。	--

			分离和纯化技术系统。			
诊断产品量值溯源	量值溯源技术	使用国际标准物质或参考方法,对诊断系统进行溯源和赋值,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度及一致性。	连续五年多品种 RELA 测试结果 100%合格,公司量值溯源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自主研发	对公司产品进行量值溯源,对每批出厂产品均进行溯源赋值,保证其准确度。	全血质控物及生产工艺、三分类全血质控物模拟物及其制备方法等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全部来自核心技术:

单位:万元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41,486.60	31,483.86	23,128.86
自产产品收入	41,486.60	31,483.86	23,128.86
主营业务收入	91,954.53	76,783.60	59,721.89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自产产品收入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45.12%	41.00%	38.73%

（二）公司研发情况

1、公司技术储备

公司已经制定了长期的技术创新规划，将逐步在免疫诊断、分子诊断、体液与血液学诊断、诊断仪器自动化等领域进行一系列的研发和创新。

	在研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	主要功能/创新点	进展情况
免疫诊断	化学发光免疫技术	肿瘤，艾滋，激素，代谢、优生优育等50多种试剂开发。	扩充现有化学发光免疫试剂的种类，涵盖临床常用检测项目。扩大临床检测品种。	产品注册，临床试验，科研结题
	定量胶体金技术	CRP、HCG	实现金标检测定量，提高检测试剂灵敏度。扩大应用范围。	科研结题
	定量快速检测技术（免疫荧光）	心脏功能标志物、PCT，FluA 等	实现纸条层析产品的快速定量检测，并具有较之于金标产品更高的灵敏度。避免结果判断的主观性	科研结题
分子诊断	定量 PCR 检测技术	HBV， HIV，性病，其他传染病等	与金标产品、化学发光产品配套，从而实现快速检测、高灵敏检测及核酸确证检测产品覆盖，拓展到分子检测领域。	科研结题
	基因测序技术	肿瘤基因突变检测，治疗和诊断应用。	检测疾病靶标基因，指导药物治疗。	科研结题
血液学诊断	血凝仪器配套试剂	血凝检测试剂	临床血凝检测。PT, APTT, TT, Fbg, FDP, D-Dimer 等	已获注册证
	血型 and 抗体筛查。	血型卡	配合全自动仪器，提供血型及血筛试剂系统	科研结题
自动化诊断仪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器	大型生化分析仪、小型专属疾病诊断仪器	与公司现有生化诊断试剂形成配套。	科研规划中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器	IS3000/1800	提高公司目前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的通量及性能。	科研小试

器	全自动&半自动血凝分析仪器	自主研发血凝检测仪。	与公司已研发血凝试剂配套成为血凝检测系统。	部分已获证书
	HPLC 糖化血红蛋白仪	全自动定量检测 HbA1c 糖化血红蛋白	糖尿病治疗，预后的金标准方法。与公司开发的高压液相离子交换柱配套使用。	科研结题
	POCT 荧光分析仪	定量，高灵敏，快速检测待检物质	为胶体金定性检测平台的有效补充，扩大快速检测的应用范围。	科研结题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自动提取体液中核酸，用于下游分子检测	是核酸检测中必备的样本制备平台。	科研小试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确立了公司的研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见下表：

年度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费用（万元）	4,377.22	2,826.83	1,891.28
自产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41,486.60	31,483.86	23,128.86
占自产产品收入的比例（%）	10.55%	8.98%	8.18%

（三）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1、研发团队情况

公司拥有 20 年体外诊断产品研究、生产和销售经验。公司研发团队是四川省首批“天府英才”创新团队，专业覆盖生物技术、检验医学、化学合成等诸多不同领域。公司现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418 名，占员工总数 42%，其中包括来自国际化背景人才 2 名，国内知名院所的博士、硕士 65 名，能独立开展产品设计、产品开发的工程技术人员 74 名，管理人员 10 名。

目前，公司形成了以化学发光、快速诊断、临床生化自动化检测、酶免疫放大检测、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和实验动物学以及仪器试剂配套开发为基础体

系的企业研究开发基地，该研发基地也是唯一经四川省科技厅认定的“四川省体外诊断产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同时聘有多位检验医学专家和临床生化专家担任公司学术顾问。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先后完成科研项目 58 项，参加国家 863 计划课题 3 项，承担国家科技部创新基金课题 1 项，四川省科技支撑项目 13 项，成都市重点攻关项目 2 项。

2、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3、公司维持核心人员稳定的措施

公司采用多种激励方法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具体如下：

激励措施	
核心人员持股	2009 年 10 月，迈克科技主要股东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王俊、王传英向公司 23 名技术和业务骨干转让股权，使其持有发行人股份； 2009 年 12 月，技术总监杨卫平先生以增资的方式持有公司股权。
技术人员职称评定机制	公司制定了《职称评定制度》，根据评定结果分为分技术员、初级工程师、中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作为一种荣誉，形成一定的精神激励，并对工程师以上级别的技术人员给予一定的津贴补助。
外派参观学习机制	公司制定了《外派参观学习管理办法》，选拔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到优秀的合作伙伴总部参观学习、进行技术交流学习，返回后在公司进行分享和推广。
继续教育机制	公司制定了《培训制度》，推荐优秀的技术人员深造。符合资格人员自行考取相应的入学资格后，可进行在岗学习或脱产学习，公司会给予一定的学费补助和生活费补助。
薪酬福利偏向	公司整体薪酬政策对技术人员都有所偏重：技术人员的薪酬基数相比公司其他人员处于最高的水平，整体的薪酬水平也比公司其他岗位的人员要高。
其他措施	
保密和竞业限制	在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中，具备保密义务和竞业限制的条款，规定了公司与技术人员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护公司利益，避免公司商业和技术机密外泄。
服务期限	员工在参加了发行人组织的培训后，都会与公司签订相关的培训协议，保证在公司的服务期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保持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八、公司境外生产及拥有资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在境外进行生产活动，在境外也不拥有任何资产。

九、公司的发展规划

（一）发展目标及规划

公司以“科技服务人类健康”为企业使命，专注于体外诊断技术的创新与服务。通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国内一流的体外诊断企业。

未来几年，公司将以自主创新为核心动力，通过产品服务体系的丰富、科技研发能力的提升、质量控制水平的完善、营销网络的拓展和品牌声誉的强化，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体外诊断系统”，实现“成为全球诊断产业一流企业”的目标。

未来二三年，公司的主要发展规划包括：

1、以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的推出为起点，不断提升产品技术性能和质量，丰富产品种类，实现公司在化学发光诊断领域的全面突破和进口替代，成为国内该领域的领导者。

2、强化公司生化诊断产品优势，加大公司生化诊断系列产品的市场推广，不断提升公司在生化诊断领域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3、建立国际一流的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团队，搭建并逐步完善发光免疫、快速诊断、分子诊断、体液及血液学诊断、量值溯源、生物原料研发等一系列技术平台。

4、进一步开发免疫诊断、血液及体液学诊断、分子诊断等细分领域的自主创新产品，实现公司自主产品对整个体外诊断领域的全面覆盖。

5、巩固西南市场的领导地位，完善全国范围内的营销网络建设，稳步推进国际市场拓展。

（二）实现发展规划的具体措施

为实现上述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如下业务发展计划：

1、技术创新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增加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公司将以技术中心、研发中心项目建设为契机，建设国际水平的研发和实验环境；继续培养和引进多学科、多层次的技术人才，构建国际水平的研发团队；在现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逐步攻克技术障碍，推动技术创新的快速发展。

2、新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推进试剂与仪器配套的“一体化”战略：不断提升现有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的技术性能，逐步开发血凝分析仪、生化分析仪、POCT仪器，与公司自产诊断试剂产品进行配套。

公司将一步丰富诊断试剂品种结构，强化竞争优势。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方面，公司将加快试剂品种的开发速度，争取在两年内覆盖80%的化学发光免疫检测项目；在快速诊断方面，公司将逐步丰富胶体金产品的种类；在分子诊断方面，公司将在定量PCR检测技术和基因测序技术上实现产品的突破。

公司将继续投入对生物原料的研发，逐步掌握发光免疫试剂、高端生化试剂生产中的大部分关键原材料制备技术，从源头上实现对诊断试剂产业链的掌控。

3、市场开发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计划

公司拟计划在原有营销服务网络的基础上，陆续增设沈阳、武汉等一级办事处和长沙、南京、济南、太原、杭州等二级办事处；增设北京、上海、广州、武汉4个物流分中心，扩建总部和四川、云南、贵州、重庆4个子公司的物流分中心。

公司将继续加强中高端市场的维护和开拓，扩大销售队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发展和壮大具有稳定合作关系、具备优秀市场推广能力的经销商队伍，建立和完善覆盖基层医疗市场的营销网络、物流配送体系和信息管理系统。

公司将继续强化技术支持服务能力，增加应用工程师和硬件工程师数量，

将技术支持服务能力向基层延伸；将进一步优化备件、仪器和样机库存，提升快速响应能力；继续完善技术支持服务部门和市场销售部门、技术中心的协调机制和管理架构，形成技术服务、市场销售和研发的良性互动关系。

4、生产能力扩张计划

公司将通过实施“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项目”、“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等项目，同时进一步强化各工艺环节的质量控制，建设国内一流的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基地。

5、国际化经营规划

公司制定了“稳步国际化”的目标，目前已陆续获得了产品进入国际市场的各类重要的认证文件，如TüVISO9001、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CQC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书以及完成了73项产品的溯源等。

公司在市场部管理下已经组建了“海外部”，逐步开始参加大型的国际同行业展览会，如美国的AACC展会、迪拜医疗展览会和德国国际临床医疗展览会，为开拓海外市场结识更多的国外经销商。

未来二、三年，公司将采取与国外知名品牌企业合作的方式，逐步在海外设立办事机构，共享营销网络，将公司的全部自主产品和品牌在全球范围内推广。

6、资金筹措及运用计划

公司在本次成功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集中精力重点做好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优良的经营业绩、持续的增长以回报投资者。同时，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在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合理使用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手段，保持公司健康合理的资本结构，为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三）拟定上述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国家宏观经济持续、健康地发展，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状态。
- 2、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所处行业的监管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改变，并被较

好地执行。

3、体外诊断行业市场处于高速增长阶段，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4、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取得成功，募集资金及时到位，计划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完工并投产。

5、公司执行的财务、税收政策无重大改变。

6、无其它人力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四）实施上述规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诊断产品具有技术水平高、知识密集、多学科交叉综合的特点，体外诊断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创新推动型行业，同时也需要大量的研发资金投入。与国外大企业相比，公司在资金投入、技术平台配套方面差距还很大。只有尽快建设设施齐全、功能完善的技术中心，才能吸引更多的研发人才加入，进一步在更多的领域跟踪国际先进水平，保持和加强公司研发能力在国内的领先地位。

2、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扩张，新的诊断产品的不断转产，公司也需要扩大生产能力来满足市场需求。因此必须尽快建设新的产品生产线和相应的基础设施，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3、随着现有用户的不断增加，市场的进一步扩展，特别是面对二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诊断产品的快速增长，以及二、三级医院中高端市场对高质量诊断仪器和试剂需求的不断增长，公司现有营销人员、物流条件已显得不足，需要加快营销网络的建设。

公司声明：上述发展规划是公司基于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制定的，本公司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发行人实际从事的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体外诊断产品以及代理销售国外体外诊断产品。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范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郭雷持有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5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大龙兴创主要生产和销售移液器、离心机和液体混合器等产品，是科学实验室的通用小型仪器，既可用于医学实验室，也可用于生物、化工、环境、食品等其他行业的科学实验，具有极强的通用性。发行人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体外诊断试剂和仪器，是通过试剂与人体样本进行生物化学反应，由配套仪器测量出反应物的各项指标，具有极强的专业性和针对性。

产品		功能/用途
大龙兴创	移液器	主要用于生物、化学实验中小容量液体的精准转移，广泛用于生物技术实验室、药学和化学实验室、环境实验室、食品实验室等。
	离心机	利用离心力，分离液体与固体颗粒或液体与液体的混合物中各组分的机械，大量应用于化工、石油、食品、制药、选矿、煤炭、水处理和船舶。
	液体混合器	主要用于实验室中对两种以上液体的混合操作，适用于生物、化学、制药等众多领域。
发行人	体外诊断试剂和仪器	对人体样本的生物化学反应结果进行测定，专门用于临床诊断。

大龙兴创生产的上述产品中，离心机已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其余产品不属于

医疗器械，无需特定资质。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的产品，在用途上与发行人产品存在显著区别，无相关性，不属于同一行业，无竞争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已与公司签订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其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本人保证，若本人出现上述第1项及第2项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不利情形，本人自愿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并同意按照公司的要求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和条件将该等业务/资产转让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若本人将来可能拥有任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保证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合作方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依照合理条件达成最终合作。

4、本承诺持续有效，至上述情形消失或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止。”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按照《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和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唐勇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发行人 15.73%的股份、董事长
郭雷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发行人 13.95%的股份、董事
王登明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发行人 12.71%的股份、董事
刘启林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发行人 9.46%的股份、董事、财务总监

（二）其他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关联方	关联关系
王传英	持有发行人 8.20%的股份
陈梅	持有发行人 7.83%的股份
吕磊	持有发行人 6.14%的股份、监事会主席

（三）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迈克实业	发行人持有 100%股权的子公司
云南迈克	发行人持有 100%股权的子公司
贵州迈克	发行人持有 100%股权的子公司
重庆征途	发行人持有 100%股权的子公司
迈克医疗	发行人持有 100%股权的子公司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郭雷持有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5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郭雷持有DRAGON MEDICAL LIMITED公司50%的股权。DRAGON MEDICAL LIMITED是注册在毛里求斯的公司。

DRAGON MEDICAL LIMITED 公司持有大龙医疗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权。大龙医疗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注册于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华宁路 4018 弄 58 号 12 座，注册资本 80 万美元，主要生产移液器等实验室通用小型仪器。公司实际控制人郭雷现任大龙医疗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监事。该公司 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未经工商年检，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六）发行人参股公司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四川大家	发行人持有 30%股权的参股子公司

四川大家的详细情况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唐勇	董事长
郭雷	董事
王登明	董事
刘启林	董事、财务总监
王俊	董事、总经理、行政总监
徐劲松	董事、市场运营总监
李明远	独立董事
向显湖	独立董事

王磊	独立董事
吕磊	监事会主席
谢友运	监事
王林	监事
杨卫平	技术总监
邹媛	董事会秘书
吴明建	财务经理、商务总监
周跃国	生产总监

（八）其他关联自然人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亲属，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九）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雷控制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四川环太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周跃国之妻张萍持股 60%并担任董事长
成都博可博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登明之子王博之持股 80%

（十）关联方变动

关联方	原关联关系	现状
周跃国	非关联方	2012 年 1 月 20 日被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四川大家	检验服务	金额	41.71	24.75	17.61
		占同类交易比例	100%	100%	100%
		占营业成本比例	--	--	--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实验耗材	金额	3.57	3.11	3.38
		占同类交易比例	0.05%	0.03%	0.04%
		占营业成本比例	0.00%	0.00%	0.00%
合计		金额	45.28	27.86	20.99
		占营业成本比例	0.13%	0.08%	0.08%

注：公司将检验服务直接计入“管理费用”，故未计算其占营业成本比例，且合计数据中计算占营业成本比例不包括其金额。

（1）交易价格的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采购均采取市场方式定价。在以后的生产经营中，公司仍将会与四川大家发生少量的检测服务采购，与大龙兴创采购少量移液器（研发中的耗材），故此类交易仍将会发生，属于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交易的金额较小，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低，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合理的定价依据，公平、公允，且金额极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或提供服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四川大家	体外诊断试剂	金额	966.50	452.98	225.96
		占同类交易比例	2.72%	0.73%	0.47%
		占营业收入比例	1.03%	0.58%	0.37%
	仪器设备	金额	102.74	281.20	--
		占同类交易比例	1.18	1.92%	--
		占营业收入比例	0.11	0.36%	--
合计		金额	1,069.25	734.18	225.96
		占营业收入比例	1.14%	0.94%	0.37%

注：提供代理服务是指发行人提供的国外进口设备采购代理服务。

（1）交易价格的确定

上述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或提供服务采取市场方式定价，公司根据各地市场背景、竞争局面、价格体系、招标情况等因素制定相应的价格。

（2）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或提供服务交易的金额较小，占同类交易总额、营业总收入和毛利总额的比例较低，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3）公司与四川大家关联交易占四川大家的收入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向四川大家采购和销售商品或服务占四川大家经营数据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公司向四川大家采购商品或服务金额	41.71	24.75	17.58
采购商品占四川大家营业收入的比例	0.70%	0.79%	0.84%

公司向四川大家销售商品或服务金额	1,069.25	734.18	225.96
销售商品占四川大家采购总额的比例	40.10%	37.41%	28.74%

公司向四川大家的采购金额及占四川大家营业收入的比重极小。

公司向四川大家的销售诊断试剂和诊断仪器，是四川大家根据经营需要，按照市场价格而进行的交易。随着四川大家经营规模扩张，四川大家对诊断产品需求增加较快，为保证临床检验结果的准确性和稳定性，四川大家主要采购国际知名品牌诊断产品和公司的生化试剂。由于发行人负责多个国际知名品牌诊断产品在西南地区的代理，四川大家所需大部分诊断仪器和配套试剂必须向发行人采购。

公司向四川大家销售的主要产品价格与其他第三方诊断机构比较情况如下：

①2014年

存货	存货规格	四川大家价格	其他第三方诊断机构平均价格	与非关联方价格差异率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GPO-PAP法)	R1 60mlX3 R2 45mlX1	1,066.67	1,002.54	6.40%
肌酐测定试剂盒(肌氨酸氧化酶法)	R1 60mlX3 R2 60mlX1	3,907.41	4,015.29	-2.69%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酶循环法)	R1 60mlX4 R2 20mlX4	7,555.56	7,180.84	5.22%
超敏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R1 60mlX2 R2 60mlX2	11,111.11	10,306.86	7.80%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法)	R1 60mlX3 R2 60mlX1	2,666.67	2,465.97	8.14%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酶法-浓缩型)	R 30mlX2	11,111.11	10,683.83	4.00%
脂蛋白(a)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R1 60mlX3 R2 45mlX1	9,259.26	9,258.33	0.01%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R1 48mlX1 R2 13mlX1	42,735.04	44,710.90	-4.42%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法)	R1 60mlX3 R2 60mlX1	3,555.56	3,321.92	7.03%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胶体金增强免疫法)	R1 60mlX3 R2 45mlX1	16,239.32	16,038.21	1.25%

②2013年

存货	存货规格	四川大家价格	其他第三方诊断机构平均价格	与非关联方价格差异率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 [基于IFCC(2002)配方]	R1 60ml×3 R2 45ml×1	355.56	350.15	1.54%
肌酐测定试剂盒(肌氨酸氧化酶法)	R1 60ml×3 R2 60ml×1	3,907.41	3,607.96	8.30%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R1 48ml×1 R2 13ml×1	42,735.04	44,674.29	-4.34%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酶循环法)	R1 60ml×4 R2 20ml×4	7,555.56	6,926.63	9.08%
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基于IFCC(2007)配方]	R1 60ml×3 R2 45ml×1	424.69	396.99	6.98%
尿素测定试剂盒(UV-GLDH法)	R1 60ml×3 R2 45ml×1	444.44	413.91	7.38%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法)	R1 60ml×3 R2 60ml×1	2,666.67	2,492.02	7.01%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法)	R1 60ml×3 R2 60ml×1	3,555.56	3,372.19	5.44%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胶体金增强免疫法)	R1 60ml×3 R2 45ml×1	16,239.32	17,094.00	-5.00%
超敏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R1 60ml×2 R2 60ml×2	11,111.11	10,624.41	4.58%

③2012年

存货	存货规格	四川大家价格	其他第三方诊断机构平均价格	与非关联方价格差异率
肌酐测定试剂盒(肌氨酸氧化酶法)	R1 60ml×3 R2 60ml×1	3,907.41	4,121.36	-5.19%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酶循环法)	R1 60ml×4 R2 20ml×4	7,555.55	7,295.10	3.57%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R1 48ml×1 R2 13ml×1	42,735.05	45,007.86	-5.05%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法)	R1 60ml×3 R2 60ml×1	2,666.67	2,527.58	5.50%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R1 15ml×2 R2 9.5ml×1 R3 0.5ml×1 R4 50ml×2	4,825.40	4,791.33	0.71%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CAT 法)	R1 60ml×3 R2 60ml×1	3, 555. 56	3, 382. 59	5. 11%
脂蛋白(a)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R1 60ml×3 R2 20ml×3	9, 259. 26	8, 956. 55	3. 38%
超敏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R1 60ml×2 R2 60ml×2	11, 111. 11	10, 534. 69	5. 47%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R1 60ml×3 R2 30ml×1	25, 641. 03	24, 755. 24	3. 58%
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基于 IFCC(2007)配方]	R1 60ml×3 R2 45ml×1	424. 69	401. 29	5. 83%

公司与四川大家的交易，按照市场原则定价，与公司与其他第三方诊断机构价格相一致。

3、四川大家承租发行人房屋

四川大家租赁公司位于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百川路 16 号的办公用房，租赁建筑面积为 1,365 平方米，房屋租赁期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物业租赁价格参照当地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公司免费提供 11 个月的装修期，前三年四川大家按每月每平方米 25 元租金、2 元物管费标准向发行人缴付租金，三年以后房屋租金及物管逐年上调，但每年上调的幅度在 8%以内（含 8%），具体细则由双方届时协商约定。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四川大家承租该房产租金及物管费分别为 523,151.88 元、523,151.88 元和 523,151.88 元。

4、重庆征途向董事王俊租赁房屋

重庆征途向公司董事王俊租赁位于重庆大西洋国际大厦 25-7 号的办公用房，建筑面积共计为 129.9 平方米，租赁价格参照当地市场价格水平确定，租金为每月 7,000.00 元。公司 2012 年 1-5 月结算租金 35,000.00 元。2012 年 5 月，王俊已将该房屋出售给重庆征途。

5、公司向董事郭雷租赁房屋

2013 年 1 月，公司与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郭雷签署《租赁合同》，公司承租郭雷拥有的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6 号朝外门写字中心 A 座 2305A 房屋，用于公司北京办事处办公，建筑面积为 216 平方米，租金为 42,120 元/月，租赁期

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比较地段与上述房屋的地理位置接近的拟出租物业的网上租金报价，其租金价格与公司的出租价格无明显差异，上述交易定价公允。

6、关联方经常性交易产生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四川大家	应收账款	241.59	63.80	16.73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0.15	1.91	—

2012 年起，四川大家的业务规模逐步正常，公司按照同类客户（独立检验机构的标准），给予四川大家代理试剂销售回款 4 个月信用期、自产试剂销售回款 6 个月信用期。

（二）非经常性关联交易

1、房屋买卖

2012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征途以 75 万元的价格向公司董事王俊购买位于重庆大西洋国际大厦 25-7 号的办公用房。

该房屋建筑面积 129.9 平方米，该房产业经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深国众联评字 2011-CQ-1013 号《评估报告》评估，评估价值 75.63 万元。

2、担保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股东及其亲属以信用保证形式为本公司在银行的贷款提供了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反）担保人方	被担保方	贷款（授信）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唐勇及肖俐、郭雷、王登明及魏敏、刘启林及刘艳萍、王俊及黄玲、王传英、吕磊及杜梅、徐劲	公司	中国银行 成都蜀都 大道支行	10600	2011-8-17	2015-12-31	是

松及丁秀莲、谢友运及陈兰、张卫东、迈克实业						
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吕磊、徐劲松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	4,000	2009-12-11	2012-12-10	是
迈克实业、迈可多、贵州迈克、云南迈克、重庆征途、唐勇及肖俐、王登明及魏敏、刘启林及刘艳萍、王俊及黄玲、王传英	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银行高新支行	1,000	2010-5-21	2012-5-21	是
唐勇、徐劲松、刘启林、王登明、王俊、吕磊、迈克实业	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200	2011-10-25	2014-10-24	是
唐勇及肖俐、郭雷、王登明及魏敏、刘启林及刘艳萍、王俊及黄玲、王传英、吕磊及杜梅、徐劲松及丁秀莲、谢友运及陈兰、张卫东、迈克实业	公司	中国银行成都蜀都大道支行	18,000	2013-1-1	2020-12-31	否

注：2010年5月21日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高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成都高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向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该笔贷款担保人为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迈克实业、迈可多、贵州迈克、云南迈克、重庆征途、唐勇及肖俐、王登明及魏敏、刘启林及刘艳萍、王俊及黄玲、王传英就该笔贷款向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4、偶发性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三）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的简要汇总表

交易方	交易内容	涉及的交易金额(万元)	交易期间
四川大家	向公司提供检验服务	17.61	2012年度
		24.75	2013年度
		41.71	2014年度

	销售诊断仪器及试剂	225.96	2012 年度
		734.18	2013 年度
		1,069.25	2014 年度
	承租公司办公用房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租金及物管费分别为 523,151.88 元、523,151.88 元、523,151.88 元。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实验耗材	3.38	2012 年度
		3.11	2013 年度
		3.57	2014 年度
郭雷	租赁办公用房	租金为 42,120 元/月，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王俊	租赁办公用房	2012 年 1-5 月结算租金 35,000.00 元	
	购买房产	75.00	2012 年 5 月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或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第八款之规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2、《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的，此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除外）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上述标准的，由董事长批准。

公司发生“提供财务资助”、“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交易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照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公司发生“提供财务资助”、“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之外的其他交易时，应当对标的相关的各项交易按照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3、《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发行人重大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4、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5、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前述关联交易内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公司近三年的关联交易是在关联各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并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没有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公司 2012 年度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必须、合理的，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没有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

响。

发行人 2013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的常规性业务行为，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公平、合理。发行人承租关联人房屋，是发行拓展北京销售业务的重要举措之一，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不会构成发行人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就发行人 2013 年度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发表专项确认意见，认为发行人 201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取得事先认可，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公平、合理。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不会构成发行人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公司 2014 年的关联交易能够遵守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条款公平、公正，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公平、合理。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会构成公司对该等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包括 3 名独立董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 名,分别为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财务经理和董事会秘书。

(一) 董事

唐勇先生, 公司董事长,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3 年 7 月出生, 大专学历, 1984 年毕业于重庆药剂学校检验专业, 1992 年毕业于华西医科大学, 从事检验工作二十多年。唐勇先生曾任职于四川省中医研究所; 1994 年迈克科技设立后, 曾任迈克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1996 年至公司整体变更前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唐勇先生目前还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迈克医疗董事长, 是四川省科学技术顾问团(第五届)社会发展与社会保障组会员。

郭雷先生, 公司董事, 中国香港籍, 1964 年 4 月出生, 学士学位, 1987 年毕业于北京医科大学药学专业, 曾就职于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郭雷先生 2000 年起成为迈克科技股东, 2004 年至公司整体变更前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郭雷先生原系中国大陆居民, 2004 年变更为香港居民。郭雷先生目前还担任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王登明先生, 公司董事,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4 年 2 月出生, 硕士学历, 1991 年毕业于华西医科大学, 2002 年获得四川省工商管理学院硕士学历证书。王登明先生曾就职于四川省人民医院, 1994 年创立迈克科技, 曾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996 年至公司整体变更前一直担任公司董事。王登明先生目前还担任迈克实业董事长兼总经理、重庆征途执行董事、迈克医疗监事。

刘启林先生,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6 年 5 月出生, 大专学历, 1990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 会计师。刘启林先生曾任职于四川省卫生干部管理学院; 1994 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 曾任迈克科技财

务总监、副总经理，2004 年至公司整体变更前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刘启林先生目前还担任云南迈克监事、贵州迈克监事。

王俊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行政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1989 年毕业于重庆医科大学。王俊先生曾任职于重庆市渝中区结核病防治所、重庆征途科技有限公司，2004 年进入迈克科技，并担任迈克科技董事，2006 年起至公司整体变更前一直担任公司总经理。王俊先生目前还担任迈克医疗总经理。

徐劲松先生，公司董事、市场运营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12 月出生，学士学位，1992 年毕业于重庆药剂校，2006 年毕业于四川省委党校。徐劲松先生曾任职于四川省阿坝县卫生防疫站，1996 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负责公司市场及销售工作，2009 年起任公司董事。

李明远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四川大学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微生物学教研室教授、博士生导师。李明远先生现任四川大学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微生物学教研室主任，曾担任中华医学会微生物学与免疫学分会第四届委员，第五、六、七届委员会常委，中国微生物学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委员会委员、病毒专业学组组长，中国微生物学会医学微生物学与免疫学专业委员会委员，四川大学学位委员会基础医学分委会委员。

向显湖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财务系主任。向显湖先生目前还担任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磊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四川中研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中国法学会会员。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学士，诉讼法硕士，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法律事务部和招商银行成都分行首席法律顾问。2007 年曾获成都市优秀青年律师称号。

（二）监事

吕磊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出生，大专学历。1986 年毕业于重庆医科大学，曾就职于丹棱县人民医院、1994 年任职于迈克科技，负责公司研发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参考系统部主任、迈克实业董事。目前吕磊先生还担任全国临床医学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

谢友运先生，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大专学历，1984 年毕业于重庆药剂校，1992 年毕业于四川省卫生干部管理学院。谢友运先生曾任职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检验科主任，自贡市临床检验中心副主任兼自贡市检验学会秘书、自贡市医院评审委员会专家组成员，2000 年至今任职迈克科技，现任公司监事。谢友运先生目前还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迈克执行董事。

王林先生，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1984 年毕业于重庆药剂学校卫生检验专业，1994 年毕业于四川省卫生管理干部学院卫生检验专业，曾任职于黑水县防疫站检验科、汶川县防疫站检验科，2001 年起任云南迈克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1 月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为职工代表监事。王林先生目前还任云南迈克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迈克实业董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俊先生，总经理、行政总监，有关情况详见本节“一、（一）董事”。

刘启林先生，财务总监，有关情况详见本节“一、（一）董事”。

杨卫平先生，技术总监，美国国籍，1961 年出生，博士学位。1983 年毕业于河南医科大学，获医学学士学位；1986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医学院获免疫学硕士学位；1993 年获美国印第安那州西部拉斐特普渡大学分子生物学博士学位；1995 年获美国斯克利普斯研究院分子免疫博士后。杨卫平先生曾就职于中国华美生物技术公司、美国 ABI 生物技术公司；曾任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地亚哥拉霍亚 Stratagene 公司细胞生物学高级科学家、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地亚哥 AVIVA 生物科学公司生物分析部高级主管、美国 AVIVA 抗体公司首席执行官、首席技术官；2003 年至 2007 年初曾任中国北京博奥生物高级副总裁、蛋白组学首席科学

家，2007年起任迈克科技公司任技术总监。

徐劲松先生，市场运营总监，有关情况详见本节“一、（一）董事”。

周跃国先生，生产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1984年毕业于重庆药剂学校临床检验专业，1999年毕业于四川省管理干部学院检验系。周跃国先生曾任四川省凉山州第一人民医院检验科副主任，2000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现任公司生产总监。周跃国先生目前还担任全国生化检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邹媛女士，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0年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曾任职于成都石油化学总厂，成都菲达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1999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

吴明建先生，财务经理、商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1997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四川国利网络科技公司，广东国利集团成都经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02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

（四）其他核心人员

田君喜先生，公司首席科学家，加拿大国籍，1964年出生，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武汉）研究生，硕士学位。曾任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病毒研究室副主任，加拿大生化诊断公司科学总监、执行董事，2010年起任职于公司研发中心。

包德泉先生，研发中心主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1998年毕业于吉林大学生命科学院，助理工程师。曾就职于中国原子能研究院同位素研究所、北京科美东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博奥生物有限公司、北京迈瑞医疗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2008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

陈其云先生，研发部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1995年毕业于兰州大学医学院预防医学系，主管检验师。曾就职于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中心医院检验科，2002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

龙腾铤先生，总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毕业于重庆医科大学检验医学院，研究生学历。2005 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与选聘情况

1、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股东大会，根据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选举唐勇、郭雷、王登明、刘启林、王俊、徐劲松为公司的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李明远、向显湖、王磊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上董事任期 3 年。同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唐勇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2、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股东大会，根据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选举吕磊、谢友运为公司的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 3 年；201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林作为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 3 年。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吕磊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中，除三名独立董事、其他核心人员外，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唐勇	董事长	15.73%

郭雷	董事	13.95%
王登明	董事	12.71%
刘启林	董事、财务总监	9.46%
王俊	董事、总经理、行政总监	2.28%
徐劲松	董事、市场运营总监	2.94%
吕磊	监事会主席	6.14%
谢友运	监事	2.53%
王林	监事	1.02%
杨卫平	技术总监	2.56%
周跃国	生产总监	0.97%
邹媛	董事会秘书	0.46%
吴明建	财务经理、商务总监	0.29%
田君喜	其他核心人员	--
包德泉	其他核心人员	--
陈其云	其他核心人员	--
龙腾镶	其他核心人员	--

上述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均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郭雷还持有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50%股权、DRAGON MEDICAL LIMITED公司50%的股权（上述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公司除董事郭雷目前拥有上述公司股权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1、薪酬组成及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除独立董事及郭雷董事以外，其余人员均实行年薪制度。年薪的确认分为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外部因素为同行业、同岗位的薪酬情况，内部因素是根据岗位性质、工作职责、工作难度等因素确定年薪。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年薪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年终奖及其他福利构成。独立董事每年从公司领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郭雷董事每年从公司领取固定董事津贴。

2、履行的程序

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系公司董事会通过，为公司基本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岗位的性质、工作职责、工作难度等因素制定出年薪范围，由主管领导提出、报人力资源审核、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其中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并考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最近一年领取的薪酬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14 年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4 年度
1	唐勇	董事长	108.3
2	郭雷	董事	6
3	王登明	董事	59.3
4	刘启林	董事/财务总监	51.7
5	徐劲松	董事/市场运营总监	59.5

6	王俊	董事/总经理/行政总监	66.3
7	李明远	独立董事	8.5
8	向显湖	独立董事	8.5
9	王磊	独立董事	8.5
10	吕磊	监事会主席	41.7
11	谢友运	监事	43.9
12	王林	监事	38.1
13	邹媛	董事会秘书	27.8
14	吴明建	财务经理/商务总监	35.7
15	杨卫平	技术总监	130
16	周跃国	生产总监	34.4
17	田君喜	核心人员	78.9
18	包德泉	核心人员	54.3
19	陈其云	核心人员	31.6
20	龙腾镶	核心人员	31.4
合计			924.4

4、最近三年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薪酬总额	740	800	924.4
利润总额	19,926.53	24,244.16	28,391.07
比例	3.71%	3.30%	3.25%

公司最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相对稳定。

5、其他待遇及退休金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在公司领取薪酬，享受

公司为其提供的社会保障福利外，不享受其他待遇。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无专门退休金计划。公司为所有员工购买了社会保险，员工退休后每月可领取相应的养老金。在此基础上公司还为退休员工或提前退休员工制定了退休感谢金的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发行人处职务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系
唐勇	董事长	迈克医疗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王登明	董事	迈克实业董事长、总经理；重庆征途执行董事；迈克医疗监事	全资子公司
王俊	董事、总经理、行政总监	迈克医疗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刘启林	董事、财务总监	云南迈克监事、贵州迈克监事	全资子公司
吕磊	监事	迈克实业董事	全资子公司
郭雷	董事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之一郭雷控制的公司
		大龙医疗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实际控制人之一郭雷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李明远	独立董事	四川大学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微生物学教研室主任	无关联
向显湖	独立董事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无关联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磊	独立董事	四川中研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无关联
谢友运	监事	贵州迈克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王林	监事	云南迈克执行董事、迈克实业董事	全资子公司

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兼职情况。

六、与上述人员签署的协议

除郭雷外，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遵守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对上述人员的工作岗位、劳动报酬、劳动纪律、保密义务及竞业限制等作了严格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本公司签署任何借款、担保协议。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	唐勇、王登明、刘启林、郭雷、王俊、徐劲松、李明远、向显湖、王磊	唐勇、王登明、刘启林、郭雷、王俊、徐劲松、李明远、向显湖、王磊	唐勇、王登明、刘启林、郭雷、王俊、徐劲松、李明远、向显湖、王磊
监事	吕磊、谢友运、王林	吕磊、谢友运、王林	吕磊、谢友运、王林
高级管理人员	王俊、王登明、刘启林、徐劲松、杨卫平、邹媛、吴明建、周跃国	王俊、王登明、刘启林、徐劲松、杨卫平、邹媛、吴明建、周跃国	王俊、刘启林、徐劲松、杨卫平、邹媛、吴明建、周跃国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经2012年12月12日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监事，董事、监事未发生变化。

2015年1月，经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任命吴明建接替王登

明担任商务总监。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属于公司内部正常变动，近两年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审计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一）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与运行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与运行

2009年11月22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进行了具体规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先后召开股东大会23次，主要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增资、选举董事、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重大投资、关联交易、股利分配以及首次公开发行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

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先后召开了40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投资事项、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定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

（三）公司监事会制度的建立与运行

1、监事会设立与运行

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先后召开了 15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均遵守了《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管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与运行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设立独立董事指导意见》等规定，设置了独立董事。2010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了章程中董事人数的规定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现有的 3 名独立董事，分别为李明远、向显湖、王磊，其中向显湖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均系由董事会提名，由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设立独立董事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参与讨论决策有关重大事项；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就公司规范运作和有关经营工作提出意见，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的选择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与运行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200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聘邹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邹媛女士自任职以来，依《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依法召开，在改善公司治理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六）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立与运行

2010年6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2014年1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提名委员会》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名称	成员
战略委员会	唐勇（召集人）、李明远、王登明、王俊、徐劲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磊（召集人）、李明远、向显湖、唐勇、刘启林
审计委员会	向显湖（召集人）、王磊、李明远、刘启林、王登明
提名委员会	李明远（召集人）、向显湖、王磊、唐勇、王登明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为进一步规范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设立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李明远、向显湖、王磊及董事刘启林、王登明成为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向显湖为主任委员（召集人）。公司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自成立以来，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2年12月12日，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各委员会先后召开会议26次，主要审议了涉及公司财务预算与决算、高级管理人员聘用与薪酬、利润分配及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等方面的内容，在对重大公司经营决策、发展战略的选择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自公司成立以来，建立并逐步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也不断完善并已得到有效运行。内部控制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公司业务经营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能够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能够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补充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改进、充实和完善，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本公司确认：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009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结论意见如下：“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根据公司工商、税务、环境保护、食品药品管理、社会保险、海关、质量监督等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文件，公司最近三年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十一、公司最近三年内的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三）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担保和抵押”所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和其它关联方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十二、公司对外投资、担保事项、资金管理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经 2010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0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对外投资政策、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提高企业资产或资金运作效率和运作效果，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依法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公司对外投资权限划分为：

1、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对外投资事项，由董事长提出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0%以上；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

2、未达到本条第（一）项所述标准，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以上的对外投资事项，由董事长提出相关议案报董事会审议批准。

3、未达到本条第（一）项所述标准，绝对金额未超过500万元的对外投资事项，由董事长审议批准。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各项对外投资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要求。

（二）对外担保政策、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规范对外担保行为，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公司财产安全。公司全体董事审慎对待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并对违规或失当的对外担保产生的损失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是对外担保的决策机构，公司一切对外担保行为，须按程序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未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包括公司及子公司，下同）提供的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金额超过 3,000 万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的任何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上述情形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做出决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

（三）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中，在资金管理方面制订有《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包括《资金支付授权审批制度》、《货币资金授权审批制度》、《现金管理控制制度》、

《银行存款控制制度》、《票据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规定了货币资金从支付申请、支付审批、支付复核、办理支付、会计记录等各个环节的管理与控制，规定了经授权的各级人员所能审批的最高资金限额。

公司收款及付款活动均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执行，经历年部门内部稽核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审计稽核，认为《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互相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利用员工账户或其他个人账户进行货款收支或其他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款项往来等情况。

十三、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制定相关制度和措施，充分维护了投资者的相关利益，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2010年7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发行人信息披露的原则、披露标准、审核与披露流程、部门设置、信息保密、违规责任追究机制等事项都进行了详细规定，主要包括：

公司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应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它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有关部门研究、讨论和决定涉及到信息披露事项时，应通知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并向其提供信息披露所需要的资料。

公司有关部门对于是否涉及信息披露事项有疑问时，应及时向董事会秘书或通过董事会秘书向证券交易所咨询。

信息披露前应严格履行下列审查程序：

- (1) 提供信息的部门负责人对拟披露信息资料应当认真核对并签署确认；
- (2) 董事会秘书进行合规性审查确认；
- (3) 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完成信息披露文稿的审定、撰写或编制，对有关信息披露申请送达证券交易所。

(二) 完善股东投票机制

1、建立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或更换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3、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1) 公司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含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或其他股份性质的权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股东在会议召开前承诺全额现金认购的除外）；

(2)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 20%的；

(3) 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

产总额 30%的；

(4) 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5)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6)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其他事项。

2014 年 7 月 6 日，发行人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三) 其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措施

1、《公司章程》中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关于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其他主要内容如下：

(1) 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可以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2)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014 年 6 月 26 日发行人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议审议批准了《四川迈

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出了明确规定，规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包括充分保证投资者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平、公正、公开以及平等地对待所有投资者，高效率、低成本等基本原则。

3、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资格、权利和义务，并不断督促独立董事履行职责，以强化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明确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 的借款或其它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 (6)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4、设置内部审计部门

公司设置了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制定有《内部审计制度》，对内部审计的组织机构及工作职责、具体实施、信息披露、业务文书规范、档案管理及奖惩均进行了明确，建立了健全的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之情形。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据其计算所得，并以合并数反映。本节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以人民币计价。

投资人欲对本公司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及合并会计报表

（一）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0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合并会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533,202.58	105,911,198.36	117,454,856.30
应收票据	500,000.00	600,000.00	400,000.00
应收账款	387,850,834.74	231,936,515.52	149,639,873.40
预付款项	41,865,817.88	24,304,796.99	21,694,755.93
其他应收款	3,216,909.24	3,532,841.61	4,828,336.78
存货	191,359,567.82	173,202,226.62	134,673,037.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32,648.27	8,378,073.48	--
流动资产合计	809,958,980.53	547,865,652.58	428,690,859.8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9,653,444.66	11,339,739.39	--
长期股权投资	8,121,593.24	5,778,537.15	5,159,482.35
固定资产	251,552,241.34	215,098,638.11	184,476,289.97
在建工程	112,027,341.20	35,172,303.15	3,267,692.81
无形资产	13,784,241.87	14,026,827.18	2,407,013.01
长期待摊费用	1,060,417.09	745,011.1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8,758.29	6,991,168.38	5,517,159.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6,358,037.69	289,152,224.52	200,827,637.77
资产总计	1,216,317,018.22	837,017,877.10	629,518,497.6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672,004.29	130,702,116.95	106,055,540.79
应付账款	35,401,537.71	41,579,945.93	18,740,730.72
预收款项	11,631,499.85	10,746,339.63	25,785,255.42
应付职工薪酬	31,039,525.92	21,551,747.52	15,155,119.44
应交税费	30,231,474.32	17,647,308.73	16,493,647.96
其他应付款	14,399,090.65	8,987,527.16	2,921,240.16
流动负债合计	286,375,132.74	231,214,985.92	185,151,534.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7,000,000.00	--	--
递延收益	10,088,333.41	1,318,333.37	1,388,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8,061.4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896,394.89	1,318,333.37	1,388,333.33
负债合计	424,271,527.63	232,533,319.29	186,539,867.82
股东权益：			
股本	148,500,000.00	148,500,000.00	148,500,000.00
资本公积	10,601,657.94	10,601,657.94	10,601,657.94
盈余公积	40,802,239.40	29,329,451.83	20,390,649.52
未分配利润	592,141,593.25	416,053,448.04	263,486,32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2,045,490.59	604,484,557.81	442,978,629.79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792,045,490.59	604,484,557.81	442,978,629.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16,317,018.22	837,017,877.10	629,518,497.6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4,846,080.30	779,426,579.57	606,154,698.29
减：营业成本	380,918,154.23	340,130,873.98	266,404,570.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99,965.67	8,947,157.57	7,114,289.89
销售费用	138,959,509.88	96,567,009.11	68,038,598.48
管理费用	94,878,326.35	74,109,798.59	55,950,721.05
财务费用	8,954,186.30	2,109,144.13	7,032,333.01
资产减值损失	10,938,011.10	6,873,625.19	576,781.1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3,560.16	1,188,309.73	781,92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43,056.09	619,054.80	-172,825.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3,001,486.93	251,877,280.73	201,819,328.08
加：营业外收入	1,346,505.11	547,065.45	3,891,898.91
减：营业外支出	10,437,296.06	9,982,706.53	6,445,925.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02,079.04	1,252,522.18	495,973.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910,695.98	242,441,639.65	199,265,301.34
减：所得税费用	57,699,763.20	49,285,711.63	41,055,937.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210,932.78	193,155,928.02	158,209,36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210,932.78	193,155,928.02	158,209,363.86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2	1.30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2	1.30	1.07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6,210,932.78	193,155,928.02	158,209,36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210,932.78	193,155,928.02	158,209,363.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5,688,884.80	854,345,795.56	721,302,75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020.83	778,426.75	4,105,25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902,905.63	855,124,222.31	725,408,01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593,793.28	486,574,114.54	401,747,83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390,451.23	86,769,112.72	72,173,649.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212,718.19	117,045,780.37	91,067,025.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15,858.86	66,342,875.34	49,460,22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812,821.56	756,731,882.97	614,448,7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90,084.07	98,392,339.34	110,959,272.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60,504.07	569,254.93	954,749.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3,198.52	1,820,733.61	1,248,919.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30,400.00	5,78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3,702.59	4,620,388.54	7,987,668.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095,303.10	107,559,293.40	69,031,73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095,303.10	107,559,293.40	69,031,73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1,600.5	-102,938,904.8	-61,044,062.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6,547,811.18	233,283,118.94	202,185,9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547,811.18	233,283,118.94	202,185,96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577,923.84	208,636,542.78	204,138,93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21,111.56	37,900,364.32	34,727,172.6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299,035.40	246,536,907.10	238,866,1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48,775.78	-13,253,788.16	-36,680,13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11.74	-641.37	-11,245.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07,247.60	-17,800,995.05	13,223,82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00,519.34	111,901,514.39	98,677,689.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07,766.94	94,100,519.34	111,901,514.39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表的相关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阅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0061 号《审阅报告》。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述《审阅报告》，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80,209.47	80,995.90
非流动资产	43,410.79	40,635.80
资产总计	123,620.26	121,631.70
流动负债	30,205.32	28,637.51
非流动负债	13,824.87	13,789.64
负债合计	44,030.18	42,427.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590.08	79,204.55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590.08	79,204.55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20,820.35	18,365.10
营业利润	6,013.94	5,734.21
利润总额	5,979.09	5,687.27
净利润	4,910.53	4,476.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10.53	4,476.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06.89	4,510.37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7.11	-7,83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2.44	-2,43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57	8,875.4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	0.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45.30	-1,391.2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05.48	8,018.78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分析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正常。2015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820.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3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6.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9%。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主要核心业务人员、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等方面均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三、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1）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不同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依据和方法如下：

商品	销售模式	确认时点和方法	依据

类别			
诊断试剂	经销	收到客户订单后，按照客户指定地点发货，客户收货验收时按合同或协议结算价格确认收入。	客户合同或协议及订单、验收资料、物流凭证或收提货凭证。
	直销	同上。	同上。
诊断仪器	一般销售	经销	同上。
		直销	按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在将诊断仪器及相关资料提交给购买方，且购买方验收合格时合同或协议结算价格确认收入
	分期收款销售	情形 1：如果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在将诊断仪器及相关资料提交给购买方，且购买方验收合格时按合同或协议结算价格确认为收入。	客户合同或协议及订单、仪器安装验收资料、收款凭证、物流凭证或收提货凭证。
		情形 2：如果公司保留了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并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满足融资租赁标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按融资租赁业务进行确认，且不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和成本。公司在收到首付款且已经将诊断仪器及相关资料提交给购买方后，将付款人支付首付款日做为租赁开始日，将合同约定付款总额确认为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合同约定付款总额扣除增值税与诊断设备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分期收款的各期间内按实际利率确认为租赁收入。如果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小且较少发生，在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同上

注：分期收款系收款期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销售，12 个月以内的商品销售不做为分期销售。

根据上述收入确认原则，报告期公司分期收款销售，收入确认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分期收款合同销售金额（不含税）	其中：按上述“情形 1”确认为收入的金额	其中：按上述“情形 2”以“融资租赁”进行核算的合同销售金额
2014 年度	5,308.52	4,600.38	708.13
2013 年度	4,138.86	1,468.38	2,670.48
2012 年度	--	--	--

按上述“情形2”，发行人以“融资租赁”进行核算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合同销售金额（不含税）	商品成本金额	销售差额	2013 年确认“租赁收入”	2014 年确认“租赁收入”	长期应收款摊余成本	未确认收益
累计数	3,378.61	3,100.00	278.60	38.28	114.60	1,728.61	125.72
2014 年度	708.13	626.83	81.30	--	25.24	560.69	56.06
2013 年度	2,670.48	2,473.17	197.30	38.28	89.36	1,167.92	69.66

上述“租赁收入”在报告期及未来“合同约定的”未来报告期（一般为 5 年）确认的具体情况如：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合计
租赁收入	38.28	114.60	71.49	42.80	11.44	278.60

（3）销售折扣对公司收入确认的影响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根据经销商的实际销售和回款情况给予一定销售折扣作为奖励，冲减当期收入。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折扣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极小。

年度	销售折扣（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销售折扣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4 年度	918.86	91,954.53	1.00%
2013 年度	364.19	76,783.60	0.47%
2012 年度	361.07	59,721.89	0.60%

除上述正常的销售折扣外，公司产品销售不存在其他附加条件。

（4）经销商退货对公司收入确认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在向经销商销售产品时，存在少量运输过程中造成的包装破损等形成，根据经销商的要求，公司对这部分产品进行退货处理。如退货时尚未确认收入，公司直接退货入库并根据产品实际情况进行处理；如果已经根据会计

政策确认收入，公司对经销商退货直接冲减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经销商退货的金额极小，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退货金额（万元）	49.87	49.31	68.91
经销收入（万元）	39,381.19	33,432.79	26,218.68
退货占收入比例	0.13%	0.15%	0.26%

2、外贸代理进口业务收入

外贸代理进口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委托人的委托代办进口业务，包括受托签订合同、办理开证、运输、保险及审单付汇等全过程，并按代理作价原则向委托方办理结算，公司只根据进口商品到岸价格（即 CIF 金额），按规定的费率向委托单位收取代理手续费，不承担进口业务盈亏及风险。

在外贸代理进口业务中，公司将手续费作为其他业务收入，预收进口代理款和代付进口费用按往来款进行核算。外贸代理进口业务按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在将代理进口设备及相关资料提交给购买方，且购买方验收合格后，公司将手续费确认代理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公司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公司按照已收或

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核算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余额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 其他应收款余额超过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组合 1	期末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期末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 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应收账款账龄在 4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3 年以上。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三）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和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的具体财务核算过程

公司制订了《存货管理制度》及《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公司生产部下设供应部和物流中心，供应部和物流中心分别管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

公司存货采用“用友 ERP 系统”（以下简称供应链）进行核算，供应链将存货的采购、库存、成本结转及销售集成于一体。该供应链的基础数据源于公司各部门的业务端，按各业务环节采集的数据形成存货库存信息和财务数据，存货库存信息和财务数据环环相扣、相互对应。

公司代理业务与自产业务中有关存货的财务核算过程基本相同，区别在于代理业务不涉及生产成本的核算。

（1）存货采购及核算体系

采购部依据供应部和物资使用部门提交的经审批的物料采购申请实施采购，在“采购管理”模块录入采购订单并进行审核。

货物的验收由供应部主导，会同采购部、质管部共同验收，对收到货物的数量、质量和包装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存货，供应部在“库存管理”模块参照采购订单生成到货单，到货单经审核后生成采购入库单。

采购发票收到后，财务管理部在“采购管理”模块参照采购入库单录入采购发票，进行采购结算；结算完毕的采购发票和采购入库单，进行审核、制单；核算材料入库成本，根据采购发票在“应付账款”模块作挂账处理；如果月末未作采购结算处理，则系统自动记录为暂估入库。

采购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支付，采购部定期编制付款计划，经财务管理部审核、总经理审批后付款。财务管理部指定专人管理应付账款，采购部与供应商定期核对。

（2）存货管理及成本核算体系

生产部等物料使用部门凭借经过审批的领料申请单到供应部领用材料。供应部根据经审批的原材料出库单核发材料，并通过供应链更新材料明细台账。

生产结束后，质管部检查并签发产品质检报告单，产成品送交物流中心成品仓库，实物入库。财务管理部根据原材料出库单等核算材料成本，按人事部考核的工资记录核算人工费，按实际情况核算制造费用，按照预设的分摊公式和方法，将当月生产成本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中按比例分配，将完工产品成本分配至各产品，编制产品成本计算表和生产成本分配表，进行生产成本及存货的相关账务处理。

供应部和物流中心对存货进行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年中及年末，全面盘点存货，并且由财务管理部会点、专人监盘。对于盘亏或毁损的存货分清责任，批复后按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3）存货销售及核算体系

销售部业务员就销售事项与客户进行谈判与确定销售意向，按规定程序经授权人员批准后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客户订货电话在“销售管理”模块填制销售发货单并审核后，自动传递到“库存管理”模块生成销售出库单。

物流中心根据销售发货单、销售出库单，进行实物发货；随货附收货确认回执，负责对已发货物及销售发票的签收进行回访。实物出库的同时，在“库存管理”模块对销售出库单进行审核，财务管理部在“存货核算”模块，结转销售出库成本。

财务管理部在“销售管理”模块中根据销售发货单生成销售发票，在“应收账款”模块中进行应收/收款单据的审核和制单，形成应收账款往来。

销售部、物流中心与财务管理部分别依据其业务范围记录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等文件内容的各项信息并定期相互核对。

（四）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一般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用于研究开发更新换代较快和处于高腐蚀状态的机器设备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31.67--9.50
运输设备	5-10	5	19.00--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10	5	31.67--9.50
固定资产装修	5	0	20.00

（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按 50 年或剩余使用年限	出让合同约定
软件	2-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七）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

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九）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发行人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税项及税率

（一）企业所得税

1、税率

项目	计税依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迈克生物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15%
各控股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注：*包括迈克实业、贵州迈克、云南迈克、重庆征途和迈克医疗。

2、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通过复审；2015 年 3 月 10 日，公司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在三年有效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税率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所得税处理相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1 号）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购入用于研究开发更新换代较快的仪器设施和处于高腐蚀状态的生产设备，购买之日起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进行折旧，并获得了四川省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备案确认。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4 号《关于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公司对符合条件的固定资产进行加速折旧递减所得额。

(3) 经四川省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备案确认，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金额分别为：7,018,712.77 元、12,766,480.40 元、19,725,346.09 元。

(二) 增值税

1、税率

项目	计税依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迈克生物	增值额、销售额	17%、6%、3%	17%、6%	17%、6%
各子公司	增值额、销售额	17%、3%	17%、3%	17%、3%

各子公司包括：迈克实业、贵州迈克、云南迈克、重庆征途、迈克医疗。

2、税收优惠政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9 号《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物，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缴纳基数的 6%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公司于 2006 年开始采用简易办法计算缴纳全血质控物产品的增值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57 号《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规定，为进一步规范税制、公平税负，

经国务院批准，决定简并和统一增值税征收率，将 6%和 4%的增值税征收率统一调整为 3%。报告期内，公司全血质控物产品增值税缴纳基数分别为 246.83 万元、625.28 万元和 522.49 万元。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第 2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规定，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可以选择简易办法按照生物制品销售额的 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迈克实业于 2012 年 10 月开始单独核算生物制品的销售额，并按 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2012 年至 2014 年上述销售额分别为 244.91 万元、1,929.81 万元和 2,815.97 万元。

（三）其他税项

公司简称	计税依据	城市维护	教育费	地方教育费	价格调节基金
迈克生物、迈克实业、迈克医疗	应缴流转税	7%	3%	1%、2%	0.07%、0.1%
贵州迈克	应缴流转税	7%	3%	1%、2%	0.10%
云南迈克、重庆征途	应缴流转税	7%	3%	1%、2%	—

注：价格调节基金计税依据为营业收入，根据根据成价调办【2012】23 号文件，该税项比例 2012 年 7 月 1 日从 0.1%下降至 0.07%。

五、分部信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成本按业务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主营业务收入	91,954.53	98.36%	76,783.60	98.51%	59,721.89	98.53%
自产试剂产品	36,526.33	39.07%	29,695.58	38.10%	23,028.52	37.99%
自产诊断仪器	4,960.27	5.31%	1,788.28	2.29%	100.34	0.17%
代理试剂产品	40,159.31	42.96%	32,478.18	41.67%	25,396.51	41.90%

代理诊断仪器	10,308.62	11.03%	12,821.55	16.45%	11,196.52	18.47%
2、其他业务收入	1,530.08	1.64%	1,159.06	1.49%	893.58	1.47%
合计	93,484.61	100.00%	77,942.66	100.00%	60,615.47	100.00%
项目	营业成本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主营业务成本	37,928.92	99.57%	33,866.79	99.57%	26,470.32	99.36%
自产试剂产品	8,936.22	23.46%	8,383.89	24.65%	6,938.03	26.04%
自产诊断仪器	3,165.10	8.31%	1,196.24	3.52%	55.45	0.21%
代理试剂产品	19,017.07	49.92%	15,437.13	45.39%	12,095.16	45.40%
代理诊断仪器	6,810.53	17.88%	8,849.54	26.02%	7,381.67	27.71%
2、其他业务成本	162.90	0.43%	146.30	0.43%	170.14	0.64%
合计	38,091.82	100.00%	34,013.09	100.00%	26,640.46	100.00%

六、发行人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56,344.22	-1,231,700.88	-24,633.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52,199.96	419,999.96	3,339,666.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0,504.07	569,254.93	954,749.61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86,646.69	-8,623,940.16	-5,869,060.21
非经常性损益税前影响额小计	-8,630,286.88	-8,866,386.15	-1,599,277.13
所得税影响数	1,906,974.09	2,199,886.03	801,262.8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23,312.79	-6,666,500.12	-798,01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934,245.57	199,822,428.14	159,007,378.18
当期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226,210,932.78	193,155,928.02	158,209,363.8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2.97%	-3.45%	-0.50%

注：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包括 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各年度对外捐赠支出 5,935,256.04 元、8,727,002.74 元、5,785,325.88 元；

2、其他非经常性损益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50%、-3.45%和-2.97%，对本公司当期经营业绩均无重大影响。

七、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2.83	2.37	2.32
速动比率(倍)	2.16	1.62	1.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31.91%	33.24%	30.17%
资产负债率(合并, %)	34.88%	27.78%	29.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85	3.87	4.07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6	2.18	2.3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3,372.03	27,866.40	22,134.22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30	39.79	26.7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621.09	19,315.59	15,820.94
归属于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293.42	19,982.24	15,900.7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3	4.07	2.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78	0.66	0.7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46	-0.12	0.09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4.76%	3.68%	3.17%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	0.048%	0.056%	0.001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年度	28.56%	32.55%	1.52	1.52
	2013年度	31.95%	37.64%	1.30	1.30
	2012年度	35.71%	42.69%	1.07	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年度	29.41%	33.51%	1.57	1.57
	2013年度	33.06%	38.94%	1.35	1.35
	2012年度	35.90%	42.90%	1.07	1.07

八、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本公司未进行盈利预测。

九、财务报表附注中的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日,公司无须做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日,公司无须做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日,公司无须做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一）公司收入和利润变动的总体情况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诊断产品市场的主要供应商，拥有丰富的体外诊断产品品种。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自产体外诊断产品及代理国外品牌体外诊断产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93,484.61	19.94%	77,942.66	28.59%	60,615.47
营业利润	29,300.15	16.33%	25,187.73	24.80%	20,181.93
利润总额	28,391.07	17.10%	24,244.16	21.67%	19,926.53
净利润	22,621.09	17.11%	19,315.59	22.09%	15,820.9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621.09	17.11%	19,315.59	22.09%	15,820.94

公司 2012 年度到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为 54.23%，年复合增长率为 24.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2 年度到 2014 年度的增长率为 42.98%，年复合增长率为 19.58%，体现出较高的成长性。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人均医疗支出水平、医疗技术不断提高，我国体外诊断行业进入快速健康发展阶段，同行业中主要公司均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与体外诊断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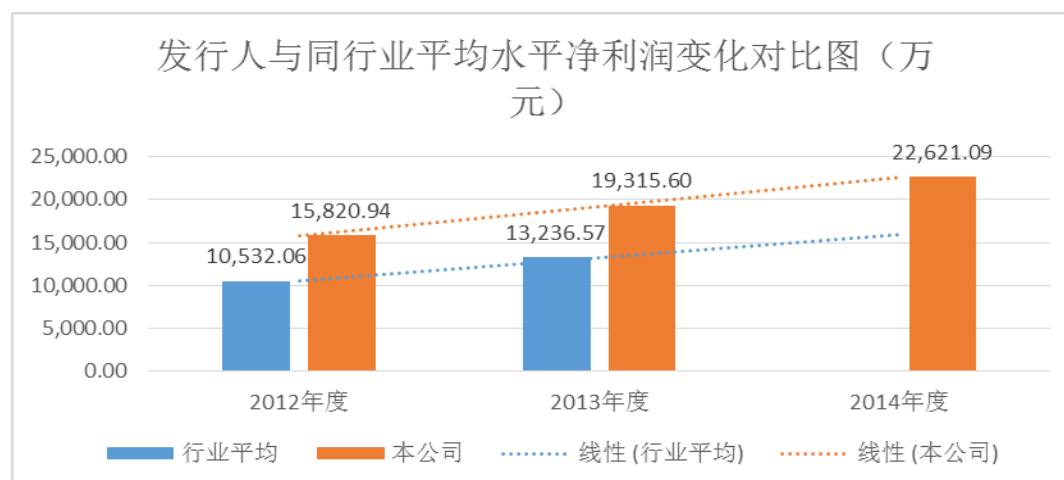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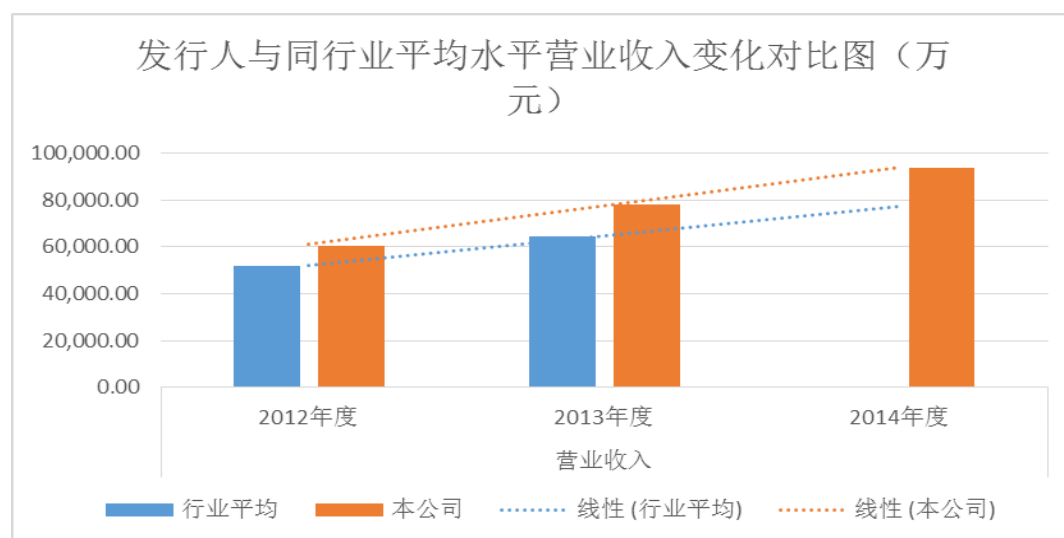
公司简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科华生物	--	--	111,443.46	9.94%	101,368.13	--	--	28,832.92	20.22%	23,983.00
达安基因	--	--	85,437.23	46.62%	58,269.23	--	--	13,327.53	47.81%	9,016.50

利德曼	--	--	34,363.02	8.31%	31,727.38	--	--	11,007.20	11.99%	9,828.71
安图生物	--	--	40,936.46	28.67%	31,814.63	--	--	12,407.52	29.08%	9,612.25
海尔施	--	--	94,754.65	28.08%	73,982.93	--	--	12,442.86	26.93%	9,803.30
九强生物	--	--	44,462.54	16.96%	38,014.40	--	--	18,063.74	31.84%	13,701.00
美康生物	--	--	43,206.15	31.83%	32,774.24	--	--	10,352.99	12.86%	9,173.47
润达医疗	--	--	102,588.95	32.83%	77,233.88	--	--	6,794.00	15.55%	5,879.47
万孚生物	--	--	24,825.33	9.00%	22,775.29	--	--	5,900.35	55.65%	3,790.85
行业平均	--	--	64,668.64	24.37%	51,995.57	--	--	13,236.57	25.68%	10,532.06
本公司	93,484.61	19.94%	77,942.66	28.59%	60,615.47	22,621.09	17.11%	19,315.60	22.09%	15,820.94

注：1、国内主要的体外诊断企业包括深圳迈瑞、科华生物、利德曼等多家（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我国体外诊断行业代表企业”）；

2、在已上市公司和预先披露的同行业公司基础上，公司全面考虑了财务信息的可比性、业务模式和产品构成的相关性，选取了上述同行业公司进行财务对比；

3、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深圳交易所公开披露信息和中国证监会预披露信息。



报告期内，国内体外诊断市场整体的快速增长，同行业公司均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

公司多年来在体外诊断行业不断探索与创新，逐步形成丰富的产品体系、良好的经营模式、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等核心竞争优势，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均高于同行平均水平；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速度与同行平均水平相一致。

（二）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1、营业收入总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954.53	98.36%	76,783.60	98.51%	59,721.89	98.53%
其他业务收入	1,530.08	1.64%	1,159.06	1.49%	893.58	1.47%
合计	93,484.61	100.00%	77,942.66	100.00%	60,615.4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自产诊断产品和代理诊断产品的销售，报告期 98%以上的营业收入来源于主营业务；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外贸进口代理服务收入、代理仪器佣金收入等，占比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整体上分为诊断仪器和诊断试剂，报告期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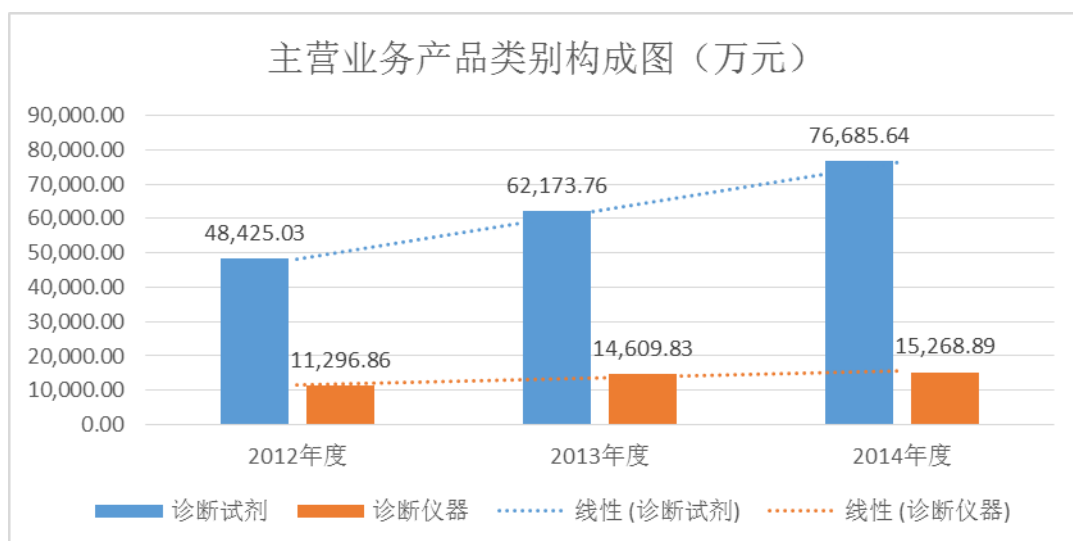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诊断试剂	76,685.64	83.40%	62,173.76	80.97%	48,425.03	81.08%
诊断仪器	15,268.89	16.60%	14,609.83	19.03%	11,296.86	18.92%

合计	91,954.53	100.00%	76,783.60	100.00%	59,721.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诊断试剂占比 80%以上，符合体外诊断行业以试剂为主的特点。

公司诊断试剂收入保持了较快增长速度，诊断仪器收入保持相对稳定增长，其主要是由于：①随着我国医疗保障体系的日趋完善和投入增加，医疗机构对诊断产品的整体需求持续快速增长；②丰富的产品种类、优异的产品质量、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使公司在诊断行业中持续保持竞争优势；③“仪器为试剂服务”的方式逐渐成为行业主流，公司“仪器与试剂配套”的销售策略提升了公司诊断试剂的收入增长速度。



（2）主营业务收入按照自产和代理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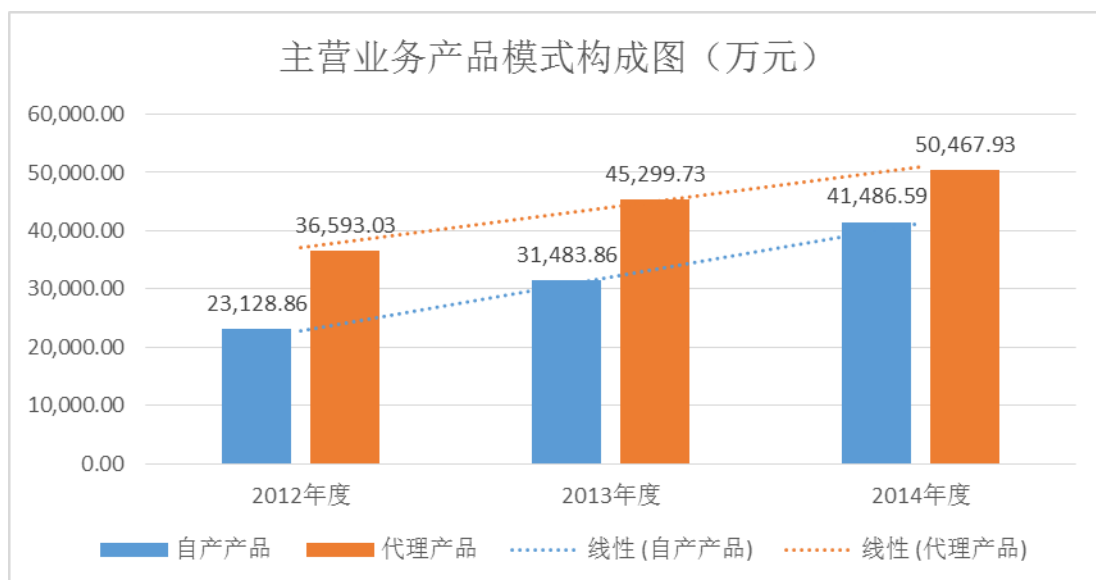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可划分为自产产品收入和代理产品收入，代理产品主要在西南地区进行销售，而自产产品面向全国市场销售。报告期公司自产产品和代理产品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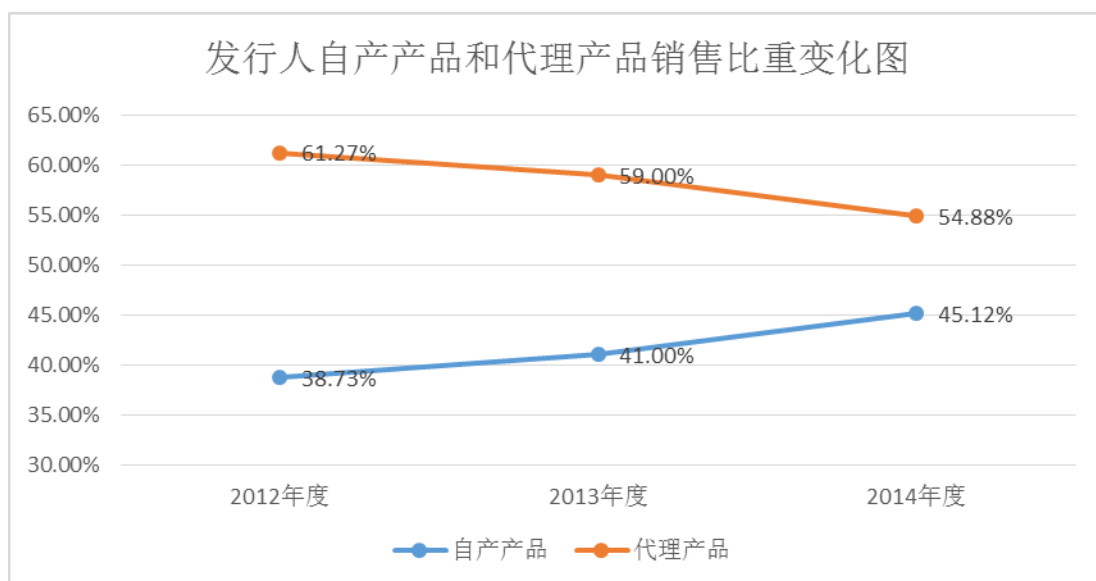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自产产品	41,486.59	45.12%	31,483.86	41.00%	23,128.86	38.73%
代理产品	50,467.93	54.88%	45,299.73	59.00%	36,593.03	61.27%

合计	91,954.53	100.00%	76,783.60	100.00%	59,721.89	100.00%

公司具备相互补充的产品结构和完善的经销体系,报告期自产产品和代理产品的收入均快速增长。



随着公司自产产品品种的丰富、质量的提升、品牌影响度的扩大,尤其是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及配套试剂等新产品销售快速增长,自产产品收入的增长速度较代理产品更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产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已经达到了45.12%,增幅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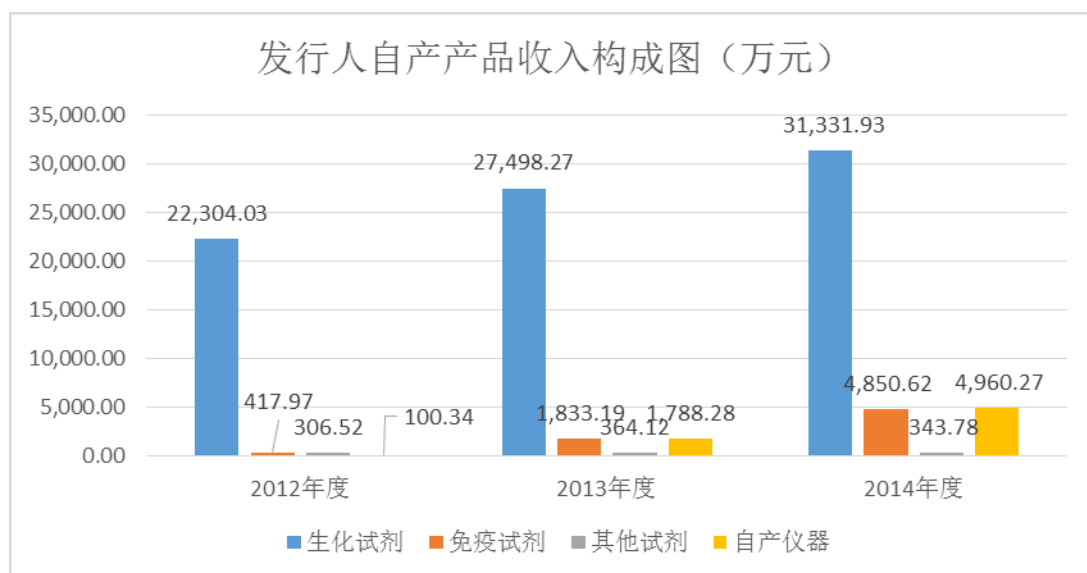
随着公司技改扩能项目和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及配套试剂产业化项目的达产、达效以及公司产品线的进一步丰富,公司自产产品收入占比将进一步提升。

①自产产品收入分析

报告期自产产品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生化试剂	31,331.93	75.52%	13.94%	27,498.27	87.34%	23.29%	22,304.03	96.43%
免疫试剂	4,850.62	11.69%	164.60%	1,833.19	5.82%	338.59%	417.97	1.81%
其他试剂	343.78	0.83%	-5.59%	364.12	1.16%	18.79%	306.52	1.33%
自产仪器	4,960.27	11.96%	177.38%	1,788.28	5.68%	1,682.22%	100.34	0.43%
合计	41,486.60	100.00%	31.77%	31,483.86	100.00%	36.12%	23,128.86	100.00%



A、生化试剂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生化试剂是公司长期以来重点发展的自主产品，公司通过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丰富品种数量使其保持持续竞争能力，自产生化试剂收入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生化试剂产品在日立（HITACHI）、贝克曼（BECKMAN）AU 系列仪器陆续完成了 73 个项目的量值溯源，相关项目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达到国际水平，领先于国内其他企业，在三甲医院等高端市场实现进口替代的竞争实力不断增强；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准确的市场分析和强大的研发实力，不断开拓新的检验项目及市场。

B、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及试剂实现突破并快速增长

随着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及配套试剂产业化项目在 2012 年 10 月完工投产，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及配套试剂销售实现突破：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分别实现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产品（试剂及仪器）销售收入 148.20 万元、3,158.55 万元和 9,457.73 万元，增长迅速。

预计未来几年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及配套试剂产品的销售收入将出现快速增长，有效推动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

②代理产品收入分析

A、代理诊断产品收入按代理品牌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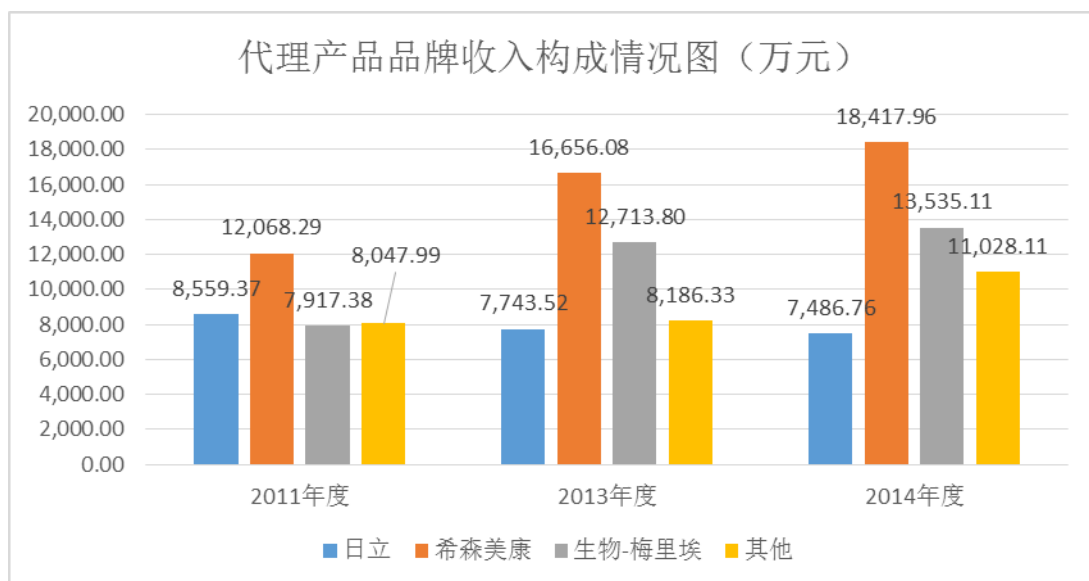
公司代理产品和自产产品相辅相成，覆盖了我国体外诊断产品市场的主要细分领域，主要代理品牌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品牌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日立	7,486.76	14.83%	-3.32%	7,743.52	17.09%	-9.53%	8,559.37	23.39%
希森美康	18,417.96	36.49%	10.58%	16,656.08	36.77%	38.02%	12,068.29	32.98%
生物-梅里埃	13,535.11	26.82%	6.46%	12,713.80	28.07%	60.58%	7,917.38	21.64%
其他	11,028.11	21.85%	34.71%	8,186.33	18.07%	1.72%	8,047.99	21.99%
合计	50,467.94	100.00%	11.41%	45,299.73	100.00%	23.79%	36,593.03	100.00%

注：其他指碧迪、达亚美、伯乐、3M 等。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产品收入总体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其中希森美康、生物-梅里埃、日立三个主要品牌约占 70%-80%的比重。



公司代理的希森美康、生物-梅里埃产品主要是两家公司在血液和体液学诊断、微生物学诊断领域的优势产品，弥补了公司目前在该领域产品的空白。随着血液学及体液学、微生物学两个细分市场的快速增长，上述产品在西南地区市场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

公司代理的日立产品主要是各类生化分析仪器及耗品，可以与公司自产自动生化分析试剂进行配套使用。报告期内，生化诊断市场相对体外诊断其他细分领域增长速度放缓，并且主要以试剂需求为主，生化分析仪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因此公司代理销售日立产品的收入有所下降。

B、代理诊断产品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

报告期，公司代理诊断产品按产品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长	金额	比例	增长	金额	比例
诊断试剂	40,159.31	79.57%	23.65%	32,478.18	71.70%	27.88%	25,396.51	69.40%
诊断仪器	10,308.62	20.43%	-19.60%	12,821.55	28.30%	14.51%	11,196.52	30.60%
合计	50,467.93	100.00%	11.41%	45,299.73	100.00%	23.79%	36,593.03	100.00%

公司代理产品以试剂销售为主，符合行业特点。

诊断仪器的销售从项目洽谈到设备安装时间一般需要 3—5 个月，并且诊断仪器单台价值高、订货时间有一定的波动性，因此，诊断仪器销售在整体上呈现增长，但在各时间段的销售会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同时体外诊断行业以试剂为主导、仪器配合试剂销售的趋势日益明显，公司诊断仪器采用分期收款、与试剂配套等策略，因此 2014 年公司代理诊断仪器收入有所下降。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代理诊断仪器在医院保有量的增加和医院标本采集样本量的自然增长，各类诊断试剂总体上均呈快速增长趋势。代理仪器对试剂的促进有一定的延后性，公司仪器代理的业绩将对未来试剂代理销售收入带来持续的拉动作用，有利于公司代理业务保持持续稳定的成长。

（3）主营业务收入区域分析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部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西南区	69,519.60	75.60%	17.08%	59,375.90	77.33%	26.49%	46,940.75	78.60%
华北区	4,230.41	4.60%	26.79%	3,336.59	4.35%	42.70%	2,338.12	3.92%
东北区	2,378.62	2.59%	37.60%	1,728.73	2.25%	87.44%	922.28	1.54%
华东区	5,006.24	5.44%	19.82%	4,178.17	5.44%	42.61%	2,929.74	4.91%
西北区	3,572.28	3.88%	40.38%	2,544.79	3.31%	37.79%	1,846.86	3.09%
华中区	2,871.98	3.12%	25.05%	2,296.70	2.99%	30.76%	1,756.41	2.94%
华南区	4,335.57	4.71%	30.48%	3,322.72	4.33%	11.21%	2,987.73	5.00%
海外	39.63	0.04%	--	--	--	--	--	--
合计	91,954.53	100.00%	19.76%	76,783.60	100.00%	28.57%	59,721.89	100.00%

注：西南区：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东北区：黑龙江、吉林、辽宁；华北区：山西、北京、河北、内蒙古、天津；华南区：广东、福建、广西、海南；华东区：上海、江苏、山东、浙江、安徽、江西；华中区：湖北、湖南、河南；西北区：新疆、甘肃、宁夏、青海、陕西。

公司业务的发展起源于西南地区，代理产品的销售区域也集中在西南地区，

其他地区主要进行自产产品的销售，因此，公司西南地区的收入比例超过 70%。

2013 年 12 月公司与全球知名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厂商德国 HUMAN 公司签订代加工供货协议（OEM），由 HUMAN 公司在除中国以外的地区销售公司产品，2014 年 3 月公司产品开始进入海外销售市场。

②报告期自产产品的区域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西南区	19,921.72	48.02%	35.52%	14,700.45	46.69%	35.44%	10,853.61	46.93%
华北区	4,217.65	10.17%	33.85%	3,150.97	10.01%	42.40%	2,212.81	9.57%
东北区	2,346.42	5.66%	35.73%	1,728.73	5.49%	92.10%	899.93	3.89%
华东区	4,965.01	11.97%	24.93%	3,974.24	12.62%	40.28%	2,833.06	12.25%
西北区	2,957.12	7.13%	21.07%	2,442.47	7.76%	39.27%	1,753.71	7.58%
华中区	2,801.09	6.75%	23.54%	2,267.29	7.20%	31.29%	1,726.88	7.47%
华南区	4,237.96	10.22%	31.63%	3,219.71	10.23%	13.02%	2,848.86	12.32%
海外	39.63	0.10%	--	--	--	--	--	--
合计	41,486.60	100.00%	31.77%	31,483.86	100.00%	36.12%	23,128.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在西南地区及西南以外区域均持续快速增长。目前公司产品三级医院覆盖率达到 49%，二级医院覆盖率达到 35%，公司在西南区域以外已有 314 家经销商。随着公司西南区外营销网络建设完善、自产试剂营销推广力度的加大，以及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及配套试剂的营销推进，主营业务收入在西南区外的比例将逐步上升。

③报告期代理产品的区域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公司代理试剂销售市场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西南区	40,119.35	99.90%	23.63%	32,450.00	99.91%	28.01%	25,349.06	99.81%
华北区	11.84	0.03%	-32.19%	17.47	0.05%	-42.63%	30.44	0.12%
东北区	2.48	0.01%	--	--	--	--	1.41	0.01%
华东区	11.32	0.03%	74.15%	6.50	0.02%	-11.79%	7.37	0.03%
西北区	5.40	0.01%	269.77%	1.46	0.00%	-63.50%	4.00	0.02%
华中区	5.08	0.01%	230.12%	1.54	0.00%	-29.46%	2.18	0.01%
华南区	3.85	0.01%	217.05%	1.21	0.00%	-40.88%	2.05	0.01%
合计	40,159.31	100.00%	23.65%	32,478.18	100.00%	27.88%	25,396.51	100.00%

公司代理诊断仪器销售市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4 年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西南区	9,478.53	91.95%	-22.47%	12,225.44	95.35%	13.85%	10,738.08	95.91%
华北区	0.92	0.01%	-99.45%	168.16	1.31%	77.25%	94.87	0.85%
东北区	29.91	0.29%	--	--	--	--	20.94	0.19%
华东区	29.91	0.29%	-84.85%	197.44	1.54%	121.05%	89.32	0.80%
西北区	609.76	5.92%	504.59%	100.85	0.79%	13.14%	89.15	0.80%
华中区	65.81	0.64%	136.22%	27.86	0.22%	1.88%	27.35	0.24%
华南区	93.76	0.91%	-7.88%	101.79	0.79%	-25.60%	136.82	1.22%
合计	10,308.62	100.00%	-19.60%	12,821.55	100.00%	14.51%	11,196.52	100.00%

公司代理产品收入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在西南以外地区的销售，主要是：

①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代理品牌产厂商的安排，西南区外经销商零时性缺货时偶发性跨区域调货而，形成销售；

②2013 年起，公司加强对区外自产产品经销商的支持力度，通过对部分重点经销商分期销售生化仪器，增强厂商粘性效应，提高自产生化试剂的销售量。

（4）主营收入按不同销售模式的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结构稳定，由直销和经销渠道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直销	52,573.34	57.17%	21.27%	43,350.80	56.46%	29.39%	33,503.21	56.10%
经销	39,381.19	42.83%	17.79%	33,432.79	43.54%	27.52%	26,218.68	43.90%
合计	91,954.53	100.00%	19.76%	76,783.60	100.00%	28.57%	59,721.89	100.00%

在经销方面，公司不断强化和完善经销商网络，截至报告期末已在全国范围内拥有超过 500 家经销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并不断提高对经销商在物流、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支持。因此，报告期公司经销收入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

在直销方面，报告期，公司重点加强了西南区域三级以上的大型医院的直销工作和技术服务，在西南区域的重点医院逐步实现公司“全领域、多产品线的诊断专业系统服务商”的目标；同时，公司在西南地区销售过程中，充分发挥仪器对试剂的带动作用，以仪器销售开拓客户，拉动试剂销售量的快速增长。

（5）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销售量的变化情况

公司销售的诊断仪器达到 30 多个型号，诊断试剂品种超过 1500 项，不同品牌型号诊断仪器之间、不同品种的诊断试剂之间价格差异极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逐期上升，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保持稳定，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波动主要是产品结构变动的影响。（详细参“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6）主营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公司按照季度统计的主营营业收入如下表：

单位：万元

季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季度	17,868.15	19.43%	14,997.98	19.53%	13,857.93	23.20%
二季度	26,345.67	28.65%	20,935.59	27.27%	14,821.73	24.82%
三季度	20,378.01	22.16%	19,248.81	25.07%	16,161.08	27.06%
四季度	27,362.71	29.76%	21,601.21	28.13%	14,881.15	24.92%
合计	91,954.53	100.00%	76,783.60	100.00%	59,721.89	100.00%

总体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没有明显的季节性变化。通常受到春节长假因素影响，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略小于其他季度。

3、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公司各期其他业务收入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品种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外贸代理	31.18	2.04%	-59.14%	76.31	6.58%	-22.90%	98.98	11.08%	-29.09%
佣金	1,015.14	66.35%	31.48%	772.07	66.61%	32.71%	581.76	65.10%	1.82%
技术服务	58.49	3.82%	108.82%	28.01	2.42%	-7.60%	30.32	3.39%	-14.36%
设备租赁	160.29	10.48%	39.58%	114.84	9.91%	177.05%	41.45	4.64%	-49.67%
房屋租赁	52.82	3.45%	0.00%	52.82	4.56%	-12.54%	60.39	6.76%	493.61%
代理服务	--	--	--	--	--	--	12.81	1.43%	80.16%
其他	212.16	13.87%	84.45%	115.02	9.92%	69.47%	67.87	7.60%	5.53%
合计	1,530.08	100.00%	32.01%	1,159.06	100.00%	29.71%	893.58	100.00%	-1.84%

注：2013 年和 2014 年设备租赁收入包括分期收款销售按融资租赁业务确认收入 38.28 万元和 114.60 万元。

公司外贸代理业务是指：公司使用自身进出口贸易资质，接受委托人的委托代办进口，包括受托签订合同、办理开证、运输、保险及审单付汇等全过程，并

按代理原则向委托方办理结算，公司仅根据进口商品到岸价格（即 CIF 金额），按规定的费率向委托单位收取代理手续费，不承担进口业务盈亏及风险。外贸代理业务实际上是公司开展的一项外贸中介服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从事的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无直接关系，因此归入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佣金业务是指：公司从国外体外诊断仪器或诊断试剂生产厂商获得其产品在国内特定区域代理销售权，在该特定区域进行宣传、销售活动，而最终用户通过公司以外的第三方与国外厂商签订合同，进口公司代理的产品，国外厂商应向公司支付佣金。佣金金额为国外厂商向上述第三方销售产品的金额与公司代理该厂商同等产品代理价格之差额。佣金业务实际上是国外厂商因第三方直接采购而对公司在代理区域发生的销售推广、售后维护和技术支持等费用的补偿，与公司自身代理的产品收入没有关系，因此归入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小，佣金结算的波动性较大，技术服务收入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因此各期波动较大。

（三）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1、营业成本整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基本保持稳定，与相应的营业收入结构相匹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7,928.92	99.57%	33,866.79	99.57%	26,470.32	99.36%
其中：自产业务成本	12,101.32	31.77%	9,580.13	28.17%	6,993.48	26.25%
代理业务成本	25,827.60	67.80%	24,286.67	71.41%	19,476.83	73.11%
其他业务成本	162.90	0.43%	146.30	0.43%	170.14	0.64%
营业成本合计	38,091.82	100.00%	34,013.09	100.00%	26,640.46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75%		43.64%		43.9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与业务发展趋势一致，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业务规模增长较快，自产业务成本占比有所提高。

2、自产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成本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原材料	10,235.27	84.58%	7,815.58	81.58%	5,830.58	83.37%
人工费	954.43	7.89%	768.91	8.03%	678.29	9.70%
制造费用	911.62	7.53%	995.64	10.39%	484.61	6.93%
合计	12,101.32	100.00%	9,580.13	100.00%	6,993.48	100.00%
占自产收入比例	29.17%		30.43%		30.24%	

注：1、系已售产品营业成本的成本构成明细而非生产成本明细；

2、人工费包括产品直接人工费和制造费用中的生产管理人员人工费。

报告期，公司自产业务成本占收入比例总体稳定，成本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3、代理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代理产品的成本主要是采购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成本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诊断试剂	19,017.97	73.63%	15,437.13	63.56%	12,095.16	62.10%
诊断仪器	6,810.53	26.37%	8,849.54	36.44%	7,381.67	37.90%
合计	25,827.60	100.00%	24,286.66	100.00%	19,476.84	100.00%
占代理收入的比例	51.18%		53.61%		53.23%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业务中，试剂占比逐年增加而仪器逐年下降。由于代理试剂毛利率高于代理仪器毛利率，因此，代理试剂营业成本在代理产品营业总成本比重的提高，代理产品营业成本占代理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与相应的营业收入结构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代理仪器的采购价格相对稳定；代理试剂的采购价格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与国外品牌通过多年的代理业务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近两年代理业务持续增长，采购规模增大，由此降低代理试剂的采购价格。

（四）营业税金及附加分析

报告期，公司的营业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108.03	97.26	100.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9.34	421.93	321.70
教育费附加	203.62	182.87	137.87
地方教育附加	135.75	121.91	91.91
价格调节基金	83.25	70.75	59.68
合计	1,000.00	894.72	711.43
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收入	1.07%	1.15%	1.17%

公司主要业务计缴的流转税为增值税，其他业务计缴的流转税为营业税；因为公司增值税金额较大，因此按流转税计缴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较高，并随业务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3,895.95	57.23%	9,656.70	55.89%	6,803.86	51.93%
管理费用	9,487.83	39.08%	7,410.98	42.89%	5,595.07	42.70%
财务费用	895.41	3.69%	210.91	1.22%	703.23	5.37%
期间费用合计	24,279.20	100%	17,278.60	100.00%	13,102.17	100.00%

期间费用率	25.97%	22.17%	21.62%

公司在经营规模扩张的同时加强费用控制管理，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及各明细费用率均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2012年10月自动发光仪和配套试剂投产后，公司加大了产品市场推广和营销网络建设的投入力度，因此，2013年和2014年度销售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重略有提高。

1、销售费用具体分析

(1) 公司销售费用水平整体稳定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整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销售费用	13,895.95	43.90%	9,656.70	41.93%	6,803.86
营业收入	93,484.61	19.94%	77,942.66	28.59%	60,615.47
销售费用率	14.86%		12.39%		11.22%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整体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一致。销售费用的增长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原因是：①公司报告期公司加大了售网络建设投入力度；②公司全自动发光仪和配套试剂投产后，新产品市场拓展费用不断增加。

报告期内，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率情况如下：

公司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科华生物	13.22%	15.45%
达安基因	19.03%	22.80%
利德曼	11.03%	10.99%
安图生物	19.04%	19.66%
海尔施	5.69%	6.01%
九强生物	11.48%	10.12%

美康生物	13.68%	11.09%
润达医疗	13.66%	13.46%
万孚生物	18.48%	13.87%
行业平均	13.92%	13.72%
本公司	12.39%	11.22%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销售费用率接近同行业平均水平，并且保持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中代理业务约占 50%，代理产品均是国际知名品牌，在市场开拓上的成本较低，因此整体销售费用率较低。

（2）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薪酬及福利、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市场拓展费、会议及投标费等，报告期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薪酬及福利	6,365.24	46.10%	4,356.71	31.71%	3,307.82
差旅费	1,630.24	69.83%	959.9	52.65%	628.81
市场拓展及招待费	1,163.19	6.86%	1,088.54	37.91%	789.3
会务和业务宣传费	681.88	-8.92%	748.63	46.29%	511.75
汽车及运杂费	785.31	45.99%	537.92	56.91%	342.82
折旧摊销费	2,034.79	60.80%	1,265.40	96.35%	644.46
修护保养	271.94	915.07%	26.79	-66.83%	80.78
房租水电	483.71	120.76%	219.11	-2.91%	225.67
办公及低耗	479.21	5.63%	453.68	82.03%	249.23
其他	0.45	--	0.002	--	23.22
合计	13,895.95	43.90%	9,656.70	41.93%	6,803.86

公司重要销售费用项目的归集内容及变动情况如下：

①薪酬及福利、差旅费：

主要系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及福利及相关差旅支出。

报告期，公司不断完善销售网络，销售人员增长较快；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公司业绩逐年提升导致销售人员绩效工资较快增加。2012年10月公司自动发光仪及配套试剂投产后，销售人员数量增加亦导致相关费用开支增加。因此，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中薪酬及福利、差旅费增长较快。

②市场拓展及招待费

包括公司通过大型学术会议进行产品推广、溯源学术交流的支出，部分经销商进行产品推广的支出，以及业务招待费支出。

2012年末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及配套试剂投产后，公司加大了产品市场推广力度，导致2013年市场推广费用快速增加。

③会务和业务宣传费

主要是参与医疗机构招标，制作投标文件以及新产品宣传推广等相关费用。报告期内随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相应增加。

④折旧摊销费

主要是公司销售部门、负责销售的子公司、办事处所使用的办公用房及装修、冻库、车辆、机器设备等产生的折旧和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销售和服务网络，增设办事处7家，扩大重点办事处的规模，相关固定资产投入增加较快；另外，公司为提高对重点医疗机构客户的服务能力，在向其销售诊断试剂的同时配套提供诊断仪器使用，增加了在相关配套仪器方面的投入。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折旧摊销费增长较快。

（2）管理费用具体分析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整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管理费用	9,487.83	28.02%	7,410.98	32.46%	5,595.07
营业收入	93,484.61	19.94%	77,942.66	28.59%	60,615.47
管理费用率	10.15%		9.51%		9.23%

报告期，公司费用变动趋势与公司业务发展趋势一致，管理费用率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薪酬及福利	2,746.53	28.95%	2,496.76	33.69%	2,022.10	36.14%
研发及专利注册	4,456.57	46.97%	2,864.64	38.65%	1,949.62	34.85%
折旧费	713.14	7.52%	687.60	9.28%	427.33	7.64%

公司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是公司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以及增加管理人员提高管理效率。

(3) 财务费用具体分析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整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金额	金额
财务费用	895.42	210.91	703.23
营业收入	93,484.61	77,942.66	60,615.47
财务费用率	0.96%	0.27%	1.16%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规模较小，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公司合理的控制负债规模，降低财务成本。2013 年受人民币升值产生汇兑收益 389.06 万元导致当年财务费用较低。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公司严格的费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期间费用的发生和归集与实际业务发生情况相符，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少计费用的情况。

（四）利润主要来源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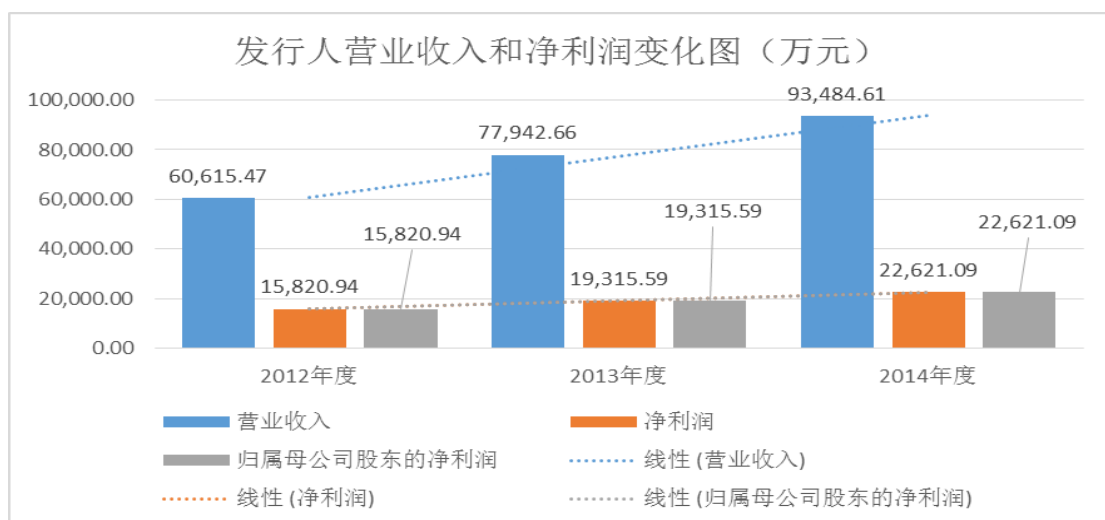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营业外收支净额、利润总额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利润	29,300.14	25,187.73	20,181.93
加：营业外收入	134.65	54.71	389.19
减：营业外支出	1,043.73	998.27	644.59
利润总额	28,391.07	24,244.16	19,926.53
净利润	22,621.09	19,315.59	15,820.94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103.20%	103.89%	101.28%
营业外收支净额/利润总额	-3.20%	-3.89%	-1.28%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几乎全部来自生产经营活动，营业外收支净额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非常小，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图：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销售毛利率高且保持稳定，共同促进了净利润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 24.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年复合增长率为 19.58%，体现出较高的成长性。

（五）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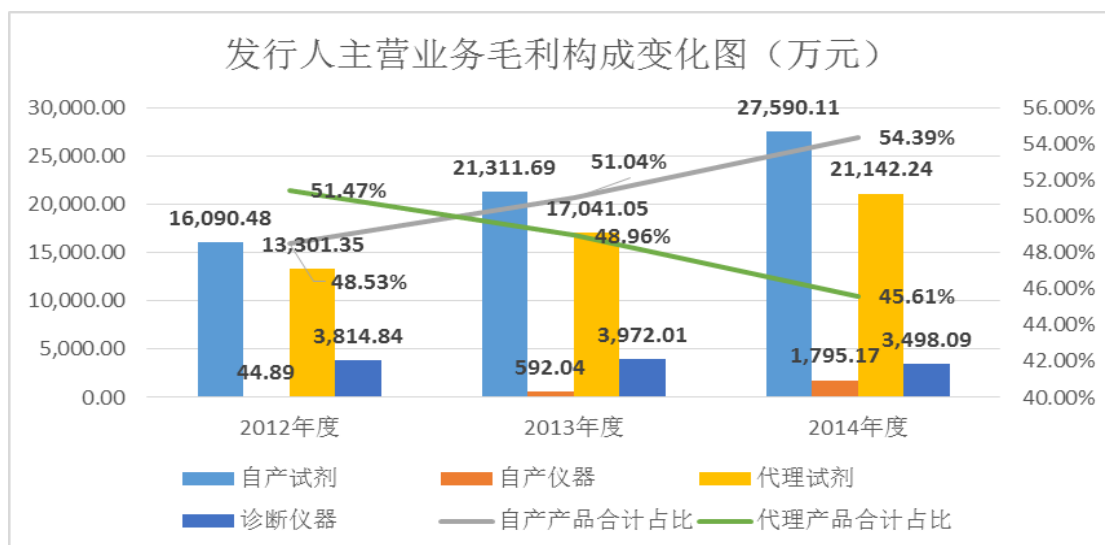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毛利按产品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额	比重	毛利额	比重	毛利额	比重
1、主营业务	54,025.61	97.53%	42,916.80	97.69%	33,251.57	97.87%
（1）自产产品	29,385.28	53.05%	21,903.74	49.86%	16,135.37	47.49%
①诊断试剂	27,590.11	49.81%	21,311.69	48.51%	16,090.48	47.36%
②诊断仪器	1,795.17	3.24%	592.04	1.35%	44.89	0.13%
（2）代理产品	24,640.34	44.48%	21,013.07	47.83%	17,116.19	50.38%
①代理试剂	21,142.24	38.17%	17,041.05	38.79%	13,301.35	39.15%
②诊断仪器	3,498.09	6.32%	3,972.01	9.04%	3,814.84	11.23%
2、其他业务	1,367.18	2.47%	1,012.77	2.31%	723.44	2.13%
合计	55,392.79	100.00%	43,929.57	100.00%	33,975.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占比 97%以上，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的趋势。



报告期，公司自产产品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例逐步提高，自产产品较代理产品有更高附加值，因此报告期内自产产品的毛利贡献比例从 48.53%提高到 54.39%，成为公司总体毛利贡献的第一来源。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自产产品的快速增长，自产产品对毛利贡献的金额和比重都将持续提高。

2、公司综合毛利率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整体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93,484.61	77,942.66	60,615.47
营业成本	38,091.82	34,013.09	26,640.46
综合毛利率	59.25%	56.36%	56.05%
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	58.75%	55.89%	55.68%
其他业务毛利率	89.35%	87.38%	80.9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综合毛利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且持续稳定，主要是因为体外诊断产品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行业整体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同行业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如下：

公司简称	主营业务毛利率			诊断产品毛利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科华生物	--	48.82%	49.13%	--	48.82%	49.13%
达安基因	--	48.87%	55.38%	--	45.63%	56.79%
利德曼	--	63.16%	62.28%	--	63.95%	63.08%
安图生物	--	63.16%	62.28%	--	45.63%	56.79%
海尔施	--	34.02%	32.57%	--	37.46%	37.92%
九强生物	--	68.16%	63.29%	--	68.16%	63.29%
美康生物	--	58.01%	59.00%	--	59.97%	61.83%
润达医疗	--	32.93%	32.62%	--	32.82%	32.50%
万孚生物	--	56.87%	50.16%	--	56.87%	50.16%
行业平均	--	52.67%	51.86%	--	51.03%	52.39%
本公司	58.75%	55.89%	55.68%	58.75%	55.89%	55.68%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且与行业平均水平保持一致。

3、公司不同类别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同类别产品毛利率如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58.75%	55.89%	55.68%
自产产品毛利率	70.83%	69.57%	69.76%
其中：自产试剂毛利率	75.53%	71.77%	69.87%
自产仪器毛利率	36.19%	33.11%	44.74%
代理产品毛利率	48.82%	46.39%	46.77%
其中：代理试剂毛利率	52.65%	52.47%	52.37%
代理仪器毛利率	33.93%	30.98%	34.07%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上小幅上升，整体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因素包括：

①公司自产诊断试剂产品技术含量较高，产品总成本中相关原材料占比较低，产品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以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核心，加快特色新产品的研发，丰富产品结构，强化营销能力，产品销售逐年增长，同时随着采购规模扩大采购成本下降。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自产诊断产品毛利贡献的比重逐步扩大，成为提升公司整体毛利率的重要因素。

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生化试剂和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及配套试剂市场、研发齐头并进，公司产品线将进一步丰富，自产产品将继续保持持续稳定。

②公司代理的体外诊断试剂都是国际知名品牌的优势产品，质量好、价格高、市场需求量大，随着公司代理产品销售规模的扩张采购成本逐期降低，因此代理试剂毛利率也相对稳定。

③公司代理诊断仪器进行销售时，既考虑仪器本身的销售利润又考虑仪器销售对自产和代理试剂销售的带动作用，因此价格调整空间较大，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但其占公司毛利总额仅为10%左右且呈下降趋势，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不大，而对试剂销售的拉动作用较大。

报告期，公司与同行业公司诊断试剂和诊断仪器毛利率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诊断试剂毛利率			诊断仪器毛利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科华生物	--	73.53%	74.63%	--	23.91%	27.40%
达安基因	--	61.11%	65.09%	--	17.98%	18.07%
利德曼	--	71.36%	70.42%	--	8.31%	6.15%
安图生物	--	79.25%	78.55%	--	44.96%	47.66%
海尔施	--	39.40%	40.63%	--	14.30%	10.39%
九强生物	--	75.96%	73.01%	--	7.21%	5.89%
美康生物	--	69.16%	69.17%	--	2.16%	3.12%

润达医疗	--	33.75%	34.34%	--	22.02%	16.59%
行业平均	--	62.94%	63.23%	--	17.61%	16.91%
本公司综合	63.55%	61.69%	60.70%	34.67%	31.24%	34.17%
本公司代理产品	52.65%	52.47%	52.37%	33.93%	30.98%	34.07%
本公司自产产品	75.53%	71.77%	70.40%	36.19%	33.11%	44.74%

公司自产诊断试剂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与同行业公司一致。随着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和配套试剂的投产销售，预计公司自产诊断试剂的毛利率水平将继续保持持续、稳定。

公司代理仪器主要包括希森美康和生物梅里埃、日立生化分析仪等世界知名品牌，代理仪器毛利率与科华生物毛利率相接近，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作为国内少数具备全自动化学发光仪生产技术的企业之一，公司自产仪器毛利率高于行业水平。

4、公司不同销售模式下毛利率变动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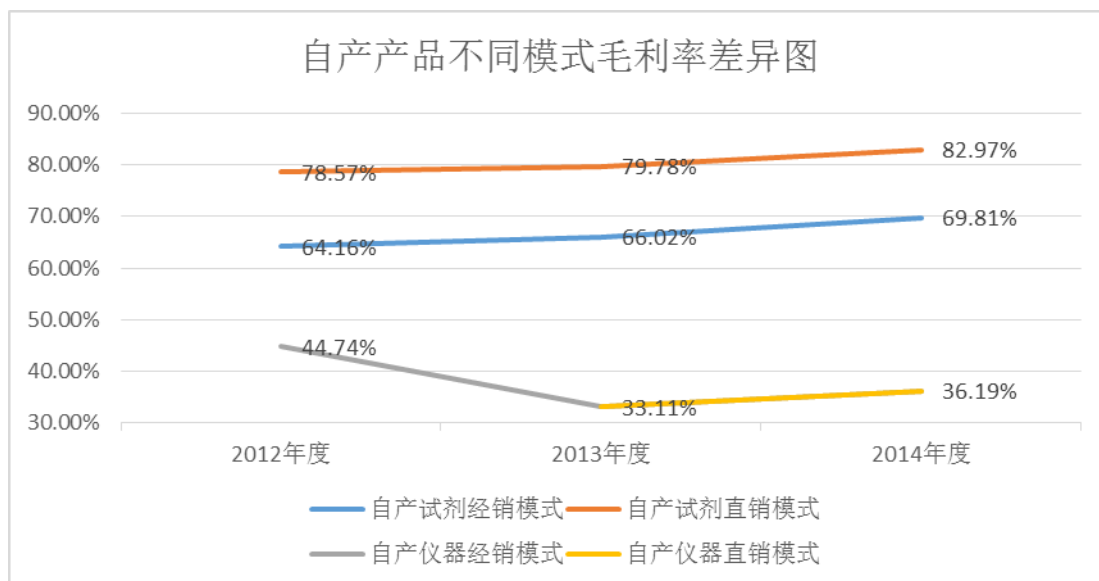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在直销与经销两种营销模式下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销	直销	差异	经销	直销	差异	经销	直销	差异
自产试剂	69.81%	82.97%	13.15%	66.02%	79.78%	13.76%	64.30%	78.57%	14.41%
自产仪器	36.19%	--	--	33.11%	--	--	44.74%	--	--
代理试剂	33.80%	56.39%	22.59%	36.89%	55.52%	18.63%	40.57%	54.54%	13.97%
代理仪器	28.31%	46.56%	18.24%	29.31%	34.98%	5.67%	31.62%	40.62%	9.00%

注：自产仪器主要采用经销模式，仅存在零星直销，经销与直销无可比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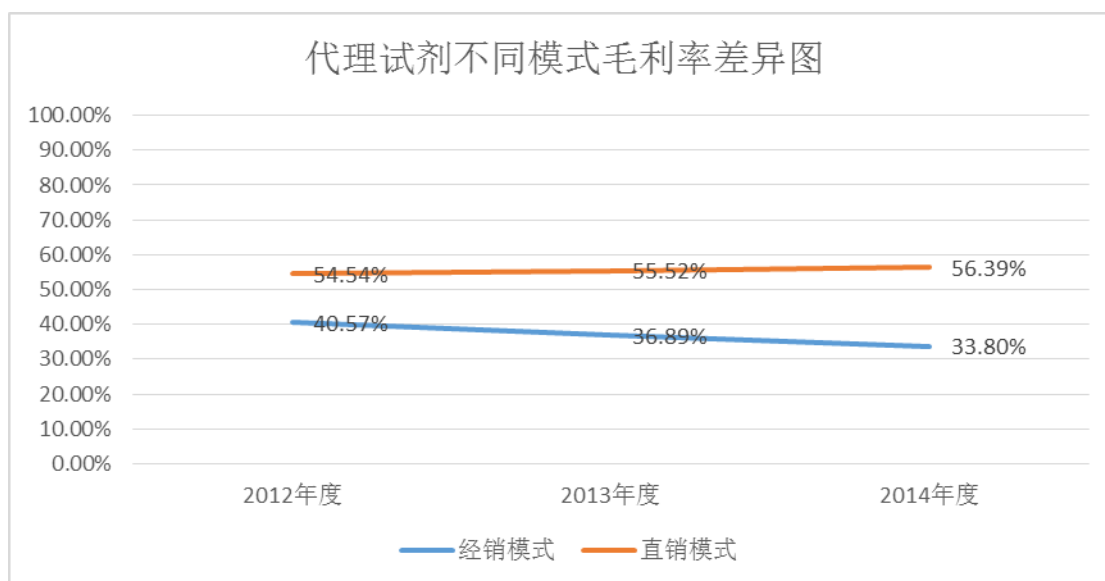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无需承担存储、运输及零售终端销售等费用，因此各类产品的销售价格是在直销价格的基础上均给予一定折扣，让经销商获取合理的利润，并视回款情况进行一定调整，符合诊断行业的一般商业规则。

(1) 自产产品



报告期，公司自产产品两种销售模式下毛利率均基本保持稳定；两种模式下毛利率差异约 15%-20%左右，属于正常的商业折扣差异；自产仪器两种模式下定价保持一致不存在毛利率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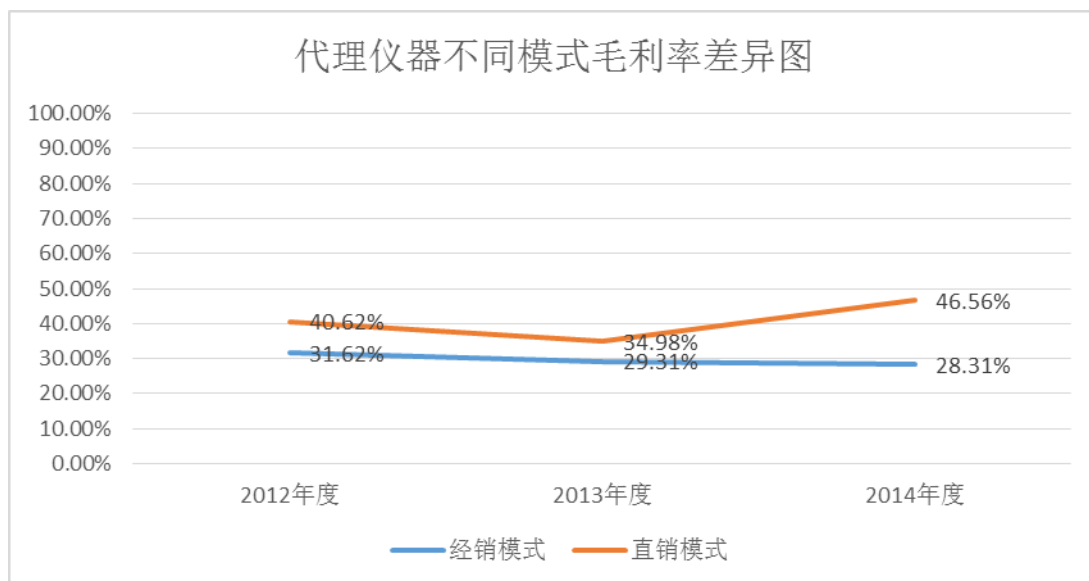
（2）代理试剂



报告期，公司代理试剂两种销售模式下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公司加大了代理试剂区域经销商的优惠力度，以进一步推进代理试剂在三级以下医疗机构的销售推广，同时希森美康诊断试剂销售增长较快，毛利率有所下降，导致报告期经销模式下的代理试剂毛利率有所下降。

（3）代理仪器



公司进行代理仪器销售时,既考虑仪器本身的销售利润又考虑仪器销售对自产和代理试剂销售的带动作用,通常进行一对一的价格协商,因此价格调整空间较大,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5、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对产品营业利润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变动因素	变动幅度	营业利润的变动幅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自产产品	单位销售价格变动幅度	上涨 10%	14.16%	12.50%	11.46%
		下跌 10%	-14.16%	-12.50%	-11.46%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	上涨 10%	-3.49%	-3.10%	-2.89%
		下跌 10%	3.49%	3.10%	2.89%
代理试剂	单位销售价格变动幅度	上涨 10%	13.71%	12.89%	12.58%
		下跌 10%	-13.71%	-12.89%	-12.58%
	单位采购价格变动幅度	上涨 10%	-6.49%	-6.13%	-5.99%
		下跌 10%	6.49%	6.13%	5.99%
诊断仪器	单位销售价格变动幅度	上涨 10%	3.52%	5.09%	5.55%
		下跌 10%	-3.52%	-5.09%	-5.55%
	单位采购价格变动幅度	上涨 10%	-2.32%	-3.51%	-3.66%
		下跌 10%	2.32%	3.51%	3.66%

从敏感性分析来看,公司营业利润对自产产品和代理试剂产品售价价格波动比较敏感,随着自产试剂销售比重的增加且自产试剂毛利率高、持续稳定,自产产品敏感性亦持续、稳定,代理试剂敏感性逐期小幅下降。

目前各类影响因素的敏感系数均在 1.5 以下,说明公司安全保障程度较高,市场价格和成本价格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同时公司为提升产品附加值、控制产品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近几年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对毛利率高、销售情况好的产品的加大营销和推广力度,例如对代理商到达最低进货量进行奖励等方式;另一方面,公司对销量小、毛利率低的产品,或者没有代理仪器相配套的代理试剂产品,采用退出政策,或者出于公司战略考虑进行保量销售。

②加强与原材料供应商的协调,通过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供应品质、数量及价格稳定。

③在代理仪器和试剂的选择上,选择国际知名的大品牌进行合作,优先选择销量大、价格稳定、毛利高的品牌和型号。

④积极调整定价策略。及时跟踪产品市场需求及成本变动情况,加强公司内部协调,积极调整定价策略,在保证目标毛利率水平的基础上灵活定价,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公司市场占有率。

⑤加强生产技术改造力度,不断改进生产工艺,采取多种措施加强成本控制,强化产品质量控制,加快全自动发光仪和配套试剂的市场推广、丰富公司产品线,抢占高端医疗市场。

(六) 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1,037.44	464.02	114.37
存货跌价损失	56.36	223.34	-56.69

合计	1,093.80	687.36	57.68
占营业利润的比例	3.73%	2.73%	0.29%

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小，其构成主要是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详见本节“应收账款、存货和长期投资分析”）。

2、投资收益的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融资产投资收益（银行短期理财）	46.05	56.93	95.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4.31	61.91	-17.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合计	280.36	118.83	78.19
占营业利润的比例	0.96%	0.47%	0.39%

3、营业利润的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营业收入	93,484.61	19.94%	77,942.66	28.59%	60,615.47
销售毛利率	59.25%	5.13%	56.36%	0.31%	56.05%
期间费用率	25.97%	17.14%	22.17%	1.78%	21.62%
营业税金及附加率	1.07%	-6.96%	1.15%	-0.02%	1.17%
其他项目率	0.87%	19.18%	0.73%	0.76%	-0.03%
营业利润	29,300.15	16.33%	25,187.73	24.80%	20,181.93

注：销售毛利率=毛利额/营业收入、期间费用率=期间费用/营业收入、营业税金及附加率=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收入、其他项目率=其他项目/营业收入、营业利润=营业收入×销售毛利率-期间费用率-营业税金及附加率-其他项目率；其他项目系资产减值损失和投资收益。

公司销售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是决定营业利润的主要因素。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销售毛利率高且保持稳定，期间费用率相对稳定，共同促进了经营利润的快速增长。

4、营业外收支的变动分析

(1) 营业外收入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补助利得	115.22	42.00	333.97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14.57	2.08	47.13
其他	4.86	10.62	8.09
合计	134.65	54.71	389.19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0.47%	0.23%	1.95%

公司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很小且逐年下降，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各期收到的财政局、科技局等政府相关部门的项目补助资金产生的损益。其中报告期政府补助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拨款单位
2014 年度		
2013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拨款	5.82	成都市商务局、成都市财政局
“体外诊断产品子平台”拨款	20.00	四川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2014 年第一批科技支撑计划拨款（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胶体金法）成果转化）	30.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中小企业信用评级项目补贴资金	0.4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四川省高水平研发机构奖励资金	50.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体外诊断试剂技改大楼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7.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专利资助费	2.00	成都市科技技术局
合计	115.22	
2013 年度		
重金属在线监测奖励	10.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成都市清洁生产补助资金	20.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专利资助金	3.00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奖励	2.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体外诊断试剂技改大楼基技术改造	7.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合计	42.00	
2012 年度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配套试剂产业化项目资金	120.00	成都市学科技技术局
专利资助费	1.03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11.37	成都市经信委
资信评估贴息款	0.4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专利实施与促进专项资金	20.00	四川省知识产权局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新产品研发资助资金	10.00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体外诊断试剂技改大楼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17	成都高新区科技局
胱抑素 C 试剂盒产业化及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120.00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系统项目资金	50.00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合计	333.97	

(2) 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捐赠支出	578.53	872.70	593.53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440.21	125.25	49.60
其他	24.99	0.32	1.47
合计	1,043.73	998.27	644.59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3.68%	4.12%	3.23%

作为医疗行业的参与者，公司在正常经营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进行慈善捐助。2012 年度公司向光华科技基金会、四川省红十字会捐赠物资 593.53 万元，2013 年度公司向云南省红十字基金会、光华科技基金会等公益捐款物资 872.70 万元。2014 年公司向云南省昭通地震灾区等公益捐款物资 578.53 万元。

5、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会计利润	28,391.07	24,244.16	19,926.53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05.93	5,075.97	4,193.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5.95	-147.40	-87.56
所得税费用合计	5,769.98	4,928.57	4,105.59
所得税费用占当期会计利润的比例	20.32%	20.33%	20.60%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所得税费用与当期会计利润同步增长，无异常现象。应纳税所得额调整内容主要为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税前扣除调整和技术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调整。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技术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金额分别为 7,018,712.77 元、12,766,480.40 元、19,725,346.09 元。预计公司未来依然可以持续享受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尚无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将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6、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明细详见本节之“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以及其他营业外收支，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72.33	-666.65	-79.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21.09	19,315.59	15,820.94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97%	-3.45%	-0.5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公司净利润的形成不存在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可以预见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性、稳定性将得以延续和保证。

(七)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人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风险因素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进行了披露。公司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1、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3、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 4、发行人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 5、发行人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 6、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状况良好，发行人已披露了其面临的风险因素，不存在上述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十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1、总体构成及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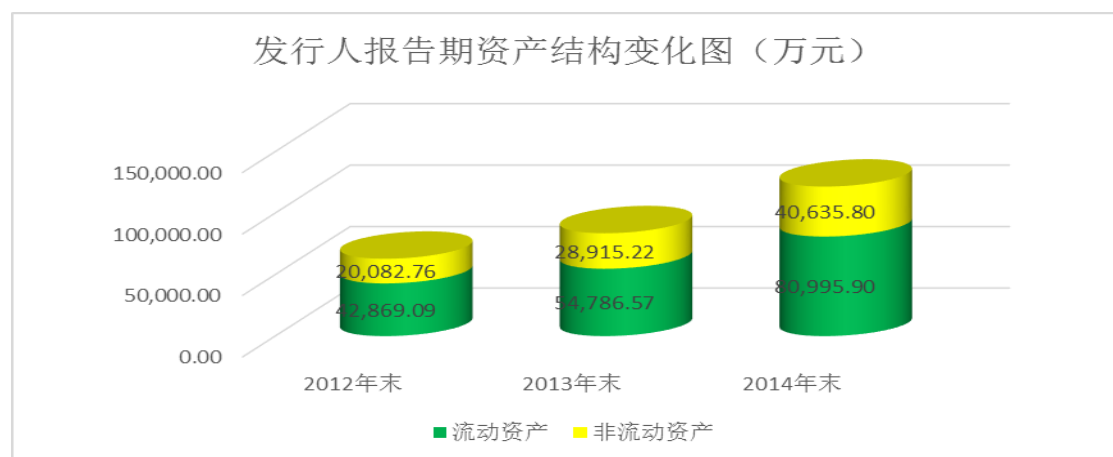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80,995.90	66.59%	54,786.57	65.45%	42,869.09	68.10%
非流动资产	40,635.80	33.41%	28,915.22	34.55%	20,082.76	31.90%
资产总额	121,631.70	100.00%	83,701.79	100.00%	62,951.85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和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等项目的陆续推进，公司资产规模也呈逐年增长趋势，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较上年年末增长了 24.62%、32.96%和 45.32%。

体外诊断产业为技术密集型企业，非流动资产需求主要源于研发、生产设备更新和项目建设需要，企业资产结构一般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公司保持了合理的资产结构，流动资产比例较高，充分反映了公司的行业特点、业务发展趋势、生产组织方式和投资建设的需求。



2、流动资产主要项目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7,753.32	21.92%	10,591.12	19.33%	11,745.49	27.40%
应收票据	50.00	0.06%	60.00	0.11%	40.00	0.09%
应收账款	38,785.08	47.89%	23,193.65	42.33%	14,963.99	34.91%
预付款项	4,186.58	5.17%	2,430.48	4.44%	2,169.48	5.06%
其他应收款	321.69	0.40%	353.28	0.64%	482.83	1.13%
存货	19,135.96	23.63%	17,320.22	31.61%	13,467.30	3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3.26	0.94%	837.81	1.53%	--	--
合计	80,995.90	100.00%	54,786.57	100.00%	42,869.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其合计金额分别占当期流动资产的 93.72%、93.28%、93.43%。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7.40%、19.33%和 21.92%，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现金	2.89	-88.56%	25.25	-21.15%	32.03
银行存款	16,247.89	73.13%	9,384.80	-15.89%	11,158.12
其他货币资金	1,502.54	27.22%	1,181.07	112.68%	555.33
合计	17,753.32	67.62%	10,591.12	-9.83%	11,745.49

注：其他货币资金中流动性受限制的信用证保证金余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已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扣减项剔除。

受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和项目建设资金的阶段性需求影响，报告期公司货币资金在金额上保持相对稳定，在比例上有所下降。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入 9,839.23 万元，同时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净支出 10,293.89 万元、1,325.38 万元，因此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减少了 9.83%。

2014 年公司经营性活动和筹资性活动净现金流入 11,509.01 万元、11,224.88 万元，同时投资活动净支出 15,892.16 万元，因此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67.62%。

总体来看，目前公司货币资金所占比例合理。但是，公司目前仅依靠利润留存积累和银行贷款获取资金满足生产和经营规模扩张需要，融资渠道比较单一，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展其他融资渠道满足发展需求。

（2）应收账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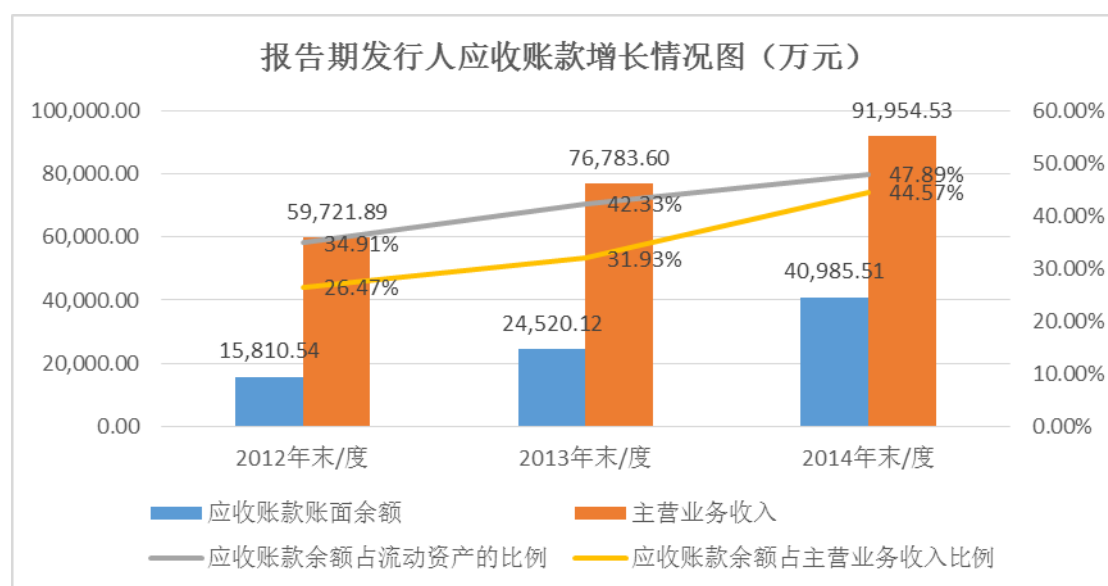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4.91%、42.33%和 47.89%，应收账款余额和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账面余额	40,985.51	67.15%	24,520.12	55.09%	15,810.54
坏账准备	2,200.42	65.89%	1,326.47	56.69%	846.56
账面价值	38,785.09	67.22%	23,193.65	55.00%	14,963.99
主营业务收入	91,954.53	19.76%	76,783.60	28.57%	59,721.89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44.57%	12.64%	31.93%	5.46%	26.47%

① 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与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相匹配，在经营规模扩张带动下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科华生物	==	13.41%	11.61%
达安基因	==	51.74%	50.43%
利德曼	==	41.50%	40.13%
安图生物	==	17.66%	20.27%
海尔施	==	39.71%	35.33%

九强生物	==	38.30%	33.78%
美康生物	==	34.70%	30.90%
润达医疗	==	31.69%	26.61%
万孚生物	==	10.33%	16.39%
行业平均	==	31.00%	29.50%
本公司	44.57%	31.93%	26.47%

注：由于不同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不同，为了同一可比，上述比例采用计提“坏账准备”前“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计算基数。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接近，高于部分企业。

同行业公司中，通常采用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而公司以直销收入占比较高。一般情况下，与经销商相比，医疗机构等直销客户应收账款违约风险较低，但账期和信用额度高、回款速度相对较慢。公司相对较高的直销比例提高了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总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报告期公司应收回款情况良好，2014 年末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96.86%，显示了公司销售信用政策的谨慎和有效。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上年末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

I、公司部分三甲医院直销客户销售收入增长较快，相应的应收帐款增加较快；

II、2012 年末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及配套试剂项目投产后，公司探索采用 2-5 年分期收款模式销售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开始上升；

III、近年来，公立医院付款周期整体上呈现增长趋势，公司部分直销医院及部分经销商销售回款周期变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②不同销售模式下应收账款结构分析

医院、检验中心、防疫站等医疗机构是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公司采用代理商经销和医疗机构直销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产品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不同销售模式下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增减	金额	比例
直销	28,006.97	68.33%	40.96%	19,868.17	81.03%	43.72%	13,824.05	87.44%
经销	12,978.54	31.67%	178.99%	4,651.95	18.97%	134.18%	1,986.49	12.56%
合计	40,985.51	100.00%	67.15%	24,520.12	100.00%	55.09%	15,810.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下的应收账款占全部应收账款的比例在 65%以上，是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构成部分，也是应收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模式下应收账款增长	8,138.80	49.43%	6,044.12	69.40%	1,791.96	97.74%
经销模式下应收账款增长	8,326.58	50.57%	2,665.46	30.60%	41.48	2.26%
合计	16,465.38	100.00%	8,709.58	100.00%	1,833.44	100.00%

公司直销的医疗机构多数为三级以上的医院，信用较好，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公司一般会给予 3—6 个月的账期，因此直销模式下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对经销模式下的信用政策较直销模式严格。2012 年 10 月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投产后，公司积极探索诊断仪器分期销售等销售模式，促进配套试剂的销售；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销售金额较大的重点经销商增加了信用额度，因此报告期经销模式下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

A、直销模式下的应收账款变化情况

公司直销模式下应收账款增长速度与对应收入的增长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应收账款	28,006.97	40.96%	19,868.17	43.72%	13,824.05
营业收入	52,573.34	21.27%	43,350.80	29.39%	33,503.21
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53.27%	--	45.83%	--	41.26%

报告期公司直销收入持续增长（详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之“（4）主营收入按不同销售模式的划分情况”），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导致直销模式下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但公司一直保持稳定的客户信用政策，直销模式下应收账款占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公司重点直销客户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亦相应增长。2013 年度，公司重点直销客户如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等三甲医院销售增长较快，公司对这部分合作时间长、信用度高的医疗机构的信用期在 90-180 天（高于普通直销客户），因此，该部分应收账款的较快增长导致直销模式下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收入的比例有所增加。2014 年度，公司重点直销客户收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亦快速增长，如公司对四川省人民医院收入增长 43.81%，应收账款增长 201.56%达到 1,680.12 万元。

B、经销模式下的应收账款变化情况

公司经销模式下应收账款增长速度与对应收入的增长情况如下表：

应收账款余额	12,978.54	4,651.95	1,986.49
经销收入	39,381.19	33,432.79	26,218.68
应收账款余额占对应收入比例	32.96%	13.91%	7.58%
扣除分期应收款后应收账款余额占对应收入比例	21.31%	10.31%	7.58%

报告期公司经销模式下应收账款增加较快，主要原因包括：①公司经销收入规模持续快速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②2013 年起，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投产后，积极探索仪器分期销售等销售模式促进配套试剂的销售；③公立医院整体付款周期增长，公司对部分销售金额较大的重点经销商增加了信用额度。

③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699.13	96.86%	23,930.35	97.59%	15,461.97	97.80%
1-2 年	1,111.80	2.71%	429.95	1.75%	231.91	1.47%
2-3 年	59.10	0.14%	54.11	0.22%	68.05	0.43%
3-4 年	36.81	0.09%	58.10	0.24%	30.70	0.19%
4-5 年	52.58	0.13%	29.70	0.12%	17.07	0.11%
5 年以上	26.09	0.06%	17.92	0.07%	0.85	0.01%
应收账款余额	40,985.51	100.00%	24,520.12	100.00%	15,810.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中没有潜在诉讼风险，应收账款主要以短期为主，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比例均在 96%以上。

公司报告期内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占比较小，主要为超过账期未付款以及账期内未付款。超过账期未付款主要系医疗终端机构受财政付款审批期限造成的超期；账期内未付款主要系诊断仪器分期收款和仪器安装后的质量保证押款等所致。

④坏账准备分析

公司执行了稳健的坏账计提政策来防范坏账风险。公司坏账准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如下表：

分类	项目	迈克生物	科华生物	达安基因	利德曼	安图生物	海尔施	九强生物	美康生物	润达医疗	万孚生物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	≥100 万元	≥100 万元	≥应收款项余额 10%	≥300 万元	≥50 万元	≥500 万元	≥100 万元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100 万元	≥100 万元
其他应收款	重大标准	≥50 万元								≥50 万元	≥10 万元
1 年以内	计提	5%	6%	0.5%	5%	5.00%	2.00%	5.00%	5.00%	5.00%	5.00%

1—2 年	比例	10%	6%	10%	10%	10.00%	10.00%	10.00%	10.00%	5.00%	10.00%
2—3 年		30%	6%	15%	50%	50.00%	50.00%	30.00%	20.00%	20.00%	30.00%
3—4 年		50%	90— 96%	40%	100%	100.00%	100.00%	50.00%	50.00%	50.00%	100.00%
4—5 年		80%	100%	60%		100.00%	100.00%	80.00%	8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根据公开披露资料，科华生物对账龄三年以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减值测试，三年以上系根据科华生物披露报表附注信息整理所得。2013 年变更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6%。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基本一致、相对谨慎，能够充分有效地防范坏账风险。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2014 年度	1,326.47	1,015.36	141.41	2,200.42
2013 年度	846.56	488.00	8.09	1,326.47
2012 年度	763.11	141.62	58.17	846.56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且得到了有效的执行，报告期内核销的坏账损失合计为 207.66 万元，均系历年来结算贷款的尾差。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制定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实施情况良好，不存在因应收账款数量过大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⑤公司应收账款管理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将公司客户按照销售模式分为两类进行信用管理：

A、经销模式：原则上现款现货，对长期合作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和信用额度。原则上账期在 1 个月内，个别最长为 90 天。

B、直销模式：公司直销客户主要为县级、地区级以上医院，信用较好，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通过长期合作，公司已与其建立了稳定的供货关系，基本保证了应收账款回笼安全性，三级及三级以上医院原则上账期不超过 6 个月，三级以下医院原则上账期不超过 3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期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5	3.87	4.07

报告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也逐年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公司通过合理的客户信用管理及加强货款催收力度，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一直保持在合理的规模并能及时回收。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参见本节之“（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⑥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

A、代理业务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期后回款率
2014 年末	四川省人民医院	1,680.12	4.10%	1 年内	N/A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466.50	3.58%	1 年内	N/A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055.55	2.58%	1 年内	N/A
	绵阳市中心医院	984.32	2.40%	1 年内	N/A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840.99	2.05%	1 年内	N/A
	成都军区总医院	783.03	1.91%	1 年内	N/A
	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732.47	1.79%	1 年内	N/A
	达州市中心医院	664.60	1.62%	1 年内	N/A
	宣汉县人民医院	662.49	1.62%	1 年内	N/A

	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	513.53	1.25%	1 年内	N/A
	小计	9,383.60	22.89%	1 年内	--
2013 年末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386.92	5.66%	1 年以内	100.00%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756.62	3.09%	1 年以内	1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622.16	2.54%	1 年以内	100.00%
	宣汉县人民医院	597.80	2.44%	1 年以内	100.00%
	绵阳市中心医院	579.10	2.36%	1 年以内	100.00%
	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546.34	2.23%	1 年以内	100.00%
	成都军区总医院	518.44	2.11%	1 年以内	100.00%
	四川省人民医院	557.14	2.27%	1 年以内	100.00%
	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	380.52	1.55%	1 年以内	100.00%
	宜宾市第二人民医院	357.42	1.46%	1 年以内	100.00%
	小计	6,302.45	25.70%	--	--
2012 年末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996.75	6.30%	1 年以内	1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512.26	3.24%	1 年以内	100.00%
	第三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478.14	3.02%	1 年以内	100.00%
	四川省人民医院	468.50	2.96%	1 年以内	100.00%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437.00	2.76%	1 年以内	100.00%
	宜宾市第二人民医院	338.47	2.14%	1 年以内	100.00%
	简阳市中医院	277.48	1.76%	1 年以内	100.00%
	遵义市第一人民医院	276.83	1.75%	1 年以内	100.00%
	攀枝花市中心医院	265.91	1.68%	1 年以内	100.00%
	绵阳市中心医院	249.97	1.58%	1 年以内	100.00%
	小计	4,301.33	27.21%	--	--

注：2013 年公司向四川大学华西医院销售的代理产品和自产产品金额均排在前 10 名客户中，由于其应收账款无法进行分开核算，因此代理业务和自产业务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均有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列示。

公司代理产品在西南地区进行销售，以直销为主。公司代理业务应收账款前

十名客户均为西南地区三级医院，客户构成与销售模式一致，客户信用情况良好。

B、自产业务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期后回款率
2014年末	长春弘毅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030.94	2.52%	1年内	N/A
	成都西科瑞科技有限公司	829.47	2.02%	1年内	N/A
	成都惠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79.48	1.90%	1年内	N/A
	遵义腾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76.18	1.65%	1年内	N/A
	四川正宏康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661.72	1.61%	1年内	N/A
	成都好映像科技有限公司	567.50	1.38%	1年内	N/A
	北京瑞天贸易有限公司	499.25	1.22%	1年内	N/A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412.29	1.01%	1年内	N/A
	广州瑞华贸易有限公司	411.84	1.00%	1年内	N/A
	四川天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2.78	0.98%	1年内	N/A
	小计	6,271.44	15.30%	1年内	
2013年末	广西南宁祺轩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52.55	1.44%	1年以内	100%
	西安科因体外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334.09	1.36%	1年以内	100%
	遵义腾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78.47	1.14%	1年以内	10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35.49	0.96%	1年以内	100%
	泸州市华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32.23	0.95%	1年以内	100%
	长春弘毅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12.47	0.87%	1年以内	100%
	武汉盛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4.98	0.75%	1年以内	100%
	祥云县人民医院	165.81	0.68%	1年以内	100%
	日立高新技术(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62.55	0.66%	1年以内	100%
	国药集团新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0.65	0.61%	1年以内	100%
	小计	2,309.29	9.42%	--	100%
2012年末	西安科因体外诊断试剂有限公司	233.07	1.47%	1年以内	10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195.74	1.24%	1年以内	100%

广州瑞华贸易有限公司	191.78	1.21%	1 年以内	100%
日立高新技术(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148.98	0.94%	1 年以内	100%
广西南宁祺轩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32.70	0.84%	1 年以内	100%
新疆浩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7.08	0.61%	1 年以内	100%
淄博康欣商贸有限公司	82.62	0.52%	1 年以内	100%
郑州方欣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8.15	0.49%	1 年以内	100%
云南金江源科技有限公司	67.71	0.43%	1 年以内	100%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64.79	0.41%	1 年以内	100%
小计	1,292.61	8.18%	--	100%

公司自产业务面向全国市场销售，其中在西南地区以直销为主，西南以外的其他地区以经销为主。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前十名应收账款客户基本为公司长期合作的经销商。

2012 年末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投产后，公司尝试对部分经销商采用分期收款销售诊断仪器，导致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部分经销应收账款出现增加。

综上，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2012 年末、2013 年末公司代理业务和自产业务应收账款前十名客户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率均为 100%。

截至 20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预付账款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进口代理诊断仪器、试剂和国内供应商的原材料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98.21	95.50%	2,430.48	100.00%	2,169.48	100.00%
1 年以上	188.37	4.50%	---	---	---	---
合计	4,186.58	100.00%	2,430.48	100.00%	2,169.48	100.00%

注：一年以上主要系预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和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顾问费。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预付账款与经营规模相匹配、与采购金额比例稳定。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占公司采购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预付账款	4,186.58	2,430.48	2,169.48
采购金额	40,498.84	37,551.97	30,675.06
占比	10.34%	6.47%	7.07%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预付账款主要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主要客户	余额	占总额	备注
2014 年末	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058.53	25.28%	预付货款
	新疆瑞邦生物有限公司	224.00	5.35%	预付货款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5.47	4.43%	预付服务费
	上海纪正机械有限公司	95.39	2.28%	预付货款
	伯乐生命医学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85.82	2.05%	预付货款
	合计	1,649.20	39.39%	---
2013 年末	上海维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0.00	9.46%	预付货款
	上海黎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7.70	5.25%	预付外贸货款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	4.53%	预付服务费
	碧迪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69.05	2.84%	预付货款

	北京百旺恒通机电设备厂	58.62	2.41%	预付货款
	合计	595.37	24.50%	--
2012 年末	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099.36	50.67%	预付货款
	碧迪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200.78	9.25%	预付货款
	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99.72	4.60%	预付货款
	北京周天华枫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95.00	4.38%	预付货款
	梅里埃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87.38	4.03%	预付货款
	合 计	1,582.24	72.93%	--

注：预付上海黎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款项系预付外贸代理代垫货款。

报告期，公司预付账款均为正常的经营预付款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预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IPO 审计费和金杜律师事务所 IPO 律师顾问费、预付包装生产线费用等外账龄均在 1 年以内，未来转为应收款项的可能性极小，不存在需要转为应收款项并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代理的梅里埃和希森美康诊断产品销售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在向上述两家公司进行国内贸易产品采购时，其中仪器部分根据采购量采用部分预付款加账期结算，试剂部分采用全额预付款结算，2013 年公司通过增加仪器采购量获取一定信用期限，2013 年末无待结算的预付试剂采购，而到货结算仪器采购部分尚存在信用赊销款，因此 2013 年末上述两家公司的预付账款余额减少为零。2014 年末，公司预付希森美康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年末尚未结算完的希森美康采购的试剂量大、而采购的仪器量小。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和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账面余额	364.11	-7.87%	395.22	-27.98%	548.75	-55.44%

坏账准备	42.42	1.17%	41.93	-36.38%	65.91	-32.56%
账面价值	321.69	-8.94%	353.28	-26.83%	482.83	-57.4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股权转让款、客户质保金和备用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备用金和职工差旅费借款	79.38	34.17	75.72
客户质保金	94.09	81.25	121.81
股权转让款	—	—	223.04*
供应商仪器押金租金等	30.56	45.91	46.33
其他	160.08	233.89	81.75
合计	364.11	395.22	548.64

注：*为转让迈可多应收杨华、蒋讴股权转让款，2013 年公司已经收到该笔款项；

**“其他”为各中繁杂项目，如预付环保核查费、检测、设计费、房租、当月待扣个人社保公积金款等等。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截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9.63	79.54%	334.72	84.69%	230.49	42.00%
1—2 年	35.83	9.84%	5.10	1.29%	267.76	48.80%
2—3 年	2.91	0.80%	39.65	10.03%	6.02	1.10%
3—4 年	23.13	6.35%	4.83	1.22%	32.84	5.98%
4—5 年	3.50	0.96%	2.70	0.68%	11.22	2.05%

5 年以上	9.12	2.50%	8.22	2.08%	0.41	0.07%
合计	364.11	100.00%	395.22	100.00%	548.75	100.00%

公司执行了稳健的坏账计提政策来防范坏账风险。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制定的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实施情况良好，不存在因其他应收款数额过大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5）存货

①公司存货整体构成及变动情况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4,180.99	21.85%	4,904.37	28.32%	2,336.58	17.35%
周转材料	210.66	1.10%	213.31	1.23%	171.11	1.27%
在产品	1,903.17	9.95%	1,542.45	8.91%	865.29	6.43%
库存商品	12,841.14	67.10%	10,660.09	61.55%	10,094.32	74.95%
合计	19,135.96	100.00%	17,320.22	100.00%	13,467.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为主，其变动情况主要与公司的生产规模及销售状况密切相关。另外，随着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的投产，相关原材料储备快速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保持了与销售规模相适应的储备水平，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原材料占自产产品营业收入比例	10.08%	15.52%	10.10%
库存商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3.96%	13.88%	16.90%

库存商品包括自产产品产成品和代理产品，是公司存货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自产试剂成品	2,788.42	21.71%	2,174.17	20.40%	1,957.95	19.40%
自产仪器成品	1,336.14	10.41%	343.00	3.22%	89.08	0.88%
代理试剂存货	3,779.58	29.43%	3,440.22	32.27%	2,946.93	29.19%
代理仪器存货	4,936.99	38.45%	4,702.70	44.12%	5,100.37	50.53%
合 计	12,841.14	100.00%	10,660.09	100.00%	10,094.32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要库存商品是自产试剂、代理试剂及代理仪器存货，随着 2012 年末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投产导致自产仪器存货增长，报告期公司各类产品存货构成比例有所调整。

②自产业务的存货明细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自产业务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账面价值	增减	账面价值	增减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80.99	-14.75%	4,904.37	109.90%	2,336.58
周转材料	210.66	-1.24%	213.31	24.66%	171.11
在产品	1,903.17	23.39%	1,542.45	78.26%	865.29
库存产品	4,124.56	63.86%	2,517.17	22.97%	2,047.02
合计	10,419.38	13.53%	9,177.30	69.32%	5,420.00

公司自产业务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产品构成，各部分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I、原材料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较上年末公司原材料的增长幅度分别为

109.90%和-14.75%，增长幅度波动的原因主要包括：

A、公司诊断试剂的原材料以进口为主，为了减少产品的批间差、增强产品稳定性，公司增加了单批次原材料的采购量，减少了采购的频率，原材料的储备量呈增长趋势；

B、2012年10月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和配套试剂生产线投产，并从2013年开始快速扩大产量，因此2013年末公司分别增加相关原料储备724.15万元和1,559.67万元。

C、2014年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实现了规模化生产，公司根据生产状况制定了包括原材料储备、周转等生产考核指标，相关原材料周转率加快、库存下降。

II、在产品变动和库存商品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库存商品提升显著，主要原因包括：

A、公司自产产品以试剂为主，效期有限，客户对产品需求的及时性较高。2012年起，公司新的试剂生产线建成并逐步投产，生产和销售规模逐步扩大，因此，公司报告期增加产品备货量水平，提高销售渠道对客户需求相应的及时性。

B、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及试剂于2012年10月开始投入生产并顺利推向市场并实现快速增长，报告期累计实现收入12,764.48万元。为了保障市场供应，公司对相关产品进行了一定储备，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相关产品在产品及库存产品余额分别为473.64万元、1,769.21万元和3,119.82万元。

②代理业务的存货明细及变动情况

公司代理业务直接采购成品对外销售，只有库存商品。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业务的库存商品余额变动情况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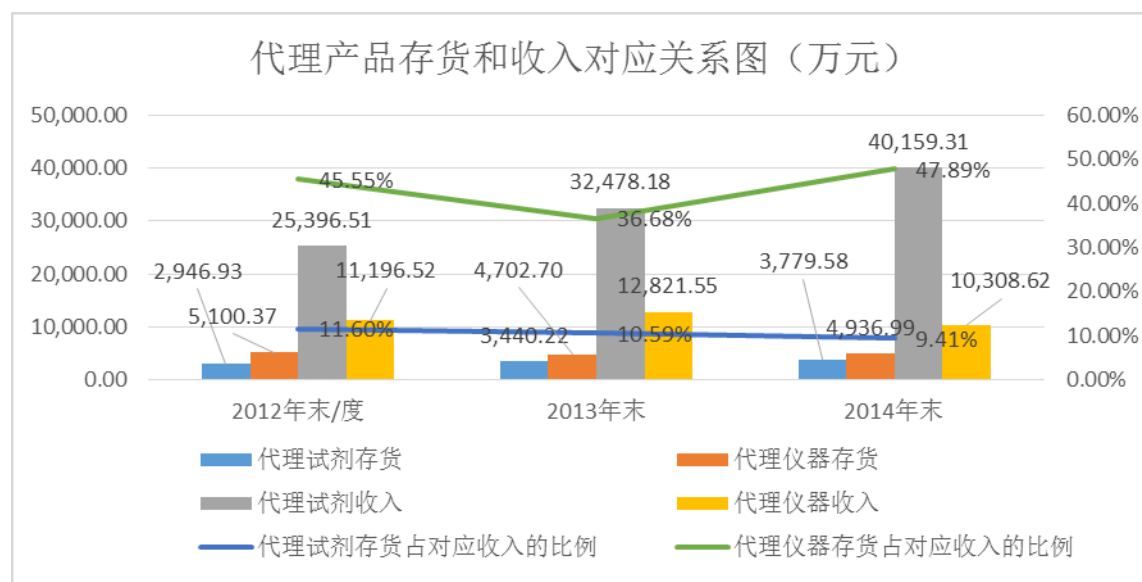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账面价值	增减	账面价值	增减	账面价值
代理试剂存货	3,779.58	9.86%	3,440.22	16.74%	2,946.93

代理试剂收入	40,159.31	23.65%	32,478.18	27.88%	25,396.51
代理仪器存货	4,936.99	4.98%	4,702.70	-7.80%	5,100.37
代理仪器收入	10,308.62	-19.60%	12,821.55	14.51%	11,196.52
代理存货合计	8,716.57	7.04%	8,142.92	1.19%	8,047.30
代理收入合计	50,467.93	11.41%	45,299.73	23.79%	36,593.03
代理存货占代理收入的比例	17.27%		17.98%		21.99%

I、代理产品存货的整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代理业务存货余额逐年增加，系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所致。报告期代理业务存货代理业务收入增长关系图示如下：



报告期，公司代理业务存货的整体增长速度与代理业务收入增长速度基本一致。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环境下，公司提高了代理产品的备货量，以提升营销网络、售后服务网络对客户需求的反应速度；报告期公司代理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存货余额增长速度总体低于相关收入增长速度。

II、代理试剂存货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试剂存货的增长与对应销售收入的增长趋势一致并保持稳定。

公司代理的试剂产品主要是国外知名品牌，存在一定到货周期；代理试剂的

销售以直销方式为主，客户绝大部分是二级以上医院，其对试剂产品的需求及时性要求较高。因此，为了提高发行销售体系对客户需求的及时性，公司主要代理试剂的保持较高的存货储备水平。

III、代理仪器存货变动

公司代理仪器设备价值高并与试剂耗材相配套，为能及时满足客户对设备的常规性、临时性需求，公司对代理仪器及备件保持了一定的存货储备及样机。

由于医疗机构对仪器的采购受经费预算、政府采购计划限制，各年度的具体采购数量存在一定波动，因此公司代理仪器的库存也存在一定波动。

④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期初余额	281.31	79.16	214.96
本期计提	56.36	223.34	27.38
本期转回	—	—	84.07
本期转销	93.67	21.19	79.11
期末余额	244.00	281.31	79.16
期末余额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	1.26%	1.60%	0.58%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系因包装物、原材料或产品因公司名称变更、过效期或近效期等原因计提。为了提高产品的稳定性，控制批间差，公司在生产上采取批量生产方式。由于市场需求旺盛，因此公司的产品一般不存在滞销、积压、变质等情形，但为了严格控制公司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效期管理制度。目前，公司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严格遵循会计准则的规定，采取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对于近效期或者过效期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013 年至 2014 年，公司对全自动发光仪进行了部分工艺优化改进和更新，对部分配件和半成品计提了跌价准备。

3、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收款	965.34	2.38%	1,133.97	3.92%	—	—
长期股权投资	812.16	2.00%	577.85	2.00%	515.95	2.57%
固定资产	25,155.22	61.90%	21,509.86	74.39%	18,447.63	91.86%
在建工程	11,202.73	27.57%	3,517.23	12.16%	326.77	1.63%
无形资产	1,378.42	3.39%	1,402.68	4.85%	240.70	1.20%
长期待摊费用	106.04	0.26%	74.50	0.2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88	2.50%	699.12	2.42%	551.72	2.75%
合计	40,635.80	100%	28,915.21	100.00%	20,082.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构成，各期合计金额均占非流动资产的 80%以上。报告期内，公司陆续推进“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项目”等项目的建设，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总额增长较快。

(1)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内长期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28.61	1,971.78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25.73	159.02	—
合计	1,728.61	1,971.78	—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63.26	837.81	—

如果公司在分期收款销售业务中保留了与商品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并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分期收款销售按融资租赁业务进行确认。公司将应收分期销售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即应收融资租赁款），将应收融资租赁款与所售商品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按实际利率确认为租赁收入。

(2)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投资成本	900.00	900.00	900.00
当期按权益法确认损益	234.31	61.91	-17.28
累计确认损益	-87.84	-322.14	-384.05
长期投资余额	812.16	577.85	515.95

长期投资是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对四川大家的投资。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对四川大家累计投资 900.00 万元，分担四川大家累计亏损 87.84 万元，投资净额 812.16 万元。

(3)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报告期，各类固定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35,927.11	23.39%	29,116.30	24.85%	23,320.22
1、房屋及建筑物	10,137.01	0.80%	10,056.64	3.49%	9,717.97
2、机器设备	21,303.02	41.90%	15,013.10	50.41%	9,981.67
3、运输设备	1,737.17	16.74%	1,488.05	7.64%	1,382.46
4、办公及其他设备	1,275.12	10.34%	1,155.62	15.57%	999.93
5、固定资产装修	1,474.79	5.13%	1,402.89	13.30%	1,238.19
二、累计折旧	10,771.89	41.62%	7,606.44	56.11%	4,872.59
三、固定资产净值	25,155.22	16.95%	21,509.86	16.60%	18,447.6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五、固定资产净额	25,155.22	16.95%	21,509.86	16.60%	18,447.63

1、房屋及建筑物	8,342.48	-4.85%	8,767.95	-1.69%	8,919.13
2、机器设备	15,032.83	40.15%	10,726.46	46.97%	7,298.46
3、运输设备	576.61	-0.94%	582.09	-20.02%	727.82
4、办公及其他设备	431.81	-9.79%	478.66	2.28%	468.00
5、固定资产装修	771.50	-19.19%	954.70	-7.69%	1,034.21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和生产设备组成。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来源于生产更新和研发投入、经营用运输设备的需要。2013年末和2014年末固定资产原值分别较上年增长了24.85%和23.39%，固定资产净额分别较上年增长了16.60%和16.9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及财务成新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财务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10,137.01	1,794.53	8,342.48	82.30%
机器设备	3-10年	21,303.02	6,270.19	15,032.83	70.57%
运输设备	5-10年	1,737.17	1,160.57	576.61	33.19%
办公及其他设备	3-10年	1,275.12	843.32	431.81	33.86%
固定资产装修	5年	1,474.79	703.29	771.50	52.31%
合计	-	35,927.11	10,771.89	25,155.22	70.02%

公司与中国银行成都蜀都大道支行签署18,000万元《授信额度协议》，公司以位于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16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房屋作为借款的抵押物，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抵押物原值	抵押物净值
房屋建筑物	8,752.56	7,170.23
土地使用权	283.09	228.83

合 计	9,035.65	7,399.06

迈克医疗以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交通银行成都分行借入 1.27 亿元用于迈克医疗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建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抵押物原值	抵押物净值
土地使用权	1,136.56	1,111.93

报告期内，公司对用于研究开发更新换代较快的研发仪器和处于高腐蚀状态的生产设备使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各期期末原值及各期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度	2013 年末/度	2012 年末/度
期末原值	1,497.73	1,473.09	1,062.68
当期折旧	153.31	145.55	76.24
期末净值	252.47	366.35	101.5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无减值情形出现，故未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在建工程	11,202.73	218.51%	3,517.23	976.36%	326.77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余额的变动与公司各项目建设的实施情况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投资	建造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项目	9,666	2 年	自建	2010 年 1 月	主体工程已完工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5,050	3 年	自建	2011 年 6 月	尚在建设中
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	3,287	3 年	自建	2012 年 6 月	尚在建设中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5,037	1 年	自建	2012 年 1 月	主体工程于 2012 年 10 月完工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42,973	2 年	自建	2013 年 10 月	尚在建设中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	41,004	2 年	自建	2013 年 10 月	尚在建设中
其他项目	据实核算	--	自建	--	大部分完工

报告各期，在建工程各项目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① 2012 年度在建工程各项目余额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固额	期末余额
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项目	7,863.57	1,524.55	9,388.12	-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44.68	163.83	308.51	-
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	53.54	309.50	36.27	326.77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97.33	549.62	646.95	-
其他项目	954.80	244.64	1,199.44	-
合计	9,113.92	2,792.14	11,579.29	326.77

A、2012 年 3 月，公司技改扩能项目子项目生化诊断试剂生产线建设完成，达到可使用状态，正式投入生产运营，该项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4,090.00 万元；2012 年 10 月，技改扩能项目子项目生化诊断试剂生产线完成，达到可使用状态，正式投入生产运营，该项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5,298.12 万元。

B、2012 年 10 月，公司技术中心项目完成的室内改造建设和主要研发设备购置投入使用，该项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308.51 万元。

C、2012 年 10 月，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的完成生产调试，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该项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646.95 万元。

D、2012 年，园区道路、绿化改造等其他零星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199.44 万元。

③2013 年度在建工程各项目余额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固额	期末余额
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项目	—	223.51	223.51	—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	544.51	544.51	—
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	326.77	233.39	119.41	440.75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	1,376.55	—	1,376.55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	—	1,699.93	—	1,699.93
合计	326.77	4,077.89	887.43	3,517.23

A、2013 年，发行人继续进行“体外诊断产品技改扩能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后续建设；

B、2013 年 4 月，发行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发行人子公司迈克医疗投资建设“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分为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及研发中心两个项目），截止 2013 年末该项目已经发生前期费用 3,076.48 万元。

④2014 年在建工程各项目余额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固额	期末余额
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	440.75	249.80	188.00	502.55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1,376.55	3,411.17	—	4,787.73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	1,699.93	4,212.52	—	5,912.46
合计	3,517.23	7,873.50	188.00	11,202.73

报告期公司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在建工程进行核算，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

(5)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取得方式	摊销年限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土地使用权	购买	50 年	原值	1,419.65	1,419.65	283.09
			累计摊销	78.88	50.49	42.94
			净值	1,340.77	1,369.16	240.15
软件	购买	2—10 年	原值	72.70	62.89	27.38
			累计摊销	35.04	29.36	26.83
			净值	37.66	33.53	0.55
合计			原值	1,492.35	1,482.54	310.47
			累计摊销	113.92	79.86	69.77
			净值	1,378.43	1,402.68	240.70

报告期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具体包括：（1）2002 年 4 月 6 日公司与成都高新西区管委会达成协议，就公司诊断试剂生产项目落户成都高新西区征地 32.38 亩，其中代征地 2.38 亩，土地征用价款共计 283.09 万元；（2）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成都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挂牌竞买 61.303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迈克生物医疗研发生产基地建设，土地坐落于高新区西部园区清水河以南片区，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工业用地，其中土地征用价款共计 1,103.45 万元（已经全部支付），其他相关费用 33.11 万元。

公司作为体外诊断行业的高科技企业，新产品的研发和创新是公司实现均衡式跨越发展的核心动力，也是公司价值的重要体现。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体外

诊断试剂领域取得了丰硕的科研成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和申请专利 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本公司的专利来源主要是公司自主研发，公司产品在注册后才能进行销售，公司遵循谨慎原则对于自主研发的专利发生的支出一次性计入当期费用，因此公司账面上并未反映相关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合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长期待摊费用	106.04	42.34%	74.50	100.00%	—	—

长期待摊费用系 2013 年 5 月贵州迈克和 2014 年 6 月重庆征途、2014 年 10 月云南迈克新增租赁营业房装修，按 5 年进行摊销。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	571.48	56.26%	374.83	53.62%	232.31	42.11%
因计提坏账准备而确认	523.87	51.57%	323.65	46.29%	215.85	39.12%
存货跌价准备	47.61	4.69%	51.18	7.32%	16.46	2.98%
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产生的	444.39	43.74%	324.28	46.38%	319.41	57.89%
合计	1,015.88	100.00%	699.12	100.00%	551.72	100.00%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88%、0.84%和 0.84%。

4、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价值准备余额和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减	余额	增减	余额
坏账准备	2,242.84	63.90%	1,368.40	49.97%	912.47
存货跌价准备	244.00	-13.26%	281.31	255.37%	79.16
合计	2,486.84	50.74%	1,649.72	66.36%	991.63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各项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各部分说明。

（二）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85	3.87	4.07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6	2.18	2.30

报告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也逐年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公司通过合理的客户信用管理及加强货款催收力度，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一直保持在合理的规模并能及时回收。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参见本节之“十、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状况分析”之“1、流动资产之（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提高存货储备及自产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及试剂投产导致相关存货增加。（详见本节“十三”之应收账款相关分析。）

报告期，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表所示：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科华生物	--	8.38	8.57	--	2.91	3.52
达安基因	--	2.32	2.23	--	4.97	3.63
利德曼	--	2.55	3.08	--	3.30	4.05
安图生物	--	6.00	6.01	--	1.66	2.10
海尔施	--	2.98	3.01	--	3.71	4.15
九强生物	--	2.98	3.22	--	2.41	2.95
美康生物	--	3.45	4.37	--	3.72	4.07
润达医疗	--	4.00	4.32	--	4.40	3.84
万孚生物	--	7.90	5.60	--	2.48	2.55
平均值	--	4.51	4.49	--	3.28	3.43
本公司	2.85	3.87	4.07	2.06	2.18	2.30

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深圳交易所公开披露信息和中国证监会预披露信息。

1、应收帐款周转情况分析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其平均值，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公司直销比例相对较高，而同行业上市公司以经销为主，经销模式下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因此上述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2、存货周转情况分析

由于公司和同行业上市公司在产品结构上存在差异，因此公司总体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就诊断行业而言，体外诊断仪器的周转率一般要低于试剂的周转率，因此诊断试剂占比高的公司存货周转率亦较高。公司诊断仪器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20%左右，并且 2012 年末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及配套试剂投产相应存货储备增长而收入尚处于快速增长初期，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公司。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最近三年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报告期内，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公司未来因资产突发减值导致财务风险的可能性较小；本公司对存货和应收账款等资产的管理能力较强，资产运营效率较高，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负债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1、总体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8,637.51	67.50%	23,121.50	99.43%	18,515.15	99.26%
非流动负债	13,789.64	32.50%	131.83	0.57%	138.83	0.74%
合计	42,427.15	100.00%	23,253.33	100.00%	18,653.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债务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公司负债的变动主要取决于销售规模、投资需求、利润水平及财务杠杆的运用。

2、流动负债主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6,367.20	57.15%	13,070.21	56.53%	10,605.55	57.28%
应付账款	3,540.15	12.36%	4,157.99	17.98%	1,874.07	10.12%
预收款项	1,163.15	4.06%	1,074.63	4.65%	2,578.53	13.93%
应付职工薪酬	3,103.95	10.84%	2,155.17	9.32%	1,515.51	8.19%
应交税费	3,023.15	10.56%	1,764.73	7.63%	1,649.36	8.91%
其他应付款	1,439.91	5.03%	898.75	3.89%	292.12	1.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合计	28,637.51	100%	23,121.50	100.00%	18,515.15	100.00%

从流动负债结构上看，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预收款项。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质押借款	2,000.00	--	--
质押/保证借款	3,000.00	--	--
保证借款	5,000.00	8,000.00	6,000.00
押汇融资款	6,367.20	5,070.21	4,605.55
合计	16,367.20	13,070.21	10,605.55

注：押汇融资是指信用证项下单到并经审核无误后，开证申请人因资金周转关系，无法及时对外付款赎单，以该信用证项下代表货权的单据为质押，并同时提供必要的抵押 / 质押或其他担保，由银行先行代为对外付款。

公司 2013 年 10 月启动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建设，公司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充分利用银行融资手段解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较上年末分别新增短期借款 2,464.66 万元和 3,296.99 万元。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38.24	99.95%	4,143.78	99.66%	1,874.07	100.00%
1—2 年	1.92	0.05%	14.22	0.34%	--	--
合计	3,540.15	100.00%	4,157.99	100.00%	1,874.07	100.00%

应付账款主要是尚未支付的原材料和设备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款项存在波动，主要原因包括：①2012 年，公司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了短期信用证使用，采用押汇融资支付部分货款减少了应付账款；②报告期公司代理的梅里埃和希森美康诊断产品销售持续快速增长，2013 公司在向上述两家公司进行国内贸易产品采购仪器，通过增加采购量获取一定信用期限，年末采购仪器到货后赊购的部分尚在账期内，因此 2013 年末上述两家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增加了 1,414.71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无欠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均系正常商业信用产生的结果，公司信誉良好，各期均及时偿付应付账款。

（3）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包括外贸代理款和货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外贸代理款	100.40	-44.35%	180.41	-87.91%	1,492.65
试剂和设备款	1,062.75	18.85%	894.22	-17.65%	1,085.88
合计	1,163.15	8.24%	1,074.63	-58.32%	2,578.53

外贸代理业务非公司主营业务，每一单业务的时间进度、内容、金额、付款方式等差异较大，会导致预收外贸代理款的波动。

预收诊断产品销售货款主要取决于代理仪器的销售情况。在代理仪器销售时，公司综合考虑单个合同代理仪器设备的价格，结算模式，收款与发货的间隔时间等因素，确定预收款金额，因此各期预收销售货款并不与销售收入的变动趋势完全一致。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和奖金等，报告期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和奖金等	3,103.95	100.00%	2,151.62	99.84%	1,511.97	99.77%
住房公积金	—	—	3.55	0.16%	3.54	0.2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	---
合计	3,103.95	100.00%	2,155.17	100.00%	1,515.51	0.00%

报告期公司的职工薪酬结构、薪酬总额与薪酬平均水平情况如下：

项目	人员类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薪酬总额（含奖金） （万元）	生产人员	1,391.93	1,189.15	947.93
	管理人员	2,732.61	2,473.93	2,022.10
	研发人员	1,846.00	1,209.49	803.66
	销售人员	6,417.29	4,444.00	3,307.82
	工程人员	93.04	66.34	51.51
	合计	12,480.86	9,382.92	7,133.03
年平均薪酬及福利 （万元）	生产人员	7.86	7.88	7.02
	管理人员	18.46	17.42	17.58
	研发人员	17.42	14.75	13.17
	销售人员	13.77	12.77	11.98
	工程人员	13.29	13.27	12.88
	总体情况	13.81	12.89	12.07
成都地区年平均薪酬		---	4.84	3.82

注：[1]由于同类公司薪酬数据无法获取，本处以发行人所在地成都地区社会平均工资水平作为参考。

报告期，公司员工职工薪酬总额增长持续上涨，年均人数及年人均薪酬均保持增长趋势，主要是由于经营规模扩张对员工数量需求增加和公司持续提高员工待遇水平。

（5）应交税费

①应交税费整体情况

报告期，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税种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增值税	1,183.12	39.14%	229.56	13.01%	420.72	25.51%

营业税	6.06	0.20%	7.41	0.42%	9.97	0.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31	2.99%	41.67	2.36%	30.12	1.83%
教育费附加	39.11	1.29%	17.86	1.01%	12.90	0.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7	0.86%	11.91	0.67%	8.60	0.52%
价格调节基金	18.32	0.61%	15.41	0.87%	9.07	0.55%
印花税	10.65	0.35%	10.16	0.58%	4.87	0.30%
企业所得税	1,610.84	53.28%	1,402.38	79.47%	1,120.11	67.91%
个人所得税	38.67	1.28%	28.38	1.61%	21.17	1.28%
房产税	--	0.00%	--	0.00%	11.83	0.72%
合计	3,023.15	100.00%	1,764.73	100.00%	1,649.36	100.00%

报告期，公司应交税金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各期末各税种的余额占应交税金余额的比例相对稳定。其中企业所得税随着公司应税利润的增加亦逐年增加。

②主要税种计提和实际缴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税种的计提和实际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值税	期初应交余额	229.56	420.72	338.62
	本期应交数	6,914.26	5,631.89	4,570.25
	本期缴纳数	5,960.70	5,823.05	4,488.15
	期末应交余额	1,183.12	229.56	420.72
营业税	期初应交余额	7.41	9.97	12.14
	本期应交数	108.03	97.22	100.26
	本期缴纳数	109.38	99.79	102.43
	期末应交余额	6.06	7.41	9.97
企业所得税	期初应交余额	1,402.38	1,120.11	712.51
	本期应交数	6,005.93	5,075.97	4,193.16
	本期缴纳数	5,797.47	4,793.70	3,785.55
	期末应交余额	1,610.84	1,402.38	1,120.11

报告期公司主要税种金额及其占应税营业收入对应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提数	占比	计提数	占比	计提数	占比
增值税	6,914.26	7.52%	5,631.89	7.33%	4,570.25	7.65%
营业税	108.03	5.00%	97.22	5.00%	100.26	5.00%
企业所得税	6,005.93	21.15%	5,075.97	20.94%	4,193.16	21.04%

注：增值税占比系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营业税占比系占服务收入比例；企业所得税占比系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33.46	99.55%	829.53	92.30%	251.62	86.13%
1—2 年	6.45	0.45%	69.22	7.70%	40.51	13.87%
合计	1,439.91	100.00%	898.75	100.00%	292.12	100.00%

报告期，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主要为应付房租、购房款等。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606.63 万元、541.16 万元，其主要原因为：分期收款销售合同价款中未收款开具发票的价款中包括未来应缴纳的增值税，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分别增加其他应付款—递延增值税 401.54 万元 679.72 万元；应付贝泰公司研发费用 100.00 万元（2014 年 1 月支付完毕，详细参见本招股书之重大合同部分）。

3、非流动负债主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递延收益	1,008.83	7.32%	131.83	100.00%	138.83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81	0.59%	—	—	—	—
长期借款	12,700.00	92.10%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89.64	100.00%	131.83	100.00%	138.83	100.00%

递延收益包括各期末尚未结转和确认的政府补贴。

2014 年末非流动负债 13,789.64 万元，其中：长期借款 12,700 万元系抵迈克医疗以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交通银行成都分行借入 1.27 亿元用于迈克医疗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建设由迈克医疗以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递延所得税负债系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4 号《关于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公司对符合条件的固定资产进行加速折旧递延所得额产生的会计和税法所得税差异。

（四）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流动比率(倍)	2.83	2.37	2.32
速动比率(倍)	2.16	1.62	1.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91%	33.24%	30.17%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88%	27.78%	29.6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3,372.03	27,866.40	22,134.22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30	39.79	26.79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指标相对稳定，反映出报告期公司充分利财务工具实现股东财富最大化，同时合理控制负债的规模和结构、充分控制偿债风险。

公司偿债指标与行业经营特点相适应，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反映了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和营业利润的高速增长带来了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的快速增长，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偿债能力。报告期公司利息

保障倍数指标良好，利息支付能力较强。2009 年底公司启动了技改扩能项目、营销网络平台技改项目和技术中心项目的建设；2013 年 10 月又启动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建设，为了满足公司日益增加的资金需求，公司决定除了通过银行融资外，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资金，实现公司快速发展。

1、偿债能力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同行业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指标如下表所示：

公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科华生物	--	6.09	4.92	--	4.63	3.97	--	11.83%	15.48%
达安基因	--	1.92	1.81	--	1.66	1.53	--	34.37%	31.36%
利德曼	--	3.21	4.79	--	2.93	4.55	--	31.58%	32.66%
安图生物	--	3.65	4.91	--	2.26	3.38	--	15.00%	16.16%
海尔施	--	1.36	1.68	--	0.99	1.26	--	49.22%	48.76%
九强生物	--	10.59	8.05	--	9.05	6.82	--	8.56%	10.82%
美康生物	--	1.99	1.71	--	1.66	1.35	--	38.11%	40.53%
润达医疗	--	1.58	1.88	--	1.17	1.25	--	53.33%	45.63%
万孚生物	--	2.28	1.54	--	1.70	1.14	--	26.74%	38.49%
行业平均	--	3.63	3.48	--	2.90	2.81	--	29.86%	31.10%
本公司	2.83	2.37	2.32	2.16	1.62	1.59	34.88%	27.78%	29.63%

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深圳公开披露信息和证监会预披露信息。

从短期偿债能力方面来看，报告期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其主要原因是：（1）同行业上市公司通过上市募集资金增加了流动资金、改善了有关财务指标，使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得以提升；（2）公司以“专业诊断产品服务商”为宗旨、产品线较其他上市公司丰富，代理诊断仪器单位价值高、存货储备高，降低了速动比例；（3）公司目前项目建设资金仅靠自身盈利积累和银行借款资金满足，限制了公司经营资产的规模，导致公司流动比和速动比

低于部分拟上市公司。

从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来看,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基本一致,同行业资产负债率到高低一般与各公司代理产品和自产产品收入结构比例、试剂和仪器收入结构比例、资本性支出的多少等相关;代理产品毛利率低于自产产品,占有的经营资金高导致企业在规模扩张时需要的外部融资多。比如:资本性支出较多的利德曼、以代理产品为主的海尔施和润达医疗资产负债率较高,而以自产产品为主九强生物和安图生物资产负债率较低。目前相对于同行业公司,公司的财务经营策略较为稳健,偿债风险较小;但与科华生物、九强生物和安图生物等相比,资产负债率依然处在较高的水平。但随着公司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的建设和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仅靠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将无法满足快速增加的资金需求。。

总体来看公司偿债指标依然稳健,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不存在延期支付银行本息等情况,具有较强长期偿债能力。

2、公司管理层对负债结构及偿债能力分析的意见

综合以上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秉持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截至2014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1.91%、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34.88%;合并报表中短期银行借款16,367.20元,分别占资产总额和流动资产总额的13.46%和20.21%。公司对银行借款的借入、偿还和使用进行了周密的安排,并根据情况对借款长短期进行调节。报告期,本公司负债总额呈增长的趋势,主要是业务的迅速发展和技改扩能工程等项目建设对资金需求增加所致,负债增长速度与本公司业务及营业收入增长速度匹配,不存在负债增幅过大导致财务结构不稳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虽然短期偿债能力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但也在正常范围之内。也充分反映了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管理能力和可以充分利用外部融资工具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资金的闲置,促进公司在有限的资源下快速成长。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总体合理,为了保持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公司仍需拓宽融资渠道,采用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等多种方式筹集发展资金。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股本	14,850.00	14,850.00	14,850.00
资本公积	1,060.17	1,060.17	1,060.17
盈余公积	4,080.22	2,932.95	2,039.06
未分配利润	59,214.16	41,605.34	26,34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204.55	60,448.46	44,297.86
股东权益合计	79,204.55	60,448.46	44,297.86

1、盈余公积变动

盈余公积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期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法定盈余公积	4,080.22	2,932.95	2,039.06
合计	4,080.22	2,932.95	2,039.06

2、未分配利润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1,605.34	26,348.63	22,533.5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605.34	26,348.63	22,533.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21.09	19,315.59	15,820.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47.28	893.88	755.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65.00	3,165.00	2,7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8,5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214.16	41,605.34	26,348.63

2012年5月公司以2011年末股本4,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9股送4股进行送转，其中未分配利润转增8,550.00万元，同时每10股派现金6元。此次利润分配已于2012年5月分配完毕。2013年2月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2.13元（含税）共计3,165.00万元。此次利润分配已于2013年4月分配完毕。

2014年1月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2.60元（含税）共计3,865万元。此次利润分配已于2014年6月分配完毕。

十二、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9.01	9,839.23	11,09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16	-10,293.89	-6,10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4.88	-1,325.38	-3,668.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0.72	-1,780.10	1,322.3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0.78	9,410.05	11,190.1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产生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各期均为正，表明经营活动正常，资金回收情况良好；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主要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收购股权支付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正负相间，主要为公司借款收到现金和偿还债务、利润分配支付现金。总体上体现了一个健康快速成长公司的特征。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568.89	85,434.58	72,13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0	77.84	41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90.30	85,512.42	72,54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59.38	48,657.41	40,174.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39.05	8,676.91	7,21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21.27	11,704.58	9,10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1.59	6,634.29	4,94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81.28	75,673.19	61,44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9.01	9,839.23	11,095.93

报告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22,621.09	19,315.59	15,820.94
加：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2.09	-4,076.26	-3,957.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00.21	-11,069.71	-2,371.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75.13	1,503.01	-498.29
其他（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等）	5,985.09	4,166.61	2,10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9.01	9,839.23	11,095.93

注：2012 年度—2014 年度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主要系发行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的增加和经营业绩增长导致应交税金和应付职工薪酬等增长。

1、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算时，净利润需要对存货和应收款项增加数等进行调减，同时对应付账款的增加进行调增。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其主要原因是：

(1) 报告期，公司原材料和商品（代理试剂及仪器）采购资金的支付率较高、应付款项余额小，公司对供应商的资金占用较少；

(2) 公司自产产品和代理诊断试剂毛利率较高，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远高于采购和其他成本支出；

(3) 随着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等研发推进，产品研发和新产品原料备货需求增加；

(4) 代理诊断仪器单台设备价值高，因此该类存货占用资金较大。

由上述原因造成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对资金的占用较多，存货和应收账款的余额远高于应付账款的余额。因此，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存货和应收账款增加带来的营业资金占用的自然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各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6.05	56.93	95.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32	182.07	124.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3.04	578.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37	462.04	798.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09.53	10,755.93	6,90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09.53	10,755.93	6,90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16	-10,293.89	-6,104.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2012 年至 2013 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系 2011 年处置迈可多后期收到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技改大楼基建投资支出、生产设备更新支出和研发设备购置支出，

以及迈克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土地和项目建设资金支出。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各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正负相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68.01 万元、-1,325.38 万元和 11,224.88 万元，表现出公司一定的筹资能力和偿还能力，但筹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靠银行。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654.78	23,328.31	20,21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54.78	23,328.31	20,218.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57.79	20,863.65	20,41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2.12	3,790.04	3,472.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29.90	24,653.69	23,886.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4.88	-1,325.38	-3,66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系各期根据生产经营和固定资产投资需要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各期根据借款协议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②2012 年至 2014 年分别派发现金股利 2,700.00 万元、3,165.00 万元和 3,865.00 万元；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分别支付利息费用 772.72 万元、625.04 万元和 907.12 万元。

（四）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开始建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中已投入 14,844 万元。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公司未来 2-3 年将持续发生大额资本性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三、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同股同权，按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派发股利。股利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2、股利分配的顺序和方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①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②按照年度盈利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③提取任意公积金；④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2012 年 2 月 24 日，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500 万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 元，共计派发现金 2,700 万元；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红股 19 股，合计送转股份 10,350 万股。此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并由公司全额代收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2、2013 年 1 月 20 日，迈克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3 元（含税）共计 3,165 万元。此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并由公司全额代收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3、2014 年 1 月 20 日，迈克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共计 3,865 万元。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经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并由公司全额代收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4、2015年1月23日，迈克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4,8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5元（含税）共计4,525万元。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2月6日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已实施完毕，并由公司全额代收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公司2015年2月6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届满前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2012年8月10日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2012年12月12日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上市后适用）》，该章程尚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股票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生效，并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根据《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持续性，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权。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积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利润可以采取分配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公司首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其次采取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3、现金分配期间及比例：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相应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且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时，公司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6、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意见。公司应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时，公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现金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应根据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它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

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的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对此发表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8、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015 年 2 月 6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分红回报规划》，对未来 3 年具体的股利分配进行了规划：公司每年采取现金分红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4,95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协商确定。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的净额为【】万元，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公司拟投资的项目情况如下：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项目建设期	项目核准文件
生产类	1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5,037	1 年	成高经审[2011]344 号
	2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42,973	2 年	成高经审[2013]126 号
研发类	3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	41,004	2 年	成高经审[2013]125 号
营销类	4	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	3,287	3 年	成高经审[2010]208 号
其他	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7,431	--	--
合计			99,732	--	--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如果本次募集资金相对于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或者通过自筹资金弥补不足部分。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安排

2012年8月1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包括尚未投入使用的资金、按计划分批投入暂时闲置的资金、项目剩余资金等，均必须存放在专户，以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若公司认为募集资金的数额较大，并且结合投资项目的信贷安排，确有必要再在一家以上银行开设专户的，募集资金专户数量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个数。

（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2015年2月6日、2015年3月3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

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巩固公司现有业务优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在体外诊断行业的市场优势地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14,844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额的14.87%。

募集资金项目的启动及进展情况、已投入资金的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之“（4）在建工程”相关内容。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公司通过质量保证体系、研发体系和市场营销体系的核心竞争优势迅速成长，在国内体外诊断行业内逐步取得了领先地位。为了更好地把握市场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

争能力，公司在充分考虑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与公司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原有产品生产线的扩能、新产品的开发生产、研发平台的建设和营销网络的拓展等方面。

（一）生产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规划的用于扩大现有产品产能及新增产品线的项目具体包括“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和“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

（1）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通过多年研发与技术实践，在国内领先推出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本项目利用公司原有生产厂房进行技术改造，购置新的仪器加工设备和试剂生产设备，分别建设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生产线和配套试剂生产线。

本项目具体产品生产情况见下表：

主要产品线	项目达产后生产能力	主要产品
化学发光测定仪	1,000 台/年	IS 1200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化学发光免疫试剂	130 万盒/年	各类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试剂，与全自动化学发光检测仪器配套使用，目前主要应用于乙肝、甲功、肿瘤标志物、激素等检测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仪器已取得产品注册证书，取得专利证书 29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与其配套的化学发光免疫试剂已取得产品注册证书 77 项，尚有 27 项在注册审核中，覆盖临床免疫检测中乙肝两对半、甲状腺功能、肿瘤标志物、激素等 31 项检测项目。

2012 年 10 月，该项目仪器生产部分主体工程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试剂生产部分借线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已实现销售 12,764.48 万元，生产及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市场开拓情况良好。

（2）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经过多年坚持不懈的技术创新和研发，公司已经在临床生化技术、化学发光技术、止凝血技术、荧光定量快速检测技术等众多领域实现了突破，储备了大量具备产业化的技术成果，逐步推进“试剂与仪器一体化”的发展战略。未来，公司需要将新产品推向市场，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另外，随着公司在原有生产生产工艺和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原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

本项目拟在公司新取得土地上建设体外诊断产品综合生产基地，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体外诊断试剂和诊断仪器方面的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公司在生化诊断、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血液学诊断、POCT 快速诊断等领域品种类和产量。本项目新增产品线主要内容如下：

主要产品线	项目达产后生产能力	主要品种
诊断试剂	500 万盒/年	化学发光诊断试剂、生化诊断试剂、POCT 诊断试剂（荧光定量）、凝血诊断试剂等。
诊断仪器	大型仪器 5000 台/年；小型仪器约 10000 台/年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糖化血红蛋白仪及其他小型诊断测定仪。

目前，公司已经为上述项目拟生产的产品做好了技术和市场准备：公司生化诊断试剂已取得 140 多项产品注册证书并在不断丰富中，生化分析仪器正在研发中；化学发光诊断仪器及试剂已取得 70 多项产品注册证书，实现了重大市场突破；凝血分析仪已获得注册证书并配套 9 项试剂产品；POCT 产品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同时公司将在本项目规划园区内同时建设研发中心项目，为公司的新产品推出市场和改进提供技术支持（详见本节“（二）研发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的需求和产品研发进展情况，弹性调整本项目各项具体产品的生产规模。

2、项目市场前景

公司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主要涉及临床生化诊断试剂及仪器、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及配套试剂、凝血分析仪器及配套试剂和 POCT 诊断试剂（胶体金法和荧

光定量法)等,涉及生化诊断、免疫诊断、血液学诊断以及快检等细分领域,均为我国 IVD 行业发展快速、市场前景良好的领域。

(1) 生化诊断试剂的市场前景

生化诊断是常规临床检测主要组成部分,检验结果准确、可比,是医疗卫生工作的基本需要。根据 Kalorama Information&Huidian Research 研究数据,2013 年中国临床生化诊断产品市场规模约为 55 亿元(其中超过 70%为诊断试剂),市场空间广阔,未来将保持稳定增长。(生化诊断市场发展前景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3、我国体外诊断产业主要细分领域发展状况”。)

近年来,国内企业在生化诊断领域,不断提高产品质量,缩小与国外的技术差异,实现进口替代。公司多年来专注于生化试剂的自主研发和创新,投入大量资源进行生化试剂的溯源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日立生化分析仪、贝克曼 AU 系列生化分析仪、雅培生化分析仪上完成了自产生化试剂 47 个项目的溯源,在化学发光类仪器上完成了 26 个项目的溯源,使公司产品的质量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另外,公司与日立高新进行战略合作,成为国内同行业中唯一为其新一代全自动生化分析仪(LST003/008)提供配套试剂的企业。

在国内众多生产临床生化诊断试剂的厂商中,真正在产品种类、质量保证体系、研发实力、市场渠道方面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为数不多。从综合实力来看,在临床生化诊断领域,本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深圳迈瑞、利德曼、科华生物、中生北控等几家。

(2) 化学发光免疫诊断产品市场前景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是近十年来在世界范围内发展非常迅速的非放射性免疫分析技术。它具有灵敏度高、检测范围宽、有效期长、易于实现自动化等特点,相对于传统免疫分析技术,其易于标准化,分析速度更快,通量更高,对操作人员要求更低,也更安全,代表了免疫分析技术发展的趋势。

在欧美发达国家,化学发光免疫法发展已较为成熟,并已基本取代其他方法,成为目前的主流免疫诊断方法,约占免疫诊断 95%左右的市场份额。由于发光免疫诊断产品为仪器试剂一体化的封闭系统,技术门槛高,国内该领域技术发展相

对落后，国内自主产品很少，基本以进口产品为主，价格较高。我国大多数三甲医院，化学发光法免疫诊断已成为免疫诊断的主流，但数量庞大的二级医院还存在大量的需求，对国内企业而言蕴含巨大的市场空间。

根据 Kalorama&Huidian Research 的研究数据，2013 年中国免疫诊断市场规模约 66 亿元，占体外诊断市场规模的 29%，排名第一。未来几年，我国免疫诊断市场整体将保持 20%左右的增长速度，其中化学发光免疫产品的广泛应用将成为市场需求增长的主要动力。（化学发光免疫诊断市场发展前景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3、我国体外诊断产业主要细分领域发展状况”。）

2011 年末，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市场准备，公司在国内首批推出封闭式的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及配套试剂。该检测系统在技术上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与国外产品差异不大，在部分指标上相较国外产品还有一定优势，具备极强的进口替代能力，具有很好的市场前景。本产品与国外厂家产品技术对比情况如下：

评价指标	迈克生物	国外厂家
仪器水平	第三代水平	第一代至第四代水平
仪器价格	小于 20 万人民币	大于 80 万人民币
仪器类型	站立式	台式、站立式
Random-access	支持	支持
试剂原理	酶促化学发光免疫分析	酶促化学发光免疫分析 直接化学发光免疫分析 电化学免疫分析
免疫固相	免疫磁珠	免疫磁珠、塑料珠、包被管
试剂稳定性	上机稳定性：28 天	上机稳定性：28 天
试剂价格	15-25 元人民币每测试	30-50 元人民币每测试
试剂品种	第一阶段为 10 种，将逐渐增加完善品种	50-100 种
分析速度	15-30min	10-40min
分析通量	80-120 tests/hr. 下一代仪器速度将达到 200 tests/hr	60-240tests/h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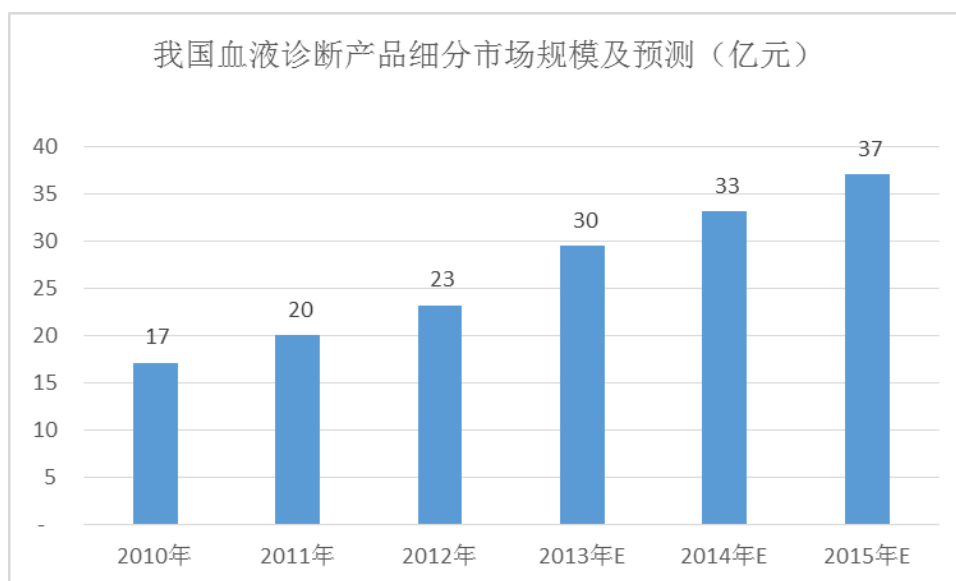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为该诊断仪器配套了 77 项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试剂，另有 27 项试剂正在注册申请中。公司配套的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试剂，已经系统的覆盖了乙肝病毒检测（“乙肝两对半”）、甲状腺的生理功检测（“甲功七项”）、肿瘤标志物、激素等 31 项检测项目，适用于我国居民最易发病的乙型肝炎、甲亢、肿瘤等疾病检测。

随着本公司、深圳迈瑞、深圳新产业及郑州安图等国内领先的 IVD 企业在化学发光免疫诊断领域的不断创新和突破，国产化学发光免疫产品开始不断推向国内市场。

目前，在中国的化学发光诊断市场由外资巨头企业占据着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罗氏、雅培、贝克曼及拜耳等 6 家企业所占市场份额就达到了 70%左右。随着国内化学发光免疫技术的不断成熟和生产成本的进一步降低，化学发光免疫产品将不断对酶联免疫产品以及国外同类产品进行替代。本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凭借在全自动化学发光领域的先发优势，通过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的不断提高、更有竞争力的价格和强大的营销服务网络确立国产品牌在该领域的优势，实现对传统酶联免疫产品以及进口产品的替代。

（3）血液学检测产品市场前景

血液学检测是一种常规检测项目，主要包括血细胞、止凝血功能诊断等。根据 Kalorama Information 研究数据，2012 年国际主流市场体外诊断试剂品种构成中，血液学检测试剂占比约 5%，对应市场规模大约为 22 亿美元。中国的血液学检测产业起步较晚，目前我国体外诊断市场中，血液学诊断产品市场规模约 23 亿元，预计未来几年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



数据来源：根据 Kalorama 《The Worldwide Market for In Vitro Diagnostic (IVD) Tests, 8th Edition》、McEvoy&Farmer 《中国临床诊断市场（2011）》和 Huidian Research 《Research on China IVD Reagent (In Vitro Diagnostic Reagent) Industry, 2013-2017.》整理。

公司目前半自动凝血分析仪已获得注册证；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处于工艺验证阶段，预计 2015 年将获得注册证；试剂已获得凝血酶原时间（PT）、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APTT）、凝血酶时间（TT）、纤维蛋白原（FIB）等 7 项注册证书。

在血液学诊断领域，由于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国内市场参与者相对较少，由于在自动化、灵敏度等方面的差异，二级以上医院市场主要由国外品牌占据。希森美康为该领域全球领先者，国内深圳迈瑞实现了血细胞分析仪的国产化，公司血凝分析仪及试剂的面市，逐步实现进口替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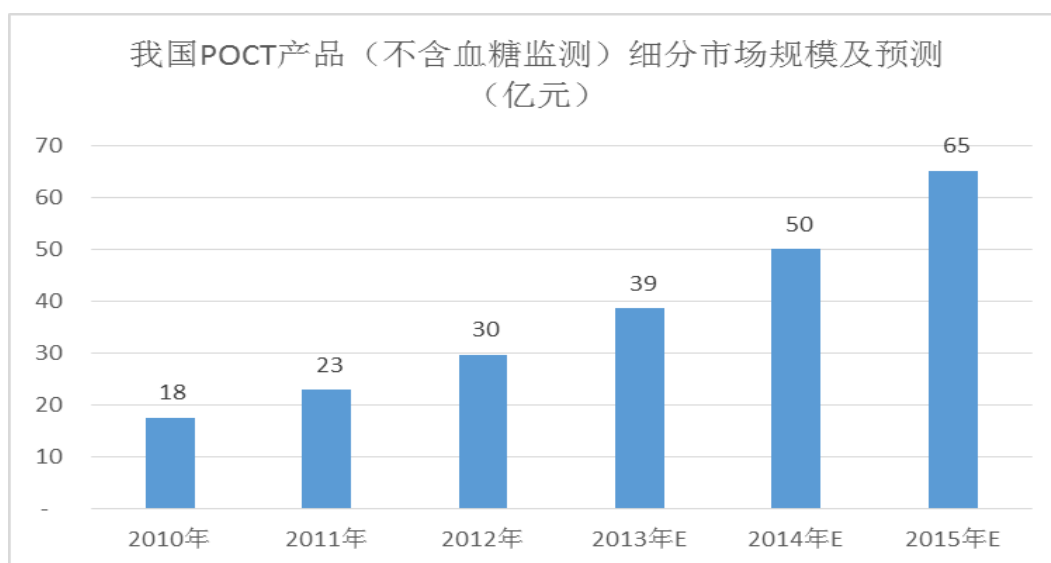
（4）POCT 产品市场前景

POCT（Point of Care Test）是相对于临床检验科（专业实验室）诊断而言的 IVD 行业特殊的细分领域，综合应用了生化、免疫及分子诊断等多种技术，主要应用在病人旁边进行现场快速检测，其侧重于检验的速度和效率。POCT 通常是在采样现场即刻进行分析，省去标本在实验室检验时的复杂处理程序，快速得到检验结果。

POCT 检测具有结果及时准确、仪器便携、操作简便、患者亲历等一系列优点，因而能快速而恰当地进行诊疗、护理、病程观察，进而提高医疗质量和患者满意度，广泛应用在 ICU、手术、急诊、诊所及患者家中。POCT 细分领域包括血

糖、血气及电解质、心脏标志物、妊娠及排卵、毒品及酒精、肿瘤标志物、感染性疾病、血及尿生化、凝血及溶栓等检测。

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急救医学等发展以及个性化医疗需求的驱动下，POCT 市场得到了快速发展，2011 年全球 POCT 市场规模为 138 亿美元。血糖检测为 POCT 第一大细分领域，占据一半以上的市场份额，由于血糖检测市场已相对成熟、独立，行业增速相对较低，其他多个 POCT 细分市场预计将保持 10%以上较高增速。



POCT 产品的发展经历了定性（试条/试纸）、半定量、全定量（手工操作）、全定量（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平台。POCT 新技术还在不断涌现，同时一些新领域的应用也在不断的发展之中。定量产品一般在专业医疗机构应用，而定性 POCT 产品更多地用于百姓的健康保健监测和疾病筛查。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胶体金技术和荧光定量技术的快速检测技术平台。在胶体金定性产品方面，目前已取得 9 项注册证书，公司从胶体金技术已成熟应用的妊娠检测作为切入点，逐步覆盖血吸虫病、A 群轮状病毒等流行性病和病毒性肝炎等传染病检测。在定量产品的研发方面，公司顺应行业发展方向，积极发展金标定量和荧光层析定量等检测技术，积极介入心脏标志物等领域产品研发，目前处于科研小试阶段。公司荧光定量 POCT 产品的推出，对象主要面向专业医疗机构，主要是对外资品牌产品进行替代。

3、项目的投资概算

(1)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5,037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概算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比
1	建设投资	3,837	76.18%
1.1	建筑工程费	327	6.49%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	3,293	65.38%
1.3	预备费	217	4.31%
2	铺底流动资金	1,200	23.82%
3	项目投入总资金	5,037	100.00%

(2)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

本项目总投资 42,973.33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概算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占比
1	建设投资	33,307.93	77.51%
1.1	建筑工程费用	20,161.88	46.92%
1.2	设备购置费用	12,606.05	29.33%
1.3	土地使用权	540.00	1.26%
2	预备费	1,665.40	3.88%
4	铺底流动资金	8,000.00	18.62%
3	总投资	42,973.33	100.00%

4、项目运用涉及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只需要履行备案程序即可，公司取得的项目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批准文件	项目实施主体
1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	成高经审[2011]344号	迈克生物

	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2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成高经审[2013]126号	迈克医疗

5、项目时间周期及时间进度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时间周期及时间进度大致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时间进度
1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1年	投产后第1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10%，第2年达到设计能力的50%，第3年起达到设计能力的100%。
2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	2年	投产后第1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60%，第2年起达到设计能力的100%。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期1年，目前仪器生产部分主体工程已建成并投产。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于2013年末10月开始设计建设。

6、项目涉及土地情况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测定仪及其配套试剂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成都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部园区（以下简称“成都高新西区”）公司现有厂区内。公司厂区占地面积为18,409.67m²，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为厂区内预留空地，不涉及拆迁。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医疗及诊断仪器生产线项目”土地面积40,868.69m²，位于成都高新西区德源胜利片区产业园区。2013年4月26日迈克医疗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号：成高国用（2013）第41043号）。

7、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1）环境保护标准

项目所在地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

二级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69-93）II类标准。

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B16297-1996）。

（2）项目主要污染及处理方案

废气：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污染物产生，主要污染物为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烟气等，烟气由柴油发电机自带排烟除尘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外排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为烟尘、NO₂、SO₂，均可做到达标排放。

废水：本项目排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总排水量为 52.3m³/d，其中生产废水主要为酸碱废水（洗瓶废水）、试剂生产车间废水、净下水。废水中无特别难处理的污染物，项目废水经适当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噪声：本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均为低噪声设备，经隔声、消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实现厂界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声学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分类处置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影响。

（3）环保部门的意见

2014年3月31日，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意见》（川环函[2014]390号），认定项目环保手续完善，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二）研发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

作为技术创新推动型的体外诊断企业，公司高度重视自身研发能力的培育和提升。公司“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研究开发、质量保证等方面的核心能力，确保公司的持续竞争优势。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拟新增仪器研发平台、临床生化技术平台、快速检测技术平台、止凝血技术平台、分子诊断技术平台、血型分析技术平台。公司新规划的研发中心主要技术平台概要如下：

技术平台名称	主要研究目标
仪器研发平台	为公司各类试剂平台配套相应仪器、设备，是公司研发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开发、完善公司的配套体系。
临床生化技术平台	公司将在该技术平台上实现仪器试剂配套，计划未来几年将来在该技术平台上承担的研发课题有：TP+ALP 试剂改良、无机磷（双试剂）、ADA 校准品/质控品（冻干）、小型生化仪开发、HPLC 专用机型开发等。
快速检测技术平台	快速检测技术平台分为胶体金检测平台和荧光定量检测平台，公司将未来在此技术平台上进行的研究课题有：传染病系列产品、心脏功能系列产品、炎症类等其他产品。
止凝血技术平台	建立以凝固法为主要技术原理，开展的试剂研发，以及通过试剂的研究，实现仪器的配套工作。平台将承担研发课题包括凝血酶原时间检测试剂盒的研究及配套、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检测试剂盒的研究及配套及光学法试剂盒的配套研究等。
分子诊断技术平台	分子诊断是目前 IVD 领域增长最为迅速的技术平台之一，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分子诊断产品将在时机成熟时进入市场，目前已基本完成平台筹划工作。依据该平台，公司将对传染性疾病系列、肿瘤系列产品进行研发。
血型分析技术平台	血型分析是 IVD 领域的细分产品，针对临床输血行业，目前承担着微柱凝胶血型 and 配血的研究。将提供试剂，配套仪器，提供血型输血完整解决方案。公司今后研发的课题包括血型卡，抗人球配血抗筛卡，稀释液，试剂细胞保存液等。

此外，公司将在新产业园区新建运营中心，提高公司运营保障能力。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

临床检验医学是在实验室内对人体的送检材料进行检测分析的学科，是联系临床与基础学科的纽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免疫学、血液学、分子生物学、遗传学等医学-生物学基础学科的新发现和研究成果都可能发展成为在临床实验室应用的检测项目。因此，诊断产品的研究设备和研究实验室不仅涉及学科多，而且对相关仪器设备的技术要求高、资金需求大。通常情况下，国内诊断试剂企

业受到规模和实力的制约，严重缺乏对于诊断技术平台的建设能力以及产品创新能力。

公司近年来业务快速发展，紧紧跟随国际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并在部分领域引领国内技术潮流，虽然每年投入高比例的资金进行技术研究和开发，但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为确保公司的持续竞争优势，公司在新产业园区规划新的研发中心，以建立国际一流的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团队及技术平台。

（2）提升公司溯源能力

体外诊断结果反映患者的机体功能和疾病状况，为医生对疾病的判断、治疗提供有价值的诊断依据，准确、稳定的质量是对体外诊断试剂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要求，产品的有效溯源作为质量管理体系最关键的指标是体外诊断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产品的有效溯源不仅有助于实现同一厂家试剂在不同检测仪器上的通用性和检测结果的一致性，印证诊断试剂的高质量水平，从而推动企业在三级医院的高端市场实现进口替代，更有助于降低检测费用和对检测者的重复检测次数，实现机构检验结果的通用性，大大降低医疗成本。目前欧洲、ISO 和我国都已分别出台相关标准和政策，体外诊断试剂的溯源已成为全球化的趋势。

虽然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溯源水平和溯源项目上行业领先，但由于溯源不仅需要建立参考实验室、购买昂贵的参考物质和设备、查询大量的文献资料并通过大量的试验验证；还需要企业在人才、技术等方面的多年积累和较大的资金投入，并将溯源结果用于指导企业的研发和生产。因此，要继续保持并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逐步推进进口替代进程，公司需要持续投入资金和人力，提升公司溯源能力，实现公司产品的全面溯源。

（3）为公司丰富产品线提供技术支持

目前，我国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呈现出向“试剂与仪器一体化的高度集成、自动化的仪器诊断”和“简单、快速便于普及的快速诊断”两个方向发展，检验产品种类快速扩大，更新应用加快，灵敏度更好，特异性更强等趋势明显。

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将主要涉及诊断仪器、分子诊断、血液诊断、定量 POCT

等领域，为公司“试剂与仪器一体化”战略，以及公司诊断产品向分子诊断、血液诊断、定量 POCT 等领域扩张提供强力支持和保障。

(4) 提升公司运营保障能力

公司目前所在的生产园区于 2004 年 3 月投入使用。经过十年发展，公司已经成长为员工人数接近 1000 人，销售规模接近 10 亿元的国内一流体外诊断企业，公司行政办公、后勤保障等日常运营管理保障日益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在新的产业园区建设新的办公楼，以提升公司运营保障能力。

3、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 41,004.20 万元，全面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概算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35,449.14	86.45%
1.1	建筑工程费用	26,487.62	64.60%
1.2	设备购置费用	8,397.52	20.48%
1.3	无形资产	564.00	1.38%
2	预备费	1,772.46	4.32%
3	铺底流动资金	3,782.60	9.22%
4	总投资金额	41,004.20	100.00%

4、项目涉及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只需要履行备案程序即可，公司取得的项目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批准文件	项目实施主体
1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	成高经审[2013]125 号	迈克医疗

5、项目时间周期及时间进度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时间周期及时间进度大致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时间进度
1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	2 年	在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后，逐步建成并完善各类技术平台。

6、项目涉及土地情况

“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项目”土地位于成都高新西区德源胜利片区产业园区。2013 年 4 月 26 日迈克医疗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号：成高国用（2013）第 41043 号）。

7、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1）环境保护标准

①项目所在地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二级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69-93）Ⅱ类标准。

②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B16297-1996）。

（2）项目主要污染及处理方案

废气：公司动物实验中心的动物房主要饲养小型动物，主要废气污染物为动物房臭气（NH₃），臭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后达标排放。对评价区域大气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厂界外不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废水：本项目排水主要为技术中心实验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灭活、灭菌、中和沉淀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

噪声：建设项目噪声设备经隔声、消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实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3）环保部门的意见

2014年3月31日，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意见》（川环函[2014]390号），认定项目环保手续完善，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三）营销服务网络平台技改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

为了适应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拓宽和完善公司的营销服务网络体系，本项目拟计划在公司原有营销服务网络的基础上，以进一步贴近客户，提升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效率，满足公司未来体外诊断产品市场扩张的要求。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以及体外诊断产品的扩能计划，本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增设营销办事处，完善公司的市场销售和服务支持体系，实现国内市场的深度覆盖。本项目拟在北京、上海、广州3个一级办事处的基础上，增设沈阳、济南、武汉、西安、新疆、西藏、兰州7个一级办事处，以及长沙、南京、杭州等12个二级办事处，并配置营销人员、技术人员及相应的办公设备。

（2）扩充及新设物流中心，并配备相应的冷链系统设备，使公司能够实现及时、快速的物流配送，降低公司产品的物流成本。本项目将在四川、云南、贵州、重庆子公司原物流中心的基础上新租库房以扩大物流中心库房面积和冷藏系统设备的存放面积，新购冷藏冷链系统，以提高冷藏冷链水平；同时在北京、上海、广州、武汉四地新租库房作为物流中心，并为其增配冷藏冷链系统。

（3）在公司现有信息系统的基础上，新建信息化管理系统，以适应公司总体战略发展的需要。本项目拟以公司总部作为信息化管理系统的中心，以四川总部各部门及各子公司、办事处作为信息化系统的支点，以各中高级医院和经销商作为信息化管理系统服务的延伸。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升公司营销和服务网络覆盖的深度和广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良好的营销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是推动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壮大的决定性因素之一。目前，公司营销和售后服务体系主要由四川、云南、贵州、重庆 4 个子公司和北京、上海、广州、沈阳、武汉 5 个一级办事处，济南、杭州、郑州、南宁、长沙 5 个二级办事处及 500 余家经销商组成。公司对营销和服务体系的管理仅是实现了大区域、大范围的统一，尚未细化到国内大部分省区，已无法满足公司对营销和服务网络精细化管理的战略要求，必须进一步细分区域提高营销和服务网络的深度。

另一方面，在国家行业政策的鼓励下，国内各地各级医疗机构对诊断产品的需求显著增加，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新产品的不断推向市场，公司现有的营销和服务资源已无法满足公司和市场的要求，必须加大投入，提升营销和服务网络的强度和覆盖的广度。

(2) 加强公司的物流配送能力

公司原有的物流中心及分中心仅在建立在成都总部和四川、云南、贵州、重庆 4 个子公司。物流所覆盖的半径范围基本限于西南地区以内，对于西南地区以外的服务区域，则多以第三方物流的方式来解决。这样不仅限制了公司服务的及时性、准确性，而且加大了公司的物流成本。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扩张，西南、西北、东北、华北、华东、华中、华南等区域用户的不断增加，能否及时、快速地完成物流配送已成为公司必须解决的现实问题。因此，有必要在北京、上海、广州、武汉等重要铁路、公路运输枢纽城市建立仓储和物流配送中心，以此形成以成都总部物流中心为基地的辐射全国的物流体系，以保障公司产品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准确送到经销商和终端用户手中。

(3) 提高公司管理的信息化程度

由于诊断产品具有市场需求大、需求种类多的特点，本公司市场终端用户众多，市场区域跨度很大，难以单纯依靠公司现有信息系统在第一时间获取销售一线的准确信息，并做出快速、直接的反应。近年来公司十分重视信息系统的建设，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有了较大程度的提高，但随着销售市场的不断扩大，公司的信息系统建设仍需加强，提高市场反应速度，强化研发与市场的结合，进一步加深对于行业的理解，以使企业与经销商（含二级分销商）及终端用户之

间在产品需求、质量反馈、技术服务等各方面实现无缝对接。这不仅有利于公司准确的掌握第一手市场资料，及时反馈市场信息，更有助于实现对市场资源的有效掌控和对于市场的精细化管理。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物流中心的加强和扩充，原有人工物流管理的模式已不再适应公司对物流管理体系的需求。为此，公司需要依靠先进的 ERP 信息化管理系统对物流（分）中心进行全过程的 GSP 质量控制。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概算包括冷藏冷链系统设备、办公用车、办公电子设备、信息化管理系统、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等，涵盖销售子公司和营销办事处、物流中心建设以及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等内容。项目总投资 3,287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概算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合计	2,861	87.05%
1.1	冷藏冷链系统设备	1,713	52.11%
1.2	办公用车	401	12.20%
1.3	办公电子设备	111	3.38%
1.4	信息化管理系统	500	15.21%
1.5	预备费	136	4.15%
2	铺底流动资金	426	12.95%
3	总投资金额	3,287	100.00%

4、项目环保情况

2014 年 3 月 31 日，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意见》（川环函[2014]390 号），认定项目环保手续完善，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5、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该项目分 3 年建设，每年建设的内容与对应时间进度安排如下：

时间 工作内容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营销服务网点建设	增设武汉、济南、沈阳、6 个一级办事处，配置相应的人员、办公场地及设备。	增设西安、兰州、新疆、西藏 4 个一级办事处，配置相应的人员、办公场地及设备。	增长沙、南京、太原、杭州等 12 个二级办事处，配置相应的人员、办公场地及设备。
物流中心建设	设立北京、上海、广州、武汉 4 个物流中心，配置相应的人员、场地和仓储设备。	--	--
信息化管理系统	完成公司本部，现有子公司、办事处信息系统的升级。	为新设办事处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	为新设办事处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完成沈阳、济南、杭州、长沙、郑州、南宁、武汉 7 个办事处建设；贵州迈克已完成物流中心扩建。

（四）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补充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国外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销售，生产体外诊断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和仪器设备价格昂贵、人工费用相对较高，公司在正常的生产和经营过程中需要大量资金。而受资产规模（特别是可抵押资产规模）的限制，公司往往难以通过银行借款方式筹集公司发展所需资金，目前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短期银行贷款，偿债压力较大。

为了保障日常营运、后续产品研发和销售，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将不断提高。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投产，本公司将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用于业务扩张。

因此，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既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基础，也是抵御市场竞争风险、应对市场变化的需求。

2、营运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营运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规定，根据业务发展的具体需要使用。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调用营运资金时，将由董事会做出决议，制定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在使用营运资金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每一笔资金的支出均需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经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董事会审批。

3、营运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营运资金到位后，本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增强，可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提升公司的对外扩张实力，提高市场占用率和抗风险能力。同时，本公司的资信等级将得到提高，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债务融资的能力增强，有机会获得融资成本更低的资金，从而更加有助于支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

4、营运资金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营运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适时投放营运资金，用于加快新产品研发、全国服务网络建设、员工队伍培训、品牌建设等方面，强化公司各方面的基础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情况

重大合同是指公司签署的交易金额在 1,5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所述的关联交易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尚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包括：

（一）代理销售合同

1、2014 年 4 月 19 日，发行人与“日本国株式会社日立高新技术”公司签订了《代理合同》。合同约定迈克实业为日立高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在四川省、重庆市、云南省、贵州省、西藏地区的代理商。该合同有效期为 1 年。

2、2014 年 5 月 27 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迈克实业与生物-梅里埃中国有限公司签订 2014 年度《经销商框架协议》。合同约定迈克实业为生物-梅里埃微生物分析仪及试剂在四川、重庆、贵州、西藏地区的独家授权经销商。该合同执行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2014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迈克实业与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2014 财政年度经销商合同》。合同约定迈克实业为希森美康全自动血液分析仪、尿沉渣分析仪及配套试剂在四川、重庆、贵州、西藏自治区的经销商。该合同执行期间为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4、2014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迈克实业与珠海市保亚美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商协议》。协议约定迈克实业为伯乐血液及血清产品和仪器在四川、重庆地区的唯一代理。该协议执行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201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迈克实业与碧迪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经销协议》。协议约定迈克实业自碧迪处购买 BD 标本分析前处理系统全产品线，并作为碧迪非独家经销商在四川省、贵州省、西藏自治区部分地区向客户销售前述产品。该协议执行期间为 2014 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6、2014年4月1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迈克实业与上海快德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销售代理协议》。协议约定迈克实业为常光艾瑞德快速测定仪在四川省、重庆市、贵州省的独家代理商。该协议执行期间为2014年4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7、2014年5月30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迈克实业与凯杰生物工程（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经销合同》。协议约定迈克实业为凯杰PCR试剂产品及仪器在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地区的经销商，协议有效期截止2014年12月31日。

（二）经销商合同和销售合同

公司与主要经销商均签署《经销商合同》，约定经销商销售发行人体外诊断产品的经销品种、经销价格、经销区域、任务指标等重要事项。上述《经销商合同》有效期为一年，合同到期后，在新合同签署前，原合同继续执行。

公司在对医疗机构销售时，根据招标及中标情况，通常与具体的医疗机构签署销售合同，约定销售产品的品种、价格、采购时限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金额较大的经销商和医院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三）借款合同

贷款主体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抵押方式	贷款性质	融资利率
迈克生物	浙商银行 成都分行	2,000.00	2014.09.25 -2015.09.24/2014.10.16-2015.10.15	迈克实业、唐勇、吕磊、刘启林、王登明、王俊、徐劲松分别与浙商银行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贷款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流动资金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10%
迈克生物	交通银行 成都蜀汉支行	2,000.00	2014.6.19- 2015.6.18	迈克生物与交行蜀汉支行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流动资金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10%
迈克实业	交通银行 成都蜀汉支行	800.00	2014.6.19- 2015.6.18	迈克生物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分行签署《保证合同》，迈克实业与交行蜀汉支行签署《应	流动资金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10%

				收账款质押合同》，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迈克实业	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2,200.00	2014.07.24-2015.7.23	迈克生物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分行签署《保证合同》，迈克实业与交行蜀汉支行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流动资金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10%
迈克实业	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1,000.00	2014.10.13-2015.4-13	迈克生物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签署《保证合同》，迈克实业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	
迈克实业	工商银行成都盐市口支行	1,000.00	2014.07.17-2015.07.16	迈克生物与工商银行成都盐市口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王登明及魏敏与工商银行成都盐市口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流动资金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15%
迈克医疗	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5,000.00	2014.3.18-2016.12.20	迈克生物与交行蜀汉支行签署《保证合同》、迈克医疗以其土地与交行蜀汉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10%
迈克医疗	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5,000.00	2014.5.27-2017.6.30	迈克生物与交行蜀汉支行签署《保证合同》、迈克医疗以其土地与交行蜀汉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10%
迈克医疗	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1,200.00	2014.10.22-2017.10.21	迈克生物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签署《保证合同》、迈克医疗以其土地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10%
迈克医疗	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	1,500.00	2014.11.14-2017.12.20	迈克生物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签署《保证合同》、迈克医疗以其土地与交通银行成都蜀汉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	固定资产贷款	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10%

				同》，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抵押担保。		

（四）委托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北京贝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泰科技”）进行诊断仪器的研发，重大合同具体如下：

项目起始时间	委托研发内容	合同金额	付款方式	研发成果归属
2011 年 12 月	研发“增强型全自动化化学发光分析仪”	251.5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已支付完毕；	研发过程中产生的技术、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2011 年 12 月	研发“全自动&半自动血凝分析仪器”	548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剩余 97 万元尚未支付完毕；	研发过程中产生的技术、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7 月	研发“IS1800”及“IS3000”两类化学发光诊断仪器	800 万元	分八期支付，每期支付 1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支付 300 万元。	研发过程中产生的技术、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发行人与贝泰科技的技术合作是在发行人的主导下进行的：首先，发行人对诊断系统（试剂和仪器）提出了整体设计方案和技术要求；其次，发行人对诊断试剂的反应原理、操作过程等关键环节进行设计，贝泰科技配合发行人的研发思路，对实现操作自动化的仪器进行设计，形成原型机；最后，发行人对原型机进行反复测试和修改，使其达到可工业化生产的要求。

（五）其他合同

1、2014 年 7 月 23 日，迈克生物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大道支行（以下简称“蜀大支行”）签署《授信额度协议》，蜀大支行向迈克生物提供人民币 18,000 万元贸易融资额度授信，用于进口开证、押汇及保函等。吕磊及杜梅、王登明及魏敏、王传英、唐勇及肖俐、刘启林及刘艳萍、郭雷、王俊及黄玲、徐劲松及丁秀莲、谢友运及陈兰、张卫东、迈克实业分别与蜀大支行签署了《最高额担保合同》为该授信协议下的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迈克生物与蜀大支

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以迈克生物的全部土地、房产和部分设备对该授信协议下的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迈克生物在该《授信额度协议》已使用的额度为 6,707 万元。

2、2014 年 6 月 19 日，迈克生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以下简称“蜀汉支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蜀汉支行向迈克生物提供人民币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进口开证、押汇、流动资金贷款及保函等。迈克生物与蜀汉支行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迈克生物未来 2 年的所有应收账款作为该合同质押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迈克生物在该《综合授信合同》已使用的额度为 4,306 万元。

3、2014 年 4 月 21 日，迈克生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以下简称“盐市口支行”）签署《进口押汇总协议》，盐市口支行向迈克生物提供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进口信用证/进口代收项下进口押汇业务。截至报告期末，迈克生物在该《进口押汇总协议》已使用的额度为 575 万元。

4、2013 年 12 月，发行人与全球知名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厂商德国 HUMAN 公司签订代加工供货协议（OEM），双方约定：HUMAN 公司向发行人采购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仪器 IS1200 及配套试剂，并以 HUMAN 公司的名义在除中国以外的地区进行销售。

5、2013 年 12 月 3 日，迈克医疗与成都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签署《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成都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承包迈克生物医疗电子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的工程建设，合同总金额 13,992.45 万元，工期为 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

6、2014 年 10 月 31 日，迈克医疗与四川强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签署《中央空调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四川强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承包“迈克生物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空调系统工程施工，合同总金额暂定为 2,426.98 万元。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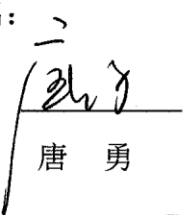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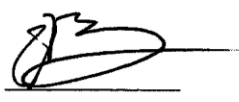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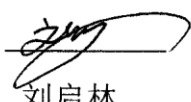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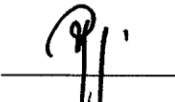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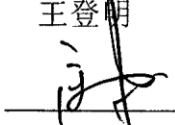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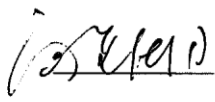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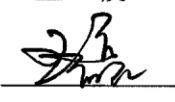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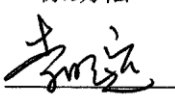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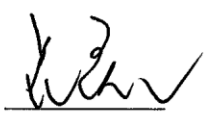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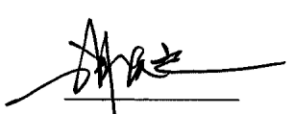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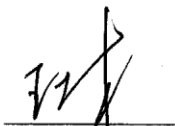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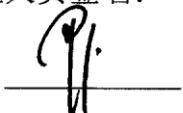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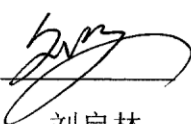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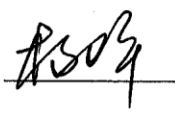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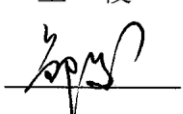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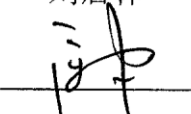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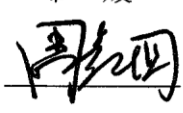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唐 勇	 郭 雷	 王登明
 刘启林	 王 俊	 徐劲松
 向显湖	 王 磊	 李明远

监事签名：

 吕 磊	 谢友运	 王 林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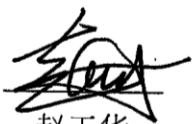
 王 俊	 刘启林	 杨卫平
 邹 媛	 徐劲松	 吴明建
 周跃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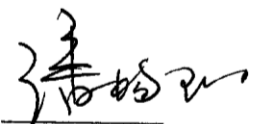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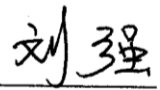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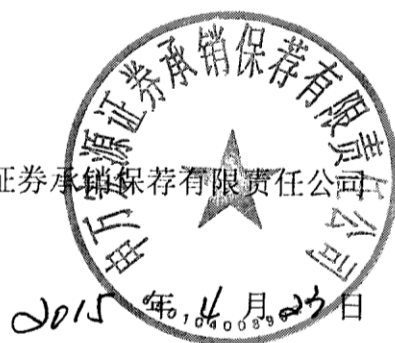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赵玉华

保荐代表人：  
杨 晓 潘杨阳

项目协办人： 
刘 强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三、本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刘 蒙


刘 滢

负责人签名:


王 玲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 勇

签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华毅鸿

签名：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签名：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验资业务的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 琪

签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志平

签名：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签名：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六、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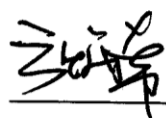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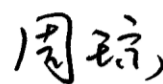


沈 琦

签字评估师:



方炳希



周 琼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5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文件查阅地址

（一）发行人：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百川路16号

电话：028-87825789

传真：028—87825764

联系人：邹媛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电话：010—88085779 028-85958793

传真：010—88085256

联系人：刘强